

教會歷史簡介

教會見証的恢復；

坡旅甲（70—155）

Bernard of Clairvaux，（1090～1153）

谷中的弟兄們

約翰·諾克斯（John Knox）

喬治·福克斯（George Fox，1624—1691

蓋恩夫人（1648—1717）；

特南基 **Gilbert Tennent**（1703 – 1764）

約拿單·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

侯格（Hauge，1771~1824）；

威廉凱瑞（William Carey，1761~1834）

李文斯頓（1813~ 1873）

孫大信（1889—1929）；

喬治·懷特腓（1714—1770）；

芬尼（1792~1875）；

慕迪（1837~1899）；

陶雷 **Torrey**（1856 – 1928）

達秘（1800—1882）；

慕勒（George Muller，1805~1898）

司布真（1834—1892）

邁爾（Frederick Brotherton Meyer,1847-1929）

慕安得烈（Andrew Murray 1828-1917）；

宣信（1843—1919）；

賓路易師母（1861-1927）；

摩根（G. Campbell Morgan 1863 - 1945）；

陶恕（Tozer 1897—1963）；

馬禮遜（1782-1834）；

郭實獵（德語：，1803—1851）

John Gibson Paton（1824-1907）

狄考文（1836—1908, Calvin Willson）郭顯德（Hunter Corbett, 1835—1920）

戴德生（1832—1905）；

古約翰（Jonathan Goforth, 1859-1936）

孟瑪麗教士（Marie Monsen 1878-1962）

柯理培 Charles Lee Culpepper 1895 — 1986

伍約翰（吳伯瑞，John Woodberry）1895年美國宣道會差遣來到天津

李叔青 1875—1908

丁立美（1871—1936）

安汝慈 RUTH PAXSON（1889-1949）

巴若蘭（Elizabeth Fischbacher，1897—1967）

于慈度 Dora Yu 1873 — 1931

楊紹唐（1898—1969）

計志文（1901-1985）

賴恩融 Leslie Theodore Lyall，（1905—1996）

王明道（1900~1991）；

賈玉銘（1901~1964）；

宋尚節（1901~1944）；

和受恩（1869—1930）；
汪佩真（Peace Wang，1899—1971）
李淵如（1894—1969）
蔡蘇娟（Christiana Tsai，1890-1984）
史百克（Theodore Austin-Sparks，1888—1971）
趙世光（1908—1973）
俞成華（1901—1956）；
葛理翰（葛培理）（1918—2018）
倪柝聲（Watchman Nee；1903—1972）

教會見証的恢復

早期使徒們，羅馬帝國下的殉道者/教父們，黑暗時期中的改革者，改教運動，奧秘派，摩爾維亞弟兄們，英國的弟兄們，福音運動，靈恩運動，內裡生命派，主當前的恢復，聖經的我們獨生一無二的標準。

自第一世紀末，教會墮落，神聖的啟示漸次失去，純正的信仰紛遭離棄後，神即在他的子民中，興起了他的恢復的工作。歷經諸世紀，此一工作已循序完成。惟在眾多信徒深處，教會的恢復仍僅倨促為一抽象且模糊之概念，令所有關心神旨意者，為之愴然。為使神永遠的旨意，不僅得以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更能如保羅所言，向眾人照明。神歷代恢復之工，以時代為主軸，以簡明扼要之史實為內涵，客觀的條述，圖例成此一展覽，公諸所有神的兒女，俾使教會的恢復在神的眾兒女中，能勾勒出神永遠之定旨，使其成為吾等竭力所向之使命。

主教會恢復歷史紀年，將那曆世歷代隱藏在創造萬有之神裡的奧秘有何等的安排，向眾人照明，以弗所書三章九節。神是一位有計劃的神；按著祂的心意，祂逐步的成就祂在創立世界之先所定的。在時間裡，在道成肉體的原則下，看見祂的作為。

早期使徒們有馬太又名利未，馬可二章 14 節稱為亞勒腓的兒子，原為稅吏，後為使徒。於主後 37-40 年間著馬太福音。往來猶太地，埃提阿伯，帕提亞傳福音，約於主後 60 年在埃提阿伯殉道。

雅各是主耶穌和猶大肉身的兄弟。是耶路撒冷教會中的長老，與彼得，約翰同稱為教會的柱石。約於主後 50 年完成雅各書。

路加是外邦人，可能是住小亞細亞的希利尼人，職業是醫生，在保羅出外盡職時與保羅同行。分別於主後 60 年及 67-68 年，寫成路加福音及使徒行傳。

彼得於彼得前後書之首，分別自稱耶穌基督的使徒彼得，及耶穌基督的奴僕和使徒西門彼得；於主後 64 年及 69 年完成該書信。彼得是十二使徒中，最先被呼召者，原為加利利的漁夫。主應許他作得人的漁夫，三次否認主，五旬節的傳道，及在哥尼流家中將福音帶給外邦人等事蹟為著；以後往亞西亞，羅馬傳福音，約於主後 69-70 年間殉道。

猶大約於主後 69 年著猶大書，與雅各書作者雅各，同為主耶穌肉身的兄弟。

馬可又稱約翰，是耶路撒冷教會中所題及之馬利亞（徒十二 12）的兒子，巴拿巴的表弟。（西四 10。）馬可與巴拿巴，保羅一同盡職，與彼得十分接近，教會初期馬可福音系由彼得口述，馬可筆錄，完成於主後 67-70 年之間。

【徒十二 11，12】彼得醒悟過來，說：我現在真知道主差遣祂的使者，救我脫離希律的手，和猶太百姓一切所盼望的。

12 想了一想，就往那稱呼馬可的約翰他母親馬利亞家去，在那裡有好些人聚集禱告。

【西四 10】與我一同坐監的亞里達古問你們安。巴拿巴的表弟馬可也問你們安。（說到這馬可，你們已經受了吩咐；他若到了你們那裡，你們就接待他）。

保羅原名掃羅。逼迫，捆綁一切呼求主名的人，在往大馬色的路上為主的顯現所轉變。主稱保羅為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子孫面前，宣揚我的名。（徒九 15。）保羅四次出外盡職，旅程東起耶路撒冷，西達羅馬，著有加拉太書（約主後 54 年）。帖撒羅尼迦書（約主後 54 年）。哥林多書（約主後 59 年及 60 年），羅馬書（約主後 60 年）。以弗所書（約主後 64 年），腓立比書（約主後 64 年），歌羅西書（約主後 64 年），腓利門書（約主後 64 年）；提摩太前書（約主後 65 年），提多書（約主後 67 年），希伯來書（約主後 67 年），提摩太后書（約主後 67 年）。約在主後 67 年因尼祿的逼迫而坐監，不久即殉道。

約翰為西比太的兒子。雅各的弟弟，他的母親是撒羅米。約在主後 90 年左右，在以弗所著約翰福音，於主後 90-95 年間寫成約翰書信，最後寫了啟示錄。

羅馬帝國下的殉道者/教父們

革利免（約 30-96 A.D.）羅馬監督，見證神聖三一，基督的神性，靠恩典稱義，教會的合一等。

以格那提（35-107A.D.）安提阿監督，著有七封書信，在早期教會具深遠影響力。被羅馬兵丁帶至羅馬殉道。對逼迫者宣告：把我交給野獸，使我藉其有分於神。

玻雷卡（約 69-155 A.D.）在使徒約翰門下受教，後為士每拿的監督，著作中常引用經文對抗智慧派的異端者馬吉安，稱其為撒但的首生者。後以八十六高齡殉道。

艾任紐（約 130-202 A.D.）玻雷卡的門生，里昂的監督，著對抗異端，專為反對智慧派異端。主張基督為末後的亞當，在祂裡面不僅恢復首先的亞當所失落的，且完成神在人身上的定旨，確言人在神的救恩中，得有神的形像。

希坡律托（160-235 A.D.）著名護教士，曾從學于艾任紐，著有駁諸般異端，極力對抗撒伯流派等異端；又著有"使徒遺傳"，熱心保守純正信仰，維護使徒教訓。

特士良（約 160-225 A.D.）北非的教父，著名護教士，思想源于艾任紐。著有"駁派克西亞"，主張三一神位格為三，實質為一，又對基督的神人二性加以區別，影響日後奈西亞信經之制定。對抗智慧派"馬吉安學說"，幻影說等異端，並向羅馬政府為基督的信仰辯護。

潘代諾（120-190 A.D.） 亞力山大學派之開創者，創辦聖道學校。

革利免（約 155-215 A.D.） 生於雅典， 潘代諾門徒，後成為亞力山大城著名的教師。著重陳明那成為肉體之"道"的工作。

俄利根（約 185-254 A.D.） 生於埃及，繼革利免而成為亞力山大城著名的教師，著作豐富， 以六種版本經文合璧的舊約聖經 Hexapla 最負盛名，將希伯來文舊約與四種希臘文譯本並列，又附以各種注語解釋。看見教會的屬天性質，指出教會在屬靈上是由所有經歷福音大能的人組成;又陳明禱告不是祈求而是有分於神的生命。

亞他那修（296-373 A.D.） 在主後 325 年的奈西亞大會中，協助制定聖經; 後為亞力山大城監督。一生對抗亞流的異端，力陳"基督的神性"，不屈不撓。著有"關於話成肉體"，明言： 祂成為人， 為要使我們成為祂的形像。

加帕多家派教師闡明神聖三一的素質。

巴西流（約 329-379 A.D.） 加帕多家派教師，該撒利亞監督，深受修道主義影響，極力提倡簡樸生活。精通俄利根之學，反對亞流異端，宣導奈西亞大會所定教義。

貴格利（約 330-390 A.D.） 加帕多家派教師之一。巴西流幼弟，納撒監督，陳明神聖三一身位（hypostasis）與素質（ousia）之別。

拿先斯的貴格利（約 330-394 A.D.） 加帕多家派教師之一。康士坦丁堡監督，極有講道口才，以對抗亞流派的五篇神學講章著稱。

耶柔米（340-419 A.D.） 生於義大利，後移居巴勒斯坦，畢生奉行修道主義，並鼓勵信徒過苦修生活。費時二十年，將聖經譯為拉丁文（武加大譯本），同時著有數卷新舊約釋義，教會歷史。

屈梭多摸（346-419 A.D.） 康士坦丁堡監督，注重基督徒之行事為人，講道偏愛解釋聖經，又極富於實行性。著書讚揚修道，守童貞，守寡等生活。殉道。

奧古斯丁（354-430 A.D.） 北非希波的監督，為教會的合一大發熱心，駁正伯拉糾派的異端。著有"懺悔錄"，"神之城"，又著"三一論"，陳明神聖三一之真理，影響後世西邊基督教神學至巨。

黑暗時期中的改革者

本尼狄克（480-550 A.D.） 負笈羅馬，厭棄其間角落生活。後建立修道院達十二處，又重新編訂修道院規條，被譽為"西邊修道院之父"。

西拉，士求保羅派信徒 小亞細亞和亞美尼亞信徒，為有別於羅馬教，自詡使徒時期教會的真正屬靈繼承者，遵守使徒的教訓和聖經的教導而跟隨主，竭力維護並傳續新約的精華。主要人物有西拉（Silvanus，630-684 A.D.）及士求（Sergius，765-835 A.D.）等。

波各米勒派信徒八世紀中期，一部分信徒遷至康士坦丁堡;十世紀時，又有信徒西至保加利亞，引領多人悔改歸主，建立教會。主要人物貝西爾（Basil，1070-1119 A.D.）四出勞苦傳道教訓，主張親手作工，對於外邦人一無所取，以行醫維持生計。殉道。

彼得波路，亞勒比根斯派信徒 法國南部信徒，反對羅馬教而自行成立聚會，主張簡樸虔敬的生活行為。最著名者彼得波路（Pierre de Brueys）四處傳道二十年，教訓人離開迷信，返回聖經真理，恢復信而受浸真理。於主後 1126 年殉道。

彼得瓦勒度瓦勒度派信徒傳自使徒保羅時代，從義大利遷居至阿爾卑斯山區的信徒，遵循使徒時代教會的內容，篤信聖經是信徒當守的信仰與教會秩序的準繩。主要人物里昂的彼得瓦勒度（Peter Waldo，1140-1217 A.D.），恢復信徒兩兩出外傳道，又翻譯聖經。在波希米亞作工多年，帶進復興，跟隨者甚眾，多外出傳道，遍佈法，義，德，奧，瑞士，波希米亞等地。

法蘭西斯（1182-1226 A.D.）原為富人之子，變賣一切賙濟窮人，實行自願貧窮的生活，恢復自願貧窮的實行。後成立方濟會，四出傳道。

阿奎那（1225-1274 A.D.）學問淵博，著述豐富，為中世紀經院哲學思潮的主要人物，編著"神學總論"，為系統神學的權威。

威克里夫約翰（1329-1384 A.D.）英國羅拉德改革派信徒（Lollards）著名人物，著有"神皂國"等論文，指出"耶穌基督的福音，才是真正的宗教"，"只有

聖經是真理"，凡與聖經一致者方有權力;認為信徒可直接與神交通，否定尼哥拉一黨的權威;又翻譯英文聖經，組織佈道團體，使聖經教訓能傳遍英國。

耶柔米（1371-1416 A.D.）到英國求學受威克裡夫影響後回捷克的布拉格，主張人要領受福音以得救恩，指責羅馬教已離棄基督的教訓。殉道。

胡司約翰（1373-1415 A.D.）受耶柔米影響，主張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不是出於遵行律法;人非敬虔度日，不能討神喜悅。殉道。刑前宣稱："主說，人若因我辱罵你們……。。你們就有福了……。。這句話何等寶貴。所有為基督爭戰的信徒，都要得著生命的冠冕。"

格若特，羅斯布若克共同成立生命弟兄會 由荷蘭的格若特（Gerard Groote，1340-1384 A.D.）與羅斯布若克（Jan Van Ruysbroeck，1293-1381 A.D.）格若特原為富家子弟，但深受修道主義和神秘主義影響，捨棄一切，成立共同生活修道院，並開始奮興佈道，創辦學校，對有志之貧窮青年施予靈性教育，為當時的社會提供了以聖經為基礎的教育。寫"效法基督"的肯培多馬（Thomas a Kempis）伊拉斯謨斯都曾受教門下。又印刷聖經，出版詩歌集，在改革上貢獻卓著。

肯培多馬（1380-1471 A.D.）公認為"效法基督"之作者，重視禱告生活，以為生命長進惟一之途，把與神交通和生活實行調在一起，幫助信徒核對自己是否真認識十字架的道路。該書為奧秘派靈修主義名著。

伊拉斯謨斯（約 1466-1536 A.D.） 印行希臘文新約聖經，附拉丁文新譯及批註和釋義。使信徒皆得讀神聖啟示，認識基督和使徒的教訓，為羅馬教內部改革浪潮催生。

路加，聯合的弟兄們重新研究教會的原則，一心轉回起初教會的樣式，強調基督和使徒所教導，聖經所指明的聖潔生活原則，主張"多收的沒有餘，少收的沒有缺"，留下著作，聖詩甚豐。尤重真理教育，特別是因信得救。主要人物有布拉格的路加（Lukas，不詳-1528 A.D.）等。

改教運動

路德馬丁（1483-1546 A.D.） 恢復因信稱義的真理，給人公開的聖經。早期作品充滿共同生命弟兄會的風格，力指救恩乃人直接到神前，藉在基督裡的信和順服祂話的心而得;堅持聖經真理，將新約譯為德文。

慈運理（1484-1531 A.D.） 瑞士改革宗領袖，依次講解新約各卷，認為聖經乃惟一當遵循之法則。著六十七篇短文，說明得救在乎信，否認天主教之迷信;但未見受浸之真理。

士文克斐天爾（1489-1561 A.D.） 西利西亞改革的主要人物，相信聖經是出於聖靈的感動。陳明救恩乃是生機的過程，明言那釘死，復活並得榮的神人是賜生命的靈。主張信徒皆有祭司職任，選召並非出於人意，而是由於聖靈的啟示和顯明。

勒菲甫爾（1455-1536 A.D.）十六世紀初法國和瑞士改革運動的主要人物。將新約聖經和詩篇翻譯為法文，鼓勵直接研讀聖經。他說，惟有神才能在恩典中藉著人的信，叫人永遠稱義。

法勒爾（1489-1465 A.D.）瑞士改革運動的主要人物。經歷因信神兒子和祂救贖功績而得的救恩，認識得救是因神的恩典，不是靠行為。在瑞士法語區（特別是日內瓦）勞苦作工，後得著喀爾文。

卡爾文（1509-1564 A.D.）名著"基督教原理"，是改教運動中講解基督信仰與基督徒生活條理最清晰，系統最分明之論著。他發揮，闡釋因信稱義與受浸乃神應許之印證的真理，注重神的榮耀，信徒蒙揀選，得救之穩定，信徒努力追求實行神的旨意為蒙召目的等真理。又撰寫聖經批註，為當時改教者中著作最富者。由於主張長老治會，為蘇格蘭改教派所遵，逐為長老會之源起。

重浸派源于日爾曼弟兄們，實為浸信派，宣揚因信稱義的真理，看見嬰孩受洗之錯誤，恢復人必須清楚認識因信稱義的真理，才能受浸。恢復與主靈裡的交通，不容宗教儀文，世界等攔阻。有不少詩歌作品是在獄中寫成，充分流露為主經歷的苦難和對主的愛慕。

門諾（1492-1559 A.D.）浸信派信徒中的主要教師，勸研聖經，遍遊荷蘭探望各地受逼迫信徒，成立聚會，為門諾會之始，首先認知階級的錯誤，並恢復弟兄彼此的稱呼，又差人往俄國傳福音。

廷戴耳（1494-1536 A.D.）翻譯英文聖經，廣為流傳。殉道。

英國清教徒受喀爾文影響興起，視聖經為基本權威，反對尼哥拉党的教訓和偶像崇拜。要建立合乎聖經真理的教會，受逼迫移往荷蘭，於 1616 年建立公理宗，並於 1620 年乘"五月花號"移民美洲，奠立根基，以迄於今。

喬治福克斯(1624-1691 A.D.) 貴格派(Quakers)一即公誼會(Society of Friends)領袖，追求真正屬靈的經歷，恢復信徒能直接從主得著光照，相信聖靈的直接感動，聚會的方式多采尊重聖靈自由運行。

本仁約翰(1628-1705 A.D.) 清教徒之一，極有講道的恩賜，著有"天路歷程"，是除聖經以外最受基督徒歡迎的著作，其中對話幾乎百分之八十是聖經的直接引語或採取經文的意義。殉道。

史賓奈(1635-1705 A.D.) 改革宗之敬虔派(Pietists)的主要人物，見當時之路德會已流於形式，人意充斥，主張必須回到聖經的教訓，恢復哥林多前書十四章的教訓，開始教導人脫離傳統的儀文，跟隨聖靈的帶領。

亞爾諾得(1666-1714 A.D.) 史賓奈之友，著書論及教會問題，認為當時教會已偏離真理，須回到新約聖經的立場，主張信徒要與世人分別，彼此應多交通。

奧秘派

拉巴弟(1610-1674 A.D.) 專心研讀新約，認為教會的恢復在於回復起初教會生活的樣式，應按照哥林多前書十四章的原則聚會;又指出福音是信心與敬虔惟一的指引，生活的能力源於與神交通的內在生活，教導人禱告默想。指出

只有真正重生得救之信徒的聚集，方為真正的教會;信徒借著聖靈彼此聯結，成為一個身體，在教會內同受基督的靈的引導。

摩裡諾斯（1640-1697 A.D.）著有"靈程導引"，教導人如何舍己，與主同死，為當時極有影響力之著作。

蓋恩夫人（1648-1717 A.D.）一生經歷十字架，經過神雕刻，修理而得潔淨，著有"簡易祈禱法"，"馨香的沒藥"，對聖徒屬靈生命極有助益。對於如何與神的旨意聯合，如何舍己等有深邃精闢之認識。

芬乃倫神父（1651-1715 A.D.）與蓋恩夫人同工，極肯為主受苦，釋放許多屬靈的啟示。

勞倫斯弟兄（1605-1691 A.D.）改進奧秘派的教訓，使其成為可實行的。著有"敬虔聖潔生活之急切呼聲"，影響衛斯理約翰，懷特腓等極為深遠。

摩爾維亞弟兄們

新生鐸夫（1700-1760 A.D.）原為貴族，父為史賓奈好友，受敬虔派影響頗深。他將產業為主打開，接待受逼迫的各方信徒，且作靈性指導的工作，因而產生了摩爾維亞的弟兄們（Moravian Brethren），首開海外差傳佈道之風氣，差派的人比任何團體都多，比例也最高。

衛斯理約翰（1707-1771 A.D.）得摩爾維亞弟兄們的幫助而得救，看見因信稱義的真理;又深受蓋恩夫人和勞威廉之奧秘派的影響，進一步恢復聖潔的真

理，看見人不僅是因信得稱義，更是因信得聖潔。1729年在牛津成立聚會，討論得救和榮耀神之生活等問題。後成立衛理會，即美以美會。

衛斯理查理（1707-1771 A.D.）與兄衛斯理約翰一同勞苦作工，為聖詩巨匠，作詩超過六千首，大抵講述聖經中的主要教訓，抒發靈裡敬拜的深意，表達信徒內心的愛慕和讚美，屬靈價值極高。

懷特腓喬治（1714-1770 A.D.）與衛斯理兄弟二人開始露天佈道，領人歸主，後大多在美洲工作。他恢復恩典的福音，主張憑信接受基督的平安，快樂服務的生活為得救的結果。他說，"但願所有的名字都被廢去，只有基督的名被高舉。" 英國的弟兄們 回上

英國的弟兄們恢復教會屬天的呼召與教會的合一，看見宗派組織的錯誤，認識基督的身體只有一個，教會不應由人意組織而成，只應直接受聖靈帶領。解釋舊約各種豫表極具權威，並厘清聖經中對猶太人與對教會的豫言。著作甚豐，時至今日，其神學仍為基督教中最高者。

潘伯（1703-1791 A.D.）著有大豫言，地的最早年代，兩個巴比倫等書，皆解經名著。

葛羅甫（1795-1853 A.D.）開始弟兄們的聚會，看見宗派按立的錯誤，到中東，印度傳福音。

達秘（1800-1882 A.D.）出版弟兄會所出的第一本書，基督教會的性質與合一。精通希臘文和希伯來文，翻譯聖經為德文，法文以及英文；著有聖經略解，

為同類書籍之權威。又為主四出傳道，終生未婚。他說，基督是我生命中的惟一目的，因我活著就是基督。又說，有三件事我時常思想：一，神是我的父，我是祂送給祂愛子的恩賜；二，基督是我的義；三，基督是我生活的目的，又是我永世的喜樂。

柏勒（1795-不詳 A.D.）是達秘在都柏林三一學院的同學，看見尼哥拉黨教訓的錯誤，恢復弟兄彼此交通，追求的聚會。

慕勒（1805-1898 A.D.）在禱告和對神話語之信心上有很好的學習；創辦孤兒院，在經濟上憑信心生活。他恢復藉禱告取用神應許的真理，以及憑信生活的見證，一生禱告得答應之事例數以萬計。

馬金多（1820-1896 A.D.）著摩西五經批註，為同類之權威，恢復了對豫表的認識。

凱立威廉（1821-1906 A.D.）達秘的教訓和實行，都藉著凱立得到最好的解說和推行。司布真推崇他是弟兄們當中一位優秀的神學家，他是個宇宙人。

郭維德（1813-1901 A.D.）看見基督徒得獎賞的問題，發現人固然因信得救，但在神前卻要按所行得獎賞；得救是生命的問題，得賞是生活的問題。他恢復兩項重要真理：基督徒有從千年國裡被隔離的可能，故此信徒必須忠信，殷勤；大災難前不是全體的信徒都可被提，只有得勝，忠心的信徒才有分。

潘湯（1870-1955 A.D.）創辦黎明報，對於豫表和豫言的研究極具權威。

米勒（1810-1883 A.D.） 著有教會歷史，是所有同類論著中最符合聖經者。

卡亨喬治著有"救知樂"，告訴人得救是可以知道的，恢復了救恩的把握，而全面恢復福音真理。

福音運動/靈恩運動 <福音運動>

凱瑞威廉（1761-1834 A.D.） 受奧秘派勞威廉著作影響，並認為人有責任，能力接受福音。著有"諮詢"一書，專論基督徒向異教徒傳福音之義務，成立"向異教徒播道會"，在印度傳福音達四十年，將聖經譯為印度各種語文，帶給印度和英國福音的屬靈風氣。

李文斯敦（1813-1873 A.D.） 畢生奉獻非洲音工作。

斐尼查理（1792-1875 A.D.） 是帶下十九世紀美國大復興的器皿，看見復興是基督徒恢復起初的愛，罪人覺悟過去的光景而悔改。喚醒，矯正退後的教會，使注意到屬神的事。主張神折服罪人的方法，就是基督的形像在祂信徒身上的更新彰顯，在生活中的榮耀見證。

戴德生（1834-1892 A.D.） 英國浸信會牧師，受清教徒著作影響，主張建立起依新約原則實行的教會，講道大有恩賜。他的妻子將他的書分贈給各處窮苦的傳道人，使他們得著屬靈的供應。

慕迪（1837-1899 A.D.）大佈道家，每天必向一人傳福音，足跡遍及英，美各大城，特別注重禱告，追求作一個完全絕對降服神的人。一生旅行百萬余裡，向一億余人傳福音，親自為七十五萬罪人禱告。

宣信（1843-1919 A.D.）重視回到使徒時代因信活的經歷上，經歷借著主耶穌與神和好，借著完全奉獻以得聖靈的充滿，經歷完全倚靠主的生活。又發現神醫的真理，有病得醫治的經歷，但所著重的並非病得醫治，乃是復活的生命如何勝過肉身上的軟弱，如何因著認識基督為大能者拯救者而向疾病誇勝。

1909 年，美國洛杉磯阿舒撒（Ausa）街有黑人信徒經歷聖靈澆灌，恢復五旬節靈恩的經歷，為當代靈恩運動之始。

內裡生命派

史密斯（1827-不詳 A.D.）恢復奉獻成聖的真理，看見聖潔不只是由於信，更是由於奉獻;乃特別宣揚人不但是因信得聖潔，更是因著奉獻，借著相信而成聖潔的。

史密斯夫人（1832-不詳 A.D.）著有"信徒喜樂的訣"。

慕安得烈（1828-1917 A.D.）著有住在基督裡，基督的靈和至聖所等，主要說到禱告的工作，聖潔的實在，及聖靈的需要，恢復對基督是靈認識和經歷，與英國的霍浦金斯（Evan Hopkins）等人起來接續蓋恩夫人等所傳舍己的真理，開始在德國，英國等地每年召集大會，即開西大會（Keswick Convention）的起頭。

賓路易師母（1861-1927 A.D.） 在病中讀到蓋恩夫人之著作，被興起傳揚十字架的真理，宣揚十字架乃是神工作的中心和一切屬靈事物的根基，看見十字架如何對付舊人，恢復屬靈爭戰的真理，認識得著國度在於人借著屬靈的爭戰，

羅伯斯伊凡（1878-1951 A.D.） 恢復國度的真理，帶進威爾斯大復興;告訴人聖靈復興的工作，乃是借著被折服的人帶進來的，並且開始對邪靈的工作有認識。

史百克（1888-1971 A.D.） 創辦得勝報，看見復活的真理，就是生命進到死亡裡，經過死，從死裡出來， 是死亡所不能滅的; 看見教會的生活，基督的身體等真理。

和受恩（1866-1929 A.D.） 原英國聖公會宣教士，到中國傳福音，後脫離宗派，順服主的呼召，成為種在中國的上好麥種。將中國早期福音的性質轉入追求屬靈生命經歷的階段，對弟兄們和內裡生命派的著作相當熟悉，屬靈經歷極深。倪柝聲弟兄受益最大的屬靈教師。離世時身無別物，僅遺聖經一本與倪柝聲弟兄。

倪柝聲（1903-1972 A.D.） 于本世紀初在中國被主興起，揭開主今時代恢復的工作。承繼歷代恢復之精華，全面解開得救的真理，教會的真理，基督作生命，基督的身體等聖經之中心啟示並帶聖徒付諸實行。在中國興起四百餘處教會，後為主被囚。殉道。其職事豐富藉文字遍傳全球各國影響深遠，及中外。

=====

坡旅甲（Polycarp 70-155/156 年）

在主耶穌的門徒紛紛離世後，如沒有繼承他們的教訓和思想的忠信者，教會必難以站立下去。使徒約翰三寵徒之一 -- 士每拿監督坡旅甲，在十歲以前已信主，為人忠樸。他曾與目睹過耶穌的人交往，亦是由使徒按立他為監督。大半生時間恒心服事主，直至 86 歲高齡殉道而死。

當時教會大受迫害，許多基督徒被捕下監，凡不肯否認主名的，有些被送到鬥獸場喂野獸、有些受酷刑、有些被焚。坡旅甲的好友，安提阿監督伊格那丟，也為道殉難。坡氏聽到這個消息仍毫不畏懼。弟兄們勸他離開城市，於是他到鄉村去，為教會及萬人禱告。坡旅甲搬離不久，尋索他的人因找不到他，便捉去兩個僕人。其中一人因經不起苦刑而出賣了坡旅甲，這人得到猶大一樣的下場。在被捕之前坡氏曾見枕頭被焚的異象，故對人說他將被焚。他在睡房中知道捉他的兵丁臨近，為了神的旨意成就，他放棄逃走的机会，反為兵丁預備豐富的飲食，要求他們給他一個小時禱告的時間。他們見這位白發老者態度堅決都詫異非常。

當坡旅甲和兵丁騎驢進城時，逮捕他的軍官乘車迎面而來，叫他上車，並勸他向該撒獻祭便可活命。他因堅決拒絕，便被推下車，但仍堅忍地負傷走到運動場。他聽到天上有聲音說：作剛強堅固的人！他被帶到巡撫面前，巡撫勸說：你已年邁，何必自找苦吃！不如起誓，毀謗基督，我就釋放你。坡旅甲回答：我做主的僕人八十六年，他從未虧待我，我豈可褻瀆祂？巡撫恐嚇

他說：如你仍頑強不屈，我就把你扔給野獸吃。隨你吧！老者回答：我不能叫自己由好變壞。巡撫見三番四次的勸說無效就想以火刑使他屈服。坡旅甲反而說：你想用那暫燃的火來恐嚇我，乃是因為你不曉得將來審判時，有不滅的火為不敬虔的人預備。

坡旅甲從容鎮定，毫不畏懼的態度，使巡撫驚奇。於是便遣人往場中三次宣告：坡旅甲承認他是基督徒。場中的外邦人和示每拿的猶太人要求戰場的領袖放出獅子來吃掉他，但由於野獸演戲的時間已過，他們只好要求把他燒死，正應驗他所見的異象。群眾將乾柴木屑放在坡旅甲身上，本想釘他在柱中燒。但他說：無須釘我，那賜我能力忍受火焰的，也必叫我在火焰中屹立不動。他們就將他雙手反縛。當火堆準備好時，坡旅甲禱告說：愛子耶穌基督的父啊！藉著主我們得以認識你是眾天使、所有掌權者及萬物的神；你為公義者之主。我贊美你，因為你使我存活到如今，使我現在能用血為你作見證，且與你兒子基督耶穌的苦杯有分；並且靈魂與肉體得以復活，在聖靈的恩典中永遠存活。我今天在你面前獻上自己，作為馨香的祭物，是照你聖善的旨意所預備而成就的。.....。

坡旅甲說完阿們，火堆隨即點著，一個大方形的火焰圍繞著這位如鋼鐵般堅強的殉道士，他像金銀在煉爐中，並沒被火燒著。那些逼迫他的人見這情形，就吩咐兵丁用刀刺入他的心坎，鮮血湧流，猛火反被撲熄，使大眾驚訝不已。後來，他們把坡旅甲的屍體火化成灰。士每拿與非拉鐵非教會的信徒，不但沒有絲毫氣餒，對這位至死忠貞的教父益發敬愛。當時殉道的共有十二人。

坡旅甲一生雖在文學上無甚創見，但他所寫的腓立比教會書共十四章，多勸善性質，勉勵信徒恒心服務，在日常生活中實踐信仰。在神學方面類似其師約翰，並重基督教的救恩論。

Bernard of Clairvaux，（1090～1153）

法國教士、學者。出生於法國勃艮第貴族家庭，22 歲的時候和 25 個朋友一起皈依天主教，每天早晨，伯納德會問自己，“我為什麼要來這裡？”，然後提醒自己，他的主要職責 - 要過聖潔的生活。1115 年創立克萊爾沃的西多會隱修院。隨後在他的指導下，[法國](#)相繼建立 160 多座隱修院，而他也因此而成為政治上有影響的人物。在神學上，他是神秘主義者，反對阿伯拉爾和布里西亞的阿諾德的唯理論。1146 年積極組織第二次十字軍東征。[1170 年教皇亞歷山大三世](#)宣佈他為聖人。

他被尊為聖伯納德，是一名修道院院長、神秘主義者、聖殿騎士團的聯合創始人，以及通過新興的西多會而進行的本篤會的改革者。是一個主要領導者他被派往位於奧布河畔巴爾東南約 15 公里（9 英里）的 Val d'Absinte 山谷中的一個偏僻定居點建立克萊爾沃修道院。1128 年，伯納德出席了特魯瓦會議，概述了聖殿騎士團的規則。這一規則很快成為基督教貴族的理想。1130 年，教皇霍諾里烏斯二世去世，引起了教會內部的分裂。貝爾納多是教皇英諾森二世的主要支持者，並有效地維護了他反對對立教皇阿納克萊圖斯二世的合法性。1139 年，貝爾納多出席了第二次拉特蘭會議並批評了彼得·阿韋拉多。伯納德總體上主張十字軍東征，特別是通過他在韋茲萊（1146 年）

著名的佈道，說服許多人加入失敗的第二次十字軍東征。貝爾納多去世僅 21 年後就被教皇亞歷山大三世封為聖人。1830 年，教皇庇護八世宣布他為教會聖師。Bernard of Clairvaux is the attributed author of poems often translated in English hymnals as : O Sacred Head, Now Wounded , Jesus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 "Jesus, Thou Joy of Loving Hearts 。

谷中的弟兄們（陳希曾）

在十八世紀聖靈分別在德國、英國、美國做了奇妙的工作。在德國是借著敬虔派的弟兄們；在英國是衛斯理運動或循道會的弟兄們，衛斯理兩兄弟、喬治懷特斐等弟兄對復興有很大的影響。寫歷史的人都認為，聖靈在那時候有很明顯的工作，使整個英國改變了。馬丁路得只是使德國局勢改觀而已；但衛理運動的弟兄們，真正使英國在道德和各方面都改變。那個影響最後甚至波及到中國，在中國產生很大的影響。在美國也有很大的覺醒、復興，直到今天我們仍應該感覺到那個復興所留下的果子。

人到過倫敦去參觀衛斯理的房子，他的廚房、臥室、工作室都是保留和當時一樣，參觀後給我留下的印象很深。在那裡我看到了衛斯理的鞋子，只有十歲孩子所穿的那麼大，你就可以知道他的身高大概有多少；他個子雖小，但神能使用他。嚮導把我們帶到他禱告的地方，告訴我們這就是整個衛理運動的機房。整個運動中神在那裡工作，他每天在那裡禱告，神就工作；因他長期在神面前呼求，所以神做了奇妙的工。參觀了他的臥房，擺設很簡單，關於他的一個真實故事，就是他每天晚上睡前一定要把鞋擺好，然後跪在床前禱告，說：主啊，我現在可以平安地、或你來接我，或我到你那裡去。約翰的寶貴就是，他準備隨時隨地去見主，每天都活在主審判台前的亮光中；他

不只是講，實在是活在主前。難怪鐘馬田弟兄雖然在真理上的見解和他不相同，但卻不得不承認他們聖潔的生活所帶給英國以至全世界的影響。

衛理運動其實是聖潔運動，拿撒勒人教會就是其中一個支派，在日本、臺灣的聖教會也是其中一部分；還有救世軍也是追求聖潔的。有個人名叫愛昂賽（Ironside），他本來是弟兄會的弟兄，但後來做了慕迪紀念禮拜堂的牧師，供應神的兒女。在參加弟兄會前他在救世軍，因在弟兄會中得到了幫助、釋放，就到了弟兄會，他做了很動人的見證。

改革是大事，也是一股大的力量，自然就有人在官方立場上寫了許多歷史，路得會有人寫，甚至衛斯理運動都有人起來寫歷史，敬虔派人的事也都可以看到。他們就像士師記所描寫的，在黑暗的時候，神興起士師來，第一波就是像馬丁路得、約翰諾斯、加爾文、慈運理這些人。第二波就是辛辛道夫、John Bangle、衛斯理約翰、懷特斐、約拿單海華等等這些人。他們像士師一樣，登高一呼，帶進了大復興，教會就蒙神恩典。但過了不久，到十九世紀無神主義抬頭，幾乎宣佈神退位，教會受到了很大的衝突。但聖靈繼續工作，到了二十世紀，聖靈的工作不只在西方，也到了東方，主在中國、印度各個地方做工。

除了士師記之外，還有路得記，雖然是非官方記錄的歷史，但它也能給我們看見那時神在祂百姓中間的工作。他們在羅馬教時被認為是異端，異端的東西就一定是燒掉；受逼迫還活著的人只有逃跑，並沒多少史料存留下來。但不管仇敵如何猖狂，不管撒但如何用它猙獰的面目要摧毀一切，甚至沒有留下證據；但到今天為止，史學家還是收集了很多的史料。

當初慈運理和重浸派的弟兄是衝突的，從更正教的立場，重浸派就被視為極端分子，其實極端是相對慈運理來說的。當時慈運理打仗有兩個陣線，一面要對付羅馬教，另一面也要對付重浸派。兩個戰場對比，難的不是對付羅馬教，而是重浸派。因為羅馬教的武器是遺傳、傳統，這個仗容易打、容易對付。但重浸派弟兄的根據是聖經，他們為真理的緣故，不相信嬰孩受浸。=

在英國有一班稱為公理宗（Congregationalism）的弟兄，他們在信仰上和加爾文看法一樣，但在教會組織這方面，他們不相信主教制和長老制，而是相信堂會主義，主張每個堂會都是單獨向神負責。他們覺得英國國教沒有希望，他們照主的旨意完全跟隨主。但對於國教來說，他們是分離分子，是分出去的。最早的堂會主義者被放逐到了荷蘭，他們碰到重浸派的弟兄，就把兩個亮光給了他們。一個是，只有成人、有揀選的能力、相信接受主，才可以受浸。第二，政教必須分離，教會和世界不能在一起。直到今天，浸信會對這兩點都抓得很緊，所以浸信會和早期重浸派的影響很有關係。從慈運理看來，他們是極端。但從聖經角度來看，他們不是極端，他們的見證就是很好的證明。

他們寧可被流放、受逼迫，絕對是被打不還手，被罵不還口，因為他們是和平之義者，絕對遵守聖經裡的教訓，不打仗、不拿槍，遵守山上的教訓。他們的生活和**第二、第三世紀的基督徒模式一樣，那時成千成萬的基督徒受逼迫，五百萬基督徒殉道，他們像羊羔一樣真正實行山上教訓**，給當時羅馬政府的印象異常深刻。重浸派也是這樣，經歷了多年逼迫流浪，一直沒有固定的家園。讀他們殉道的歷史非常感人。他們的敵人說，你們不是要受浸嗎？就把他們用麻袋包好丟到河裡，很多人就這樣殉道了。那時沒有地方給他們

聚會，他們就開船到離港口遠一點的地方聚會。從歷史留下的見證來看，所有以改革宗（把馬丁路得、加爾文、慈運理等人）為主體的人，重在基督化的社會。但這班弟兄所在意的是真正的神的教會，基督的身體，所以他們願意付上代價。如果讀官方歷史，雖然對他們講盡好話，但還是勉不了加上極端分子這名號。

谷中的弟兄們

其實在馬丁路得還沒改教前，聖靈已在一些基督徒中間工作了。在這些人中間沒有偉人，只有鞋匠、種田的。他們的信仰，和馬丁路得、加爾文所看見的是一模一樣的，在馬丁路得還沒看到教皇是敵基督以前，他們已經看到教皇是敵基督了。但如果從官方的歷史去看，他們只是異端。這些人可以說神早就預備好了，不只是馬丁路得和加爾文，有一班人是我們根本不知道的。從後來找到的一些教會歷史的文獻和他們留下的一些文獻和詩歌（這都是非常寶貴的），以及異端裁判口中講的罪狀，就可以判斷他們是不是異端。

根據很重要的資料顯示，在馬丁路得改教前四百年，遠在十二世紀，聖靈就已經開始工作了。在義大利的北面有個大城叫米蘭，從米蘭進入到山區就是阿爾卑斯山，連著瑞士、法國、德國等地。阿爾卑斯山有一個深谷，有一班弟兄們就住在那裡，我們稱他們做谷中的弟兄們。他們就像谷中的百合花，隱藏在山谷裡面；他們離羅馬不遠，但他們隱藏在那裡很久了。讀他們的歷史會令人非常驚訝，許多人都受了他們的影響，這實在是聖靈所做的工作。有人認為，他們是從大逼迫以後、也許更早一點，逃到山谷裡就躲在那裡並住下來了。事實上，他們是父子相傳，從使徒時代就已經接下來。他們至少

能將他們的歷史追溯到羅馬帝國大逼迫時期，甚至使徒時代。這些谷中的弟兄在信仰上和改革的弟兄們所看到的是一樣的。

在布拉格有一個校長叫約翰胡斯(John Hus)，他是天主教的神父，但他指出：第一，教會永遠沒有聖經大。第二，基督的身體是教會，絕不等於今天的羅馬教。他被審判時，自認為是受了谷中弟兄的影響。由此可見，雖然那時谷中的弟兄已經被天主教判為是異端，但從敵人的口裡我們可以知道，連大學校長卻也因得了谷中弟兄的幫助而看得清楚。谷中弟兄的信仰是基要的信，如三一真神；人是墮落的；主耶穌是童女馬利亞所生；相信主寶血的救贖，使罪得赦；主的復活，因信稱義等等，他們在馬丁路得之前的四百年就已經看見了。他們都是平平常常的人，書讀得不多，但他們每個人都可以告訴你他們是得救的，也會告訴你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他們相信受浸，相信永遠的刑罰，教導人們要好好讀聖經。他們絕對不拜馬利亞和遺物，也不相信告解能赦罪，他們相信只有神才能赦免人的罪。他們不相信教皇，認為教皇就是敵基督，相信有一天敵基督要來。從基要真理的眼光來看，他們確是令人覺得非常希奇、驚訝，因為他們在十二世紀時已看見了改革家們所看見的。他們是怎麼看見的？他們的特點在哪裡呢？我們看看敵人的記錄，就知道他們是怎樣的了。

有一個人本是谷中弟兄的朋友，後來成為異端裁判所的成員，專門對付谷中弟兄。羅馬教的異端裁判所是專門對付信仰和他們不一樣的人，這些人只要被宣佈為異端，就要被抓來並交給政府執行處決，他們的確流了許多聖徒的血。羅馬教裡有很多修士都是間諜，你所有的一舉一動他們都會報告羅馬當局；這是羅馬當局所以能持續控制的主要原因。根據這位元曾在谷中弟兄中

做間諜的所寫的研究報告：這班谷中的弟兄們，是從五旬節以後的七十個異端中，最難辦的異端。因為他們是化整為零的，不容易找到全部的人。

沒有一個異端比這些谷中弟兄更可怕，原因有三：第一，他們是歷史上最古老的異端，可推測到第三世紀，甚至使徒時代。第二，他們分佈得很廣，十四世紀波希米亞約有八萬人，幾年之後就成了八十萬，到處都有，而且是隱藏起來的。第三，他們的行為太好，找不出他們的錯、他們的罪，只是他們不喜歡神父和教皇。他們給人的印象是沒有話說的，這是仇敵所給的見證，的確，他們在 1315 年有八萬人，幾年後在歐洲增加到八十萬、將近一百萬。

奧秘派中蓋恩夫人是最小的，奧秘派中最大的一位叫約翰叨勒（John Taurler），馬丁路得從他得的幫助最大。John Taurler 的著作譯成英文的作品很像倪柝聲弟兄的作品，因為他們的作品裡都有膏油，這就是為什麼他是奧秘派中最大的一位。曾有人認為，除使徒時代之外，再沒有人比蓋恩夫人更屬靈的了。原來不只是她，還有一位比她更屬靈。這位奧秘派中最大的弟兄，是谷中的弟兄們帶他得救的，他在所有奧秘派的人裡面，真理講得最清楚，讀他的作品確是合乎真理，而影響他最深的，就是谷中的弟兄們。

有人描寫谷中弟兄們的特點時，做了這樣的形容：從他們的衣著和談吐就能認出他們，他們穩重而謙和，穿的衣服很平實，不歧視、也不欺騙人，他們不願意從商，都親手做工，如做編織、鞋匠、務農，就很滿足了；他們不跳舞，不喝酒，殷勤、用功，說話準確，不起誓，所有的人都是如此。另一個特點，他們對聖經非常熟，有人可以把整本約伯記背誦下來，他們中間更有不少人是會背整本新約聖經。

後來教皇知道他們每人精通聖經，為此下了一道命令，就是平信徒不可以讀聖經。他們雖然默默無聞住在阿爾卑斯山谷裡，但坐在寶座上的教皇坐不住了，下了一道命令，除了讀經之外，還禁止他們傳福音。但他們無懼教皇的命令，無論到什麼地方，他們都很小心的傳福音，儘量防備不給修道士抓到，一傳福音就是把真正的生命傳給人。後來為著便於傳福音，他們就做起珍珠買賣，等別人選完了珍珠，就輕輕告訴他們說，我現在要給你一個最大的珍珠，你要嗎？然後就向他們傳福音。這珍珠就是馬太福音十三章所講的，他們就這樣兩人一組地把福音送出去了。

倪柝聲弟兄曾這樣說：傳福音靠屬靈偉人不是不好，但如果教會裡大家都傳福音豈不是更好嗎？這話是二十世紀說的，但在八百年前就已經是這樣，在山谷裡到處都是傳福音的人，他們雖沒有多少口才，但能把福音送出去，使許多人蒙恩得救了。所以這些人是神隱藏在山谷裡的谷中的百合花。他們全盛時期，在歐洲到處都是他們的足跡。從德國西部步行到義大利，橫跨整個德國，每天晚上不需要住旅館，到處都有聖徒可供接待。由此可見他們的分佈。

直到改革時，法勒爾弟兄把加爾文請到日內瓦，就像當初巴拿巴找到保羅一樣。他就代表改革家接觸這班弟兄，這班弟兄對這些真理早就看見了，所以他們就和改教合流了，十六世紀時他們就在一起。但不久以後，他們發現真正的改革裡仍有許多攙雜，而且有世界攙雜在其中，於是從他們中間分別了出來。他們說，我們是跟隨主的一班人，自從第四世紀君士坦丁皇帝把基督教變國教以後，那就是教會墮落的開始，我們一直拒絕的就是君士坦丁的恩寵，我們是始終跟隨基督的。他們實在為主做了美好的見證，看來好像毫不起眼，沒有學者、沒有專家，但他們持守主的見證。同時，他們認為羅馬教

一定要獻教堂，是聖經沒有的；聖經上說的，是要我們把自己獻上。所以他們聚會的地方是最簡單的，甚至有的聚會廳前院有豬有牛，但他們就在裡面聚會了。他們一直堅持主的見證，等到他們成為一股勢力以後，就開始被對付了。

羅馬教曾用十字軍東征要拿回耶路撒冷；他們用十字軍對付回教徒還情有可原。但現在他們要用十字軍專門追捕、捉拿那些手無寸鐵、散佈在那整個山谷附近的谷中弟兄，甚至說你只要毀掉他們一個，你這一輩子的罪通通都赦免了。有一本書叫“與聖徒爭戰”（War with the Saints），不能不為他們流淚，這班弟兄為愛主的緣故，為逃跑上山而橫屍遍野，就這樣為主殉道。在馬丁路得死前六年，這樣的逼迫就開始了，他們用十字軍來對付谷中的弟兄，前後一共三十年，有九十萬人因此殉道。用當時的人口比例計算，相當於今天的二萬萬人。在最早的三百年，羅馬帝國逼迫基督徒，殉道的有五百萬，相當於今天的一億。羅馬帝國逼迫三百年共殺五百萬人，但這裡只有三十年，卻殺了九十萬人，包括這些谷中聖徒，他們為主殉道。這就是聖經裡所講的流聖徒的血，啟示錄裡連約翰都驚訝。現在的血不是流在羅馬帝國手裡，而是在羅馬教手裡。這個見證是不能隱藏的，讀他們後人寫的詩，會非常感動；他們的見證，就好像使徒時代的見證。就在敵人的追趕、逼迫中，就在恐怖的陰影底下，可以看見榮耀的見證。沒想到在教會歷史裡面，神做了奇妙的工作，我們為他們感謝主。

今天我們處於太平時期，我們沒有看見那些用血、用性命所擺上的見證。他們和主一樣，不論怎樣也不抵抗，也是被打不還手，被罵不還口，總是把他們的臉轉過來，走第二裡路，至死遵行山上的教訓。他們的歷史影響深遠。雖然在十六世紀他們一度和改革合流，但不久又分開了；因為他們早就知道

那是錯的，和世界聯合是錯的，從君士坦丁開始就已經學了這功課，所以他們來了、又走了。

直到今天他們還是散佈在全世界各地。約十七世紀時，他們有一班人到了紐約的史丹唐島，今天在市政府那裡還可看到一個碑，那裡是他們當初聚會的地方，聽說現在紐約有個聚會和他們有關係。他們在美國另外還有一班弟兄，他們是從巴拉圭過來的。關於他們的資料，在普通教會歷史的記載裡不容易讀到。他們的確對主忠心，主的見證在他們身上就像雅歌書中說的：我的妹子好像百合花在荊棘叢中。百合花在荊棘叢中一定是被荊棘刺傷的，但百合花永遠是百合花。就在最艱難的時候，他們堅定的持守真理。他們所看見的，就是馬丁路得和加爾文所要恢復的。他們的見證就像路得記，沒有戰場上嘶殺的聲音，只有問候的聲音，充滿了神的愛。他們實在是照著聖經的教訓、照著山上啟示而生活的人。

重浸派的弟兄

另外有一段歷史和改革是相連分不開的，即重浸派的弟兄。重浸派和改革家表面上爭的是受浸問題，其實他們所爭的比這更深。有一位是更正教立場的歷史學家菲立普夏夫（Philip Scharf）教授，對此做了一個精闢的透視，他說：重浸派和慈運理的爭執，不單純是嬰兒受浸的問題，而是教會純潔的問題。在他寫的第八冊教會歷史的書中，講到神在瑞士教會工作的時候，辭語公正：慈運理是受兩面夾攻，羅馬教從前面攻，重浸派從後攻；羅馬教從外面攻，重浸派從裡面攻。改革家是想根據聖經來恢復古老教會，重浸派想從聖經裡建立一個全新的教會；改革家要維持歷史的連續性，重浸派則就要回到使徒時代，因為中間那段是離開神的旨意的。簡單的說，改革家認為是人人教會，

你只要在蘇黎世，你就是家人，所建立的是人人的教會。但重浸派的弟兄們所要的是聖徒的教會。

在哥林多前書十四章用聖徒的眾教會這名稱，所指的就是神的教會、是基督的教會，這是最大的不同。他們根據馬可福音十六章十六節，認為必須長大、必須信而受浸才能得救；如果沒有相信，不能受浸。他們為此受了很多逼迫。其實慈運理知道聖經裡沒有嬰兒受浸的根據，但他知道要改變行不通，因為必須有政府支持才可以，所以他只好妥協。但是重浸派弟兄感到不能跟隨他們，他們不肯妥協，因為不論是世界教會化，或教會世界化，世界都在那裡。船可以在水裡，但水不能在船裡。結果慈運理採取強硬的立場，規定所有父母，如不將生下來的孩子在八天內受洗的，全部放逐。從這裡看得很清楚，如政教沒有分離，等於悲劇重演。這是重浸派和他們最大的爭執，從此他們被放逐到很遠的地方，也有很多人為主殉道。

他們的殉道和別的殉道者不一樣，以前是在羅馬帝國之下、或是在羅馬教底下殉道，但這班弟兄姊妹卻是在更正教底下殉道。這實在是教會歷史上的悲劇。有的殉道者在殉道前留了些文件，有一位父親特別寫信給他的女兒，內容非常動人，裡面沒有恨，他們覺得為主殉道是好得無比的。他們到處逃亡，慢慢就走到荷蘭和許多地方。但在他們中間也有些反常的地方，由於在真理上有些瑕疵，造成意想不到的後果。所以寫歷史的人認為他們是極端，事實上大體說來，重浸派弟兄是忠心於主的託付，不可以說他們是極端。

政教要分離、世界和教會要分開，他們是從哪裡得著這些觀念呢？事實上早期的谷中弟兄，他們在十二世紀時就主張只有成人才受浸，也替成人受浸。這些谷中的弟兄，有的曾是慈運理非常得力的同工，早期慈運理參加的聚會，

就是谷中弟兄們留下影響的一個聚會，也是重浸派領袖們所去過的。重浸派和谷中弟兄們的信仰相差非常有限，他們是聖靈工作的一條線，許多真理他們早就看見了，並且一直傳下來。慈運理不一定沒有看見，只因當時的情況不許可，他只好妥協。但這些弟兄不肯妥協，他們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價。根據最近五十年所收集得來的史料，使人們對他們的看法已有所改觀，就是站在改革立場的弟兄們也承認，他們的確是愛主、跟隨主、是走在神的旨意當中的。這就是重浸派，他們是這樣繼續的往前去。

谷中的弟兄們除了影響重浸派的弟兄們，也深深影響了主在波希米亞（捷克斯拉夫）的工作。約翰胡斯就是受了他們的影響，他是布拉格大學的校長，最後為主殉道。在他殉道前，他穿著的是神父制服，有一位羅馬神父說：你不配穿這個，要把他的神父制服脫去，他本來捨不得脫，但聖靈工作使他脫了。他的影響很大，當時有很多人跟隨他，這些人在他殉道後分成三派，有一派向羅馬教屈服。第二派主張武力反抗，乃至引起內戰。其餘的人覺得基督徒不能用刀槍，就逃到森林裡去了。他們一邊逃，一邊讀聖經，看到了羅馬教已經到了無可救藥的地步。他們認為若要跟隨主，一定要重新開始。所以在十五世紀中葉時，大約有七十位弟兄姊妹和羅馬教脫離關係，在森林裡開始正式的聚會。在歷史上他們叫聯合弟兄們（United Brethren）。事實上這是更正教的第一個教會，而不是路得會。

捷克斯拉夫的弟兄們不是被趕出來的，而是覺得應該從巴比倫出來；要回到耶路撒冷，必須和巴比倫一刀兩斷。於是他們開始就到處尋找神的兒女，到改教時約有十五萬到二十萬人，在好幾些地方都有這些弟兄們的腳蹤。那時他們覺得要設立長老來管理教會，但在設立長老的時候需要按手，他們認為不能到羅馬去接受按手，所以就請來谷中的弟兄（可能是從使徒時代開始的）

接手，他們之間因此有了關係。捷克斯拉夫的弟兄們和谷中弟兄一樣，也是向主忠心的一班人，因此也成了教皇的眼中釘，也用十字軍來對付他們，他們也是到處跑，約有一百年的時間，直到辛辛道夫起來。

辛辛道夫在歐洲東北方靠近捷克地帶有一大片土地，那時他們在捷克南邊的摩爾維亞因受逼迫，就逃到東北來，辛辛道夫收容了他們，把他們安置在一個叫守望村（Hernhut）的村子裡。除了摩爾維亞來的人以外，還有重浸派的弟兄們也聚在一起，以後又有路得會和其他教會的人來，這些人都在一起。本來辛辛道夫沒有意思要成為他們的領袖，他原是路得會的，本來敬虔派是不離開路得會的，但這裡是一個很特殊的情形，因為這班弟兄背景不一，不都是路得會的，叫摩爾維亞人成為德國的一分子是不可能的，但他們都是逃難來的，辛辛道夫對他們講愛，他一面照顧他們，一面在屬靈上給他們幫助，他們相處很好。但這些逃難來的弟兄，三百多人就住在同一村子裡，因著背景不同，有聯合的弟兄們、有加爾文改革宗的、重浸派的、路得會的，大家在一起，發現很多不一致的地方。譬如擘餅就不一樣，路得會的弟兄仍然是小圓餅，上面還有十字架和羔羊的記號，聯合的弟兄們一看就生氣。現在大家真理見解也不同，有的認為自由意志，有的認為雙重預定，有一次爭論到幾乎要分散了。辛辛道夫那時有主的感動，就一家家地去交通，承認大家的不同，但要大家彼此相愛。有一天他把弟兄們通通召聚在一起，辛辛道夫和他們談了三個鐘頭，他說：我手中有份公約，共四十二條，如果大家願意在一起，就要彼此相愛，要在神面前許個願，願在神面前守這個約；大家可以不同，但要包容，不要試著改變對方，既然有同樣的生命，應該彼此相愛。他不勉強人，只說你們如果願意，可以在神面前舉起手來。那天聖靈做了奇妙的工作。

二十一年後他回想起當日的情景，他說：我禱告問主，我們是否會成為眾多宗派中的一個新的宗派，還是基督的教會真的在地上出現，大家擁有不同的背景仍能弟兄彼此相愛。那天是五月十七日（後來因此稱整個暑假是黃金的夏天），八月十三日他們就在一起聚會擘餅，聖靈大大做工，以致分不清是哭還是唱詩的聲音。此後所有的問題都解決了，不再有爭吵，願意彼此相愛，並且願意在世人面前為主見證他們能在一起生活。因此就帶進了很重要的摩爾維亞大復興。他們有一次聚會一口氣唱了一百首詩歌；聯合的弟兄們因為經過經年累月逃難的日子，受了很多苦，因此他們寫了很多詩歌，辛辛道夫也寫詩歌，聖靈在他們中間做工，他們一口氣就唱了一百首詩歌。不久以後，在聖靈的引領下，由二十四位弟兄、二十四位姊妹輪流的二十四小時守望的禱告，從此就差送出去許多傳道人，特別是到別的傳道人不去的地方，而且比任何地方都送得多。神借著他們建立守望的禱告，那是 1727 年。

教會歷史學家後來發現，守望禱告一共維持了一百年。一整個世紀，你想神能不能忽略這禱告？這的確是復興的因源，他們一直守望、送人出去傳福音、為全世界禱告；神聽了他們禱告。難怪衛斯理約翰去訪問時說：這真是叫人快樂的地方，我巴不得這樣光景的基督徒能像海洋充滿整個地面一樣。這是他的心願。弟兄們在 1727 年開始守望禱告，求神在全世界做奇妙的工作。到 1827 年以後，神在英國興起了一班單純的弟兄們，包括達秘、慕勒等等，影響了中國、印度、甚至於今天的美國。

在美國的神學一度是弟兄會的神學，不管你喜不喜歡弟兄會，不管你是否是時代主義，都不能阻擋弟兄會所留下來的重大影響，因為弟兄們的運動比改教運動還大；改革是槍炮打出來的，但弟兄運動是聖靈工作的結果。有一位有名的聖經學者 G.Thomas 說：全世界最會用正意分解真理的就是他們。主在

英國之所以有那麼大的工作，就是禱告的結果。這一百年守望禱告所帶出來的，不但是主在英國和美國奇妙的工作，主在中國也開始了奇妙的工作，在印度也如此。

聖靈從古到今的工作，仿佛有一條銀線從來沒有斷過，從使徒時代一直到今天，神總是要恢復祂的心意的，祂用一班得勝者肩負起祂屬靈的恢復。教會復興史不能單看官方的歷史，也要看見非官方的歷史；我們不光是看見士師記，也要看見後面的路得記。從這兩面去看，兩個看法都對，士師記看到官方的記錄，是主的作為；路得記也是神的工作。神能做奇妙的工作。

羅馬書講救恩明顯分三段：因信稱義；因信成聖；因信得榮，就是模成神兒子的形象。十六世紀恢復的是因信稱義。十八世紀恢復的是因信成聖。十九、二十世紀神所恢復的是因信得榮，模成神兒子的形象。羅馬書前八章最重要的三點就是：因信稱義；因信成聖；因信得榮。到今天就完全恢復了，這也就是神造人最初的旨意。

約翰·諾克斯（**John Knox**）在蘇格蘭帶領宗教改革，他擔任愛丁堡上議院議長，帶領蘇格蘭以長老教會體制 1560 年進行宗教改革，並在 8 月初制定「蘇格蘭信仰告白」（**Scots Confession of Faith**）。**1560 年 12 月 20 日第一屆蘇格蘭長老教會總會成立**，頒布《教會法規》（**Book of Common Order**）。而蘇格蘭教會也成為全世界長老教會的母會。

喬治·福克斯（**George Fox**，1624—1691 年 1 月 13 日）是一位出身英格蘭的（宗教）異議人士，他是貴格會的創始人。身為一位萊斯特郡織布工的兒子，他生活在社會動盪和戰爭時期。他透過提出一種不同尋常的、不妥協的

基督教信仰方法來反抗宗教和政治權威。**1647**年他開始外出傳道，所傳的內容包括：真正的基督徒乃是打開心門接納耶穌者。因為他知道在教會裡的不全是基督徒，乃是打開心門接納耶穌的人才是基督徒。人人在神面前是平等的，不論社會地位、階級都是罪人。基督徒每一句話都是實在的，反對假冒偽善。唯有耶穌才能拯救社會，並且告訴人們：「你在社會上如果有影響力，則更當做個誠實人。」

福克斯因傳揚上述四大內容，於**1650**年被捉在法官面前受審時，法官本尼特要他發誓不再擅自傳道並收回他所傳的，他告訴法官：你若知道上帝的公義，就應當戰戰兢兢（**QUAKER**）。法官反唇相譏說：那麼你就是顫抖者（**QUAKER**），因此有**QUAKER**（貴格）之小名傳了出來，人們便稱福克斯及他的同道為貴格會（原為恥笑後來卻成為尊敬）的會友。

蓋恩夫人（1648—1717）

1648年**4**月**13**日，蓋恩夫人生於法國蒙塔日，位於巴黎以南**110**公里。父親克勞德·布維耶是蒙塔日的法庭檢察官。她自幼多病，敏感而細膩，耽誤了受教育。她的童年是在修道院和家中交替度過的，在十年內來回搬了九次。她的父母是非常虔誠的人，對她進行特別虔誠的訓練。她年輕時留下的其他重要印象來自閱讀聖方濟各·沙雷氏的作品，以及某些修女和她的老師。在她結婚之前，曾想成為一名修女，但這一願望並沒有持續太久^[2]。

1664年，當她**15**歲時，在拒絕了許多其他提議後，她被迫嫁給蒙塔日一位**38**歲的富有的紳士蓋恩（**Jacques Guyon**）。在她結婚的十二年裡，蓋恩夫人在婆婆和女傭的手中遭受了可怕的痛苦。更令她痛苦的是，母親、兒子和

同父異母的妹妹相繼去世。1672年7月，她的女兒和父親在幾天內相繼去世。但蓋恩夫人仍然相信上帝的完美計劃，她將在苦難中得到祝福。在1676年她丈夫去世前不久，她又生了一個兒子和女兒。在這次歷時12年的不幸婚姻中，蓋恩夫人生了五個孩子，其中三個活下來，最後在28歲時成為寡婦^[3]。

蓋恩夫人的一生受過許多苦難：幼年母親的虐待、丈夫的無情、婆婆的責罵、疾病纏累、天花毀容（23歲）、青年守寡、孩子夭折、受人侮辱。遭天主教會關押，後半生，被天主教會冤枉，下在監中。她說：主指示我全世界沒有一個人幫助我，都要發怒反對我；但是在極深沉的安靜中祂的話對我說，我必得無限量屬靈的子孫，是藉著十字架生出來的。家人禁止她過度誠的生活。1676年丈夫去世。後來受到屬靈運動的影響，追求內裡生命。因此倍受天主教會的逼迫。兩次被囚禁在巴士底獄，第一次8個月，第二次4年之久。以後又被放逐到盧瓦爾河旁的布盧瓦，以終餘年。1702年才從巴士底獄出來，年正54歲。由於在獄時倍受寒暑潮濕之故，以至身體極度軟弱，1717年6月9日去世，時年69歲。

這一條道路，是使人大失所望的，就是神最大的工程是建造在人的沒有的根基上。在祂建造之先，必須拆毀。當祂想要建造祂的聖殿在我們裡面的時候，祂就要徹底的拆毀那些用人的技術所建造的虛浮華麗的房子，而從這些破瓦頹垣中間重新豎起一切出於神的。神的智慧，是那些聰明絕頂，才智過人的人，所不能知道的。要得著神的真智慧，除非你能真的向一切事物死，實在的向它們失去自己，同時又進入在神的裡面，也只在祂的裡面活著。

基督是最柔和又最謙卑的完全人，向那些自義的人，顯出祂的義怒和嚴厲；但向那些可憐的罪人，祂卻以慈悲、憐憫和仁愛待他們，只要他們無倚無靠

的，藉著信和愛投入他們愛主的懷裡，祂就要白白的賜給他們所應許的永生。神要在一個人的裡面完成祂的工作時，祂就要完全拆毀祂藉著自義所建立的房屋。神在這世上所要建造的，就是要拆毀祂所正要建造的。祂要用好像拆毀的方法，來建造祂的教會。哦，如果我們只要懂得我們的自義與神的計劃是何等的相反的話，我們就該有無限的自卑，也就該絕對的不自信不自靠了。

神樂意用著一個最不堪的人來彰顯祂的恩典，叫我們知道我們得著恩典不是因我們的功績，乃是因祂的旨意。祂要拆毀那高傲的，再由拆毀中重新建造。祂要用那些軟弱的，叫強壯的羞愧；祂要用那些被人藐視的來服事祂。這真是神的智慧！這一切都能從我的傳記中看出。

【我的童年】我生在 1648 年四月。我的父母都是很虔誠的基督人。從我幼小的時候，就被送到修道院裡。那裡的人們，給我很好的榜樣。在那裡，我很愛聽人談論神的事情。我的心非常熱切，巴不得能為著主的緣故作一個殉道者。同時，我對於祈禱很感興趣。後來有一段時間，因為和一些不虔敬的人住在一塊，就染了許多惡習，說謊、發脾氣，有時候甚至一天到晚對於神想也不想。幸而神一直看守我，我的一位姊姊也幫助我，使我從壞習慣中回頭。

將近十歲的時候，我染了水痘的病，在三個禮拜之內，除了一位按時送飯給我又立刻出去的姊妹之外，其餘的姊妹們以為我染了天花，所以連近都不敢挨近我，叫我實在難過。我找了一本聖經，不久就將歷史的一部分讀完了。十二歲時，在我身上有一次最大的轉機，叫我能完全事奉神的，就是因為有一天，有一位表兄，要到中國去傳道，路過我們的家。那時恰巧我不在家裡，因為我偶然和一位朋友到外面散步去了。等我回來，他已經去了。家裡的人，

就談到他是如何聖潔、愛神，並將他所說的話，都告訴了我。我就非常受感動，甚至在那一天哭了一日，又一夜，心裡十分難過。

此後我就盡我的責任，作我該作的事。我的生活有很明顯的改變，連一點都不敢失敗。神也真恩待我，使我在很多的事上得勝。雖然還有一些脾氣，但是我若稍微對人有些不客氣，我就向他們認罪，請他們饒恕，就是對家裡的僕人們，也是如此。我一直在主的面前追求，關上門，在那裡一面讀書，一面禱告。我很懇切的求神，賜我禱告的恩賜。我為了要將祂銘記在心，就想出一個辦法：將主的名寫在一張紙上，用釘子和絲帶，扣在我的皮膚上，如此有很久的時間。一年之後，父親帶著一位青年親戚和我們同到鄉間去。這位青年是很敬虔的，每日早晨必到童女馬利亞前禮拜。我也跟著他去作；因為這事是費時間的，就叫我在那時候不禱告了。這是叫惡進來的第一道門。我對神冷淡了，我以前的脾氣又活了，又加上了一個虛榮心。因為自愛的心進來，愛神的心就出去了。我離開禱告，就是棄絕那活水的泉源。祂讓我沉在深坑裡，好叫我覺得藉著祈禱親近祂的需要。

我的年紀一天長大了一天，天性也跟著長大了。我常常花了很多的時間，對著鏡子看自己；因為這是我特別喜愛的一件事。神將一個極美麗的外表賜給我，是要我藉此更愛祂；可是我不但不愛祂，反而將此作為虛榮的自恃。我的眼睛看自己，無處不是美麗；看別人，無論她是誰，總能找到一些缺點。

我很愛看小說，特別是那些浪漫史記，常常看得通宵達旦，失去了睡眠。為著要滿足小說慾的緣故，巴不得早一點看完。但是我越看越要看，這一個慾，永遠都填不滿。這些小說真是敗壞青年人奇巧的發明，如果沒有別的害處，至少也將寶貴的光陰虛擲了，豈不可惜？當我看見我敗壞的情形時候，我

雖然憂傷痛悔，多多流淚；但是眼淚於我無補，傷心於我無救。我雖用力掙紮，要想脫離我的敗壞，但是我越用力掙紮，反而沉得越深。每一次的奮鬥，不過顯出我的無能，更使我受痛苦罷了。由於這一次的大失敗，叫我能和罪人表同情。這真教訓了我，使我知道為什麼從墮落和敗壞中出來的人是這樣的少。魔鬼所最反對的，就是祈禱，和實行禱告的人，因為牠知道，禱告是擄掠牠的工具。

【新婚生活】十五歲時，我的父親將我許配給一位富有的青年。我的婆婆是一個寡婦，她不管別的，只是愛錢如命。我從前在父家所學習的上流社會的一切風度，在夫家卻非失去不可。我的婆婆有意在凡事上反對我。為要使我更難受，就要我作最下等的賤役。她也唆使她的兒子照樣待我。他們將那些最下等的人抬高在我之上。婆婆常因我的家庭責罵我，不住的說我父母的壞話。我也不常歸寧；若是去了回來，我就要忍受更苦毒的話了。而我的母親埋怨我，說我不常回去看她，不愛她，出嫁的女兒，好像潑出去的水一樣，太愛夫家了。她哪知我是因怕她難以忍受，所以我沒有將我的事情告訴母親。哦，神哪！我受兩面的磨難！

我的丈夫勉強我一天到晚在婆婆的房間裡，絕不許我到自己的房間去，以致我連片刻休息的時間都沒有。她在每一個人面前說我的壞話，使他們恨惡我；並且在很文雅的人面前用最粗俗的法子侮辱我。但是她卻並沒有得著她所盼望的結果；因為他們看見我這麼忍耐，他們反而更看重我。為著要加重我痛苦的緣故，他們就差一個使女和我在一起。她待我好像管理員待下屬一般，用奇怪的方法惡待我。多半我都逆來順受。

我心裡的痛苦既沒有人可以給我申訴，又沒有人能安慰我，幫助我，使我能忍受得住。這些沉重的十字架，倒使我回頭傾向神。我為著我已往所犯的罪，甚覺痛心。但是讚美神，自從我結婚之後，我沒有犯一次故意的罪。現在一切的小說也不看了，無益的書一概丟棄了。我重新在神面前學習禱告，並且努力追求，再也不得罪神。我的十字架一天加重一天。本來有很活潑的天性的我，現在被磨煉到像一隻被剪羊毛時的羊羔一般。我婚後的生活，簡直是奴隸的生活，連一點自由都沒有。有一天只有我一個人，因為我太憂傷失望的緣故，我準備要割去我的舌頭，以免因言語觸怒婆婆和丈夫。但感謝神，祂指出了我的愚昧，並且禁止了我。後來有一陣子我害病，發高燒，身體非常軟弱，甚至在床上轉動的力氣都沒有。等到身體稍微好了一些，可是奶上長了一個癬子，爛了兩個洞，叫我疼痛難當。我又常常患很劇烈的頭痛。但是這些身體上的痛苦，和家庭裡的痛苦比起來，正好像鴻毛之比泰山了。這些疾病雖然都能致死，但是我一點也不怕，因為我極其厭世。

有一次，我的丈夫因著事業上的困擾，隱居在一間旅館裡，差不多想要找死。我就往我丈夫那裡去。我在這旅館裡所得的待遇，照外表看起來，再好也沒有了；可是我的丈夫卻是愁眉不展，終日憂悶，以致我仍不斷的背負十字架。有時候他甚至威嚇我，要把我吃的飯摔到窗子外去，但我陪著笑臉說：我的胃口很好，你要害我麼？這就使他發笑，我也陪著他一同笑，才使他安靜下來，挽回了他的怒氣。

我在旅館裡和丈夫同住了八天，因精神萎頓而害了重病，群醫束手，眼看著就要去世，甚至他們為我請了一位神甫，在半夜向我行聖禮，準備後事。但我忽然好了，似神蹟一般。這一次的害病，變成了我最大的一個祝福；不只

叫我在疼痛中，學習了偉大的忍耐，而且使我認識世界的虛空，脫離了自己，並給我新的勇氣來受苦。

【更深追求】我的身體經過了長時間的軟弱，慢慢的恢復了健康。（正當那時，我親愛的母親，平平安安的去世了。）我現在一面作我日常的事情，一面學習禱告，每天二次。我時刻留心，叫我的靈降伏在神的面前。我常去探望窮人，若是他們有病痛或難處，我就幫助他們。

有一位真實敬虔和神有交通的婦人，來到我父親的家裡，住了好久。因為我愛神，又肯施捨，她就很看重我。她告訴我說，我有各樣的美德，但是可惜不知道她所經歷的一種單純的祈禱。我看她對於與神同在，有極大的享受。我也藉著反省的法子來學習這種禱告，可是得不著什麼益處。有一天，我那位表兄，從中國回來了。他和那位婦人一見如故，立刻談起屬靈的話來。這一種超越的奇遇，實使我喜得銷魂。我很羨慕他們那種不斷的禱告，我也努力去仿效，不住的思念神，禱告讚美神；但是我所有的苦功，都不能叫我得著。那時我才十八歲。這位表兄盡力的幫助我，使我更親近神；我也將我的難處，一一的告訴他。他勸我堅持下去，他藉著禱告幫助了我。就在他離開後不久，愛的神就向我賜恩。

有一位經過了五年退修生活的屬靈人，到我父親所在的村莊，來見我的父親；彼此見面，非常喜樂。那時正是我將要生產第二個孩子的時候。我的父親盡力的勸我去見那位屬靈人。我就和一位親戚一同去找他，他是一位不大願意和女人說話的人；他見到我們，忸怩不安，好些時說不出話來；可是我卻一點也不顧忌的，把我對於禱告的難處，一一的告訴了他。他才回答說：這是因為妳到外面去尋找在妳裡面的東西。到妳的心裡去尋找神，妳就要尋見。

他說了這些話，就走了。他的話像箭似的，刺穿了我的心；這個心，深深的受了創傷，卻是不願意得醫治的創傷，因為喜樂太大了！這些話使我發現了我心裡的寶藏，我一直沒有享受，實在是因為無知的緣故。哦，我的主，你是住在我心裡的；只要我往裡面去找你，就要看見你的同在。我的無知，使我正像一個富有天下的窮人，又像一個坐在盛席上面饑荒的人一般。現在我知道了，你是我心裡的王。從那時起，我就經歷神的同在了。

現在沒有一件事像禱告那樣容易了。幾個鐘頭的禱告，好像瞬息間的事，覺得太短了。除禱告之外，我幾乎不願作別的事。愛的熱度，不讓禱告有一刻的間斷。這是一種充滿喜樂的禱告。用不著什麼動作和說話，但我全人的力量，被攝引到一種很深沉的記念裡去了。在這時，我不看見別的，只見基督。我所得著的禱告，是一種遠勝過一切的異象、異夢和啟示的禱告。異夢和異象，不過是一種屬靈的感覺。人若太注意它們，追求享受它們的甘甜，不知不覺的會使你墮落。仇敵是最詭詐的，牠能利用這些東西使你喜樂，有感覺，發生自愛的心，虛榮心，高舉恩賜，阻擋你以向一切死的態度去跟隨主。

【與主聯合】我奇妙的改變，使我愛神的心，越過越堅強，並且繼續不段的充滿了我的心，叫我甚至於不能思念別的事物。我也看準了，沒有一個美好的思念，能和思念神相比的。那位幫助我的屬靈人，是一位最好的宣道師，他常在我所去的教堂講道。但神既是這樣的吸引了我，甚至我不能張開我的眼，也沒有聽見他所講的道。神的話，自己在我的心裡列印，並且發生果效，用不著人的解釋。

現在我離開了一切的朋友，向一切最合法的享受、娛樂和喜好，都作永遠的告別了。有二年之久，我連頭髮也不怎麼去理它。我現在惟一的快樂，就是偷偷的找出一些時間，單獨的和我惟一的愛（主）同在。其餘的快樂對我好像苦痛一般。我拒絕了一切有美味的食物，吃我所厭惡的東西。結果就勝過了我本來很精細的口味。使我在飲食上，絕對沒有己的揀選。當我替人洗臭爛的瘡傷時，常覺難受；但是後來就是最使人難堪的臭爛，也不至於厭惡了。我什麼都能作，因為不是我作，乃是我的主作。

我開始和主有了意志上的聯合，使我能順服神，行神一切所喜歡的；也使自己的意志漸漸的死。同時，己的天性，以及己各樣運動的能力，漸漸的失去在神裡面。這一種的失去，我稱它為能力的除滅。代之而起的，是信心和盼望。異夢、異象與信心不同。雖然這些東西也能使人失去在神裡面，但不過是一時的，它們反而會阻止人真實的失去。信心卻使人真實的完全失去在神裡面，不再見自己了。盼望也漸漸的吸取了一切在記憶中各種微小的活動，最後一切的能力因此得以集中，並失去在純潔的愛裡。愛是藉著意志來吞盡能力，因為意志是一切能力之王，好像愛為一切品德之後一般，因為愛是聯絡全德的。

這聯合叫作中心的聯合，因為藉著意志與愛，一切重新得以聯絡於中心的神（即我們最終的目的）。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約壹四 16）。因著神的愛，就使我渴慕治死。為著要治死，就發明瞭許多治死的辦法；一種治死的辦法的苦味才過去，另一種就發現了，我也被引導去追求。神的愛在我的心裡，神的光頂明顯的照亮我的心。頂詳細的查審它的隱秘，以致極微小的缺點，也都顯明瞭。說什麼或不說什麼，光都叫我看見我的過。無論在動作、治死、悔改、施捨、退修等等事情上，覺得我有錯。純愛使我

看不見自己的意見，而只看見裡面充滿著一位主。神的愛如火在裡面燒除過犯，一直到潔淨為止。這種火燒的苦，需要最大的堅忍與勇敢，切莫找法子安慰自己，這就破壞了神的計劃。

【忍受苦待】無論是丈夫，或是婆婆，任憑他們怎樣苦待我，侮辱我，我都能安安靜靜的忍受；這事並不為難，因為我裡面充滿了神，就外面的苦好像不覺得一樣。但是有的時候（就是裡面沒有什麼的時候），因為他們種種的虐待，也要落下淚來。為著要使我謙卑在他們的面前，我肯替他們作最下等的賤役。但這一些都不能得他們的歡心。當他們向我發怒的時候，雖找不出我有什麼錯處，我還去求他們的赦免。就是對服事我的使女，我也如此。有時候她真是傲慢得很；她待我的情形，是我所不願意待最下等奴隸的。

有一天，她正在替我理髮，她一面很粗暴的拉我，一面說些侮辱我的話。我就說：我現在對妳說話，並不是為我自己的緣故；因我並不覺得什麼痛苦。只是為著妳的緣故，我告訴妳，萬一別人看見妳的行為，這必定於妳有損。況且我是妳的主母，妳這樣待我，必定是神所不喜悅的。她聽了這話，立刻就跑出去，好像瘋子一般，跑到我丈夫跟前說，她要走了，因為受不住我的虐待，又說我因為她服事他（丈夫）的緣故，所以我懷恨了她。我的丈夫聽了大怒，來勢洶洶，好像獅子一般。我想他必定來打我，我就安安靜靜等候著他的杖。我想他非毒打我一頓不可，所以我就緊緊的親近神，好使我一點也不感到什麼痛苦。可是他雖舉起他的杖，卻沒有在我身上打。因為他是有常識的人。但是他將杖向我一擲，杖就跌在我的腳邊，卻沒有碰著我。他說了幾句狠狠的話，就走了。我退回到主的裡面，所以有很深的安靜，為著祂的愛，樂意受一切的苦。

但是他一看見那使女，他又發怒起來。我只靠近神，祂若許可，任何的苦我都預備忍受。丈夫就命令我向使女認罪，我立刻就認。這才使他息怒。後來我回到自己的房間，那時神就指示我，要我送一些禮物給這使女，我也照樣作。我雖覺得希奇，但究竟不能改變她的硬心。她在多人的面前說我的壞話，但這反而使人輕看她，而尊敬我。有幾次，她跑到街上去大聲喊著說：我的主母太使我難受了。後來許多人圍著問：究竟你的主母如何惡待你？她回答說：她一天到晚不和我說一句話。這些人就笑著說：那麼她並沒有多大的惡待你阿！

我的丈夫有時候因我敬神的緣故，就幽默的說：你愛神這麼多，我怕你不愛我了。但是我盡力在凡事上討他的歡心，神使我的心非常純潔，就是一個壞的思想也沒有。有時候丈夫對我說：我們看得頂清楚，你沒有一刻沒有神的同在。世界看見我脫離了它，它也就逼迫我，嘲笑我，以為它的娛樂品，也是它劇場中的丑角。一個未滿二十歲的女子，要和世界爭戰而得勝，談何容易！婆婆與世界聯合起來，責備我不作事。豈知在她心中是頂恨惡我作事的呀！我好似一個孤單的失喪者，最少和人來往。加拉太書二章 20 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正是我現在的經歷。祂的心成了我的心；祂的生命成了我的生命。祂的運行滿有能力、甘甜和奧秘，我實在沒法傾吐出來。

【被禁禱告】我很喜歡禱告，每天四點鐘就起來禱告。我因為專心禱告，在人中間總不能說什麼，只和我的主交通，其餘的事都不理的緣故，人看我和別的女人太不相同，就以我為一個傻子。有時候他們說：這是什麼一回事呢？有神經病罷！但是又不怎麼明顯。我的丈夫、婆婆和神父（聽懺悔的神父）

都命令我停止禱告，也不要我學習敬虔，但是我不能。主很有能力的抓住我的心。我雖用盡了方法，不讓我裡面的情形在人中間表顯出來，可是這位偉大的主自己要彰顯出來，就是在我的臉上也能看得出來，這就使丈夫頂難受。我曾想法子使他們不注意我，但是也不能，因為裡面交通密切的緣故，有時連吃什麼都不知道了。

我常常害病，生活也沒有什麼情趣，但是我惟一的安慰，就是學習禱告。我的神父挑唆我的丈夫和婆婆，阻止我禱告。他們從早到晚一直看守我；我也不敢離開婆婆的房間，或是丈夫的身邊。當他們打牌的時候，我的臉若稍微一轉向火爐，他們就注意看我是否照常作著我所該作的，還是閉著眼睛禱告；倘若閉了眼睛，他們就立刻向我發怒。丈夫若要出去，他就警告我，不許我在他出去的時候禱告。有時候，他出去一下就立刻轉回來，為的是要看我是否又在那裡禱告；如果是的話，他又要發怒了。

在我的裡面，神很熱切的吸引我去與祂交通；但在外面，又沒有這種的自由，這真是再苦沒有了。有時候，為著順服丈夫的緣故，和他一同玩玩紙牌，可是即使是在那種情形之下，主吸引我的力量，仍勝過我在禮拜堂裡的時候。在我內心燒著的愛火，幾乎叫我不能包容。這火越要滅它，它越有力量。所以祈禱的靈，因著他們的禁止，反而增加。一切的娛樂，對於我都是淡而無味的；除神之外，我找不出娛樂的東西。我差不多不能聽人談到神，一聽見總是喜得銷魂。

有一件事叫我奇怪的，就是我不能作出聲的禱告。當我一開口的時候，神的愛就很有力的擒住我；我就被一種深沉的安靜與不可言喻的平安包圍了，我怎麼試著開口，也都無用。神使我在裡面有一種不發聲而不住的禱告。這好

像基督自己在我裡面禱告一般。這是聖靈用神的話來替我們禱告，這種禱告是善良、純全，合乎神的旨意的（羅八 26~27）。漸漸的，外面有些人聽到我與神的交通生活。當我到巴黎去的時候，一些修道士看見我這樣年輕就覺得很希奇；他們從來沒有聽見一個女子，像我那樣被神吸引得這麼緊近的。

【仍存虛榮】神賜給我一副美麗的容貌，當我充滿神的愛的時候，我的驕傲和虛榮的傾向，就好像已經被治死。但有時還是不知不覺的有自愛的心。因此我常為我臉面美貌的緣故悲哀，不住的求神使我面貌變醜，除去這個交通的障礙。我真願意耳聾、眼瞎、口啞，好使我愛神的心不他往。有一天，我到公園去散步，神使我看見，這是我為了滿足虛榮心的緣故，又在那裡出風頭。後來我被請到聖哥勞的宴會裡去，我又為著軟弱的緣故就去了。所有的節目雖都很莊嚴悅目，別人都覺得頂快樂，但是我卻充滿了苦味，因為我的神給我看見我愛美的心。那時，有多人來看望我，稱讚我的美麗和品德。但我深深覺得，我正像將要被宰殺的牛馬一般；在未殺之前，人用紅花綠草將牠們裝飾得極其美麗，在城中示誇。我也就在不久之後染上了天花，毀壞了面容。哦，美容必要消沒，如草上的花一樣。而一切的品德都是出乎神，我自己是一點也沒有，我所有的不過是軟弱而已。

有一天，和一個僕人到禮拜堂去，正在路上行走的時候，遇見一個極貧苦的人。我就往前去，想要施捨一些錢給他。他謝而不受，對我講說一些奇妙屬神的話。他將我的心指出給我看，說出我愛神的情形，我的施捨，我愛美的心，並我一切的過犯；又說主要我絕對聖潔，得著最高級的完全。他說的時候，我的心十分贊成，我很安靜的、尊敬的聽他；他的話刺入我的心如同利劍一樣。我一到禮拜堂，就昏倒在地，但此後也不再見到那人了。這使我退回到神的裡面，雖遭遇危難也不動心。一次，旅行經過一條小路的時候，路

的下面被河水冲空了，河岸被侵蝕而倒塌了；我們的車一行到那裡，已經來不及讓避。車夫只得扶著車的一面。他們都嚇得魂不附體，我卻因神的保守很安靜。如果主許可，忽然在此喪命，心裡還甚覺喜樂！

【取去美容】神嚴厲的對付逐一臨到：丈夫害風痛病躺在床上；小女害天花幾乎要死；大兒子也出天花很厲害，面容變得極其醜陋。我也知道必定要染上天花。雖然父親要接我和第二個兒子回娘家，但是婆婆不許。為此事全城都震驚，大家都求著要我離開。他們都以為我自己不願離開，豈知是婆婆不許。我也決意除了神的安排之外，沒有自己的揀選。婆婆雖然阻止，我若要離開也辦得到，但我不願拂她的意思。哦，我的主，你的旨意，在我一切的苦惱中是我的生命。

後來我病了，告訴丈夫說，我出天花了。他說：這不過是幻想。我發大寒、大熱、並發痛；可是家人還不信我害病。再過了幾小時，他們才看出我病的危險，因為我的肺發炎了。我正在生死關頭，婆婆又不肯讓人去請醫生，就在這時，主差遣一位著名的醫生（他從前曾看過我的病），他正路過我家的時候，問起我的情形。他一聽見我病得很重，就立刻下車進來看我，他一看見我這可怕的情形，就非常驚奇。天花發不出來，幾乎使我的鼻子黑了。他也以為肉已死，非爛下來不可。我的眼睛好像煤炭一般，非常腫痛。眼睛裡面滿了天花，要閉不得，要開又不成，痛得不能入睡。我想，眼睛必定要瞎。我的喉嚨、上顎、牙床也滿了天花，嚥東西就疼痛難當。我的週身好似痲瘋一般。凡見我的，都說從未看見這樣可怕的样子。

就在這極苦惱的病痛之中，我完全退回到神的裡面，享受裡面極大的平安。因著神恩典的保守，使我忘記了自己。許多人來安慰我，向我表示同情；但

我靜靜的躺著，私心自喜，樂不可喻。我在最深的寂靜裡，讚美神。因為那常使我驕傲，使人發生情慾的陷阱，已經拆毀了。我從來不為著所受的痛苦，所失去的美麗，有所怨歎；反而頂喜樂，十分感謝神，因為我得著裡面的自由。可是別人卻以此為大罪。

【沉重十架】我的小兒子是和我同日得病的；可憐，因為沒有人好好當心他，就此去世了。這一個打擊，深入了我的心。幸而我犧牲的能力甚強，雖然這兒子是我所寵愛的，聽見他死，我也不流一滴眼淚。他葬的那一天，醫生說，我的小女兒也不過只能活幾天了（她後來再活了些年日）。大兒子的病，仍在危險中；丈夫也害病，我自己又在劇病中。在一霎時間，我所有的孩子似都剝奪淨盡了。

大兒子好了些的時候，來到我的房間。不料他美麗潔白的面容，竟成為麻面斑斑的醜形了。相見之後，不覺為好奇心所驅使，拿起鏡子，看看自己的面容到底怎樣。在驚駭之中，真叫我知道神所命定的犧牲，都是真實的。他們將香膏送給我擦臉，好使患過天花的臉面復原。我也曾見過多人用此法得到奇妙的果效，心裡也想試用一下，但是主的愛並不許可。丈夫病臥床上，從前他因著看見我的美麗而快樂，現在就不再如此了。那些在他面前說我壞話的人，也更有膽量與機會反對我了。哦，我的神哪！只有你對我是永不改變的，你加增我外面的十字架，你也加倍的給我裡面的恩典。

服事我的使女，惡待我日甚一日。她看見她的辱罵，不能使我難受，她就想禁止我與神交通。她一看見我與神交通，就跑去通知婆婆和丈夫，他們就要整天的痛罵我。如果我說一句話為著自己辯護，這就夠使他們反對一切的祈禱與敬虔。如果閉口不言，他們仍然用言語激怒辱罵。如果我害病，他們就

趁此機會到我床邊來爭吵；說我的禱告與交通，使我害病。哦！我親愛的主，好像除此之外，他們找不出我害病的理由似的。

他們不住的留心我的言語與動作，為的是要找出我的錯處。他們終日不住的責罵我。為著一件事，說了又說，在僕婢面前羞辱我。多少次，我吃的飯是帶著眼淚呢！假若我回答他們什麼話，他們就以為我真犯了什麼罪；如果不說什麼，又狠狠的罵個不休。若我知道了不說，他們就以我為犯罪；若說了，又以為我捏造。有時候一直繼續有數天之久，連一刻的休息都不給我。有時候婢女說我假病，想休息。但是我一言不答。

雖我極愛父親，父親也很愛我。但我所受的一切苦楚，永不向他吐露一句。但是有一位愛我的親戚，卻將我的苦楚告訴了父親。所以不久我去父親那裡，他就很嚴厲的譴責我，因為我不為著受苦說話。我就回答說：如果我說了，反而多事，我也得不到什麼好處。父親只好說，我應當照神的引導行事。

無論丈夫和婆婆怎樣說話反對我，在我裡面的愛不許我為著自己說什麼。除第一年之外，我總不對丈夫提及婆婆與使女向我所行的。那時我還沒有夠多神的力量，來忍受這個。丈夫和婆婆都是易受刺激的，所以他們常常爭吵。他們都向我訴說對方的不是，但我總不把他們的話告訴對方。在這種情形之下，按人情來說，我很可以利用機會。但我從來沒有幫助誰，怨恨誰。我不住的使他們和好。我總是對兩邊替他們說好話，常使他們和睦。我也明明知道他們若和睦，聯合在一起的時候，我就得出代價了。因為他們一和睦，立刻就要聯合陣線，來攻擊我了。

而最使我心裡傷痛的，就是他們竟使我自己的兒子起來反對我，藐視我。當我在房裡和朋友談話時，他們就差他來私下探聽，聽了之後，就去告訴他們。因他想這樣作，能使他們喜歡。他就造出好些假話來。我因失去這個兒子，心裡十分難受。如果我找出他說了謊，他就說：祖母說，妳更會說謊。他常對我說很沒禮貌的話。但是他們都喜歡他如此。有一天，他到我父親那裡，也照樣說我的壞話，叫父親難過得流淚。他老人家就來到我家，盼望改正這孩子的脾氣。他們答應改正他，但從來沒有實行過。神藉著這孩子作了我的十字架。

還有一個難的十字架，這就是：服事丈夫。我若不在他跟前，他就煩惱；若在他跟前，他又不快樂。我作什麼事，他也不喜歡。當他心裡高興時，我拿一點什麼他所喜歡的東西給他，婆婆就從我手中奪去，她自己拿去給他。這就叫他十分感謝婆婆，而向我發怒，以我是一個不會使他喜歡的人。我也就靜靜的忍受。我用盡了方法使婆婆喜歡，但永遠不可能。哦，我的神哪！如果我的生命不是為你，這是何等的苦惱愁悶呢！但是你已經使這一切變作甘甜了。

【寶愛十架】自從害天花之後，不住的禱告，已經不知不覺的成了我的習慣。神的同在，在我的裡面，比我的自己還多。這一種感覺，是極有能力的，浸透似的，好像不能抵擋的。愛將我一切屬己的自由，都奪去了。當愛充滿我的時候，我忘記了一切的痛苦和煩擾。好像我從來沒有痛苦過一般，也好像永遠不會再有痛苦了。我祈禱的性質，是極愛神的旨意的，所以凡事皆泰然，無論是危險、雷電、死亡、諸靈，都不能使我怕了。這樣的禱告，能使我不顧一切己的好處，己的名譽，因為一切都被愛神的旨意吞滅了。家人所給一切的冤屈，世界一切的非難，一切的意見，都置之度外。

有時候，當我裡面經歷枯乾，也會覺得失去同在的痛苦。但如今我知道，這是屬靈的經歷，所必經之路。也有的時候，因為對神的旨意不忠心的緣故，當我受人冤屈，想要為自己來辯白，反而覺得裡外增加了新的十字架。但是我很羨慕十字架，若沒有十字架，我就最苦了。如果十字架離開我，我就想，怕是我錯用了十字架。也許是我不忠心的緣故，所以將十字架挪去了。當十字架離開我的時候，我才知道十字架的寶貴。哦，親愛的十字架，我最忠實的朋友！我的愛，求你任你的意思來責打我，但求你不讓十字架離開我。當我羨慕十字架的心熱烈的時候，它也就帶著它的重量回來了。我真不知如何調和這二件事，因為一面，我是很熱誠的要十字架，一面又需要那麼多的困難與痛苦來接受它。

神將十字架給人，是按著人的力量的。神常常給新的或意料之外的十字架。當我背負十字架的時候，我的心就退到神裡面去；在此想到我所切望要得的東西，若得不著，反而比得著更有益。因為得著，會叫自愛的心長大。神若不奪去人所切望的東西，就永遠不能有絕對向己死的經歷。自愛這件東西，是最狡猾、最危險的；它能在任何的東西上面倚附著。哦，釘死的救主呀！惟有你才能使十字架有效的治死自己。我愛受苦的心很大，身上一切的苦痛，還不夠滿足我，不過像杯水車薪，無濟於事。讓別人去享受快樂和榮耀，但我只願為基督而受苦，與祂聯合。一切出於天然的都經過死。我的感官、口味、意志，都死了。好讓我完全在祂裡面活著。

【奪去心愛】我一隻眼睛，因害天花，受了很重的傷。或許要失明。眼鼻之間常生癬子，非常疼痛，有時幾乎整個頭也腫了。睡也不能安枕，家人還在我房間裡面大鬧。我只好到巴黎去診眼睛。動身以前，先去與父親話別，誰

料這竟成為我們最末次的會面呢！在巴黎住了十天。有一天早晨四點鐘，剛醒過來的時候，裡面有一種很強的感覺說，父親死了。我因愛父親的緣故，不免難過，身體也頂軟弱，但我的心很安靜，我的意志也服在神的旨意之下，絕對和祂聯合，好像一對音樂會中的笛，聲調絕對和諧一般。這一種的聯合，使我得著絕對的平安。

那天下午，我對接待我的主人說，我覺得我父親已經去世了。不久，就有一人由丈夫那裡差來，對我說，我父親病了。但我說，他已去世，我一點疑惑都沒有。我就立刻差人雇車，連夜趕回去。途中經過一深廣的樹林，那地是盜賊出沒之處，沒有人不怕的，但我的心傾向神，就沒有閒空去想到這些。當我到父家時，為著天氣太熱，父親已經埋葬了。我因在一天一晚內，行了一百八十里路，身體本來軟弱，又沒有吃什麼，所以就病倒了。

早晨二點鐘的時候，丈夫來到我的房間裡，喊著說，女兒死了！啊，她是我獨生的女兒，是十分可愛的。她頂美麗，她的父親極寵愛她。但是我愛她的品性，過於她的美貌。她極愛神，喜歡親近神，常看見她一人對神禱告。當我禱告時，她就和我一同禱告。如果我沒有帶她一同禱告，她知道了時就喊著說：媽媽，妳禱告了，但我還沒禱告！當她看見我眼睛閉著時，她就輕輕的說：母親，妳睡覺麼？不，是在向主耶穌禱告阿！她也就跪下去禱告了。她曾經因為說：除了主耶穌之外，不要別人作我的丈夫。而被她祖母打了幾次。

現在留下的，只有一個叫我憂愁的兒子了。他也害病幾乎要死。父親和女兒，他們倆都死在 1672 年的六月。十字架沒有放鬆我，現在所經過的還不過是影兒呢！因為十字架太重的緣故，我就舉目四望，看有沒有人能給我一些安慰。

不要別的，只要有一句話，或一聲同情的歎息，也就夠安慰我。但什麼都沒有。就是望著天，也得不著什麼。但是愛緊緊的扶持我，就讓這些苦惱的光景自生自滅，不求助於其他的安慰了。丈夫因為大兒子常常患病，屢次瀕危，所以他很盼望再有一個兒子。他求神，神允准了。我就生了第二個兒子。有數禮拜之久，別人因我太軟弱之故，連和我說話都不敢。我也就在靜中退回在神裡，神重新充滿了我，使我有不斷的喜樂。後來，又生了第二個女兒。我的身心都累極了。差不多有一年的工夫，才恢復健康。

【丈夫去世】丈夫的身體也很軟弱，他的病一天重似一天。可是，他的脾氣還一點沒有改變。一個脾氣還沒有發完，第二個脾氣又來了。他在病中，忍受極大的苦痛。他能將痛苦交給神，求神利用這病造就他；但是他的怒氣反而向我加增，因為有多人在他面前說我的壞話。他們所行的，不過使他更煩惱。丈夫自己知道離世的日子不遠了，他也實在願意離世。因為他的痛苦真是難當。除病之外，又加上一件，就是沒有胃口了；他所吃的，不夠維持他的生命。只有我一人，有膽量勉強他吃一點。那時醫生勸他到鄉間去休息。在鄉間的時候，似乎好了一些；可是又生了一些其他的病。他的病痛加多時，忍耐也就增加了。

有一件事使我難受的，就是婆婆盡力阻止我親近他，並且說一些話使他厭惡我。我真是怕丈夫會因此而死。當婆婆不在跟前的時候，我就去跪在他面前，對他說：如果我有什麼事得罪你，就請你饒恕我。如果有，必定不是故意的。那時他剛從睡夢裡醒過來，聽見我的話，心裡很受感動，就對我說：我應當向妳求饒恕；妳向我求，我實在不配。從此之後，他不但很喜歡看見我，並且對我說，他死後應該如何行，叫我不要倚靠現在所倚靠的人們。雖然他又

開了一次刀，但是有八天之久，頂安靜，也頂忍耐。最後當我去請巴黎最出名的醫師的時候，醫生剛到，丈夫就離世長辭了。

他那一種的死，實在叫人得著造就。他臨死時很勇敢，真是一個基督徒的死。他因為愛我的緣故，在他斷氣的時候，沒有要我在他跟前。在臨死前二十小時內，他已不省人事。當我聽見丈夫死去的時候，我就對神說：我的神哪！你已經把捆绑我的繩索割斷了，我要將感謝為祭獻給你。此後我的內外就極其靜寂。婆婆說了一些很好聽的話，大家都喜歡她。可是他們就不喜悅我的靜默，他們以此為無情。他死的那一天，就是 1676 年七月廿一日。第二天，我就和主更新我們的婚約，並許祂矢志忠貞，此後心裡充滿了新的喜樂。

【神的保守】丈夫在未去世之前，在鄉間已建立了一所小禮拜堂，那時使我得了一些與主交通的機會。他們在禮拜堂前面，建造了一所休息的地方。有時候我到就近的森林中去禱告，有時候也到岩洞裡去禱告。神一直保守我，沒有被毒蛇、猛獸所害。有一次因為不小心，禱告的時候，跪在一條毒蛇的身上，但是牠並沒害我。又有一次，我一個人人在樹林裡禱告，遇見了一隻野牛，牠一見我，並不傷我，反而驚走了。如果我要一件一件的述說神的保護，你會看見祂的保護真是頂奇妙。我所遇見的奇事很多，我只得希奇，神是一直賜恩給一個沒有報答的人。如果在我身上有什麼忠心和忍耐，這不過是祂所賜的。假若祂不賜恩，我就要立刻變成一個弱中的弱者。如果我的困苦，能使我顯出我的本相；就神的恩典，也能顯出神的自己。我們是絕對需要倚靠祂的。

結婚之後，經過了十二年零四個月的十字架。只有一個十字架還沒有嘗過，這就是貧窮。我心裡卻很盼望經歷這一個十字架。神沒有使我經歷這個，是

因為要給我更重的十字架，就是我從來所沒有遇見過的十字架。如果你注意我所寫的傳記，你就會看見，我的十字架是一直加增的。挪去了這一個，是為著給那一個更重的。

就在我的父親死後，丈夫未死之前，我的親兄弟公然反對我，他極其藐視我，可是我的心因神安息，什麼都不能搖動我。在那一段日子裡，有一件極為難的事情發生，這事使我背了不少的十字架，好像專一是為著我而來的。這事是這樣：有一個人，極恨我的丈夫，就勾結我的兄弟，用了法王兄弟的名字，假造文書說，兄弟和我二人，合欠他二十萬塊錢；兄弟得著了假造的保證，可以不必還，所以要我一人還錢。這事一發生，丈夫就氣極了，氣得連話都不會說，又不肯聽我的分訴，以致減短了他在世的年日。傳審的時候到了，我禱告神，裡面覺得很有力量，要我到法庭去。我就很機巧的將他們一切的假冒，偽造的證據，一一都舉出來，我也不知道我怎麼能夠如此。審判官就驚奇得很，勸我再向別的審判官分訴。在此神使我揭示出他們的詭計，十分清楚，以致審判官看出每一點的假冒。如果他們不借用王弟的名，就得受重罰；為著顧全王弟的面子，就要我拿出一百五十元了事。這偌大的案件，就此了結了。

我們若肯將自己交給神，絕對的倚賴祂的聖靈，就凡臨到我們的，什麼都是可愛的。如果人真能忠心的將一切卸給神，讓祂來工作，不理你自己願不願意，時刻讓神來指引，就是被祂打碎也不怨，也不盼望更好的，你就不久要經歷神永遠的真理。雖然在起首的時候，你或許不清楚神指引的方法。

【神賜智慧】丈夫去世時，我願意給人知道我尊重丈夫的心，所以我以自己的錢，舉行極莊嚴隆重的喪事。他給我的遺產，都花費去了。這時沒有一個

人幫助我。我對於生意中事，本是完全外行，但是神給我夠多的聰明，樣樣都辦妥了，頂小的事也沒有遺漏。連我自己也覺得希奇，因這些事我從來沒有學過，我卻能懂得各種的文約，佈置辦理各樣的事務，並無一人前來助我。丈夫有很多的契據在他手中，我就一一列入清單（財產目錄），再一一的分送給財產的主人。若非神的能力，這是一件極難的事，因我丈夫害病甚久，各樣事務極其混亂。因此，人們就稱我為多才多能的婦人。

其中有一件最緊要的事，就是有一班人為一件事訴訟了多年。這本不關我丈夫的事，但因我丈夫辦事謹慎並且有知識的緣故，就託他解決案子。丈夫也因為與其中幾個人有交情的緣故，就答應了他們。這事很複雜，案件共有二十起，關係人有二十二個；因為各人意見不同，同時又出了一些新的事件，就無法清理。我的丈夫已經請了律師檢查他們的檔，但在事情還沒有頭緒之前，他已去世了。既然如此，我就當然將他們的案子及檔一齊交還當事人，但是他們不肯接受，並且要求我辦理，使他們不至於吃虧。這真是笑話，叫我如何能夠辦這又大又難的事呢？實在沒有法子。但是，我倚靠神答應了他們。我就用三十天的工夫，將自己關在房子裡，除吃飯之外，就足不出房間的門外。後來將這案子判決下來，請當事人來簽字，他們個個簽了字，都十分滿意；並且將我所作的事四處傳播。豈知這全是神替我作的！因為我作完之後，自己一點都不知道，所以聽到他們講論的時候，好像在聽天方夜譚似的。

【被人厭棄】現在我已是一個寡婦，十字架也因此而加增，家庭的紛擾也更多。那個婢女，在我家裡已積聚了不少的財產；此外，因她服事我丈夫的緣故，我再賞給她一筆很大的養老金。但是她驕傲起來了；又飲上了酒，有了酒癖。她的年紀又大，身體又弱，我本想將她的過錯隱藏起來，卻是不能。

我曾請她的神父來，用方法規勸她不飲酒。豈知她不但不聽勸，反而向我發脾氣。我的婆婆本來不喜歡她飲酒，也常常對我說她，但現在卻反替她說話來責罵我。當有客人來家時，她就盡力喊叫說，我羞辱她，使她灰心，叫她受罪。神給我無限的忍耐；我以溫柔來待她一切的怒氣和辱罵，並向她顯明我的愛心。如果有別的使女來幫我忙的時候，她就盡力的阻止，趕她回去，並誹謗我，說我因為她服事我丈夫的緣故恨她。她不高興幫我的時候，一切都得我自己作。她若來幫忙，她所幫的就是吵鬧和責罵。哦，我的主，我知道一切臨到我身上的，都是出於你；若沒有你的許可，她怎麼能有這種無禮的舉動呢！她好像一個絕對不知錯的人，反而覺得她什麼都是對的。

在我住的地方有一個人，他的教訓是有些靠不住的，但是他在教會裡卻很被人尊重。起初，他因為知道我在那地方有好名聲，他就喜歡和我交往，向我請教有二年之久。因著他的學問、禮貌和殷勤，我就不疑惑他，盡力的指點他，盼望他能得救，脫離異端。但後來我發覺認錯了人，就不再和他來往，於是他就與他的同黨煽起強有力的逼迫，加在我身上。他們想出一種方法，使他們知道誰是屬於他們的，誰是反對他們的。他們分傳單，要藉此將我壓下，說的話真是無奇不有。但這並不怎樣使我難受，反而使我喜歡，因我得到了新的釋放，叫我不再和人來往親密。

現在我無力施捨了，那人就有藉口說我從前如此行，是為他的緣故；現在和他絕交，所以不施捨了。他甚至在眾人面前公然講道反對我，說我從前是別人的模範，而現在是一文不值的人。他講時雖然我也在場，說的話足能使我低下頭的，也能叫一切聽見的人憤恨的。但我倒不覺得難受，因我是配受更壞的批評的人。我的名譽就被他破壞無遺，一天失去一天，我的心很銳利的覺得這個；但又不許為自己悲傷，或說什麼話，為自己辯護。第一個引領我

親近神的那位先生，此時也寫了一封信來，叫我此後不要再寫信給他，因他不贊成我，以為我所作的是大大使神不喜悅似的。有一位神父名叫耶秀，本來頂器重我，但是現在也寫給我一些同樣的話。我就謝謝他們的好意，並且請他們為我禱告。我對於人的誹謗，已看作無關緊要的一回事了。就是最大的聖徒說我壞話，也不能叫我難受。

有一天，我因事要到一個城市去。在那裡有婆婆的一個親戚住著。我從前進那位親戚的家時，她招待得非常殷勤，陪我走了好多的地方，使我快樂。現在卻十分的藐視我，她說她這樣待我，是為她的親戚（指婆婆）報仇。我看出這種情形之後，雖然盡力使她高興，卻是無效；所以我就定規解釋給她聽。我對她說，人在那裡謠傳我惡待婆婆，其實我是盡量的尊敬她的。如果這謠傳是實在的，就我很願意住出去，因為我不願意使她受痛苦。她冷冷的回答說：任憑你的意思行好了。她沒有說什麼，不過定意要和妳分居就是了。這就使我心裡得著了一些釋放。我暗暗的想法子住開。我正處在兩難之間，一面我怕這是躲避十字架，另一面若我與她同住反而要使她受痛苦，我就該離開她。她的脾氣仍然如舊。有一次，我到鄉間去休息一下，她就怨我離開了她。我回來了，她又不喜歡看見我，也不願和我說話。當我先開口和她說話時，她把頭轉一個向，一言也不答。我在鄉間時，常送馬車來接她到鄉間去玩玩，她就將空車送回，並不答一言。如果我不送車去接她，她又大聲發怨言。我使她喜悅的一切方法，結果都使她討厭。

【失而復得】有一件事最使我傷心的，就是有七年之久，從前那吸引我往裡面去的能力，現在推我到外面去了。我的神好像遠離我，不喜悅我，所留給我的，只有憂愁和失去同在。當我忍受各樣困苦、試煉的時候，我並不去遊山玩水，來解我的憂愁。別人去，我卻一直住在家裡。所以我惟一娛樂的場

所，就是我自己的房間。有一次，皇后從我眼前走過去，我也不去看她。本來極盼望能瞻仰她的禦容，實在我只要眼一張開就能見到她；但我並沒有看她。我從前極愛聽人歌唱，一次，和一位世界最著名的音樂家同住了四天，但我從未要她唱過一次的曲。這事使她非常驚奇，因她知道我本來曉得她能唱超絕的音樂。

我有一個僕人，他盼望作一種特別的修道士，為此我就寫信給莫舍神父。他回信叫我該寫信給康伯神父，因他是在湯農地方作那種修道士的總管。所以我就寫信給康伯神父，也趁此機會將我的困苦和不進步，與神分離等等情形告訴他，請他替我禱告。他回我一封信，真有從天上來的亮光，他說這是出於神的恩典。他信上的話使我再一次的遇見了神，使我喜不自勝。在此之前，我已經得著脫離魂生命的拯救，不過仍像拉撒路雖從墳墓裡出來，有了新生命，可是細麻布尚未解開。當我收到康伯神父的信時，我才完全得著了釋放。復活的生命充滿了我，使我覺得被高舉在一切天然之上。從前我所得著的平安，不過是神的恩賜；現在所得著的平安，卻是平安的神自己。

【以神為樂】現在，我盼望我能享受這個快樂一些時，豈知這個大快樂，一直不改變的使我享受。如果有人要拿我從前所經歷過的一切苦楚，和現在所得的快樂比一比的話，我告訴你，從前多年的苦楚，還不值得現在一天的快樂呢！哦，我真是無處不樂，看見我的神和我有無限量的聯合。當我失去一切出於人的和出於神的幫助時，表面上看來，好像離神更遠，因為連神的東西都失去了；豈知就因此使我不得不最快樂的進入純潔的神自己裡面去。雖然失去一切的恩賜和一切的幫助，但是得著了賜恩者。雖然在我的裡面失去了知覺上神的同在；但是，哦，我的神，在你裡面得著了你。在你裡面永不能失去，因為你是永不改變的神。

哦，我的主啊！還有什麼快樂是我所沒有享受過的呢！無論是孤單的時候，或和眾人同在的時候，我是何等的安謐呢！哦，我的神，你對我好像對付你僕人約伯一樣。我所失去的，你加倍的賜給我，並且拯救我脫離一切的十字架！你又賜給我能力，叫人人都滿足。從前使我最難受的婆婆，現在能對人說，我是她所最滿意的一人了。她懊悔以前的一切，對我滿了讚賞了。我的名再一次的被稱讚，裡外有絕對的平安。我的心好像新耶路撒冷，豫備好了等候新郎。在此不再有憂愁和歎息了，對於任何事物毫無傾向，而與神的美旨緊緊的聯合。自己的意志好像完全失去了。

我這一種的情形愈過愈強，直到現在，我不能愛此惡彼，凡遇到我的，什麼都能使我滿意。既無回憶，也無注意，除非有人問說：妳喜歡這還是那？我在這時就希奇，因我看見在我裡面無所喜好，也無所揀選，我的心已經完全進入神的裡面，祂如何，我也如何，好像一滴水進入大海，就與海水同化一般。哦，合一的聯合，是神藉著耶穌基督所要求人的，是神所該得的。在神裡面失去他自己的人，與神的聯合，是何等的強呢！

【神的帶領】這時，神在夢中指示我，要我去格尼凡。起初，當我心裡想到格尼凡時，很覺得害怕；難道神要我離開本地教會，去這一個背道的地方嗎？（編者按：當時住在格尼凡的人，多半是信更正教加爾文主義的，而蓋恩夫人是天主教徒。）我就把這事放在心的深處，一直記念格尼凡；但不說什麼，不過等候神來指示我祂有能力的旨意。祂若真的要我去，祂就必定給我能力，並且叫我心裡也很滿足。

有一天，有一位朋友來到我家裡；他本住在離我一百多哩地之處。他盼望到泰國去傳道，也已經有願在身；但在他裡面有一種的感覺要他來看我。所以他來了，就將他的心事告訴他。我也覺得該將我要去格尼凡的事告訴他。所以就將我的夢告訴他，並且說：你必須去泰國；同時神差你來我處，是要叫你在我的事情上幫助我。他為此在神面前對付了三天，又來對我說，我必須去格尼凡；但最好先去看格尼凡的監督。如果他贊成，這就是神要妳去的憑據；不然，就將這事放在一邊。我也贊成他的意見。但是格尼凡監督的年紀已大，路又遠，如何能見到他呢？正當這時，來了二個行路的客人，對我們說格尼凡監督現在正在巴黎，這真是神特別的安排。於是我們就到巴黎見他，和他談了一會。我告訴他，我要到格尼凡鄉間去，打算用我的財物，建造一所房子，專為著完全奉獻給主的人用。監督很贊成我所要作的，建議我先經過甲斯。

我從巴黎回來的時候，我將自己完全交在神的手裡。我定意不照自己的意思來作成這事，也不阻止這事，只隨著神所引導的來作。我從信主的人中間，收到不少的信。有的離我很遠，他們彼此相隔也很遠；但是都同樣說我該出去為主工作，並有人題到去格尼凡的事。有的告訴我該豫備去接受十字架與逼迫；有的就說，我該去作瞎子的眼睛，癱子的腳，殘廢人的手。

這時，馬丁神父寫信給我說，經過了多次禱告之後，他知道神需要我到格尼凡去，並將一切都獻上給神。我回答說，這大概是神要我將我的財產獻上，作為建設那裡房子之用。他說，神不是要我屬世的東西，乃是要我的自己。同時，康伯神父又來了一封信說，他確實知道神要我去格尼凡。他們兩位神父相隔有千多哩之遙，而所說的相同。豈偶然哉！

【難分難捨】當我心裡十分有把握這是神的旨意的時候，我的心裡就作痛，因我將要離棄我的孩子們了。我的心裡也就疑惑起來了。哦，我的神，如果我倚賴自己或別人，就像倚靠蘆葦一樣，怕不能行你的旨意了。但是我只投靠你，我定規去，不管人如何非難我，因為他們根本不懂神的僕人如何受對付，不懂如何聽從神的命令。我也十分相信，子女一切的教育，神必定會負責看顧。

當神要我捨去一切來事奉祂時，家庭的捆綁反而更有力量，好像分不開似的。因為這時我的婆婆對待我實在太好了，恐怕親生的母親都不能過之。我只要稍微有一點病，她就難過。她說，她極尊重我的品德。從前她是那樣的虐待我，現在她在凡事上極盡她的優待。我害病很厲害，婆婆在我床邊一直陪著我。她許多的眼淚證明她的心實在愛我。我很受她的感動，愛她猶如親生的母親一般。她的年紀已經衰老，我怎能離開她呢？那個使女本來一直是和我作對的，但現在特別和我要好，到處稱讚我，服事我分外的殷勤。她也求我饒恕她在已往使我受苦的過錯。後來她與我分別之後，就因憂致死。

最使我心裡作難的，就是放不下兒女們；特別是小兒子，我愛他是有特別的理由的。因為他一直傾向善的一方面，他的一切都合我所盼望他的。所以我想若將他交託別人來教養，就是一個最大的危險。我願意將女兒帶在身邊，雖然她常常害病，但是她已快快的復原了。雖然如此，主和我聯合的關係，永遠勝過血肉的關係。我和主的結合，使我棄絕一切來跟隨主。主若喜歡，就任何的地方都能去。雖然人在未去之先常有疑懼，但既去之後，就永遠不疑惑祂的旨意了。我的主已完全得著了我，並把我置於祂這囚牢中，裡面有寬大、自由和說不出的喜樂。因我愛這鎖鍊，任何事物對於我都沒有二樣。我沒有自己的意志，只為神的愛和神的旨意，因神充滿了我。

【豫示前程】在我動身之前，作了一些古怪的夢，豫示我將來有十字架、逼迫與苦難。我相信這些夢是神所用的，藉此將祂的意思啟示給忠心的人，作他們將來要遇見的事的豫兆。有一次，我在夢中看見一隻獸在我的旁邊，好像是死的。我想這獸就是人對我的忌恨，好像死去了一些時候。當我將牠拿起時，牠卻掙紮著要咬我。我立刻將牠摔在一邊，但是我的指頭上，已滿了尖利如針的刺了。我就來到一位熟識的人那裡，請她將刺拔出來，但是她反而將刺更推到肉裡去；她就走了。後來來了一位滿有愛心與美譽的神父。他用鉗子鉗住了這獸，那時，在我手上的刺也就自然的掉出來了。後來我就走進一個地方，這是我從前所走不進的地方。在我所到的一所荒廢的禮拜堂的路上，污泥幾乎滿腰。但是我走過了這路，一點都不被沾染。在後來的記載中，能夠很容易的看出，這夢所指的是什麼。又有一位朋友告訴我，他看見一個關於我的異象。他說，他看見了我的心的四圍都是荊棘；主在中間非常喜歡，荊棘似乎要將我的心刺碎；可是事實反叫這心更美麗，主也更歡喜。

【動身以前】在修道院裡有一個尼姑，同屋的人都以為她瘋了，她們將她關鎖起來。凡去看她的人，都以為她是瘋子。但我曉得她是一位敬虔的人。我就去看她，我覺得她是在那裡尋求清潔——靈性的清潔。我對住持尼姑說，不該將她關鎖，同時也不該讓人去看她，只讓我來看顧她。後來我找到她最痛心的一件事，就是別人以為她是瘋子。我就勸她該忍受這個，因為主耶穌也被人看為瘋子呢！這一來，就叫她頂安靜。因為神要潔淨她，所以使她與一切所愛的東西都分開了。最後，就是她經歷過各種苦難之後，住持尼姑就寫了一封信給我，說我看得不錯，因為現在她已經不像瘋子，並且實在潔淨了。這就是我有辨別諸靈的恩賜的起頭。

1680 年的冬季，是這些年間最長又最冷的一季，農產歉收，這正是我施捨的機會到了。婆婆也願意與我一同作施捨的事。我們在家裡分送麵包出去，每禮拜有九十六打，還有私下送給那些窮苦人的，比這個數目多得多。主真是祝福了我們，雖然這樣的施捨，我的家並不因此短少，因神更多賞賜給我們。在丈夫未死之先，婆婆怕我施捨過度，以致家業被拆毀，就唆使丈夫叫我把施捨多少都記在帳上。這雖使我覺得為難，但我服從了丈夫。其後施捨仍然照常，一點都不減少，但卻發現所費的不多。就叫我十分驚異，真是神在這件事上顯出神蹟。

有一天，我正住在鄉間，我的用人來對我說：在路上有一位兵士快要死了。我就要他將那位兵士帶到家裡來，在我家住了十四天之久。他害痢疾病，看見的人是會作嘔的。家裡的人雖然樂意幫助他，可是誰都不敢接近他，所以只得我自己去看護。當我去潔淨他所用的器皿的時候，那一種臭味幾乎使我昏過去。因為一生都沒有遇見過這樣的惡臭。我常常用一刻鐘之久的時間去當心他。有時候好像心都要提上來似的，氣味實在難聞；可是我從來沒有停止去看護他過。雖然有時候我也曾接受別的患瘡的病人在我家裡住，但從未見過這樣可怕的。這人不久就去世了。

【尋求神旨】我對於和新天主教人（New Catholics）同工，雖然沒有什麼頂大的興趣，卻也不認為有什麼不可；我願意和他們來往。我正渴望能將得救的人加進去。神也在我未離開此地之先，救了幾家人，其中有一家共有十一個人。康伯神父也寫信勸我利用這機會救人，但是沒有對我說要否和新天主教人來往。願神管理一切的事情。有一天，正在那裡思念我所要作的事的時候，忽然看見我的信心搖動了，心裡很怕，以為我錯了。同時又有一位在主裡的人說，我的計劃是出於急躁的；這就使我更懼怕。我正有些灰心，我就打開

聖經一看，看見底下的話：你這蟲雅各，和你們以色列人，不要怕，耶和華說，我必幫助你；你的救贖主，就是以色列的聖者。（賽四十一 14）。又看到：雅各阿，創造你的耶和華，以色列阿，造成你的那位，現在如此說，你不要害怕，因為我救贖了你；我曾題你的名召你，你是屬我的。你從水中經過，我必與你同在；你邊過江河，水必不漫過你；你從火中行過，必不被燒，火焰也不著在你身上（賽四十三 1~2）。這些話使得我有足夠的膽量能去了。

由於還不知道要不要和新天主教人住在一起，所以我必須要去與蓋納姊妹相商，因她是巴黎新天主教人中頂有高位之人。但我又不能去，因為若去見她，就要妨礙我的行程。故此，她雖然不願，只得定意來見我。過了四天，她並不將她的意思告訴我。末了，她對我說，她不願與我同去。我聽了之後，心裡很希奇，因為我心裡本想神能用她的品德來補我的缺點。並且她所說的理由，全是出於人的意思，一點沒有神的恩典。這就叫我有些疑懼。我將自己退回到神裡面，有了新的勇氣，就對她說：我本來不是因你而去的，所以現在雖然你不去，我仍得去。這話就使她希奇，因為她想她不去，我也一定不會去的。

【旅途遭遇】我帶著一個女兒，二個婢女動身，趁船出去。在船裡的時候，我的女兒一直在那裡用燈心草紙作十字架。她作了三百多個十字架，堆在我的頭上和四周，我也讓她這麼作，因為這必非無意識的。在我的裡面，也確實的覺得，我此去必定要遇見頂多的十字架。蓋納姊妹看見別人不能禁止她，不將十字架堆在我身上，就說：這孩子所作的，恐怕是有意思呢！後來轉過來對她說：我的小寶貝，請將十字架給我一些好麼？她回答說：不，這都是為著媽媽的。但是因著她求討的緣故，就給她一個，後來再繼續的堆在我身上。此後她要了一些花，將花編成一個花圈，放在我的頭上，說：十字架之

後，就要得著冠冕。這一切，我都暗暗的羨慕著。我將自己奉獻給神，放在神純潔的愛裡，好像一個犧牲，願意為神捨命。

在離巴黎約四十八裡的地方，我遇見一位神父，這就是神藉他引導我愛祂的那一位。他很贊成我為著神的緣故，放下一切；但是與新天主教人來往，是不合宜的。所以他說，他和我所受的引導，是兩不相合的。他又警告我說，要當心，不要將實行裡面道路的事給人知道；不然，就必受壓迫。但是神既然看受苦為最好，就我們要想隱藏，也是無用的。所以我們一直定意倚靠神。

我到了巴黎；進入新天主教人中間。在那裡，神用神蹟將我隱藏起來。他們請證人寫好關約；當證人讀關約的時候，我心裡覺得厭惡，叫我不能簽字。這就叫證人希奇；更使他希奇的，就是蓋納姊妹也來了，對他說，毋需立關約。我藉著神的幫助，樣樣事情都辦得很好；寫的信都是出於神靈的感動，這是我以前所沒有的經歷。在巴黎，我將所有的錢都給了新天主教人，連一分錢都不留下，樂意貧窮，像主耶穌一樣。我從家裡帶來一共九千塊錢；六千元是借給他們的，後來還給我的小孩們用；三千元是送給在那裡的姊妹用的。我為自己一點都不留下，也不覺得什麼。我反而因貧窮，叫我在主裡更富足。我沒有箱子，也沒有錢囊，不過只有一點點布衣而已。但那逼迫我的人卻說，我帶來的東西很好，並且隨意浪費，分給康伯神父的朋友們，豈知這些全是捏造的話。我一分錢都沒有了。但到安那斯的時候，有一個窮苦人向我求討，我只得從我的袖子上將鈕扣摘下來給他。還有一次，我就將手上的結婚戒指（就是與主結婚的戒指）給了窮人。

在米蘭時，我與蓋納姊妹分手了。我帶著小女和幾位不相識的姊妹同行，行程很長，夜晚不能安睡，身體非常的累。小女只有五歲。每晚不過只能睡三

小時，卻沒害病。若在平時，只要有這一半的疲乏，我就要害病了。而這一次特別蒙主保守。在車上，我和主有親密的交通，且是別人所看不出的。在極危險時，我顯出喜樂來，以致大家都得著安慰，我唱著喜樂的歌，因我已脫離了這個世界。神保護了我們好像日間的雲柱，夜間的火柱一般。在賴紅與謙裴之間，我們經過了一極危險的地方，因為我們的車子破了，人都被拋出來，只要早一點遇險，就我們都不能活命了。

在 1681 年抹大拉馬利亞生日的前一天，我們到了安那斯，第二天，格尼凡的主教在法蘭西斯的墓旁給我們行聖禮。在那裡，我和我的主更新了我們的婚約；因為年年此日，我必如此行。就在那天，離開了安那斯。第二天到了格尼凡，在一所法國人住宅裡祈禱。和神交通時，心裡很喜樂，神與我的聯合，有特別的能力。當晚，我們到甲斯，進入我們所住的屋子；屋內正是家徒四壁，一樣應用的東西都沒有。但是格尼凡的主教，還以為設備得很完美的。後來我們住在姊妹們的家裡，她們很好，將自己的床供給我們用。—— 蓋恩夫人

特南基 **Gilbert Tennent** (1703 – 1764) 愛爾蘭移民牧師 he migrated to America with his parents, studied theology, and along with [Jonathan Edwards](#) and [George Whitefield](#), became one of the leaders of the evangelical revival known as the First Great Awakening, Gilbert Tennent, the eldest son of William Tennent and Catherine Kennedy, was born at Vinecash, County Armagh, Ireland. Gilbert's father was a [Church of Ireland](#) minister who emigrated to the American colonies before 1718, when he successfully applied to the [Synod of Philadelphia](#) to be accepted as a Presbyterian minister.^[1]

In 1721, 不滿於長老會的模式，自己創辦名為圓木學院的神學院培養牧師，這個學校被長老會總會譏諷為木屋學院，但是圓木學院卻培養了大批的神職人員，他們成為大復興的重要力量。在聚會形式上，特南基也一改過去死氣沉悶按部就班的講道模式，而采用更加靈活和富有生氣的講道，以喚醒信徒的宗教熱情，提高信徒的靈性生活，同時把宗教情感體驗作為重生的重要內容，而責備正統牧師的靈性缺乏。

由此，導致了長老會的分裂，銳意改革的特南基代表著新派，而正統的長老會代表舊派。長老會的改革帶動了信徒的宗教熱情，許多其他宗派的信徒也蜂擁而至，因此其它教會也深受感染。就此，以滿足平信徒宗教熱情的大復興開始，跨越地區、跨越宗派，如火如荼展開。由長老會的分裂帶來的宗教大覺醒也意味著整個殖民地新教的新派與舊派的分裂。

約拿單·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1703-1758）

1560（長老會 John Knox），1592—1616（公理會 Robert Browne），1647（貴格會 George Fox），1843（長老會大出走，Thomas Chalmers）

A leading figure of the [American Enlightenment](#), Edwards is widely regarded as one of America's most important and original philosophical theologians. Edwards' theological work is broad in scope but rooted in the paedobaptist ([baptism of infants](#)) [Puritan](#) heritage as exemplified in the [Westminster](#) and [Savoy](#) Confessions of Faith. The **Savoy Declaration** is a [Congregationalist](#) confession of Faith. Its full title is *A Declaration of the*

Faith and Order owned and practised in the Congregational Churches in England. It was drawn up in October 1658 by English [Independents](#) and [Congregationalists](#) meeting at the [Savoy Hospital](#), London.

By 1735, the revival had spread and appeared independently across the [Connecticut River](#) Valley and perhaps as far as New Jersey. However, criticism of the revival began, and many New Englanders feared that Edwards had led his flock into fanaticism. Revivals began to spring up again, and Edwards preached his most famous sermon, *[Sinners in the Hands of an Angry God](#)*, in [Enfield, Connecticut](#), in 1741. Though this sermon has been widely reprinted as an example of "[fire and brimstone](#)" preaching in the colonial revivals, that characterization is not in keeping with descriptions of Edward's actual preaching style. Edwards did not shout or speak loudly, but **talked in a quiet, emotive voice**. He moved his audience slowly from point to point, towards an inexorable **無情,嚴酷的** conclusion : they were lost without the grace of God.

Jonathan Edwards 於 1703 年出生在美國康乃狄格州。他家裡有十個女兒，而他是唯一的兒子。他的爸爸和外祖父都是教會的牧師，而他的外祖父更是當地諾坦普頓一帶被人公認的屬靈偉人，很受尊重。愛德華茲深受他父親和外祖父的影響，為人勤力好學，而且熱愛寫作。自少他學習拉丁文、希臘文和希伯來文。愛德華茲自少在語文上的訓練，有助他日後成為出色的研究聖經的學者和清晰有條理的為主說話的僕人。

約拿單·愛德華茲是 18 世紀美國大覺醒運動（Great Awakening）的領導者之一。自少向神立志過敬虔和勤奮的生活，他出色的講章震奮信徒，感動多人悔改歸向神，重燃對主火熱和聖潔的愛。

美國原是英國的清教徒因被政府逼迫，而分散寄居之地。第一代清教徒已將福音的種子，撒在這片地上。但到了愛德華茲的第二代清教徒，很多都失去了純正的福音精神。從教會歷史中，每當神國度擴張的時候，同時仇敵撒但也會更激烈和惡猛地攻擊信徒。因此信徒要警醒爭戰，努力的進窄門。愛德華茲為了擴張基督的國度，喚醒在世務和罪惡沉睡了的靈魂而默默地禱告，並開始了一連串的講道。

在愛德華茲 37 歲（1740 年）時候，神奇妙的大能也臨到這個市鎮的居民，大復興發生。聖靈叫他們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流出悔改的眼淚。參加主日的人大為增加，在鎮裡原本不信的人也來到查問有關屬靈的事，年青人信主之後，生活行為大大改變，自發性地小組查經，甚至大學教授也與愛德華茲 1-1 查經。鎮裡許多的罪行消聲匿跡，居民不談世俗和虛無的話，只唱詩讚美神。這個靈性的復甦更影響到其他地區。有人估計在這一年的大復興中，有五萬人悔改信主，更重要的是美國和英國許多的基督徒靈性得以復興和鼓勵。愛德華茲總結說，不管是地上，或是地獄，都不能攔阻神的作為，基督在這些日子是榮耀得勝者。

在愛德華茲 46 歲那年，因著一些妒嫉他的人，煽動會眾趕走愛德華茲作牧師。愛德華茲雖被自己牧養了 24 年的教會被趕出去，他一家失去了經濟支柱，但他心平氣和，一點埋怨都沒有。在教會未找合到的人，仍繼續服事多

三個月。在這患難中，他也經歷到神的信實豐滿，從其他教會中得了一筆錢幫助。

愛德華茲舉家去到落後印第安人的地區。他的妻子覺得一位有學識和才能的人來到落後的地方有點兒浪費。愛德華茲卻相信神每時刻的帶領，仍然傳福音和寫作。面對白人和印第安人言語和文化的差距，愛德華茲重新調校他的信息，透過他們家庭和諧的生活來傳福音。終於在印第安人中間也有悔改的工作發生，用野熊的油塗滿全身的印第安人，改變唱天堂的美妙聖詩，叫福音能傳給各個民族。愛德華茲被邀去作普林斯頓大學校長後三個月，患上天花去世。

他的出現則將大復興推向高潮，這位出身牧師世家的神職人員，深刻意識到此時北美這片大地的現狀。上帝的至高本性并不影響人的理性和自然法則，且要在人的理性和自然法則之上，所以人在信仰上依然要以上帝為中心，以自己的行為來回應上帝的道德要求，不可做賭博、縱欲等違背道德的事。

上帝至高性的強調是調和加爾文預定論和自然神論與啟蒙思想的努力。其次愛德華茲強調宗教情感的作用，在宗教狂熱和理性之間尋求平衡。他強調情感的作用，因為如果沒有情感的積極參與，僅靠理性的作用，僅靠關於教義和神學的知識，是不會產生對上帝的信仰的。認罪和皈依宗教都是勢不可擋的感情上的體驗，是人類軀體幾乎難以容納的。

愛德華茲調和了傳統教會死氣沉悶的神學教條和宗教狂熱之間的張力，主張宗教情感體驗是信仰的重要組成部分。肯定宗教情感體驗是承認信徒個體對信仰的表達，每個人的宗教情感體驗都是不同的，凡符合聖經都是神聖的，

這實際上是將信徒個體從傳統神學體制中解放出來。最後，**愛德華茲的千禧年後論**，更是代表著殖民地人們對世界歷史未來發展的樂觀心態，這是愛德華茲對基督教面對世俗化沖擊的回應。

侯格（Hans Nielsen Hauge，1771~1824）是，世家業農，父母都是虔誠的信徒。侯氏幼時受了**弟兄會**的感化。二十五歲時，一日在田裡一面作工，一面唱歌，心裡有意外的平安喜樂，覺得服事神是最大的喜樂。因此他就步行傳道，逢人就傳得救的道理。在挪威全國，他幾乎沒有未曾到過的地方。他每天傳道三、四次；有點餘暇，或在家或在外，還去幫助同伴操作手工。又有時，或著書或經商，他的辦事才能特別的好，所以他作了許多服務社會的事。

侯氏沒有另立教會，因他的目的專是想使教會醒悟過來。受他感化的人很多。唯理派的人恨他極了，因此把他控告到政府面前，聲稱法律規定，不是牧師不得傳道。侯氏說，神使他作這工夫，所以他不能不順從神，過於順從人。於是政府下他在監裡。在監有七年之久，等候判決。這時，**挪威和英國打仗**，斷絕交通，沒有鹽吃。政府知道侯氏能夠製鹽，便放他出來，要他製鹽。等這工作完畢，仍被收到監裡；末後把他釋放，1824年去世。受了侯格感化的人，竭力提倡各樣的慈善事業，如設立聖經會館、傳道會等。

威廉凱瑞

威廉凱瑞（William Carey，1761~1834）英國人去到印度，被人稱為現代宣教工作之父。他原是個鞋匠，但熱切求學。他利用工餘閒暇，自學而通曉拉丁文、希臘文、希伯來文和法文。後來做了浸信會的傳道人，因收入有限，故靠教書補貼。有日在教地理課時，他發現世界大部分地區尚未聽過福音，因此心很憂悶，就在浸信會的教牧聚會中提問：主耶穌命門徒往普天下去傳道，是單向當日的門徒說的呢，或是也向所有的門徒說的呢？當時會長答道：倘若神要外邦人悔改，不是靠著你我的力量。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神用不著人為祂出去國外佈道。克氏聽了，久久不能釋懷。

1792年的浸信會教牧聚會，由威廉凱瑞主講，他引用以賽亞五十四章2,3節，以宣教責任為題，講了一篇有力、感人的信息；說了一句著名的口號：期望神為我們成就大事；嘗試我們為神成就大事。赴會的人都受了感動。過了五個月，浸信會的差會宣告成立。浸信會的差會第一個宣教士就是威廉克里本人。

【賽五十四 1-3】你這不懷孕、不生養的，要歌唱；你這未曾經過產難的，要發聲歌唱，揚聲歡呼。因為沒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兒女更多。這是耶和華說的。

2 要擴張你帳幕之地，張大你居所的幔子，不要限止；要放長你的繩子，堅固你的橛子。

3 因為你要向左向右開展，你的後裔必得多國為業，又使荒涼的城邑有人居住。

1793 年，克氏舉家到印度去宣教。起初，英國商人和英國政府多方留難；並且手中缺錢，家眷生病，工作又不見成效，真是苦不堪言。但他一點都不氣餒，再接再勵。四十年之久，一面傳道，一面教書，又把聖經繙譯成數十種不同的印度文字和方言。他實際上把他一生和所有都奉獻給在印度的宣教工作，妻兒都在印度患病死去。威廉克里在印度的宣教工作報告，激勵了英、美的各宗派公會，成立各種國外差會，投入教會對海外的宣教工作。

李文斯頓

李文斯頓與非洲傳教：李文斯頓（David Livingstone，1813~ 1873），他是蘇格蘭人，家境清貧，十歲時即在一間綿紗廠作工，每日長達十四小時，但他好學不倦，買書自習。後來環境許可，得入夜校攻讀。他悔改重生後，即感到有強烈的傳道呼召，因此改攻讀神學和醫學，並獲得神學及醫學學位。1840 年，他得到倫敦傳道會的差派，在南非開始宣教，在那裡遇見著名的莫法德醫生（Dr. Robert Moffat），兩人同工配搭，李氏並娶了莫氏的女兒為妻。

李氏熱愛非洲土人，盡力保護他們，因此受到買賣奴隸的白種人的忌恨，甚至燒燬他所建立的教堂，但他不改初衷，深入非洲內陸探險、傳教，而成了有名的探險佈道家。他因不顧艱險、苦楚，到處向非洲土人傳福音，因此很受土人的愛戴。由於非洲內陸生活環境很差，實在令他筋疲力盡，人們勸他

稍事休息，他反而勸別人當竭力為主作工。他說：我所作的算不得什麼犧牲，該算是從中獲取一生的好處。一日早晨，他的僕人到他房間來向他請安，發現他跪在床旁於禱告中去世。死時，年才六十歲。他的同工們將他的心臟葬於非洲，因他們說他的心屬於非洲；另把他的遺體運回英國，葬於倫敦西敏寺教堂之內。

孫大信

孫大信（**Sadhu Sundar Singh**，1889—1929）是印度基督教具有影響力的佈道家，志願去西藏傳教，曾幾度徒步越喜馬拉雅山進入西藏。在1929年最後一次入藏後失去音訊。他傳道大有能力，多行神跡奇事，被當時西方基督徒認為是近代先知。1918年孫大信到錫蘭、緬甸、馬來亞、新加坡，1918年到中國和日本傳道。1920年，孫大信覺得他應到西方各國去作見證，因此，他到英國、法國、愛爾蘭、美國和澳洲等國講道。1921年他再由藏回來，因歐洲人認為他是近代先知，很多講道的邀請，所以他決定再去歐洲一次。

今天科學似乎對物質世界的發現也到了相當的地步，人們的思維被五彩繽紛的學說所充盈左右，以致忽略了對真理身體力行的基本實踐。當人類正為自己的成就而得意，忍不住歡呼雀躍時，腳下的大地產生了前所未有的震動，罪惡正張開血盆大口吞噬著人類的正義和道德。一千九百多年前的拿撒勒人耶穌能滿足世人心靈最深處的渴念，雖然他已榮返天父的懷抱，但他的光輝已穿過了歷史的長河，普照于現今的宇宙之中，其光芒有醫治的能力。

孫大信的一生能見證，基督活在現代人當中並不是天方夜譚，神的能力如江河般漲溢在為主捨去一切的人身上。他傳奇般的經歷及豐富的靈界經驗固然使人訝異，然而，產生他偉大生涯的神秘光環是虔敬的信仰與聖徒般的品性。

1889年9月3日，孫大信出生於北印度錫克族的名門之家。他在家中排行最小，故集親人的愛護于一身，從小在無憂無慮的富裕生活中成長。其母親是位頗為熱心的佛教徒，時常樂善好施，結交一些宗教大師，力求心靈純潔以達完善之境界。她對幼小的孫大信有極深的影響，她教誨並巴望孫大信能成為一個完全投身於宗教的奉獻者。孫大信到了入學的年齡，其父送他到當地一所教會學校接受普通教育。在此之前，他常隨母親遍訪名山古剎，耳濡目染不少佛學的見識，且也流覽過其經典。當他接觸到聖經時，自然就發覺聖經與其他宗教書籍大相徑庭。於是他血液中錫克族人特有的熱誠和傲慢就湧動起來，為捍衛他心中根深蒂固的宗教，他成為反對基督教的策劃者。他一有機會就撕裂聖經，或將聖經及有關基督教信仰的書籍用刀切割後潑油焚燒；並竭力煽動人向傳基督福音的人扔石塊以迫害他們，企圖消滅基督教。其父對孫大信的狂熱不以為然，認為這是一種幼稚表現，但絕對不會想到孫大有朝一日成為個基督徒。

他對自己的兒子有相當的把握，基督教的教育根本無法動搖他祖宗的信仰。孫大信在少年人特有的逆反心理支配下，對佛教格外賣力起勁，嘗試坐禪，以達所謂的更高境界。通過努力，他確實能進入涅槃木快樂一時，但回復到現實世界時，卻比以前更為痛苦。正如他自己以後所描述的：……我對於自己的宗教始終忠心耿耿，嚴守一切的規矩和儀式，可是從來得不到絲毫內心的和平與滿足。如此日復一日，心裡愈加煩惱。於是有一天在無助無奈的情

況下忍不住偷偷地打開他所討厭的聖經。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 11：28）。

神的話在他心裡產生了一種異樣的感覺，他不由反復思想：我多年來尋求的平安就是這裡所寫的安息嗎？這個答案就是人們所追尋的真理嗎？從此，他開始請教老師以解心中疑問。雖然他從神的話語中得到一些感動和啟發，對福音真理有所瞭解，可是叫他放棄本身固有的信仰，接受耶穌為他的救主，還真是有太多的難處。太多的衝突，以及許多無法設想的前因後果。從明道到通道，孫大信經歷了一些煎熬，他多麼想把他所困惑的問題弄個一清二楚。然而，他愈想明辨是非，愈陷入是非的紛擾中。十五歲的孫大在極度的苦惱折磨下，企圖以死來終止一切的迷惘，只求來世悟道（佛教有輪回的教義）。

在他準備臥軌自殺的前幾個小時，按慣例起床沐浴（一種宗教禮儀）。內心實在不甘如此短暫一生竟迷迷糊糊地進入難以預卜的來世，於是他作再一次的嘗試，跪下對神說：嗚呼！神啊，如果世上真有你的存在，請你指示我應該走的道路，免得我尋道不著而自殺。他這樣誠懇地祈禱又祈禱，仍然得不到一絲回音。渴慕與焦慮促使他再一次俯伏在神的面前。忽然，室內充滿了白光，他疑是發生了火災，想細察四面環顧時，卻什麼也沒有看到。當他繼續祈禱時，耶穌基督在榮光中向他顯出慈顏。他正在疑惑之中，有聲音對他說：你為何逼迫我？你要知道我為了你及全世界的人曾捨身釘死在十字架上，今天我來是要拯救你……他霎時感悟到，他曾經辱罵過的耶穌就是他夢寐以求的真神。於是他即刻伏拜於耶穌的腳前，以無比的敬拜承認耶穌是神。他的內心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平安喜樂，這正是他多年來苦苦尋索的平安。他描繪此種平安說：基督的顯現使我在悔改的那瞬間，有一種力如電一般進

入了我的靈，佔有了我。如此奇妙的平安是我未曾體驗過的……不象涅槃般，是面對面與基督的深交、安慰、交通、帶著能力的平安。

從此，他的一生完全改變了。也有人說他所見的異象不過是幻覺，但他認為這是肉眼所見的事實。因為從那夜所得的平安一直持續在他生命的深處，他對基督教態度的完全改變是無法否認的明證。榮耀的神得著了孫大信，並要在他的生涯中展開壯麗的藍圖。非但孫大信個人蒙福，世界也要因他得福。撒但向來覬覦神的榮耀，明知自己永遠是失敗者卻不肯就此甘休，它豈能坐視孫大信就此投向基督，不對它反戈一擊呢？！於是藉著孫大信的家族開始種種凌厲的攻勢，企圖拉回孫大信使他成為它的奴隸。當撒但一切的作為均告失敗之後，就喪心病狂地欲置孫大於死地。那坐在天上的必要發笑，在怒中責備他們。至高的神之所以容忍年少的孫大信受此殘酷迫害，是要為他不平凡的一生打下堅實的基礎，也預示著他今後的事奉道路將是艱難而蒙福的。

九個月來，孫大信經受了令人不堪回首的磨難和試誘，先是其父擺出許多理由來說服他，繼而他叔父以金庫、珠寶、支票誘惑他，他哥哥甚至責打辱罵他……他們用盡一切手段都無法使孫大信回心轉意。對孫大信來說，世界名利、地位皆可拋，唯獨使他難以割捨的就是對親人的愛。每當父輩低下平日威嚴尊貴的頭顱，以最謙遜的態度懇求他時，孫大信的內心真是不堪重壓，他無法忍受親人的輪番苦勸，他實在不願傷害他們。如果既能跟從耶穌又能盡其赤子孝心那該多好啊！但是，縱然他十分委屈自己也無法步上中間道路，十字架的道路就是要犧牲。

他為此常常淚流滿面。使他心痛如裂的是：要跟相愛很深的未婚妻永別……每當他軟弱無力時，基督仍以永遠的愛愛他、激勵他，使他心中的力量剛強

起來，勝過情感的洪濤波浪。他也將最珍貴的愛獻在基督的面前，因為主說：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不背著他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太10：38-39）。當孫大信靠著神的恩典立志跟隨基督時，其父就絕望地宣佈與他斷掉父子關係，把他棄置於一間茅房，將食物以投拋的方式丟給他，使他受盡了牲畜不如的污辱。他的族人也加入迫害的行列，拒絕將東西賣給他……但一切的一切都無法動搖他對基督的忠心。家人盛怒之下竟喪盡理智，密謀除掉不肖子孫。一面迫他出走，一面在他飯盒裡下了劇毒。待孫大信找到附近村落的牧師時，毒性可怕地發作起來，大夫檢查後說已是無藥可救，只待明日參加他的葬禮。孫大信在口吐鮮血、陷於極端的痛苦中時，心中興起一種強烈的感動：神絕不是為了今天要我死在這裡而從黑暗中救我出來並祝福於我的，他必定賦與使命叫我在地上為他作見證。在極度虛弱中他一直禱告到黎明，最後神成就了奇妙的應許，為我失喪生命的，將要得著生命。

暴風驟雨之後，迎來的是明媚的陽光、藍天、大地。在傳道所裡，一幅令人神往的畫面時常躍入人們的眼際：那金光綠茵的森林樹蔭下，一個少年坐在大樹根上渾然忘我，被一本奇妙的書牽引著，那樣的人神專注，喜怒哀樂盡寫臉上。他有時點頭稱是，有時莞爾一笑，更多的時候卻是潸然淚下……他就是衝破劫難的孫大信正專心研讀聖經，為日後的事奉作了很好的預備。他已將一切獻給基督，基督亦在他的心中點燃愛火。他手中除了一本聖經之外別無它物。他以主為他力量的源泉，勇敢地為主作見證。不怕到任何地方，也無人能阻其熱心。

他傳福音的第一站就是自己的故鄉藍泊爾。哦，這需要多大的勇氣啊！九個多月前曾被踹踉趕出且險喪性命的他，為了新的使命踏上了艱險的途徑。先

前被迫害要他舍去基督的地方，現在受愛心的催逼要他們接受基督。神是何等的奇妙！基督的愛火在他裡面燃燒，他逢人就傳，甚至挨家挨戶地傳。他以親切的語句傳述偉大的救世福音，也以自身經歷證明如此奇異的福份。他從自己故鄉的縣份開始，到各村各鄉去傳道，並逐漸擴大範圍，向從未有人聽過福音的地方進軍。1909年，他進入拉哈爾的聖約翰神學院，以極短的時間修完學業（一年）。以後他的同學回憶說：他深奧的靈性經驗無人可比，但他從未說過一句不平的話……孫大信知道在神學院裡所能獲得的極其有限，所以更多的是與神深交從啟示而得。他常常閱讀聖徒的著作與傳記，他最喜愛的書是聖經與自然。他從不隸屬於任何教派，在神面前是個純粹的奉獻者。

在傳福音期間，他所遭遇的困苦與艱難是無法數計和描述的。他有時受凍挨餓或被趕到人跡罕至的荒野中，有時誤入猛獸的巢穴，有時赤足受傷無法步行，有時被人陷害……但他從未因此灰心而收兵，卻以為基督受苦是他在這世上最大的幸福與快樂。有一次，他走過了許多村莊來到一個名叫度利哇拉的地方，因在崎嶇的路上步行過久，他的身體很疲勞，很需要食物與休息。他沿村一家一家地懇求借宿，可是當村民得知他是基督徒時，無人肯收留他。不一會兒，天黑了，又下起大雨，氣溫也驟然下降。他拖著疲憊得幾乎要倒下去的身體，找到了一間破屋，心裡由衷地感謝神的恩惠。在一處乾的地方鋪上了隨身帶著的唯一家當，一條毛毯，就很快地入睡了。翌晨，浸膚的冷氣使他蘇醒過來，透過一絲微光，他驀然發現身旁有一條盤蜷著的大毒蛇，就趕快走了出去。可是想到珍貴的毛毯（禦寒）又再進去，抓住毛毯的一角用力一掀，那條毒辣的響尾蛇就滾到屋角去了。他很感謝神，因神無時不刻地保護他，也覺得這一切經歷都是神的旨意，為要賦予他更大使命，從而使他勇氣百倍。

還有一次，他為傳福音爬上一棵很大的丹木上，大聲地唱起聖歌。一會兒圍集了很多人，他就開始講基督的愛。聽到基督兩字，人們就生氣地騷動了。其中有一大漢行至前面，出掌擊他，使他掉滾在地上，他的臉和手都受傷流血。可是他一言不發地靜靜爬起，用頭巾縛手止血。拭去臉上的血污後，立即為那大漢及那些侮辱他的人禱告，然後，繼續為基督的愛和赦免作見證。那大漢深受感動，後來悔改信主……再有一次，孫大信在路中遇到四名強盜，手持短刀正要殺他。孫大遂垂頭欲任其宰割。此意外舉動使他們驚奇得不敢隨便下手，只是要搜走他身上的財物，結果除了毛毯之外別無所得。

孫大信離開不久又被叫回，質問他：你是誰？你傳什麼教？孫大信趁機講解聖經中財主與拉撒路的故事，然後問他們說：猜一猜結果如何？他們回答說：那一定是富人受刑罰。孫大就陳明二個不同的結局，他們聽後恐懼萬分，說：如果這麼小的過失也受到這麼大的刑罰，那麼犯大罪的人該怎麼辦呢？孫大接著向他們表明神的救恩。他們一面聽一面哭泣，帶孫大信來到一個洞穴，指著裡面的一大堆骸骨哭著說：這就是我的罪，你看我這樣的大罪人還會有救嗎？孫大信受聖靈的感動，提起十字架上得救的強盜，那人就跪在地上向神懺悔，決心重新做人。孫大信將此人交給宣教師繼續培育他，另外三個也棄邪歸正了。

此類美好的見證在他一生的傳道生涯中真是屢見不鮮、勝不勝數。特別在極端排斥基督教的地方，往往既迷信無知，又落後固執，受那空中屬靈氣的惡魔操縱，神的兒女要時刻作好殉道的準備。孫大信對此坦然處之，無時不愛慕為基督而死。他說：為基督死比較容易，但為基督活就難了……就是意味著要天天死。……如果是神的旨意，我隨時都可以離開此世到天上。一個願

意為基督天天冒死的人，必然會深切體驗到基督的同在。孫大信自己見證說：我不知為什麼，總是覺得內心充滿了喜樂，無法抑制而唱歌讚美並加緊傳揚基督。如此基督與他同在，產生了內在的喜樂與外在的能力。孫大信所到之處，神跡也隨著他。但他不想行神跡，也不標榜自己有行神跡的恩賜。對他來說，傳福音才是大事。

隨著時間的推移，孫大信傳奇般的經歷引起人們極大的矚目，居住在鬧市裡的人都渴望能一睹曠野的孫大信，聆聽那屬天的信息。此時，於印度播下的福音種子，經過在喜馬拉雅山大自然靈性的陶冶，直接得到上天啟示的神的使者，將要站出世界，將新的光明投射在混濁的大地上。1918年，孫大在南印度進行一次大規模的傳道旅行。他所到之處不分教派都聚集了成千上萬的人，他夜以繼日地領會，接待個人或團體的直接來訪，並為幾百幾千要求代禱的人盡上本分。人們包圍著他，使他幾乎沒有吃飯的時間，不眠不休地不停工作。他有時坐火車、小船或牛車等到各處佈道，人們歡迎他，巴望他來給他們解決問題，並爭先恐後地要聽他證道。他胸中有一股聖靈的熱火在燃燒著，他的宣教具有無比的震撼力量。

青年弟兄們，睜開眼睛看吧！在你們周圍天天有很多靈魂走上滅亡之路。去救他們吧！這是你們的責任，你們要做基督勇敢的精兵，身穿鎧甲武裝起來，去打倒撒但，勝利就要歸於你們！讚美神！主救你為的是要你去救別人。如今你不去注意它，機會就一去不回。人生只有次，為了基督的緣故救人的靈魂，而將自己的健康、財富、生命奉獻出來的殉道者，於不久的將來會看見他們在榮光之處。他們已完成了使命而得冠冕，而你呢？你作了什麼呢？許多青年人受他感動，紛紛立志捨去平日安逸的生活，奉獻於主開始過新的人生。

孫大信認為，對地位和金錢的欲望毫無疑問會降低屬靈的生活。他屢次用柔和的態度熱心勸告人們離棄惡習，除去絆腳石。最難能可貴的是在拔沙茵之地，印度教徒和回教徒聯合起來聚會，聽孫大證道。當他來到檳城時，當地的員警署長准許全體部下休假半天以參加聚會，並且錫克族的紳士也來邀請孫大到錫克堂傳揚福音。在此次旅行中，他常被懇求按手醫治病人，也有抱著幼兒請求他祝福，還有很多人只求能摸到他的衣服就獲得滿足，其餘要求代禱的人也一浪一浪地湧進來。對此，孫大以極其單純又謙遜的心來應對，保持內在的安定。

結束了南方的傳道旅行，他就到西部的孟買，然後到東方的加爾各答。隨著傳道地域的開闊，越來越受語言的限制。有時需要雙重的翻譯，對信息的傳達很是不利。孫大信就開始學習英語，在許多朋友的代禱下，他的學習進步神速，後在歐美國家佈道時已能運用自如，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1920年（孫大信31歲），神大能的手引導他到了英國。在這古老的基督教國家裡，他作了從未有過的有力見證，很多人因遇見孫大信而有了轉折性的變化。

在牛津大學有人對他說：請問英國基督教所缺的是什麼？他回答說：是過於忽視靈魂方面的平安……有關對英國的感受，他在給友人的書信裡提及，我在英國僅短短的兩周，很難確切地談到對它的印象。正如太陽在英國常被籠罩在白茫茫的霧中一樣，公義的太陽也被物質的霧遮蓋得幾乎不見……

1922年，孫大信第二次到歐洲國家，先到巴勒斯坦遊覽聖地，完成了心中一大宿願。然後從馬賽轉赴瑞士、德國、挪威、丹麥、瑞典、荷蘭，他到各大小城市去講道，任何聚會的地方都是爆滿，常常不得不改在露天郊外。從來

沒有人象孫大信那樣給人深刻的感動。孫大信的海外佈道帶給歐洲人極深廣的屬靈影響，史特利大博士由衷地讚歎說：如猶太人中的保羅，羅馬人中的奧古斯丁，孫大信以印度的特色將基督的光呈現於世界，與他在一起而離開時，人們會忘記自己，忘記他，只想著基督。僅三十分鐘的集會中，人們於深的意識中跪在神面前。

在聖布萊得教會證道時，到了結尾之際，全場的會眾全部伏拜於地祈禱。象這樣的現象可以說是空前絕後的。但他對歐洲感到很大失望，認為歐洲雖受這麼久的基督福音的影響，卻連應該擁有的東西都沒有，人人求自己的快樂勝於求神。當知道他們是以自己的口腹為神的異教徒時，柔和的他，在歐洲愈久愈對他們不客氣，以預言者的立場強調嚴峻的審判，來迫他們悔改。他說：從基督受這麼多祝福的歐洲人們，現在漸漸失去祝福的原因就是他們將其信賴置於外在的事項、安慰、金錢和奢侈等世務方面。因此他們所受的審判一定比非基督徒重，因為已聽見主的聖言卻排斥他。

對於大都市他沒有留戀過，雖然他領大聚會的效果極佳，但他卻日夜思慕喜馬拉雅山單純安靜的生活，為基督受苦是何等的甜蜜。他說：過份受人歡迎和稱讚的世界不是我的地方，在那裡沒有為主分擔苦難背十字架的光榮。但人跡罕至、極寒和逼迫之地才是我要去的地方。孫大信身穿印度服，面容柔和，他到任何地方給人留下的第一印象就是他很像基督。他對任何人都以愛來接觸，對動物也不例外。與他交往過的每一個人人都說：他的確是和平、溫柔與愛的化身。

跟孫大一起過一個小時，就使你留下無法忘懷的平靜和喜悅。只要你與他在一起，就可感覺出在他光輝的面貌中逸出神的平安，天國好象由他在地上的

生活開始了。他講道的姿勢有時令人忽然覺得是雙手受傷的主對我們說話一樣。他還未發言，立在臺上給人的第一感覺就是：是不是基督來到我們中間？他講起基督時，面貌所溢出的光輝和慈愛，令人一眼就可看出，他沉浸於基督的愛裡。他以直觀的態度描述真理，所說的不是理論，而是一幅畫面，他的心是用充滿適切的比喻來表達信息。

孫大信生涯吸引人的強大力量就是十字架，他完全順服神的意志，否定自己。他最大的苦惱就是無法分擔主的苦難。他說：我得到啟示，人的一生唯有在世時才有機會助人。這是連天使都未能獲得准許的特權。因著愛，他捨棄富裕的家庭，將生於熱帶的身體置在極寒之地，有時身無分文，有時一連串的逼迫臨到他，他的心被基督的愛所激勵，甘願負起十字架，與人分享基督的愛。

他見證說：我曾為主遇到饑渴、寒暑、牢獄、盜賊、軟弱、迫害等數不清的災難，但主的恩惠，將我的心變成喜樂，主的聖名應該受稱讚和感謝。由我十年的經驗，可以毫不猶豫地斷言，基督的十字架永遠支援背負著十字架的人。他禱告說：主啊！我們為你過去過著、並且現今也過著的喜悅和苦痛的生活來讚美你。忍受你的十字架，我們才能得到屬天的祝福，使它變成非常的甜蜜。因為沒有經過苦難的人是無法品嚐到喜樂的真實滋味。十字架是恩惠之源，跟從他負十字架，這是何等的甜美和尊貴。如果在天上無法再負十字架，我寧求主，令我做傳道者；在地獄如有需要，我會求主，令我在地獄有機會為他負十字架。有他與我同在，地獄也會變為天堂。

孫大信生涯的另一特色則是祈禱。對他來說祈禱是他的安慰和力量之泉源，祈禱浸透了他日常生活的層層面面。有時他終日與主深交，有時則整夜祈禱

到天明，早晨的二小時，在情況許可時，三或四小時用於祈禱。因為就他而言，祈禱是最重要的事。祈禱不是想乞求什麼東西，而是與神交通。如果我們得到一位高尚的朋友，會對我們的生涯帶來影響和變化，何況得到無限至善的神，那麼我們所受的影響和變化之大可想而知。有時人們認為重要的時間，他也割愛用於祈禱。尤其聚會前安靜的幾小時，他都執著地用於祈禱。他祈禱的方式沒有固定，有時坐著、跪著、有時走路也祈禱。

他非常重視在安靜中等待仰望神，認為於匆急及騷動中，神會沉默，神於安靜的時間才會告訴你的靈。神的思想直接進入我信靠的心，有時連語言也無法表達，神的方法就是一瞬間使你明白你費三十年也得不著的真理。我們費於祈禱的時間太少，所以感覺無力，有時需要費一個小時以上祈禱才能發生效果。早晨是祈禱最好的時間，起先我們會感覺主的祝福，後來不只祝福而已，還會教我們如何祈禱。初信的信徒，依我的經驗，最好由新約聖經中找出一個或一個以上關於神之愛的聖句，加以全心集注。這種方式好象將放大鏡的焦點集於布上的效果。我們在屬靈的事物上，集中思想，心向義的太陽時，太陽的光和熱會燒盡人生所有不合神旨意的東西。……沒有自我犧牲，祈禱的價值也就相對地減少了。

孫大信與基督深交時，其靈常被提至第三層天，得到許多隱秘的啟示。在異象中他得知未來（靈界）的事，也得到有關聖經真理的註解。有史以來，未曾聽說過象聖孫大信那樣，將靈界的事，清清楚楚地告訴我們。他將從神那裡親身所見所聞所知的直接見證出來，……使我們所信的獲得證實，真理也愈顯明。

關於孫大信的家族有必要提及一下。其父為挽回孫大對基督的心，曾用過足以傷害父子情的極毒之法。隨著時光的流逝，家人逐漸聽聞有關孫大的消息。十四年來，孫大作為耶穌基督忠心的見證人，其腳蹤之佳美令人敬歎不已。父親終於作出讓步，准許孫大繼續作基督的僕人，但要他回家成親，並且在信中說：基督教可不是教人做不孝子孫的宗教吧！對此，孫大信慎重地回信說：我已立誓獻身作基督的僕人，沒有理由反悔再組家庭，聽從神就是至孝之道也……

基督在孫大心中如此為尊為榮，使他的父親不由產生了認識基督的願望，為瞭解孫大所信的基督而開始研讀聖經。1919年十月，孫大回到了自己長久代禱的家，年老的父親非常高興地迎接他。在數日共用天倫之樂的生活中，其父終於對兒子所信的神有了真實的信仰，並熱切盼望兒子親自為他施洗。孫大並未為父親破例，以免全印度成千上萬的人因此要求孫大施洗，影響了傳福音的工作。孫大的父親歸信以後，甘心樂意地支持愛子的傳道工作。

人們自然很關心孫大信以後的景況，孫大信最後的年月到底如何？孫大信從歐洲回來以後，接待了許多的來訪者，並著了幾本書。但他最關心的是傳福音最困難的未開化之地，他一心祈望能在那裡殉道。在其最後的信中此種決心非常強烈，他引聖經的一段話說：現在我往耶路撒冷（未開化之地）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裡要遇見什麼事。但知道聖靈在各城裡向我指證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我卻不以生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上帝恩惠的福音。以後漸漸地失去了他的音訊，那使多人歸義的，必發光如星，直到永永遠遠。神所用的人是一個把自己看作糞土，看基督為自己一切的人；是一個能體會神心意的人；是一個不肯阻止神的計畫，讓神藉著工作的人；是一個是不偷竊神榮耀的人。

喬治·懷特腓 (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

was an [Anglican](#) cleric and [evangelist](#) who was one of the founders of [Methodism](#) and the [evangelical movement](#).

他將英國衛斯理領導的大復興帶到了北美殖民地。18 世紀的英國同樣面臨著北美的問題，社會經濟發展造成社會分裂，而政府並沒有放太多精力在底層群體上，所以衛斯理以底層為基礎建立了循道會，這是英國底層基督教在英國底層社會成長過程中抑或說英國的平民社會成長中扮演的角色。

最終懷特菲爾德和衛斯理因為預定論問題而分裂，但是懷特菲爾德還是將衛斯理循道會的布道熱情和方法帶到北美。他演講時的豐富情感，無不一次次撞擊著聽眾的心靈，他為聽眾量身定做的講道內容，讓聽眾在官方教堂和歐洲大陸的精英宗教模式之外，第一次感受到了信仰的熱情。教堂有時候無法容納前來聽道的人群，而不得不將布道放到野外，這種野外的布道模式被北美大復興中的牧者們爭相效仿，從而將大復興推向高潮。大覺醒持續了十幾年，愛德華茲 1757 年的去世被認為是大覺醒結束的時間。

大復興給北美殖民地帶來巨大的影響，促進了統一獨特的文化風格的形成，也帶來了國家的獨立意識，直接影響了隨之而來的美國獨立戰爭。同時另一方面也打破了各州因確立國教而帶來的四分五裂。大復興之後，官方教會逐漸式微，而民間獨立教會不斷成長。

第一次大復興為美國基督教歷史提供了基督教復興的典範和動力源泉，之後只要基督教在社會上影響下降，對社會發展遠離基督教理念不滿，就會發動大復興來重塑基督教在社會中的權威。

第一次大覺醒還促進了美國國家和獨特民族觀的形成，將之前移民對母國的認同通過大復興轉移到新的國家和民族認同上。大復興對人與上帝直接交通的強調，打破了傳統官方教會牧師對信徒的控制，形成了人人平等的觀念。

浸禮派對政教關係的發揮也促進了政教分離觀念的產生。但也不可否認，第一次大覺醒的部分原因是回應北美新的處境與傳統歐洲基督教之間的張力，是基督教以大覺醒的模式面向社會經濟發展的自我調整。

自從使徒的日子，難得有人象懷特腓一樣，堪稱為一支熱烈燦爛的火光。十八世紀的英國，屬靈情形實在非常低落：人們罕聞恩典的教訓，少知敬虔的能力。然而僅僅在三十餘年中，情形大大好轉，因為在牛津大學（Oxford University）有極少數受輕看的人，興起發光，照亮了這個黑暗時代，挽救了英國的命運。

懷特腓多多勞苦，僕僕風塵，在教會歷史上很少有人這樣拼命工作，幾乎一呼一吸都不忘聖職。他數周所作，多於常人一年所為。三十年來，始終不懈。多年經常每週向數千群眾講道四十小時，有時達六十小時。工作後不稍休憩，在家繼續禱告、代求、和唱詩歌頌，成千成萬的人從他得聆神那白白賜人的恩典，無數罪人因此得蒙拯救。莫怪有人稱讚著說：才德的男子很多，惟獨你超過一切。

【林前一 26—30】弟兄們哪，可見你們蒙召的，按著肉體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貴的也不多。

27 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

28 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

29 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

30 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

喬治·懷特腓（George Whitefield）於主後 1714 年十二月十四日，生於英國格羅斯德（Gloucester）貝爾旅館（Bell Inn）內。二周歲時，生父逝世，遺下孤寡八人，喬治最幼。因旅業未見十分發達，八年後母親重嫁。她非常注重喬治的教育，十二歲喬治被送入預備學校，不久即以擅長雄辯見稱。每年市長視察學校時，他經常被選致歡迎詞。他有驚人的記憶，喜歡模仿牧師念誦祈禱文，然後向圍著他的同學傳道。

十五歲被迫輟學，返家協助母親料理旅館。他的日記上寫著：圍上藍色圍裙、洗拖把、掃房間，作他母親顧客的童僕。後得機會赴不列斯鐸（Bristol）探訪兄長。在那裡聽見一篇道，使他對於屬靈的事有了首次印象。因此回家後，不再如往日閱讀戲劇，反而著手編寫講章。從前的生活和習慣，他已感覺乏味，這不是因得著了什麼深刻耐久的屬靈經歷，而是因他渴慕將來成為一個傳道人。

十八歲他得著工讀機會，赴牛津上學。最初十二個月平淡的過去，學校的功課佔據了他的全部時間，但是他仍能閱讀一些課外書籍。象勞威廉（William

Law) 的《呼召過聖潔生活》(A Serious Call to Unconverted)，就是他熱切閱讀的一本書。那時在牛津大學有幾位同學，經常在彼此的寢室內聚會、祈禱、研討。這事已經實行了數年。衛斯理兄弟，約翰和查理士(John and Charles Wesley)是這個小小團體的領袖。他們受到同學的譏刺，賺得不少渾名，如聖潔團(Holy Club)、敬虔團(Godly Club)、聖經蛀蟲(Bible Moths)、聖經迷(Bible Bigot)和循規者(Methodists)。當懷特腓入學之時，這樣時常聚集的人僅有五、六人。人稱他們為循規者，因為他們的生活非常規律化，每月擘餅，時常探望貧病和囚犯。

懷特腓切望能參加他們的聚會，只因與衛斯理兄弟素不相識，一時無法加入。過了十二個月，有一個特別機會，使他得識衛斯理·查理士(Charles Wesley)。他這樣記著：我差遣學校裡賣蘋果的老婦，通知查理士，有一個貧窮的婦人自殺未遂，請他去探望一下。我吩咐送信的婦人，不可透露我是誰，但是她違反我的命令，把我的姓名說了出去。查理士聽說我探視監獄，並參加教區聖餐，且時常遇見我獨自散步，就跟著老婦前往，又囑老婦轉邀我，翌晨與他同進中餐。我的心正渴慕著要有屬靈的朋友。他很快察覺我的需要，交給我法蘭克所著的《論不怕人》(Franke's Treatise Against the Fear Of Man)，和《教牧的忠告》(The County Parson's Advice to His Parishioners)兩本書。隔了不久，再給我一本《神的生命在人裡面》(The Life of God in the Soul of Man)。我從來不知何為真實的敬虔，直到神把那本優良的論著送到我的手裡。神迅速指示我，真實的敬虔是人和神的聯合，是基督成形在我們裡面。此時我才醒悟必須作一個新造的人，如同那個撒瑪利亞的婦人。我寫信給我的親戚，告訴他們，實在有重生這一回事。他們都想我發瘋了。

【賽四十八 6-11】你已經聽見，現在要看見這一切，你不說明嗎？從今以後，我將新事，就是你所不知道的隱密事指示你。

7 這事是現今造的，並非從古就有；在今日以先，你也未曾聽見，免得你說：這事我早已知道了。

8 你未曾聽見，未曾知道，你的耳朵從來未曾開通。我原知道你行事極其詭詐，你自從出胎以來，便稱為悖逆的。

9 我為我的名暫且忍怒，為我的頌贊向你容忍，不將你剪除。

10 我熬煉你，卻不像熬煉銀子；你在苦難的爐中，我揀選你。

11 我為自己的緣故必行這事，我焉能使我的名被褻瀆？我必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

於是他開始度有紀律的生活，不容有一刻時間隨便浪費。他探望病人、幫助窮人，參加循規者的一切活動，心裡感覺非常愉快。可是好景不常，未久病魔數次纏襲，使他不得不暫時停止各種活動。然而他對於救恩卻越發清楚，領導一位同學歸向主。這班極少數的虔敬同學，當然遭遇許多反對。衛斯理兄弟首先公開承認基督。懷特腓自慚，起初不願在公共場所給人看見他與衛斯理兄弟在一起。有一次他去找查理士，因為看見有同學經過，竟然不敢叩門。這種膽怯的心逐漸消滅，使他能勇敢如同衛斯理兄弟一樣。可是他總象尼哥底母，仍舊歡喜只在夜間與他們相聚。

好些同學在試煉臨到的日子離開了他們。學督的反對常使同學退縮，愛慕人的讚美過於從神來的稱讚，和一種卑屈性的懼怕藐視，使許多人背棄了我們。懷特腓是個貧寒的工讀生，自從與循規者來往以後更是受到種種侮辱。他說有時他們向我拋擲汗物，有的逐漸剝奪我的工資，有兩位知己的朋友，見我決心背起十字架跟從基督，就以我為恥，終於遺棄了我。院長時常呵叱他，

甚至有一次恫嚇要開除他，如果他還是繼續探望貧病。他起先懾於威嚇，屈服下來，但是不久重鼓勇氣，照常工作。幸有一位慈仁的導師常常借書給他，對他極有恩情，從來不反對他，不過認為喬治在信仰的事上似乎太過了。

他葛羅斯德的親友，從他的信笈上獲悉他的改變，就開始驚徨，對他發生強烈的偏見，甚至有人說他發瘋了。但懷特腓自認：這些小小試煉于我十分有益，不久我就發覺這個應許，即人若為著祂的名離開父母、妻子、兒女、或田地，沒有不得著百倍的。

【彼前五 8—10】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游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9 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牠，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

10 那賜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裡召你們，得享祂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

他當時裡面的光景，可從他的日記看見一二：從我首次醒悟以後，我感覺有一種特別的饑渴，渴慕耶穌基督的謙卑，好象基甸用野地的荊條和枳棘指教疏割人，神照樣利用各種強烈的試驗來教導我。本來我在親近神的時候，常有甜美的感覺。這些安慰不久完全收去，反有一種可怖的畏懼進來壓倒了我。我請教我的朋友查理士·衛斯理，他勸我做醒防守，要我參考一章金碧士（Thomas a Kempis）的《效法基督》（The Imitation of Christ）。這種懼怕的擔子逐漸增加，使我失去所有默想的能力，甚至思想的能力都感覺遲鈍。只有神知道，有多少長夜我躺在床上，為著所感覺的重擔，呻吟不息。整天，甚至整周，我僕倒在地上，求神給我自由，拯救我脫離從地獄裡出來的狂傲思

想，牠們時常擠進我的腦海，紛亂我的心思。私愛、己意、驕傲、嫉妒，輪流困擾我，可是我決心要勝過這些。這樣經過了幾個月，我發現驕傲仍舊滲入差不多每個思想、言語和動作裡面。

在這種不歡的情形之下，某日讀到《屬靈的爭戰》（Gustanza's Spiritual Combat）內的一段話：凡想治死他自己意志的人，難如使印第安人悔改。我把自已關在書房裡，決意留在那裡，直到我能在凡事上單以神的榮耀為目的。現在撒但裝作光明的天使來了。牠主要的方向是要引我進入一種寂靜的光景。每當聖靈把美好的心思或信心放在我裡面的時候，撒但常來把它推往極端：譬如我在日記上記錄送出多少錢，撒但就來試探我，要我不記日記。柯氏勸我少講話，撒但就說我應當完全不說話。我本來最熱心勸勉同伴，現在竟然整晚坐在那裡，不出一言。當柯氏說到試用安靜的回憶來等候神的時候，撒但又會告訴我，必須放棄一切形式，甚至不可開聲禱告。但是每當事情演變至極端的時候，神總把我的錯指給我看，而且藉著祂的靈指引我一條逃避的路。

我差不多已經有六周之久，獨自關閉在書房內。現在又得著指示，要實行更嚴格的制欲。我每週禁食兩次，我的衣著是樸素的。我想一個懺悔的人不該頭上蒙油。我戴羊毛手套，著補襪的衣衫，穿骯髒的皮鞋。縱然我十分明白神的國不在乎吃喝，但是我堅決的實行這些事，自願捨己，因為我想它們能幫助我得著屬靈生命的長進。到了這時，我已經沒有什麼可以撇棄的了，除非放棄公共的聚會，離棄我的敬虔朋友。我已經不記日記，禱告不用聲音，也不探望病人和囚犯。現在又來一個暗示，要我為著基督的緣故離開我的敬虔朋友。我也決意要背棄他們。

次日我不去參加弟兄們週三的禁食，反而出到野外，獨自默禱。我也不赴晚間的聚會。翌晨又不守約與查理士·衛斯理同進早餐。這件事使衛斯理發生懷疑了。他來到我的房間，很快發現我的光景，將我的危險告訴我，而且把我介紹給衛斯理·約翰（John Wesley），因為他在屬靈生命上比較有經歷。我與約翰談話，他勸我恢復我從前的一切活動，可是絕非倚靠這些行為。最後由於他優良的忠告，我得以從撒但的詭計中被拯救出來。

然而他絕不能逃避這些自加的刑罰。他長久苦待己身，使他的體力大大減低，甚至最後無力登樓。他不得不通知那位慈仁的導師，由他出錢聘醫生診視。同學們得著攻擊的把柄，大聲喊著說：看哪！他的禁食得著什麼結果！可是懷特腓肌肉雖然消瘦，靈裡卻得加強。他一共病了七周，稱之為榮耀的天譴。經過長期的消沉，終於得釋放。悲哀的靈已經過去，如今他曉得在主裡面喜樂是怎麼一回事。度過了見棄和試探的長夜，他遙見的那顆時現時隱的星，重新出來，猶如晨星顯現在他裡面。

【賽六 7，8】將炭沾我的口，說：看哪！這炭沾了你的嘴，你的罪孽便除掉，你的罪惡就赦免了。

8 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

1737 年懷特腓常得衛斯理兄弟由美洲寄來的信，報告在喬治亞州（Georgia）的工作。從這時開始，他熱望出國，幫助他們在該州工作。他謝絕其他的邀請，因為他的意向已轉向美洲。迨查理士返倫敦後，更是催促他離英赴美。約翰也函請他前往同工。在來信中，先描寫工作的情況，然後說：只有 Mr.Delamotte 與我同在，直等到神打動一些僕人的心，肯把他們的性命放在祂

的手裡，前來幫助我們。懷特腓！若你是神所要打動的人，你將怎樣答應神呢？你若問我，有何進項？有物可食、有衣可穿、有屋可以枕首，這是你要靠主而有的，還有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懷特腓說：讀了這些話，我的心在我裡面跳躍起來。

許多的環境配合著，使他的道路越發清楚。他寫著：衛斯理是我的至友，喬治亞是個在繃裸中的殖民地，政府似甚關心它的福利，而且我聽說附近還有不少印第安人。航海對於我的殘軀大概不致十分有害。經過徹底衡量和多次禱告後，我決定啟程赴喬治亞州。我深知與屬血肉的人商量，會使我的決心無法實行。因此我僅僅發信，把我的計畫通知我的親戚而已。

到了倫敦，發現行期尚遠，就利用這段時間在各處工作。他那篇信息，在基督耶穌裡重生的性質和需要，掀起了葛羅斯德，不列斯鐸和倫敦的復興。他開始採取一種工作方式，終身遵行，始終不懈。這種方式需要消耗大量的體力和腦力，使他的帳棚常感不支。他的朋友時常勸他珍惜自己，而他的答覆總是我寧願耗盡，不願腐朽。絕不能安居嬉耍，在永遠的這邊，絕不能安居嬉耍。1737年十二月，他登魏達格輪（Whittaker）首途美洲。

【太三 1-3】那時，有施洗的約翰出來，在猶太的曠野傳道，說：

2 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

3 這人就是先知以賽亞所說的。他說：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豫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

懷特腓在美僅四月，就啟程返英，一面為辦理一些必要的手續，另一面有負擔要在喬治亞開辦孤兒院，盼望能回家得著幫助。抵英後，發現情形大變。

好些傳道人敵視他，只有極少數講臺還向他開啟。最使他們不悅的是他違反教規，循朋友們的要求，在他們家裡講解聖經。這件事史無先例，決不可容任。因此他在倫敦將近一個月，未能登臺講道。同樣的光景發生在不列斯鐸，他在那裡已經二周，尚無機會。只有（Newgate）監獄的禁卒准他向囚犯傳道，可是市長又出來干涉，以致牢門也關閉。

他的朋友們勸他不必返美，對他說："何須出國？此地豈無印第安人？假使你有意要領印第安人悔改，（Kingswood）靠近不列斯鐸，有夠多的坑夫可以拯救呀！他承認說：看見講臺向我關閉，而可憐的坑夫因缺少知識就要沉淪，我就往他們那裡去，在小丘上向二百位以上的坑夫講道。讚美神！冰融瓦解，我現在下野外工作了。我想這樣作，或者就是效法創造主的作法。祂以大山為祂的講臺，以諸天為祂的探音板。猶太人拒絕福音，祂就差遣祂的僕人出去到路上和籬笆那裡。

這個消息立刻傳開，第二次就有一萬以上的人聚集聽道，樹木和籬笆旁邊都擠滿了可憐的人。這是在他們工作的日子，他們墨黑的臉和污穢的衣衫，說出他們工作的性質。懷特腓說：肅靜無聲！我講了一點鐘，聲音之大，據說全體都能聽見。他們既無自己的義可以誇耀，就樂意聽說有一位耶穌，祂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祂來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悔改。他們受感動的第一個徵象，就是看見因流下大量眼淚，在墨黑臉上留下無數白漕。許多人被帶進極深的悔悟，而且事實證明，以後他們都清楚的得了救。

不列斯鐸的禮拜堂完全向他關閉，可是百姓卻如饑如渴的愛慕神的話語。這叫他怎麼辦呢？他毫不躊躇，只要有機會，就立刻奉主的名前進。他也無須久待，因為他很快就開始在（Bowling Green）的大廣場上佈道。神要工作，

誰能攔阻呢？監獄向我關門，姊姊的屋子不夠容納四分之一的主日聚會人數，然而神把一個意念放在人的心裡，他們供給我一一個廣大的滾球場，使我能向將近五千個人講道。

他雖然受到大群仇敵的四面攻擊，卻不至困住，反而感覺有說不出來的愉快，因為知道他天上的主人印證了他的事奉。許多人來找他，尋求屬靈的安慰和指引。他常在白天講數次道，晚間繼續答覆問題，解決疑難。從他當日的日記裡可以看見他在勞苦中滿了喜樂：本周過得真快，只要他們愛基督，全部時間用來事奉，他們就不會找到多少憂鬱的鐘點。人們因我說到逼迫的事而感覺驚奇，世界已經基督化，焉能有逼迫？但是可惜得很，假使基督此時惠臨地上，祂要受到從前所受的同樣苦待。誰在靈裡出去傳福音，就該期待著早先使徒們所得著的待遇。主啊！裝備我，來應付任何的事變。至於為著他的緣故被人捏造惡言，我正以此為樂，我的主人早已先我受人誹謗。

【帖前一 4，5】被神所愛的弟兄阿，我知道你們是蒙揀選的；

5 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裡，不獨在乎言語，也在乎權能和聖靈，並充足的信心，正如你們知道、我們在你們那裡，為你們的緣故是怎樣為人。

1739 年十月他重登美岸，給我千萬個世界，我也不肯放棄這次航行，我心感覺甘甜有益。我能隨遇而安，神要我何往，我就前往；我希望一生甘作客旅，直到安抵我天父的家。他對於工作似乎改變了方針，本來象他這樣的人，決不能困居在一個偏僻的地方。他那熱如烈火的心，為著人的靈魂燃燒著，切望能漫遊美洲森林，得著靈魂來歸主。當時英國教會屬靈情形的低落，給他莫大的痛苦。"唉！可憐，可憐英國的教會罷；她多少的兒女都偏離了信條，他們宣傳自己，並非傳揚耶穌基督是主。哦！讓我們懇求主，鼓勵更多忠心

的僕人，出去到路上和籬笆那裡，勉強可憐的罪人進來。在他的通信裡，他這樣表示：現在全世界是我的工廠，我的主人召我何往，我已準備好立即前往傳揚祂那永遠的福音。

起初人還是照樣歡迎他，他在英國遭遇反對的消息尚未傳來美洲。迨至紐約，就遇到在美洲的首次反對。當時教會直屬倫敦主教，因此不准他使用任何講臺。於是他下到野外，向聚集的二千聽眾露天佈道。他的朋友商借市政廳未能成功，他只得從房屋的視窗向站在街上的群眾講道。他的日記反映當時的情景：每次有新的舉動，都帶來新的試探。神在高升我以前，時常先降卑我。我一時在山頂上，一時在雲霧裡；但是讚美神，隨時與祂和好。作一個真的基督徒是一件有福而慎重的事。第一步要有一個破碎的心，心被認罪的感覺所融化，因而飛奔投靠耶穌基督，以致稱義。人們大多聽說，作而活，這不啻要求他們造磚，而不給他們稻草。祂越過越提醒了我，我們傳揚基督的福音，不能超過我們自己裡面所經歷的福音大能。

他無論到那裡，福音的能力隨著彰顯。下面就是神的靈大大傾倒的一個例子：1740年十一月二日，主日，講道前半小時感覺沮喪。未離開寓所以前，我只能俯伏在主面前說，我是個可憐的罪人，希奇基督竟恩待了這樣一個卑賤的人。我在路上的時候，更加覺得軟弱。當我踏上講臺的時候，我寧選緘默而不願說話。但是我開始講道不久，全會眾都驚惶起來。喊叫哭號的聲音從四角傳來。在我的靈裡大受感動，甚至我不能再說什麼。我被神慈愛的感覺壓倒了。從講臺下來，有一位婦人對我說：請來看神在今晚為我所作的。我看見她的女兒在極大的悲痛中，喊著，哦！我的耶穌，我的耶穌。有一個小孩伏在樓梯上，幾乎不能站直。人問他為什麼哭？他說：誰能不哭呢？這些話如刀紮入我的心。我回到家裡躺在床上，在驚人的寂靜裡敬佩神那廣大無邊，

自由自在，榮耀而又降卑的愛。神聖的安慰如浪湧來，其勢洶猛神速，使我脆弱的帳棚幾乎容納不了。

他的日記上常有一句慣用的話：講道有能力的意思，我認為多少是靈裡的擴大，有一種愉快的心境從上面賜給我，使我說話有自由，而且清楚有力，人聽了以後能受感動。

【約三 29，30】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

30 祂必興旺，我必衰微。

1740 年懷特腓與他的朋友衛斯理，發生了真理見解上的磨擦。衛斯理於懷特腓赴美後不久，就與摩爾維亞（Moravians）弟兄們斷絕往來，開始傳揚強烈的亞米尼亞道理（Arminian Doctrines），相信自由意志之說，同時他又特別著重達到無罪的完全（Sinless Perfection）。這些看法和他們當初所領受的，完全相反。懷特腓深信揀選的道理（Doctrine of Election）。他這樣說：只有鑒察人心的主，曉得從我脫離世界以後，我可怖的靈所經歷的苦痛。罪惡的回憶使我覺得沮喪，日夜我以眼淚作糧食。但是我仰望所繫的主。我蒙恩得見祂的恩典何等自由並豐富，祂的慈愛何等無限又永久，於是我的心得了安慰。

哦！對於那些確實得著應許之靈的印記的人，揀選之恩和永蒙保守的道何其高超優厚！我深以為除非人能相信而且摸著這些重要的真理，他就不能脫離自己。只有深信這些真理，而且確知如何應用在自己身上，他才能實在行在信心中，不為自己活著，而活在神的兒子裡面。是愛催迫他去順服，並非恐懼之心。我們何必尋求自己的義喊著自由意志；我們已有一個好得無比的義

可以享用，還有一位神要把永遠的榮耀加給我們，照著祂所喜悅的在我們裡面立志行事。

他畏懼為著真理上見解的不同，而使弟兄分手。他寫著：這些在弟兄中的分裂，有時使我擔憂，但不足使我驚奇。教師們不能想同樣的事，說同樣的話，結果當然是分裂。但願神賜恩給我們，使我們能彼此保持著誠懇而且拆不散的愛，縱然我們各有自己的意見。哦！我何等渴慕天家！那裡永無分裂，也沒有爭執，大家竭力歌頌那位坐在寶座上的羔羊。我準備流著愛的眼淚，我樂意洗任何弟兄的腳。真的，我願意作眾人的僕人。主所加給我的尊貴，越發使我感覺自己不配。有時我生了愛病，我時常厭惡我自己。"

翌年返英，本擬嚴守中立，然環境迫他不得不公布他所信的，並反對衛斯理所傳的。幸而這種情景不久，兩人重修和睦。他寫信給衛斯理說：我雖然執住特別的揀選，但是我將耶穌白白送給每個人。聽憑你把聖潔推到任何極端，我只是不能同意在人裡面的罪是可以在今生消滅的。但願所有的爭辯統統停止。讓我們不講別的，只傳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這是我的決心。願主與你的靈同在。

有人勸他自己設會，然而他堅決反對這件事。在致友人的信內，可以看見他心志的一般：你的觀察是正確的，我不願意成立宗派，也不願意自作領袖。不，但願人名、宗派、及公會都失敗；惟有耶穌基督是一切，而又充滿一切！我受過夠多的擁戴，使我感覺厭煩。若非我那位元可稱頌之主的利益需要我在人群中出現，世界今後難得聽見我的事。

舊人何等不甘釘死十字架上，就是已經局部更新的心思也難得降卑，脫離私己和偏見。人放棄高位，十分勉強，誰願在世界和教會眼前降低，比最小的還小。可是這是耶穌的見證人所必須學習的功課。哦！我只學了一個起頭。我感覺自由，沒有自己的計畫，無求無怨；但我相信自己有一雙單純的眼睛，只求救恩的廣傳，毫無為自己設會立派的意思，這是我的心深深畏懼的。惟有如此，我得了平安，這個平安是世人所不知道的，是爭權奪利的人所不曉得的。被人排擠、受人藐視、責備和詆毀，這些對我有益，我最親密的朋友批評我，與我分裂，反而使我找到那位友中友的忠誠。因此我受了教訓，隱藏自己在榮耀以馬內利的永遠公義裡，十分知足，因為知道人心和意念的主現在看見我的心思，將來還要在眾人面前表白我心中的正直。

【林前十六 8，9】但我要仍舊住在以弗所，直等到五旬節；
9 因為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為我開了，並且反對的人也多。

朋友們在（Moorfield）建了一個會幕，他就在那裡講道。1742 年聖靈降臨節的周年紀念日，他採取了一個果敢的行動。該地有一個大廣場，每逢佳節，全場充滿貨攤，有走江湖的、玩把戲的、弄傀儡戲的，真是各式各樣。在那次週一早晨六時，懷特腓和幾位弟兄一同出發，在廣場上揀選了一個適合的地方，作為他的野外講臺。清早已有一萬多人聚集在那裡。他講起當時的情形說：我登上我的野外講臺，心裡感覺歡喜，因為看來這次我已占了上風，先魔鬼而工作。人們立刻過來圍住我，我就用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的話向他們開講。全體肅靜，他們凝視、他們聆聽、他們哭泣。我得了鼓勵，下午再出發。然而光景已經大變，現在全是騷動、叫囂、混亂。鼓手、號手、小丑、玩弄傀儡戲的、展覽野獸的，和其他的戲子，吸住了成群的百姓，估計約有二萬餘人。田間的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

可惜是收割歸給別西蔔，而非歸給救贖主。懷特腓的講臺設在對面，他說：看起來，我的情形好象保羅一樣，被召來與以弗所的野獸戰鬥，因此我就向他們講，大哉！以弗所的亞底米阿。耍把戲的人看見群眾離開他們，轉向傳道人，就大大生氣，發聲喧嚷，開始向他扔壞蛋、石子和死貓。他好象身處獅子群中，但是大部分聽眾仍能繼續聽下去。迨結束時，他宣佈晚上六時要在同一地點再講一次。

當他按時到達廣場之時，他得著鼓勵，看見已經有數千人等候在那裡，可是他也遭遇了更有組織的反抗。正對講臺，有一個撒但的能手，在大戲臺上向群眾獻媚。但是當他們看見我穿了黑袍站在臺上，就離開戲子，跑了過來。這個使撒但無法忍受，於是那個小丑提著一條長鞭，走近來，後面跟著一堆怒氣填胸的失意戲子。這個翻筋斗的小丑騎在同伴的肩上，開始用鞭打我，而且裝作用力過猛跌倒下來。此後，他們又挑唆一個募兵的軍曹擊鼓經過群眾。我看見他們前來，就吩咐為軍曹讓出一條路來。陣勢擺開，軍曹等默默的走過，隊伍又重合。他們所有的攪擾既告失敗，就聚集成群，揭竿為纛，向著聽眾挺進。然而相隔只有數尺之時，忽然他們內部發生爭執，丟下大纛，轉身逃遁。此後，懷特腓就能夠安靜講道。我們回到會幕，我的口袋裡滿了那些受感動而為自己靈魂焦急之人的便條，我在數千人的歡呼讚美聲中逐條念出。

次日，他受邀赴（Marylebone Fields）郊野，那是鬥拳和競技的人薈集之地。他看見有大眾聚集，就開始講，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羅一：16）他所站的講臺十分不穩，每次走動，會有顛覆的危險。他的仇敵也看見這個弱點，就擠著靠近講臺的人，可是他並未受害。當他離開講臺，步向馬車之時，覺得有人碰他的帽發，轉過身來，面迎

一個持劍的人，劍尖剛好碰在他的太陽穴上。幸有別人看見，用杖擊落那支劍。群眾睹狀大怒，群起攻擊那個持劍的人，若非懷特腓的朋友請求，該人恐要飽受毒打。

他毫不沮喪，翌日重遊舊地，又來喧嚷、和恐嚇，但全屬無效。有一個人比別人尤其兇惡，爬上靠近講臺的樹，暴露自己。起初我也不覺一驚，我想撒但現在未免太過了。迨我驚魂稍定，我就勸告群眾說，他們既然目睹這種情形，就能自斷我對於人的判語是否錯誤。照著敬虔的霍爾主教（Bishop Hall）的話，（聽憑人自己的時候，人是半鬼半獸啊！）於是全場重新肅靜。我熱誠的勸他們，然後與我的同人返回會幕。我們以朗讀寫給我的便條，結束這個佳節的工作，數千人聚會讚美、稱頌神。他特別提起當時所發生的一件有趣的事。有些孩子喜歡圍著我坐在台級上，幫助傳遞聽眾的便條。他們在騷擾中從未表示退縮。每次我被擊打，他們舉起流著淚的小眼望著我，好象表示盼望能代我受打。這次佈道得著三百五十多人。

【腓二 25－30】然而我想必須打發以巴弗提到你們那裡去；他是我的兄弟，與我一同作工，一同當兵，是你們所差遣的，也是供給我需用的。

26 他很想念你們眾人，並且極其難過，因為你們聽見他病了；

27 他實在是病了，幾乎要死；然而神憐恤他，不但憐恤他，也憐恤我，免得我憂上加憂。

28 所以我越發急速打發他去，叫你們再見他，就可以喜樂，我也可以少些憂愁。

29 故此你們要在主裡歡歡樂樂的接待他；而且要尊重這樣的人；

30 因他為作基督的工夫，幾乎至死，不顧性命，要補足你們供給我的不及之處。

1769年懷特腓第十三次渡洋赴美，到處領會，滿得神的祝福。翌年東行佈道，路過愛賽德（Exeter），經當地的人堅請，露天聚會。有人看見他的疲倦情形，勸他更好休息，不要講道。他回答說：實在的，轉過身來，雙手合抱，舉目望天說：主耶穌！我因你的工作而疲倦，然而並不疲於作你的工。假若我的路尚未走完，讓我再一次在野外為你說話，見證你的真理，而後回家歸天。

他大約講了二小時，感覺非常疲倦。這是他最後一次的講道。一個在近代首先採用野外的人，今日以露天佈道來結束他的工作，實屬恰當。目睹當日情形的人見證說：他起座站立。他的容貌已是一篇極有能力的道。他的面容憔悴，面色潦白，顯示天上的火光在衰殘的身體裡尋求出口。這些都感人極深。靈裡雖然願意，肉體卻已不支。他站了數分鐘不能講話。然後說：我正等候神的恩助，因為我深知祂要再一次扶持我，使我能奉祂的名說話。他傳了一篇極好的信息，按照記憶所得，下半段大概是這樣：我要去，我要去享受一個預備好了的安息；我的太陽已經上升，從天普照多人，現在快要下沉，不，這件事不可能，是快要升到不朽榮耀的頂點。我不比許多人在地上活得久，但是他們不能在天上活得比我長；當這殘軀腐化以後，許多人還要活著。那時，哦！神聖的思想，我要在另一個世界裡，那裡不曉得什麼叫作時間，老邁、疾病和憂愁。我的肉身雖然衰殘，我的靈卻得以擴大。我何等願意永遠活著傳揚基督！但是我去，是與祂同在。我的一生何等短暫，與擺在我眼前浩大而未完的工作比較起來，真是短促，然而我一旦離世，平安的神必要眷顧你們，因為今日關心屬天之事的人，是何等的稀罕。當晚氣喘病復發，呼吸艱難。次晨六時，離地歸天。時在主後 1770年九月三十日，享壽五十六歲。

【羅五 1—5】 我們既因信稱義，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

- 2 我們又藉著祂，因信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並且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
- 3 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
- 4 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
- 5 盼望不至於羞恥，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

懷特腓得能力的秘訣，是在他熱愛人的靈魂。當他向將亡的罪人說話的時候，他自然多多流淚。他的哭泣感人極深，少有人能夠反抗他。他說：你們責備我更多哭泣，但是我怎能禁止不哭呢？你們不死的靈魂已經在毀滅的邊緣上，而你們不為自己舉哀哭號。你們深曉自己可能在聽最末後的一篇道，以後再無機會接受基督。衛斯理約翰見證說：所賜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他裡面，使他對人滿了柔和無私的愛，從此湧出滔滔不絕的口才，掃蕩面前的眾人，發生奇妙的感力，使硬心的罪人難得抵擋。這個愛時常使他頭如水池，眼如淚泉。

芬尼（Charles Grandison Finney，1792~1875）

芬尼成長於美國紐約州北部一個小鄉鎮，他於 1821 年歸主，即熱心傳福音作見證，到處旅行佈道。他雖未曾接受正式大學及神學訓練，卻受長老會按立為牧師。因為他的熱情與誠懇的宣道，就在美國東部一帶掀起了大奮興。

芬尼（Charles Grandison Finney，1792~1875），成長於美國紐約州北部一個小鄉鎮，他於 1821 年歸主，即熱心傳福音作見證，到處旅行佈道。他雖未曾接

受正式大學及神學訓練，卻受長老會按立為牧師。因為他的熱情與誠懇的宣道，就在美國東部一帶掀起了大奮興。

當時美國的教會正在病態之中，大多數的教會不是左派，就是右派。有些是極端的加爾文主義者，有些是「普救派」的人。前者所講預定的道，說神救人完全是憑祂自己的旨意，人不負任何責任；後者卻說神是最有愛心的天父，即使人觸犯祂的律法也可得救。這兩種的道理把福音的精神奪去了，所以信徒鬆懈懶散。

就在這時，神就差派芬尼傳純正的道。他所講的是從聖經來的，並且用自己關於神恩的經驗，把那福音活畫在人眼前。由於他所講的道都很切實，聽見的人都覺得扎心，還有人如同被刀刺了倒在地下。在那幾年屬靈的奮興中，加入教會的至少有十萬人以上。

當時美國的教會正在病態之中，大多數的教會不是左派，就是右派。有些是極端的加爾文主義者，有些是「普救派」的人。前者所講預定的道，說神救人完全是憑祂自己的旨意，人不負任何責任；後者卻說神是最有愛心的天父，即使人觸犯祂的律法也可得救。這兩種的道理把福音的精神奪去了，所以信徒鬆懈懶散。

芬尼 29 歲時仍對福音毫無認識，聖經詞彙一竅不通，卻在三年內被神改變，興起為復興的器皿。由他帶起的大復興，十年間直接、間接影響了二百萬左右的人歸主，真是神奇的大作為。

芬尼於 1792 年 8 月 29 日生於康乃狄克州，父母都不信主，鄰居中很少有敬虔的人，他們中間極缺乏福音明白的傳講。約二十歲時，他一邊執教於新澤西州，一邊學了拉丁文、希臘文和希伯來文。芬尼在一家法律事務所作見習律師。在研究法律綱要之時，他發現作者時時引用聖經，特別是摩西的法典被據為許多普遍法律原則的權威。他的好奇心由此而發，生平第一次有了自己的聖經，先是作查閱之用，後來對聖經發生了新的興趣，花時間閱讀和默想，卻又不理解其中的大部分。

他有時亦去鄰近的禮拜堂走走，聽聽每週一次的禱告會，但又發現，他們不斷的禱告並沒有得著聖經所記載的應許，事實與聖經的教訓毫不相合，這種矛盾是個絆腳石，芬尼的腦海中升起了疑問的迷霧。他也去聽牧師講道，但對習慣於緊密和邏輯化推理的芬尼來說，牧師所用的許多名詞定義是混淆的，使他困惑勝於得益。

讀聖經、赴祈禱會、聽牧師講道，不時和他們談論，反而使他十分浮躁不安。他確信自己一旦死了，必不能進天堂。他覺得在聖經裡必定有些非常緊要的東西，假若靈魂是不滅的，他的內心就需要一個大改變，作享受天堂快樂的預備。他繼續讀經，就發覺他們的禱告不得應允的原因，他們沒有符合神所啟示的條件，他們不用信心禱告，並不盼望神賜給他們所祈求的。再經過二、三年的掙扎，聖經真是神的話已經在他心裡堅定牢靠了。

1821 年的秋天，芬尼決心要確定有關靈魂的問題，他盼望與神和好。他儘量將公事安排好，以便有更多的時間來讀經和禱告，這種熱心讓人感覺他是個饑渴慕義的人。事實上他只是默禱，且塞住門上的鑰匙孔，恐怕有人發現；讀經時將聖經和法律書一同擺放在桌子上，一旦有人在他讀經時進來，他會

迅速用別的書蓋住。他也不與教會裡的任何人交通此事，一方面是因著驕傲，不願意別人知道他內心的實際；另一方面則是怕他們給他錯誤的指示。兩天後，他決志的信心愈來愈堅定。在早上赴辦公室的路上，聖靈在他的內心中提醒他：

你還在等什麼？你不是已應許要將你的心獻給神嗎？你還想作什麼？你想完成你自己的義嗎？正在這時，福音救恩的整個真理，非常奇妙地向他開啟，使他清楚地看見基督贖罪的真實和豐滿。福音的救法好象是給他的一件東西，叫他接受；這件東西是完美全備的，他的本份就在於放下罪惡，而接受基督。你是否願意接受他，就在今天？芬尼用他的心回答說：是的，我今天就要接受，至死不辭。

於是，他走向鎮北山后的樹林，想要遠離人的耳目，單獨地向神傾心吐意。在他的自傳裡曾經這樣寫著：我的驕傲仍舊彰顯。當我跨過小山時，我忽然想起，或者有人會看見我，猜測我是去禱告的。當然這件事是十分不可能的，就是有個人看見，也不至於這樣猜想。可是我的驕傲非常大，我是這樣的怕人，甚至緊貼著籬笆而行，直到無人能看見我……當我轉入樹林時，我記得如何自言自語：我的心要歸於神，否則永不下來。然而，當我開始祈禱的時候，竟然發覺我的心根本不能禱告。我早先以為只要能放聲而不被人聽見，我就會自由地禱告。可是，哀哉，我來試驗時，竟啞口無言，我沒有話向神說，就是說幾句，也是有口無心。我好象聽見樹葉沙沙作聲，停下來抬頭看看，是否有人。這樣有好幾次。最後芬尼快要絕望了。他覺得他的心向著神是死的，且不要禱告，根本無法履行對神的許諾。

正當那時，我又聽見有人走近，於是睜眼觀看。立刻有啟示臨到我，我清晰地看見我內心的驕傲是個大攔阻。我深深感覺自己可惡，竟然以被人看見自己跪在神面前為羞恥。於是我大聲呼喊，即便全球的人和陰間的鬼都圍繞著我，我死也不離開此地。我說：怎麼，象我這樣一個墮落的罪人，雙膝跪在偉大而聖潔的神面前，承認自己的罪孽，豈可羞於被同作罪人的世人發覺，在膝蓋上企圖與所得罪的神尋求和睦！這個罪惡顯得無限的可惡，使我在主面前腸斷心碎。就在這時，有一段聖經充滿著亮光照入我的心房：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耶 29：12-13）。我立刻全心抓住這個……我呼喊說：主啊，我照著你的話接受你。你知道我現在的確專心尋求你，而且禱告你，你應許也必定應允我。這樣我就實踐了所立的誓。

【耶二十九 12，13】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

13 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

接著，神向他啟開了許多應許，特別是主耶穌所說的教導，他一一接納這些寶貴的真理，他如同一個沉溺的罪人緊握住得救的指望。他繼續禱告，直至他的心靈和思想得到前所未有的滿足。當他從枝葉中爬出來時，所有罪的感覺都離他而去，對神的思念成了他甜美的享受，深邃的安寧完全佔有了他。心裡有一個強烈的意願：我要傳揚福音。

芬尼歸正前，牧師曾評論他說：芬尼對宗教的事有非常的領悟力，但是個死硬派。他對芬尼非常失望，認為只要芬尼留在亞當斯城，教會裡的年輕人就不會悔改。亦有一位先生對他太太說：如果你們基督徒能使芬尼歸正，我就信基督教。但是，神以他的奇妙之愛征服了芬尼，聖靈大大地澆灌他，這是

他從未聽過、從未想過、更沒有企盼過的事。神的愛如波濤在他的心中漫過，他的生命之杯流露著祝福與愛。他在任何時刻，對任何人都不能不宣講這個因信稱義的經歷。

W律師是芬尼與之談及得救問題的第一個人，當時他看著芬尼，面露驚訝。他低下頭，在辦公室站了幾分鐘，就走開了。後來得知芬尼的提醒如同利劍紮他的心，直到他悔改得救。當芬尼告訴B執事他事奉基督的決心、要他另請高明處理他的法律訴訟時，B執事心中受感，立刻將訴訟與對方私下了結。後來專心于禱告，靈程進到他前所未有的境界。一天晚上，芬尼去探望一位朋友，他家住著一個青年，是專門造酒的，當時他們正坐著飲茶，就邀芬尼同茗。他們要求他祝禱，這種場合芬尼從未領過禱告，但他毫不猶豫地立刻執行。開始不久，在座兩位青年（另一位為主婦的妹妹）的光景顯在芬尼的腦海裡，使他感慨不已，熱淚橫流，甚至無法繼續禱告。一刻的工夫，圍著桌子的人都寂靜無聲，接著那位青年站起來匆促離開。他逃回自己房間，關上門，直到次晨，他出來向眾人宣佈自己因著信在基督得到了榮耀的盼望。他以後多年作福音的使者。

一日之內，全鎮議論紛紛，芬尼的得救使他們驚奇不已。晚間，居民們不約而同地走向平常聚集禱告的地方，牧師和鎮上一些重要人物都在那裡，房內已經滿座，卻無人起來宣告開會。芬尼就主動地站起來，見證現在他知道得救是神所賜的，並報告了一些在他經歷中的重要部分。主賜給他的話，在眾人身上有奇妙的力量，接著牧師站起來公開認罪。他承認自己攔阻了教會的復興，打消教會為芬尼代禱的提議；當他聽到芬尼得救的消息，就迅速地說，他不相信這是真的。說畢，請芬尼領禱，芬尼照辦，在禱告中芬尼得到很大的釋放和啟迪，這是一個很美的聚會，以後每天晚上都進行。在教會裡，芬

尼原是一群年輕人的領袖，因此，他宣佈青年聚會，他們亦全體參加。芬尼劃出全部時間，為著他們的得救付上代價，主也非常奇妙地祝福他的事奉。很快地，他們一個接一個地悔改得救（除了一位離開之外）。

芬尼不再有野心去做法律訴訟工作，也無意要賺很多錢，他不再渴慕世上的名利地位，他整個心向著主耶穌和他的救恩，他覺得任何工作都不如向將亡的世界高舉基督那樣甘甜崇高。他積極地與每一位見面的人談道，並深信神的靈會在他們心中動工。芬尼有早起獨自在會所禱告的習慣，這引起許多弟兄們的興趣，他們早晨一同聚集禱告。在與年輕人第二次聚會時，芬尼提議大家應該有一個固定而隱密的禱告時間，在每天的早晨、中午和黃昏，特別為神復興的工作禱告。禱告的靈立刻奇妙地臨到這群初信的年輕人。不久他們就開始鬆馳，因此芬尼就早起身，往各家去喊醒他們。許多時候芬尼繞了幾個圈子，叫那些比較能參加的弟兄們，即使在眾人冷淡的時候，他們也有很寶貴的禱告。然而赴會的人越勉強，越使芬尼受試煉。

縱然如此，芬尼並未灰心，他時常花好多時間在禱告上，有時真是名副其實的不住的禱告，他覺得這是十分有益的，而且也時時禁食禱告。在那些日子，芬尼單獨與神親近，有時入樹林，有時赴會所，總設法獨在一處。芬尼認為，作為一個基要派的信徒，如果他曾悔改相信基督，就必須接受聖靈的膏抹，大有能力地在講臺和社會中拯救靈魂，這是成功的事奉所不可或缺的。至於洗禮，本身是一個神聖的潔淨，膏抹在他們身上的神聖光明。以信心、愛心、平安和能力來充滿他們。芬尼常常驚訝和痛苦，因為在這些日子裡很少人依賴這個資格，來向這個有罪的世界傳揚基督。缺少聖靈直接的教導，人將無法在傳揚福音上，有任何的進展。關於他自己，他說：除非我有禱告的靈，

我就不能作什麼。即便一天，甚至一時我失落了恩惠和懇求的靈，我就發覺自己講道毫無能力和功效，也不能藉著談話引人歸主。

經過教會多次的考核，芬尼獲得講道資格。最初他在一所書院開講，當地百姓興致很高，湧來聽他講道。他們稱讚他的講道，但是在大眾的心裡，仍然沒有普遍悔改的覺悟。對於這種情形，芬尼很不滿意。有一個晚上，芬尼在講道結束前，直率地告訴會眾：他來這裡的目的，是盼望他們得救。他知道他們很恭維他的講道，可是，他來此並非討他們的喜悅，乃是帶領他們悔改。除非他們預備接受福音，否則他不能再浪費時間。芬尼對他們說：你們承認我所傳的乃是福音，你們也說你們是知道的，現在你們肯接受嗎？你們有意接受，或定意拒絕？你們必須仔細思量。要否，均請明白告訴我，使我可以向左，或向右。芬尼看出他們已經明白他的意思後，繼續說道：現在我必須知道你們的意念。凡決意作基督徒的，願意立刻與神和好的，請站起來。但是，相反的，凡立志不作基督徒的，且願意給我知道，更是給基督知道的，請仍坐著。

結果他們面面相覷，呆坐不動。芬尼繼續向他們挑戰，他們就面露怒容，朝門外走了。最後只剩下一位執事，他跑上來拉著芬尼的手，笑咪咪地說：芬尼弟兄，你擊中要害了。可以放心，他們絕不能安息，若無其事。弟兄們都灰心喪膽，可是我不。我相信你作得得當，不久我們就要看見效果。於是二人約定，明日整天禁食禱告，上午分別舉行，下午合在一起。主給他們極大的釋放，而且得到得勝的應許。當晚，百姓把會場擠得滿滿，神的靈大有能力地臨到芬尼，使他的話如同連珠炮彈射擊他們。神的話經過他臨到會眾，猶如用火和錘粉碎頑石，又如利劍刺入剖開魂和靈。芬尼看明全堂已經感悟極深。許多人甚至抬不起頭來……那天晚上，有一位宣教士的姐妹，陷入極

端的痛苦之中。她在教會中多年，而且很有地位。經過十六個小時的啞口狀態之後，她口開舌展，有新歌賜給了她。她從泥濘深坑被拉上來，得以足登磐石。她說她以前欺騙了大家，八年之久作教友，卻從來沒有真正認識這位真神，她說那天神的聖潔猶如大浪襲卷她，一時毀滅了她所寄託著的盼望，許多人因她產生深刻的省察。

另有一位狄先生，在鎮上開設一間下流的酒館，那裡是反抗復興運動的大本營。他自己是最不虔無禮的人，他在街道上謾罵復興，無論何時遇到基督徒，就使勁地咒詛誹謗，這使大家痛苦不已。他的名字很快被列入禱告名單。不幾日，這位聲名狼藉的狄先生來到聚會當中。會眾都很怕他，甚至有些人起來溜走。芬尼就集中視線在他臉上，很快他就有了把握：狄先生正在苦膽之中，他並非是來搗亂。過了不久，狄先生站起來，用發抖的聲音問芬尼說：能否讓他說幾句話。接著，他就開始一個心腑俱裂的認罪，是芬尼一生難得聽到的。他的認罪包括如何對抗神，如何對付基督徒，如何反抗復興，並如何反對一切良善。後來，狄先生公開承認了主，取消酒吧所有的不虔和狂飲，他的酒吧成了禱告會的場所。

在羅城的復興中，神顯出公義的威嚴來，有個極力破壞復興工作的人遭致神的憤怒。工作正在進展之際，幾乎全鎮的人都被吸引。在二十天內，悔改得救的人有五百之多，鎮和四鄉充滿了屬靈的空氣，沒有人走進鎮內不恐懼戰兢，感覺神在那裡。離此鎮不遠，有個棉織廠，芬尼受邀前去講道。神的話在百姓身上發生極大作用，在那些青年廠工中尤為突出。次日，芬尼赴工廠參觀，察覺紡織工人情緒動搖。芬尼發現有二個女工在看著他，互相竊談，縱然嘻笑，顯示不安。當芬尼走近時，她們愈加緊張，無法繼續工作。芬尼嚴肅地注視著她，她完全軟化，坐在地上流淚不止。這種感覺很快漫過全室，

遍佈全廠。結果廠主對總管說：停工！讓工人聽道，因為靈魂得救比這個工廠開動緊要得多。復興的能力超乎尋常，未及數日工人幾乎全部得救。

1803年，芬尼來到羅蔡斯德。在蒙恩的人中，不能不提裴君，他是當地的名人，經售書籍文具。某晨，他來芬尼的房間說：芬尼先生，此地發生極大的宗教運動，但我是個懷疑派，可否請你證明聖經是真的。芬尼立即識別出他的動機，就問他說：你相信神的存在嗎？他說：哦，我當然相信，我並非無神派。那麼，你相信象你這樣對待神是合理的嗎？你是否尊重他的權柄？你是否敬愛他？你曾否極力討他喜悅？你豈不承認，你應該敬愛他，敬拜他，而且照著你所有的最高亮光順服他？

他回答說：是的，我全都承認。於是芬尼問道：可是你都作了沒有？他說：當然沒有，我不能說有。芬尼回復說：既是這樣，我何用給你更多的指示和更高的亮光？你根本沒有盡你的本分，並順服你已有的亮光。假如你決意活出所信，依照你所有最好的亮光順服神，假如你立志懺悔你過去的疏忽，此後餘生按照你所曉得的竭力討神喜悅，我就證明給你看，聖經從神而來。在你決定之前我何必告訴你！他答道：我覺得這很公道。於是離去。次晨，他又來到芬尼房間，一進門就拍手說：芬尼先生，神行了一件神跡！我離開你房間後，就下到店鋪，一路思念你所說的話。我決意悔改我以往的錯誤，今後跟隨我所有最高的亮光而活。心意一定，馬上情感衝動，不能自抑……從那時起裴君成了一個熱心禱告的基督徒。這個大復興大大影響了該城的道德局面。這是個新興之城，事業發達，罪惡眾多；城內居民的知識非常高，而且富有進取。當復興掃蕩之時，最有勢力的人，不論男女大部分悔改得救。城內秩序之好，道德之高，足以驚人。這被以後的法官所證實。

那時羅城的工作開展廣大，引起紐約全州、新英格蘭，甚至美國許多地方的注意。這種名聲在聖靈的手中變成有力的工具，使全國各地發生有史以來最大的工作，使世界在極短時間內發生的最大復興。將近十年的佈道工作，芬尼難得有數日或數周的休息，因此身體感到非常疲倦。有些熱心的弟兄從紐約市寫信給芬尼，建議在城內頂不虔誠之區租用一所戲院作教會之用。經過禱告考慮之後，芬尼決定答應這個呼召。他們每週舉行一二次問道聚會，有時二次以上，發現每週都有相當數目的人悔改得救。教會充滿了祈禱和工作的人員，對於領人歸主也很有訓練。當有特別聚會時，就把通知印好，由教會的弟兄姊妹逐家分發，這樣分發通知，加上口頭邀請，就會在任何晚上將會所坐滿。

芬尼指示弟兄姊妹分散坐在人群中間，眼睛睜開，注意何人在講道時深受感動，如是能行，就在會後與他談話和禱告。這樣使許多人得蒙拯救。至 1834 年正月，芬尼為著健康的緣故，必須出洋遠遊。將近六個月後，芬尼在回家的航程中，心中甚是關懷復興的事，深怕復興會漸漸消逝。想到自己的殘軀幾近不支，又不知有何人可以作這工作。這些想法使他大受攪擾，他的魂經歷極大的痛苦。他差不多整天在房內禱告，或在甲板上徘徊。他懇求神繼續他自己的工作，

為自己預備需用的器皿。神應許他要推廣復興工作，而且神也要用他促進此事。多年來，芬尼見到當日與神摔跤的結果。1843 年冬季，神給芬尼一個徹底的更新。那時芬尼的心特別關念到個人聖潔的問題，也注意到教會的光景如何在神面前缺少能力，在社會中間缺乏見證。芬尼的心十分沉重，禱告非常懇切，時常從四時一直禱告到打鐘吃早飯，即八時而止。白天芬尼竭力抽出時間來查考聖經，主再一次帶領他從創世記讀到啟示錄，神指示他事情的

連貫、應許、警告、預言和應驗如何串通，聖經對於他是光焰熾熾，充滿了神的生命。

這樣的祈禱達數月之久，芬尼要把自己更深地奉獻給神，超過他已往所見所為。但是為著奉獻他的妻子，順服神的旨意，竟然發生劇烈掙扎。芬尼的妻子身體非常軟弱，看來不久人世，芬尼數小時跪在神面前，預備將她無限制地交給神，可是他發現自己不能這樣作。經過數分鐘的沮喪和苦毒後，芬尼能更深地依靠神那永遠可稱頌全備的旨意。從此芬尼對於奉獻的意義有了更深的看見。他將一切交托神旨，不論教會的利益，工作的進展，罪人的悔改，甚至自己的得救或沉淪，都聽憑主旨。芬尼覺得有一種聖潔的膽量，告訴神可以隨意待他。他不再依靠過去的經驗，只是深沉地、完全地安息在神的旨意裡。這樣，芬尼經歷到屬靈的自由和輕快。他以神為樂，信心堅定，愛心滿溢。芬尼旅世的最後一日，是個恬靜的主日。在他晚年，他的生命和品格飽滿豐裕。他的公開活動雖然大大減少，但是他那安祥的生活卻給人群帶來祝福。

慕迪 (D.L.Moody 1837~1899)

他不是學者，也不是按立的傳教士，卻成為十九世紀最出色的平信徒佈道家。他青年時期在公理教會中悔改，然後到芝加哥成為一個成功的皮鞋推銷員。但是，他把自己大部分時間，用來作志願的教會服事、組織主日學、作家庭訪問和個人佈道工作。慕迪關心人的靈魂，以拯救所接觸的人為職志。一日，有一少年人從鄉間進城來，碰到慕迪，慕氏問他：你是基督徒嗎？少年回答：

那不關你的事。慕氏說：不，這正是關我的事！那少年人就說：那你就是慕迪了。由此可見，他對別人的關切已經傳誦四方了。

慕迪成名後，**旅行大西洋兩岸**，在美英各地召開佈道大會，每次聽眾數以萬計，成千上萬的人經他傳道得救。慕迪所以成為大佈道家，其來有自：（1）他熱忱、勇敢，雖遭人反對，仍不退縮；（2）他工作勤奮，富有組織能力；（3）他的講詞坦誠、有力、迫切，善於應用故事比喻；（4）他肯虛心學習，並接受別人禱告的幫助；（5）他獲得唱詩天才桑基（Ira David Sankey）的幫助；（6）他善於採用各種奮興方法。

有一天，你會在報紙上讀到一段新聞說，北田（Northfield）的慕迪死了。你絕對不可相信這個消息。因為那時，我要比現在更加活躍。我不過是高升而已，脫離了這陳舊的泥屋，遷入一個不朽的大廈，穿上了一個死不能摸，罪不能污的身體；這身體與祂榮耀的身體相似。按照肉身說。慕迪生於 1837 年，在 1856 年才重生。那從肉身生的，必要死去。但那從靈生的必永遠活著。

【詩六十八 5】 神在祂的聖所作孤兒的父，作寡婦的伸冤者。

【耶四十九 11】 你撇下孤兒，我必保全他們的命，你的寡婦可以倚靠我。

在美國麻州（**Massachusetts**）近北田的森林間，有一個守寡的婦人藉著禱告和操作，培植她**九棵幼嫩的青橄欖樹**。他們的父親，在工作中突然感覺肋旁疼痛，勉強回家，走近床邊，跪下死去，未遺半點贍養費用。鄉鄰都勸她送掉幾個孩子。某晚當孩子們睡熟后，她禱告，低泣拿起聖經，俯首啼哭許久，然後擦干眼淚，隨便打開聖經。擺在面前的是，我必保全孤兒的命，你的寡

婦可以倚靠我。她就哭泣著說，哦，神，我知道，是你把這些孩子給我的，若我盡我作母親的責任，你必作他們的父親。

慕迪生于 1837 年二月五日，在弟兄中間，排行第六。他父親离世之時，他才四歲，但他一生忘不了那次震駭。他從小生活十分艱難，幼年就須出外工作，幫助家庭負擔。17 歲離別家鄉，往波士頓（Boston）尋找工作。那時他是個瘦長的鄉下男孩，說話口吃，心靈昏暗。

他在舅父的鞋店工作，條件是他必須住在指定的地方，晚上不准逛街，避免娛樂場所，且按時去聚會。據說，他在聚會所裡，揀選樓上最隱蔽的座位，因著一周工作的疲勞，時常呼呼酣睡。他也參加主日學。在教師 Edward Kimball 領導之下，教師送給他一本聖經，告訴他功課在約翰福音里。他遍找舊約，也找不到約翰福音。全班彼此以肘輕觸，藐視嗤笑他。教師看出他的窘困，代他找出約翰福音。他以後承認說，我把手指夾在那里，始終不敢移動，惟恐以後無法找到。

教師 Kimball 感覺有主的負擔在身上，在 1856 年四月 21 日的早晨往鞋店，要同慕迪談談靈魂的問題。慕迪在後房包鞋。教師按手在他肩上，告訴他關乎基督的愛和祂的犧牲。末了又追問說，你是個基督徒么？這個問題深入了少年人的心。頃刻間他記起他的母親，和母親的禱告。他也想起兒童時期所听的道，不能忘記他的舅父等所給他的訓誨。天上的榮光照入了他的心。他們兩人跪在皮革屑堆里，少年的慕迪將他的心歸給基督。而流淚的教師在旁頻頻發出感謝神的聲音。以後慕迪見證說，在我得救的早晨，我走到室外立刻與万物戀愛。我愛光照大地的太陽。飛鳥唧唧歌唱，我又與飛鳥相戀。万物都煥然變新。

【太六 24】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財利）。

不久，慕迪往芝加哥城（Chicago）工作，他立志要做一個成功的商人。他定意要賺十萬美金，但他并未犧牲他服事主的熱誠。他抵芝加哥城的第一晚，就參加祈禱聚會。他不只自己每主日都去聚會，也帶領別人同往。隔了不多時候，他開始教主日學。最初主日學主任告訴他，教員已人滿為患，十二個教員教十六個學生。若他帶自己的學生來，當然是歡迎的。第二個主日他就往街上去找來十八個衣衫襤褸、滿身齷齪的無賴少年。他差不多每天都忙于勸導人，同他一齊去赴聚會或是主日學。他也學習在公眾聚會中做見證。某次有人批評他說，你的文法錯誤百出。勸他不可公開見證，他卻答复說，我曉得我有錯誤，只是我盡我所能。朋友，你既然精通文法，你為主做了什么呢？

現在年輕的慕迪，已是一個皮鞋推銷員。他雖然年紀不過二十三歲，每年已可賺到五千美金，在當時確已難得。他連連升級，似乎保證他的美夢必可應驗。可是另有一種熱誠抓住了他，他已嘗到領人歸主的喜樂。知道這個比賺錢更甜美。他多方尋找事奉主的機會，同時也不忽略他的買賣。他切望能用更多時間來服事主，但為著顧到他的買賣，只能延長他的工作鐘點。他看出或者應該放棄買賣，不然總在事奉上受限制。可是放棄買賣，并非容易，他自己承認說，我一生最困難的事，就是放棄職業。

自我第一天在波士頓一間鞋鋪里，遇見耶穌基督后，我從未失去祂的榮形。只是多年來我都相信，我不能為主工作。同時也沒有人要我做什么。我到芝

加哥後，先在一所聚會所里租四排椅，時常往街上去尋找少年人來坐滿這些椅位。我從未向他們閉口，問起他們的靈魂問題，我以為這是長老們的工作。此後我開始創辦一個主日學校。我以為數目是所有的問題，因此我拚命湊數。學生人數低于一百，我就局促不定；到達一千二百或五百，我就興高采烈。然而沒有人得救，也沒有收獲。神開啟了我的眼睛，學校里有一班年輕的姑娘，是我生平所遇到頂輕浮的女孩，決無例外。某個主日，教員生病，由我代課。她們當面取笑我，我差不多想打開門，吩咐她們出去，不許她們再來。就在那個禮拜內，那位教員到我工作的店里來。他臉色青白，看來病勢沉重。我問他有何疾病，他答說，我的肺部重新出血，醫生勸我易地休養，所以我準備離開 Mi-Chigan Lake District 而去 New York State。我想我是回家去死的。他說話時，神色非常苦痛。我問他為什麼這樣痛苦。他回答說，唉，我未曾帶領我班中任何人歸向基督，我深感我損害了她們，過於幫助了她們。

我從來沒有聽過這種話，我不能不思想。停了一會，我說，或者你去，將你的感覺告訴她們。倘若你愿意去，我愿用車相陪。他同意，我們就此出發。這是我生平最愉快的旅行。我們先到一位姑娘的家里，請她出來，而后教員向她談起她靈魂的問題。再也沒有嬉笑了！隔了不久，眼淚滿眶。他指示她生命的路，建議一同禱告。他請我禱告。真的，我一生從來沒有做過這種事：求神立刻就地拯救一個年輕姑娘。無論如何，我們禱告了，神也垂听了我們的禱告。

我們再往別家。他爬到樓上，已經呼吸困難，他告訴這些姑娘，他來訪問的目的。不久她們也軟化，起來尋求救恩。當他精疲力盡時，我就送他回家。第二天我們再出去。十天後他到我的店里來，真是滿面榮光。他說，慕迪弟兄，我班里最後的一位也已經降服了基督。我告訴你，我們一同歡喜快樂。

第二個晚間，他就要啟程。所以我在當晚召集那一班姑娘。一同禱告。就在那里，神在我的心里點起了一把火，這火燃燒不滅。我最高的欲望，是做一個成功的商人；假若我早曉得這次聚會要奪去我的欲望，我恐怕不會赴會的。多少次，我為著那次聚會來感謝神！那位奄奄待斃的教員，坐在中間，對她們講話，誦讀約翰福音第十四章。我們試試唱福哉以愛聯系，隨後一同跪下禱告。我剛要起來，班中有一位姑娘開聲為她病重的教員禱告，於是第二個禱告，再一個禱告。我們起來時，全班都禱告過了。我出去自言自語，哦神，我寧可死，也不愿失落這晚所得的福分！

第二晚，我往車站送行。車將要開行，班內有一位姑娘來了。不久全班不約而同的到齊了。哦，何等的聚會！我們試試唱歌，但都泣不成聲。我們最後看見那位病重殆危的教師站在末節車上，向天舉起手指，囑咐我們在天相會。我完全不曉得，這件事要我犧牲多少。我無法再繼續經營，買賣對我已經失去吸引。我已嘗到另一世界，無心再賺錢。此後數日，我一生最大的掙扎發生了。我是否應當放棄職業，完全出來做主的工？神幫助我有正確的定規，我從來不後悔我的揀選。哦，帶領人脫離今世的黑暗，進入福音的榮光和自由中，這人是何等的有富！

【歌二 2-4】我的佳偶在女子中，好像百合花在荊棘內。

3 我的良人在男子中，如同蘋果樹在樹林中。我歡歡喜喜坐在他的蔭下，嘗他果子的滋味覺得甘甜。

4 他帶我入筵宴所，以愛為旗在我以上。

自從慕迪決意放棄職業後，他就專心以傳道祈禱為事。人稱他作瘋狂慕迪，但他毫不介意。他寧肯將自己的生命燒盡，也不愿任其朽腐。那件有趣的軼事，就是發生在那個時期。某晚他回家時，看見有一個人靠在電燈杆子上。他上去，接手在他的肩膀上，問說，你是基督徒么？那人勃然發怒，握拳要打慕迪到水溝里去。慕迪道歉說，我若得罪了你，請你原諒我。但是我以為我並沒有問錯。那人咆哮的回答，管你自己的事！慕迪說，這就是我的事呀！隔了三個月，在一個寒冷的清晨，有人叩慕迪的門。他開門一看，就是那位咒罵他的朋友。那人告訴他說，自從那晚起，我一直不得平安。你的話縈擾我心，使我煩惱。昨晚我沒有辦法睡覺，我想還是來請你同我禱告。那位朋友接受了基督，當時就問說，我能為祂做什麼呢？他開始教主日學校。內戰發生，他從軍作戰喪命，但卻留下美好的見證。

慕迪不停息的工作，到處奔跑，忙大聚會的工作。忙到一個地步，几乎一天之中，沒有五分鐘安靜等候，所有講道完全是臨時應付的。慕迪自己承認在那些年間，他有熱心，卻少知識。不過，他也說，這比只有知識而無熱心的人，還是更有希望。可是無論如何，這個黑點逐漸展開，直到 1867 年，他發覺陰翳已經籠罩了他的生命。人總是想用自己的努力，來彌補異象的缺失。但是慕迪越發加緊工作，越是悶悶不樂。

那年他訪問英國，切望藉著與神所大用的僕人接觸，心靈可以得到蘇醒。他雖然得著一些幫助，但是那些幫助都不夠扭轉他的生命。在愛爾蘭偶遇孩儿傳道人（Henry Moorehouse）。他自作介紹後，告訴慕迪，他想去芝加哥講道。這件事產生一個很重要的後果。慕迪自己這樣說，我看看他，他是看來不足十七歲的少年。我自忖，他怎能講道呢？他要我告訴他，搭乘何船返美，因為他喜歡與我同去。我認為他不會講道，所以未曾通知他。不料我回芝加哥

僅僅數周，就接到他的來信說，已抵美國，若我要他，他愿意來芝加哥，代我講道。我坐下回他一封非常冷淡的信，大意是說，你若西來，請來找我。我想這樣就可結束這事。豈知不久又接來信說，他尚未離美，假如我要他，他愿意前來。我回信仍舊說，你若有事來西部，請勿忘訪我。隔未數日，再接來信說，下個禮拜四，他要來芝加哥。我真不知該如何處置他。我斷定他不會講道。禮拜四，禮拜五，我要出城，所以我對教會里幾個負責人說，有人禮拜四，禮拜五來此，他要講道。我不知道他是否會講。你們不妨給他試試，我禮拜天就返回。他們說，近來教會情形良好，人心飢渴。這時請一位不相識的人講道，恐怕不只無益，反而有害。他們認為不請為上。我還是告訴他們，你們不妨試試他，讓他講兩個晚上。最后他們同意給他講道。

我在禮拜六早晨回來，急忙要知道情形如何。一進屋子，就問妻子，那個年輕的愛爾蘭人怎樣？人喜歡听他么？妻子答說，他們非常喜歡。你有听么？有。你喜歡听么？是的，十分喜歡。他連著兩篇道，都講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他的講法雖然與你的稍有出入，但是我想你會喜歡他的。怎么呢？他告訴罪人，神是愛他們的。我說，那他一定錯了。她說，我想你自己听他之后會同意他的，因為他所講的一切，都用神的話來證明。你以為，人和你講得不同，他就一定是錯的么？

那晚，我去聚會，看見人人都帶著自己的聖經。Henry Moorehouse 開始就說，我的朋友們，你們只要翻到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就可以找到我的經題。他根据那節聖經，講了一篇非常的道，他并不分一，二，三，四，是全節合起來講的。他從創世記，直到啟示錄，證明神怎樣在歷世歷代，愛這個世界。神先差遣先知，列祖，和先圣警告他們，最后又差遣了祂的儿子。人殺了祂的儿子，祂還差遣圣靈來。直到那個時刻，我從來不曉得神是這樣的愛我們。

我的心開始溶化，眼淚不禁涌流。好象是聽到遠方新聞似的，我完全吸收進去。

次晚，許多人聚集，因為人喜歡聽說神是愛他們的。他說，我的朋友們，你們如果找出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就找到了我的經題。他根據那節奇妙的聖經，又傳了一篇卓絕的道。他再從創世記直到啟示錄，證明神的愛。他能翻閱聖經的任何一處，來證明神的愛。我想那篇道比上一篇更好，他擊著了更高的音弦，在我的心中感覺甜美。

又一晚，本來在芝加哥城里，要人在禮拜一晚上來赴會是相當艱難的，可是他們都來了。婦女放下她們的洗滌，或者快快洗完，就帶著她們的聖經來聚會。他又說，我的朋友們，若是你們看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你們就找到了我的經題。他再一次根據聖經，證明神是愛我們的。他簡直把神的愛打入我們的心。從此以後我不再懷疑神的愛。我時常傳說，神在罪人背後提起兩刃利劍，預備劈殺人。我已經將這些思想全數拋棄了。現在我傳講神在罪人背後，滿了慈愛，可惜人竟然逃避神的愛。

禮拜二晚上來了。我們想那節聖經必定已經講盡，他要用別的經文了。不料他又根據那節奇妙的經文，講出第六篇的道。反得永生，不是等到死後才得，是現在在這裡就得。時隔數載，而聽眾不忘那天所講的。第七晚，他上了講台。目光都集中在他身上。大家急切想知道，他今晚要講什麼。他說，我的朋友們，我整天要找一節新的經文，但是我不能找到一節聖經，比較舊的更好。所以我們還得回到約翰福音三章 16 節去。根據這節奇妙的經文，他傳了第七篇的道。我記得他結束那篇道的時候說，我的朋友們，我已經花了一禮拜的工夫，試試告訴你們，神是怎樣的愛你們，可是我的拙口笨舌，使我不

能完成這個使命。如果我能用雅各的梯子，爬到天上去，問侍立在全能者面前的迦百列，請他告訴我，父是怎樣的愛世人，他最多只能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慕迪得了啟示。他從未想到聖經是這樣豐富的，真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此後他用心查考神的話語。在他晚年的時候，他能見證說，聖經是我四十年來，地上最親愛的東西。

【徒一 8】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1871年，（34歲）在慕迪的生命上，是個重要的轉機。他愈過愈覺得自己的不夠。他那羨慕屬靈的能力，如渴如飢的心，是被坐在他聚會所首排的兩位老姊妹所引起的。這兩位老姊妹，柯姊妹及雪姊妹（Mrs.Cooke and Mrs.Snow）常來參加聚會。從她們面部的表情，就能看出她們是在禱告。她們看慕迪的看法，使他感覺不安。會後她們對他說，我們方才為你禱告。他反問，你們為什麼不替會眾禱告呢？她們回答說，因為你需要聖靈的能力。多年後慕迪見證說，我需要能力！我想我已經滿了能力。在芝加哥城里我的會眾最多，而且悔改歸主的人也不少。我多少覺得滿意。但是就在這裡，有几位虔敬的婦女，不住的為我禱告。她們誠懇的告訴我，需要接受聖靈，來完成特別的工作。這使我起始慎重思想。我請她們到我家里，與我談談。然後我們跪下禱告。她們傾心吐意在神面前，求神賜我聖靈充滿。就有一個極大的飢渴來到我的魂間。我不懂這是什麼，我開始哭號悲哀，超過往昔，那個飢渴逐漸增加。我實在感覺，我若沒有這工作的能力，我不愿再存活。

當他在這種心情的時候，芝加哥發生大火，全城變為平地。大火發生在 1871 年十月八日，將慕迪所用的會所，全都燒毀。他正在傳講基督的生平，已經連續了五個主日晚上。從救主降生在馬槽里起，一直講到主在審判台前。那個晚上，他自認犯了一生最大的錯誤。外面傳來警鐘的響聲，救火車飛駛經過會所，但是大家都不在意，因為已經司空見慣了。他講完了那篇，這樣那稱為基督的耶穌，對祂你如何呢？就向聽眾說，現在我要你們將這個問題帶回去，好好思想。下個主日晚上，我願意你們回來告訴我，對祂你如何呢？他後來悲痛的說，這是何等的錯誤！當我說這些話的時候，好象是撒但充滿了我的心思。從此以後，我再也不敢給任何聽眾一星期之久，來思想他們的得救。如果他們滅亡，他們要起來審判我。我記得 San-Key 弟兄在唱詩。當他唱到下面的詞句，他的聲音何等震蕩，今日救主呼喚，火速逃往避所；公義風潮強襲，死亡毀滅近迫。

大火并未燒掉他里面的飢渴。他一直在神面前，求神的靈充滿他。在一個十一月的晚間，他在紐約一條街上行走。他邊走邊泣說，哦神，你為什麼不勉強我時常與你親近、與你同行呢？拯救我脫離我的自己！完全掌權管理我！將聖靈賜給我！忽然好象有一陣大風吹入充滿了他的心，使他心曠神怡。他喜出魂外，必須找一個安靜地方，單獨與神交通。他知道附近住著一位朋友，可以借給他一間房屋。此後的數小時，神聖得不可言傳，他也很少題起。他只說，一日，在紐約城里。哦，這是一個何等的日子，我不能述說，我很少題起。這似乎是個太圣洁的經驗，連題名都不可。保羅有一個經歷，十四年之久他從未題起。我只能這樣說，神將祂自己啟示給我。我經歷祂的愛到一個地步，甚至我只得求祂停止祂的手。此後我再去講道，所講的并無特別，我沒有擺出什麼新的真理，可是人卻成群成百的悔改。即便給我全世界，我

也不愿回到從前未得這有福經驗之前的光景去；世界好象不過是天秤上的一粒微塵而已。

【羅六 13】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

1872 年，慕迪覺得有引導，第二次訪問英國。那次訪問的主要目的，是盼望赴杜百齡（Dublin Convention）大會，藉以增添聖經知識。他完全是存著一個受教的心去的，絲毫沒有意思去教導人。可是因此發生了幾件重要的事：一個被聖靈充滿，得了光照的人，知道絕對奉獻後的無限可能；英國已經準備好復興的來臨；有幾位在英國的朋文看出慕迪也已經準備好了。

在大會進行中間，某日清晨，有些弟兄們聚集在一個廣場上，特別祈禱，認罪，和更新的奉獻自己。那時有一位（Henry Varly）弟兄，從他自己的經歷里，謙卑的說，世界在等著看：神在一個完全絕對奉獻給祂的人里面，能做什么，要做什么，并要藉著他做出什么。這句話深深感動慕迪，是主藉著人的口親自對他說了話。隔了二日，他回倫敦。當他正在听司布真（Charles H. Spurgeon）講道的時候，天又一次恩惠臨他的魂間。他一面傾听司布真，一面仿佛耳聞 Henry Varly 的話說，世界等著看，神在一個完全絕對奉獻給祂的人里面，藉這一個人能做什麼！Henry Varly 的意思，是任何人！他並沒有說，這個人必須受到高等教育，或者天資聰穎，或者有什么特長！只是一個人就是了！好，因著聖靈住在他里面，他要做這樣的一個。忽然在那高聳的樓廂內，他見到從未想到的異象，究竟不是司布真在做那偉大的工作，是神自己做的。倘若神能用司布真弟兄，為何祂不能用我們其他的人呢？我們何不把自己擺在主人的腳前，向祂說，差遣我！使用我！那天在樓廂里的人，注意

到一個肥胖的青年人，多多流淚哭泣。但他堅持的說，并非因著罪的緣故，而是他見了三層天上的榮耀。他剛找出一件事，對他十分奇妙，他樂極了。復興的火開始燃燒大西洋的兩岸。自 1872 年至 1892 年，慕迪的足跡走遍英美各大城。

【徒廿六 19】亞基帕王阿，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

早在 1887 年芝加哥的明人就計劃在 1893 年舉行世界博覽會，以記念哥倫布四世紀前發現美洲。那時慕迪立刻起意，要抓住機會，把福音傳給千萬參觀的群眾。當他第三次赴英的時候，就預約一些在大西洋彼岸，被神重用的基督徒，將來一同展開福音攻勢。因著神的安排，慕迪得到邀請，去耶路撒冷一趟。在 1892 年春季一天的晚上，他獨自在耶路撒冷的街上散步。皎潔的月光照明了狹窄的街道。那時仿佛有一位可親可愛的主與祂同行對他講話。他在異象中看見成群結隊的群眾，離開了熱鬧的市場，蜂擁到彼得那里，傾聽彼得在五旬節所傳的赦罪大恩，復活明證和永遠生命。他走了很久，心中火熱如同焚燒。他想到不久更多的人要聚集在芝加哥大城。後來他哭泣著說，親愛的主，我好象是第一次讀聖經；在這裡讀，實在使一切改觀。我知道你要我在芝加哥做什么。因著你的恩典，我要去做。

數日后，他遭遇一些事，使他所得的異象受到嚴重的試驗。他的朋友司布真，已在 1892 年正月間，被召歸天。這個損失，一直壓在他的心頭。某晚，司布真夫人淌著眼淚，把司布真生前所注的聖經送給慕迪。她說，這是司布真自己的聖經，請你收下吧。我知道他一定喜歡給你的。熱淚遮蔽了慕迪的視線。當他回到倫敦寓所的時候，突然間他感覺自己十分衰老，好象生命的火快要熄滅了。司布真已經先他而去。這個世界何等虛空。

一二天內，他懷具戒心，覺得自己用力過分，身體有不支之感。朋友們都勸他，給醫生診視一下。那位專家堅持的說：慕迪必須減輕工作，他的心房已經受到嚴重影響。他現在已達五十五高齡，怎可這樣勞苦。他若盼望繼續活著，就必須好好保養。所以在倫敦開會的最后日子，慕迪忍痛決定放棄芝加哥博覽會的大布道。假如他能年輕二十年，那神的工作就不受阻，老人衰禿，就有新人接替。

十一月間，慕迪搭乘德輪斯比利（S.S.Spreer）返美，搭客共七百五十人。行到第三日，船上主要的曲柄軸忽然炸裂，船身漸漸下沉。慕迪見證說，在那黑夜就是發生意外的第一夜，我記起自己怎樣因著倫敦醫生的勸告，決定回家后要減少工作；決心放棄博覽會的計劃。砰然一響世上沒有人知道我在那些時候所經歷的一切。我所親愛的人！我的學校！於是我禱告，哦神，倘若你留我的性命，帶領我回到美國，我愿意重返芝加哥，抓住這個世界博覽會的機會，用你所賜給我的全部能力，來傳揚福音。當所有希望殆絕的時候，忽然有一艘湖倫（S.S.Huron）輪遙見訊號，駛近營救。

慕迪摹仿使徒的戰略，特別注重祈禱。全世界的人都逐日為他代禱。甚至在博覽會大布道時期，有些日子分別出來，專為認罪祈禱。禱告的時候用各種方言，有英語，瑞典語，德語等不同語言，正如五旬節的光景。布道大會自五月初起，一直繼續到十月底博覽會結束的時候。所應用的各式會場，共有八十余處。無數的基督徒同心協力在這個工作上。主日聽眾達三四萬人，平日晚間亦有數千人。蒙恩得救的人，以千數計。

在一個深夜，十一月一日的清晨，世界博覽會已成歷史陳跡。同工們開完末次會議，相繼离散，慕迪獨自回到房內。身體十分疲倦，然而心中卻有詩歌。他跪在床邊，朗聲哭號說，哦，我親愛的主，經過了這些奇妙的日子，我實在感激你，不准我違背那天上的異象！我感謝你！叫船破裂！古老的福音絲毫未曾失去它的能力！也永遠不會消失。親愛的主！我今晚能像西面那樣說，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榮耀！

【林前十五 54，55】這必朽壞既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既變成不死的，那時經上所記死被得勝吞滅的話就應驗了。

55 死啊！你得勝的權勢在哪裡？死啊！你的毒丸在哪裡？

1899年十一月中旬，慕迪赴凱薩斯城（Kansas City）領會。那個禮堂可容一萬五千人。開會的主日，兩次聚會，不只里面坐得滿滿，外面還有數千人無法進入。慕迪帶著病體，竭力傳揚福音。他的聲音達到禮堂的每一角落，似乎毫不費力。他已不能行走，但他仍能每日兩次站在大眾面前傳福音。到了禮拜四晚上，他講他生平最後一篇的道，題目是推辭。他引用路加福音十四章16—24節的比喻。他這樣結束，假定我們今晚將那個推辭寫出來，讀看是否好听，上達天上君王：當我1899年十一月十六日，坐在凱薩斯城大會禮堂之時，從你僕人那里，接獲一張懇切的請帖，邀我赴你獨生儿子的婚筵。請你准我辭了。少年人，你肯簽名在上面么？年老的母親，你肯么？你肯進前來，從記者桌上，領取一枝筆，而簽你的名在這個推辭上么？你要說，情愿我的右手忘記技巧，情愿我的舌頭貼于上膛，也不愿簽名。我懷疑這裡會有人簽這樣的字。你要忽視神的邀請么？我求你不可輕視。

這是一位可愛的神，邀你去赴筵，神是輕慢不得的。你可以玩弄閃爍的電光，你可以玩忽瘟疫疾病，你切不可玩笑神。讓我另寫一封復函，上達天上君王：當我 1899 年十一月十六日，列席凱薩斯城大會禮堂之時，從你僕人那里，接獲懇切請帖，邀我赴你獨生兒子喜宴，我立即奉覆，因著神的恩典我必前來。誰要簽名在上面？這裡有誰要簽他的名？沒有人說，因著神的恩典，現在我接受這個邀請么？但愿神現在帶領你有正當的決斷。你若要見神的國，就必須斷定。對於這個邀請，你要怎麼辦？我奉我主人的名，將這個請帖送給你；你要接受呢？或是要拒絕呢？望你今晚滿有智慧，接受這個邀請。快快定意，決不要離開這個禮堂，直到永遠的問題得了圓滿的解決。

禮拜五因病無法繼續領會，於是設法返北田。至十二月二十二日正午慕迪平安离世。當他彌留之時，他斷續的說，地正後退天向我開啟倘若這是死，何等甜美這裡并無死亡的幽谷。神正在呼喚我，我必須去這是我的加冕日子。

因著搶救靈魂的熱狂，慕迪一生旅行百萬余里，向一億余人傳福音，親自為七十五萬罪人禱告。有人問他，有多少人因听他講道而得救。他回答說，我完全不知道。感謝神，我也不必知道。我并不保管羔羊的生命冊。有人見證說，與他在一起不久，我就想到基督，而不再想慕迪。他是這樣一個平常的人，連這個我也很快忘記了。英國獨立教派領袖譚爾博士（Dr.Dale）用二十四天的工夫，在各種聚會里，詳細觀察他，盼望能探悉他能力的秘訣。最后告訴慕迪說，這工作極明顯是出于神的，因為他實在看不出慕迪本身和慕迪所做的工有什麼關係。慕迪愉快的笑著回答，哦，譚爾博士，倘若你找出有關係，我要感覺十分難受。

陶雷 (Dr.R.A.Torrey) 說，慕迪能力的源頭，不在他里面，乃在神里面。他認清這一點，并且時常這樣見證，這成了慕迪能力的秘訣。當他在紐約競賽場領會的時候，他用摩西所見的荊棘異象，來答复這個問題。神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夸。讓我們俯伏在灰塵里，把所有的榮耀歸給神！當神在埃及施行拯救的時候，他未曾遣派大軍。倘若是我們，就必定遣派大軍，或者差遣一個雄辯家！可是神差遣一個避居曠野四十年之久，拙口笨舌的人。神所需要的是軟弱！在神的率領下，決不嫌小。神要我們向祂求討大事。禱告吧，哦，神，賜我聖靈！

慕迪在一切事上，追求做一個完全絕對降服神的人。那次他聽到從澳洲來的弟兄說，世界在等著看：神在一個完全絕對奉獻給祂的人里面，要做什么的時候，他當場就答應神，因著神的恩典，他愿意做這樣的人。從此以後，慕迪把這個挑戰當作他的座右銘，四十年之久要證明給世人看，神能做什么。某次慕迪與陶雷在一點程序上發生爭執，慕迪曾對陶雷說，在一切之上，我要遵行神的旨意，倘若信是神要我跳出窗外，我立刻就跳。陶雷告訴我們，他相信慕迪這樣說，是認真的。并且他又附帶的說，慕迪弟兄在絕對順服神這件事上，絲毫不苟且；他是一個完全絕對降服的人。我們若盼望被神使用，就必須做完全絕對降服的人。摩西說：我要過去看這大異象，這荊棘為何沒有燒坏呢？（出 3：3）全世界都轉身觀看慕迪，一個平凡的人，交在神的手中，被聖靈充滿，完全絕對順服神，結果被神的愛燒著，燒得透亮，遍照了大西洋兩岸。這是神的作為，在世人眼中看為希奇，讓我們俯伏敬拜！

陶雷 Torrey (1856 – 1928)

Reuben Archer Torrey was an American [evangelist](#), pastor, educator, and writer. He aligned with [Keswick theology](#).^[1]

Torrey was born in [Hoboken, New Jersey](#), the son of a banker. He graduated from [Yale University](#) in 1875 and from [Yale Divinity School](#) in 1878, following which he became a [Congregational minister](#) in [Garrettsville, Ohio](#). In 1879, he married Clara Smith, and they subsequently had five children.

After further studies in [theology](#) at [Leipzig University](#) and [Erlangen University](#) in 1882–1883, Torrey joined [Dwight L. Moody](#) in his evangelistic work in [Chicago](#) in 1889, and became superintendent of the Bible Institute of the Chicago Evangelization Society (now [Moody Bible Institute](#)). In 1894, he became [pastor](#) of the Chicago Avenue Church (now the [Moody Church](#)).^[2]

In 1898, Torrey served as a [chaplain](#) with the [YMCA](#) at Camp Chickamauga during the [Spanish - American War](#). During [World War I](#), he performed similar service at Camp Bowie (a [POW](#) camp in Texas) and at Camp Kearny.

In 1902–1903, he preached in nearly every part of the English-speaking world and with song leader [Charles McCallon Alexander](#) conducted [revival](#) services in Great Britain from 1903 to 1905. During this period, he also visited China, Japan, Australia, and India. Torrey conducted a similar campaign in American and Canadian cities in

1906–1907.^[2] Throughout these campaigns, Torrey used a meeting style that he borrowed from Moody's campaigns of the 1870s.

達秘（John Nelson Darby，1800年11月18日—1882年4月29日）

19世紀英國和愛爾蘭弟兄運動最有影響的領袖人物，時代論神學的代表人物。他初為愛爾蘭國家教會（聖公會）牧師，約於一八三〇年，從聖經的亮光中得知宗派的罪惡，深覺教會需要恢復非拉鐵非弟兄相愛的光景，遂脫離聖公會，和一些清心愛主的人一起聚會。開始時，僅在愛爾蘭及英格蘭西部形成弟兄會運動，後來進而影響歐洲、美洲各地很多信徒，紛紛脫離宗派，自成一個聚會團體。由於這個弟兄會運動，是在英國的普里茅斯起頭的，故人稱他們為普里茅斯弟兄會（Plymouth Brethren）。

弟兄會運動以達秘為首領。達秘最著名的工作，是將全部聖經譯成德文和法文，並將希臘文新約譯成英文；他一生不斷地寫作、講道，解釋聖經各種問題，使真理大得顯彰。

弟兄會的信徒喜歡稱自己為弟兄，他們努力尋找聖經裡的教訓和榜樣，希望以新約的模式建立教會。他們強調人要悔改，認為社會改革沒有用處；基督徒的使命就是拯救人脫離世界。他們施行浸禮，每星期日都擘餅記念主，沒有按立的牧師，由平信徒傳道。

達秘所領導的弟兄會運動的原意是要反對一切宗派組織，而要實行初期教會的生活方式，但由於跟從者過份高抬其領袖達秘，凡是達秘未講的道理，他們都不敢講，也不能講；由是，不知不覺形成了一種極端的教權獨裁團體，實際上是一個沒有宗派之名的宗派，甚至比宗派還要集權。不久，弟兄會內部逐漸有人起來反對這種過當的實行方式，而達氏竟也不能容忍，將批評者開除會籍，遂分裂成閉關弟兄會和公開弟兄會兩大派，其後公開弟兄會一分再分，形成許多支派。

縱有百萬人直接或間接受到達秘生活和工作的屬靈影響，但是很少人真認識這位被神大用的僕人。有人稱他為末世的特土良（The Tertullian of these last days），因為他一生參加了無數的辯論。特土良是第二世紀後半葉的人，與里昂主教（Ireneaus、 Bishop of Lyons）同時，是位著名的辯論者。然而這是一個錯誤的觀察，因為他許多辯證的著作雖然似乎證實這種看法，可是爭辯並非達秘的特長。

依照人類的歷史，每個運動都有一個領袖，這是一件不辯自明的事情。時候到了，那人就會出現。照樣在十九世紀初葉，當這屬靈的運動開始之時，神所要用的器皿也應時而生。這個運動通常被指稱弟兄運動（Brethren），時常被誤稱 Plymouth Brethren。達秘經過半世紀以上的不斷辛勞，殷勤的教導而且付諸實行，堅持處在當前宗教的紛亂之下，基督身體的每一肢體仍有責任和權利，竭力用和平彼此聯絡，保守聖靈的合一（弗四：3）。

他對於教會，就是基督身體的看法，既高貴又榮耀，與當時許多在基督教裡居高位之人的觀念大大不同，可是這種看法在屬靈人中間卻得著了共鳴。他主張：教會是個謙卑屬天的身體，在地上並無任何地位，如同原初的情形一

般，受苦猶如她的元首受苦，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人所共知的。教會是在地上一個不屬地之天上事的見證人。

當時在英語國家的社會和宗教情形非常黑暗，雖有一絲復興佈道的光線，但是黑暗情形並未解除。有人提起當時的牧師這樣說：他們並不按時分生命的糧給他們的羊群吃，所傳的道至多不過是一種屬肉體，麻木靈魂的有關倫理的道。他們以人的靈魂當作買賣，接受牧師的俸祿，卻一年只見教區內百姓的臉面一次。另有人說到一個典型的牧師：他實在沒有至高的目的，也無神學的熱誠。假如你要打破沙鍋問到底的話，我只得承認他並不關心教區居民的靈魂，反而覺得和他們談論是浪費時間。如果他喜歡講神學的話，他或者要說，宗教在人心思裡所能產生的唯一健全效果，就是給他們一種朦朧有力的情緒，使他們在家庭和鄰舍之間，充滿了一種聖潔的影響。他以為受洗的習慣，比較受洗的道理更加重要。農民從禮拜堂所得的宗教益處，與清楚明白講章和祈禱文很少有連帶的關係。很明顯的，牧師並非當時所稱的熱心人。他既不辛苦，又不捨己，也不多多行善。又有一位著名的作者說：無可疑問的，禮拜堂和禮拜，都帶著一種冰冷的漠然空氣。

就是在不從國教的團體中間，當時的光景也充滿了冷酷的排外態度，幾乎等於法利賽派。他們的盼望竟然寄託於政治的改革上。整個的基督教看來都在打盹睡覺。弟兄運動猶如在複造的時候，淵面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現在在各宗派裡面信徒的心被打動，起來查考聖經。這是一個不變的原則，當人這樣查考聖經的時候，天上的亮光就照入他們的心思，於是就有人起來跟從。

【林後五 14】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

1800年11月18日，達秘約翰（John Nelson Darby）生於威斯敏斯德，他父親的倫敦寓所內。他是達秘約翰的幼子。當他才五歲的時候，母親離世，留下一個深刻的印象在這孩子的心裡。他心中懷念先慈的情形，有時在不知不覺中流露出來。在他五十歲之時，他寫到他的母親，這樣說：我想我時常注視先慈的遺容。在我幼稚之日，她如何照顧我，只有母親才有這種照顧。我只能記得一個不完全的面貌，因為我早年就失去了她，但是她那雙溫柔的眼睛看著我，她以我為她心中的寶貝。她勝過我、得著了我，雖然當時我所知有限。在我不懂何為信任之前，她得著了我的信任。因此我學習了愛，因為我覺得自己是蒙愛的，我成了愛的對象，那愛也以服事我為喜樂。我一切所學習，而且珍藏在我心裡，變成我人格一部分的，都與掛在我眼前的慈容攸戚相關。這就是我先母的素描。她雖然早已不在，我卻能在心中回憶著她。

他早年的教育，受於威斯敏斯德學校，然而那些年日非常平淡，也無什麼光榮的預兆。1815年全家遷居愛爾蘭古堡，年輕的達秘首次足抵該地。他就進入（Dublin）的三一學院攻讀，那裡的和諧空氣立刻使他整個的人得著釋放。他的進步非常驚人，十九歲就得著學位，而且名列前茅。加上三年專攻法律，於1822年他得著資格作愛爾蘭律師公會的會員，可是他並未執行律師業務。就在於此，他未來的工作開始顯明。

自從十八歲，他就注意到屬靈的事。現在既然已經得救，心中的天良就開始對於律師業務發生異議。過了一年，他完全放棄了操律師業務的思想。這件事使他父親非常懊惱，也使許多朋友十分失望。恐怕最失望的人，便是後來

在愛爾蘭最高法院院長的姐夫，因為他不只盼望達秘升到法律界最高的地位，還希望達秘用他敏銳而善於歸納的天才，來整理法律上的紛亂。

要明白這個聰明、才智，而且在法律界裡很有人際關係，滿有前途的青年，如何拋棄他的地位，我們必須回溯他生命史中一段七年的經歷。他很少提起這件事，但是有一次，當地和開雷（William Kelly）談到深切屬靈的經歷時，他說有七年之久他實在活在詩篇八十八篇中，他惟一的光線就在開首的一句話：耶和華拯救我的神啊。只有少數神所特選的僕人，神給他們經過這種極重的試煉。但是這個初期經歷的深度和真實，很明顯的加給他見證上的重量和穩健。摩西在曠野四十年之久，保羅在亞拉伯三年，培斯德（Richard Baxter）在清教徒的英國有七年。他們都見證一個事實，就是那位揀選呼召人去作特別工作的，也用特別的方法訓練祂的僕人們去應付他們一生的工作。

Baxter 的經歷引起人想到達秘七年的裡面掙扎（1818—1825 年），一個比較或者是有益的。在 Baxter 的傳記裡面，有一段這樣的記載：在於一個天生敏感而且善於評判的人，加上一個好懷疑不隨便的頭腦，信心並非一件易事。Baxter 對於自己十分誠實，極少有人能夠如此。權宜方便或者別人的勸誘，都不能使他蔽目不見基督教裡的錯綜和恬淡。他勇敢的面迎這些問題，掙扎肉搏，直到他的悟性完全滿意，最少不再反抗。他時常在極大的迷惑中，在他的著作中，他不只一次提起有個時候他幾乎沉溺在不信中。他說，這種情形繼續七年之久：這些年日對於他必定是種痛苦的日子……當信心恢復之時，一切都顯為微小，人顯為無有，世界顯如影兒，神是一切……然而我每天的禱告，還是求神加增我的信心。

在達秘的經歷裡，那一線的光輝，照亮了他七年的黑夜，最後引導他進入光天化日之下。他被帶到與神和好的知識裡，他的心中充滿了神救恩的喜樂。他聽見了呼召，他看見了那只招呼他的手。不象福音書上的那個青年財主，犯了嚴重的錯誤，拒絕了呼召，憂憂愁愁的走了；達秘也是一個青年，而且很有地位，但他用輕快的心情捨棄了一切，起來要認識主，願意出任何代價來跟隨主。

他歡然拋棄律師的業務，現在盼望找到一條道路，能夠事奉神。他在 1825 年申請加入愛爾蘭教會的執事班（Deacon Order），立刻得著了准許。在他基督徒的道路上，他還有很長的路要走，尚有許多的功課要學習。他後來回憶的時候，能夠象亞伯拉罕的僕人一樣說：至於我，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裡。（創廿四：21）

【弗五 13】 凡事受了責備，就被光顯明出來；因為一切能顯明的，就是光。

達秘被派到 County Wicklow 的山區，Calar 教區作副牧師。那是一個大而散開的教區，他覺得和他非常相合。他安心的住在一所建在沼地上的農民屋內，全心執行各種牧師職務。因著他忠懇的履行職務，嚴格的執行教規，他很快就得著了貧寒百姓的歡心。他同情百姓的遭遇，體貼他們的軟弱。他把禮拜堂的財產捐作開辦學校和慈善事業之用。在他一年副牧師的任內，整個教區都得著他良好的影響。他不是一個雇工，也不是一個官吏，而是一個赤忠事奉神的人。幾乎每晚他都在農民的家裡教訓他們，他的足跡走遍整個散漫的教區，難得有一夜他在十二時以前回到自己的茅廬。

若非神帶領他的道路，決定他的命運，他很可能長久安心的居住在山野農民中間。但是神在那裡造就祂的器皿，準備作更大更廣的工。隔了十五個月，這個旨意才開始顯明出來。一年的任期迅速的過去，充滿了各種活動和工作。達秘現在進城預備從大主教接受牧師的職分，使他有資格可以執行牧師的全部任務。然而從他被封立受職之日開始，他就關懷到國教的地位問題，雖則那時因為忙於責任，又特別努力於當時所謂國內佈道的工作，這些攪動的思想局部被窒息在內。

如同衛斯理約翰（John Wesley）一般，達秘時常騎馬巡視他的教區。在某次旅途中，他的坐騎受驚、旋轉，把他劇烈的擲在一肩門板上，使他身體受到嚴重的損傷。這樣他必須往杜百齡就醫。在那裡他逗留了一個時期，在長期休養時，關於國教和他自己牧師的地位問題，又重新強有力的回到他的腦海中。被迫閒居家內，他有充分的時間可以徹底查考這些問題。他說：在我孤獨之時，矛盾的思想加增；但是經過裡面的熟思，聖經的話語完全得著了優勢。我一直承認這是神的話語。仔細閱讀使徒行傳，給了我一幅原初教會的實際圖畫；使我深深覺得那裡的情形和教會今日的實在光景大不相同，縱然她仍舊是神所愛的。

身體漸漸恢復，他可以用拐杖行走，在城裡結識了幾個有同樣心思的青年人。他的裡面已經與國教斷了關係，但是外面尚無行動。有人問他為何離開英國國教，他的回答友善並堅決。在聖經裡我找不到一個東西叫作國教。英國國教是否就是神在英國的教會？我說她的憲章是屬世的，因著她的期望寄託在憲章中，她的誇耀不是聖徒，而是人民。凡說英國國教是聖徒的聚合的，這人不是怪人，就是蠻勇。根據她的規則，凡是教區居民都得參加國教。雖然國教內的儀式和祭司制度是屬於死亡的，但是並非這些驅我離開她。我離開

的原因是我尋找基督的身體（國教裡面沒有基督的身體，或者甚至在整個教區內並無一個得救的人）；同時因為我相信聖靈指派的職事。假若保羅來到，他不能傳道，因為他從未被封立；可是一個受封的惡人，因著有這銜頭，就得被證為牧師；真正基督的僕人反而不被承認。這種制度和我在聖經裡所找到的絕然不同。

【約壹一 7】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1827 年，達秘在杜百齡城裡遇見幾位青年，和他一樣對於他們教會的關係發生嚴重的考慮。他們的難處大多是起因於當時國教，和宗派團體的生硬思想。當大夢初醒的青年牧師來到杜百齡之時，他最少找到四位這樣的朋友，預備採取當時所認為極勇敢的步驟。經過謹慎的考慮，和默想新約聖經，他們發覺在國教或者任何非國教的團體，都找不到神教會的具體表現。要參加那些非國教的團體，必須口吐他們特別的示播列（士十二：6），同時，他們的憲章實在從無一刻考慮到在地上基督身體的偉大，並聖潔的性質。

他們所採取的勇敢步驟，就是在主日早晨一同聚集擘餅，如同原初基督教所作的，七日的第一日，我們聚會擘餅。（徒二十：7）今天我們也許覺得這個舉動並無什麼了不得，因為弟兄運動早已影響整個基督教；可是當時，這種行動是具有革命性的，在所謂正宗教會團體內從未見過。當時聚集在 Hutchinson 家裡擘餅的五位是：柏勒（J.G.Bellett）、柯羅寧（Dr. Cronin）、赫契生（Mr. Hutchinson）、柏路克（Mr. Brooke）和達秘。

他們脫去了人為宗教制度的外衣，走上敬拜和事奉的自由大道，有主的靈來帶領主持一切。他們所以採取行動，是因為考慮到在馬太福音第十八 20 節，羅馬人書第十二章，和以弗所書第四章 3~4 節的真理。他們發現而且承認，信徒在世的職責是在用心靈誠實敬拜父，直接向主負責事奉，並且等候主再來（約四：23~24；西三：23~24）。

達秘辭去牧師職分之後，非常明白的表示，他並未辭去神話語的職事，也未推辭拯救靈魂的責任。如同前個世紀的著名約翰一樣，他現在以整個世界作為他的教區。他為主多受勞苦，不斷的旅行各地幫助信徒，傳揚主的福音。我到劍橋和牛津去，……到瑞士不只一次，……留在 Lausanne 一段相當長的時期，神作工使人得救，並且召祂一班的兒女從世界裡面分別出來……。這些地名不過是他一封信內所提起的。只要讀他三部書信，就可以看見他當時旅行的廣泛。

他的學問雖然高大，他卻十分謙卑。他從來不讓學問侵略他的職事。有一位古神學家說：基督仍舊釘死在希伯來文、希臘和拉丁文之下。可是在達秘的身上卻不是如此，很少人聽見他在講道時引用希伯來文或希臘文，甚至好些生人希奇說：什麼，這位就是偉大的達秘先生麼？他性格的高貴，和心中的謙卑，可以在一件極平常的事上表明出來。某次在讀經聚會中，有一位弟兄創立一個古怪的理論，據說是根據達秘的著作所說的話。隔了一會，達秘嚴肅的回答說：若是這樣，達秘的著作就完全不對，因為這種理論明顯的不合乎聖經，因此是不健全的。不用說，這位弟兄實在是讀錯了達秘的寫作，他把自己的思想讀進達秘的著作裡去。

達秘的另一性格，便是他為人非常慷慨。這是因為他謹於實行聖經中的實際命令。他並非一個職業慈悲家，而是一個信徒因信稱義，且因行為稱義。他對於貧窮弟兄的關念，十分顯著。他有驚人的記憶，只要見過一次，就能記得姓名和面貌。有一位貧窮的弟兄，因著在英國不容易謀生，想到美洲去發展，苦於缺少款項，不能啟程。當達秘聽見這個消息之時，他打聽了一下，就送給這位弟兄十五金鎊，作他的路費。這位弟兄的環境好轉，決定仍舊住在英國，把支票送還給達秘，達秘就說：你現在不去了，不要緊，你若有需要，仍舊可以到我這裡來。

Neatby 在他的匹茅斯弟兄運動史上說：假若達秘在宗教性的爭辯上筆下無情，他在其他時候卻非常溫柔有情。當他正在聚會講道之時，他會卷起他的大衣，給一個睡著的小孩作枕頭，因為他發覺小孩的情形很不舒服。我聽說，在他無數航行中，某次人看見他整夜抱著一個躁惱的孩子在甲板上徘徊，好叫孩子的母親得到機會休息。這件事更覺有趣，因為達秘從未結婚。是否是那深藏在他孤單心裡的柔和發出來，使人這樣的向他表示忠誠？

他這種柔和並愛護小孩，在某次旅行美國的時候特別顯明。有一位貧苦的弟兄，十分盼望能夠邀請這位大人物來家吃飯。他的孩子們養了一些兔子。那個長久想望的機會來了。達秘拒絕了一位有勢力之弟兄的邀請，來到這位貧苦的弟兄家裡。全家都高興得不知怎樣說才好，只有最小的孩子十分沮喪，因為他的家兔作了當日的主菜。用飯的時候，達秘發現小孩子那種沉悶的光景，就問起其中的原因。小孩子違反了所教導的，把全部事實都說了出來。達秘的同情非常實際。他不吃小孩子的家兔，飯後把孩子領到一個大的水缸邊，從口袋裡掏出一些機械的鴨子，和小孩子一同玩了一點多鐘。

【箴十八 24】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但有一朋友，比弟兄更親密。

達秘很少有知己的朋友，他那向著主的熱誠和堅決，拒絕一般人所渴望的東西，使他專心事奉主，無暇顧到其他的事。在許多方面，他是個孤單的人，有時他也感覺這點，可是他從不後悔。當他七十九歲高齡之時，他在《黑夜回聲》（Echo of Songs in the Night）的詩集裡，發表他的情緒說：哦！與我同住；不容任何攪亂思想，強佔遮蔽屬天光亮：你是我力量！不讓你所帶來的，被天然興趣驅逐。

當達秘說：基督是我生命中的惟一目的；因我活著，就是基督。他的性格，行為和談吐都證明這句並非平凡的話，而是單純的真理。某次在義大利旅行之時，他年已古稀，住在一所極不舒服的旅館裡過夜。他疲乏困倦，倚首雙手內，輕聲的說：我今撇下一切事，背起十架跟耶穌。他雖不尋求朋友，人卻被他的高尚人格和棄絕世界所吸引。其中之一就是 J.C.Philpot，他們是在愛爾蘭達秘的姐夫家裡遇見的。Philpot 對於達秘的"黑夜"經歷，感覺非常有趣。他能曉得達秘的苦痛，因為他是個極端加爾文派 Calvinistic，可是他不明白達秘後來所得著的完全拯救，與神和好，並永遠得救的把握。在他主筆的福音標準（Gospel Standard）上，他發表對於老友的印象說：達秘慷慨得浪費他的資產，他有超過殉道者的勇氣。

當達秘在 1830—1831 年探望牛津之時，他結識了兩位朋友，對於他將來的前途發生極重要的反應。一位是牛頓（B.W.Newton），另一位是魏葛蘭（G.V.Wigram）。前者成為達秘後來在宗教上的主要敵手，後者卻變成他幾近五十年的親密知己。牛頓早被認作一位滿有學問，富有才氣和虔誠的人。他是在匹茅斯最先工作人員之一。幾乎自始他就喜歡孤獨，與其他的同工隔

離。他主領讀經聚會，但是不允許其他的同工參加，因為他說：受教者懷疑賜教者的權柄，是件極壞的事。不久他和達秘在先知的預言和教會的性質、呼召，並次序上發生衝突。他對於基督徒職事的看法完全改變，後來離開弟兄們，作了倫敦一所獨立聚會的教師，維持他特別的預言和教會次序的主張。

另外一位，便是魏葛蘭。他縱然不如他的朋友達秘那樣的會說會寫，他的生命卻非常屬靈，而且向主十分專一。他愛基督，也愛基督的羊群。他所發行的主要著作，就是《英文希伯來和迦勒底文的舊約彙編》，和同類的《新約希臘文彙編》。他是個富有的人，為著發行這些書曾經耗費五萬金鎊，聘請英國最有名的學者，經過十年勞苦，才告完成。然而他為人甚是謙卑，他認為自己不過是神的管家，經手這筆鉅款而已。

更早的一位朋友柏勒。他們是杜百齡三一學院的同學，都準備作律師。他們彼此維持極深的友誼四十年之久，在柏勒最後給達秘的信內這樣說：我所親愛的弟兄！我可能從此不再見你，但是我必須從我的病榻上告訴你。我靈裡的深處如何稱頌主，竟然把真理啟示了我。我認識你，非似過去的粗識而已，是裡面有種感悟，使我與你連結，現在已經四十載，從未減退。我想在某種意義下，我愛你勝過愛任何人。現今隔了長久的時間，我們還是在同樣的信仰上維持親密的交通。親愛的弟兄！當你宣佈並潤飾真理之時，願主與你同在。

【約八 32】 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一位比達秘更早認識基督徒因真理得以自由的朋友，是柯羅寧。他生在一個羅馬天主教的家庭中，從小受到主教的嚴格教育。當他在 Cark 的時候，這位

羅馬主教發現柯羅寧在閱讀一本更正教的聖經，就把他擊倒在地，可是就此打開了自由之門。他前往杜百齡攻醫學，在那裡因著查考聖經發覺基督教非常不正常，於是拒絕參加任何宗派。有一個時期，他被獨立派接納擘餅，但是後來又被他們趕出，因為他不肯加入他們的教會，作一個會友，如同其他的人一般。不久，神就給他站在一個簡單的基督徒立場上。直到今天，人還紀念他、尊重他。

柯羅寧經過長期的事奉主和服事主的百姓以後，他於 1882 年離世與主同在。他的結局滿了平安，因為他的嘴唇不斷提說主的名，而且他最後的談吐幾乎就是那首著名的詩詞：榮耀、尊貴、頌贊和能力，永遠歸給羔羊！耶穌基督是我的救贖主！哈利路亞！你們應當讚美主！

開雷是達秘最好朋友，他們最初是在匹茅斯一間書店裡相識的。雖然開雷小達秘 20 歲，但是他已經是個徹底的基督徒。和有力的作者。他們非常同心，真是受到神的同樣教訓。他們縱有不同的看法，然而並不在道理或者基本原則上，因為達秘的最好教訓和實行，都得到開雷的最好解說和推行。司布真（C.H.Spurgeon）曾經稱開雷是弟兄會裡的一個優秀神學家及有力的作者。像開雷這樣的頭腦，竟然受到派系的狹窄束縛。開雷是個宇宙人，但是被達秘主義弄得狹窄。然而開雷並未盲從他高貴的朋友，也並不贊成達秘所有的舉動。就在達秘垂死之前，尚吩咐說：我特別不贊成任何人攻擊開雷。至於開雷本人，他比他的朋友多活二十五年，時常勸告基督徒要讀達秘的著作。在他得到大學最高古典派榮譽之後，有人聘請他擔任一種職務，使他可以揚名天下，他拒絕這個聘請，反問說：哪個天下？

【林前十四 26】弟兄們，這卻怎麼樣呢？你們聚會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繙出來的話，凡事都當造就人。

達秘的著作浩瀚，他所寫的都值得閱讀，可惜不甚容易瞭解。他有高貴可愛的品格，對於真理始終如一，毫不虛飾。當然象他這樣的人必定多受艱難，然而他樂於忍受，從無怨言。他活在一個不平凡的時代，英國宗教生活的根基正受到嚴重的考證。高等批評家、進化論，和其他各種異端，搖動了許多人的信心。他自然不能袖手旁觀，因此就投入戰火，為那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爭辯。

他最有名的工作，是將全本聖經譯成德文和法文，並將希臘文新約譯成英文（Translation of the Holy Scriptures）。他參考各種古本原稿。重新翻譯。後來修正聖經欽訂本的人，採用他的新約譯本，希奇他研究的透徹和工作的浩大。當他翻譯的時候，他常犧牲文學保存正確，因此他的譯筆有些奇特。但是那些難能可貴的註解當可補償有餘。

從他二十八歲開始，直到八十二歲離世，他不斷寫作，牽述聖經各種問題，表現屬靈的成熟。他拆穿各種異端邪說。但是他最寶貝的著作，乃是聖經要略（Synopsis of the Books of the Bible）。此外尚有關於佈道性、實行性、真道性、宗教性、預言性、雜錄性和其他性質的許多著作。雖然依照題目的不同，而深淺不一可是凡所寫的都印上向著基督的忠誠，和向著神話語的信心。他完全不顧文學上的榮譽。他建議用聖經來思想。

有一本屬靈的詩歌，Spiritual Songs，內有二十六首名貴的詩，出於達秘之手。其中有一首，無終之歌是最得人心的。那是在一八三五年所寫的，當他經過

長期嚴重的疾病，眼患痛風疹，睡在暗房床上，他用口傳說這首詩。詩意充滿高興讚美，完全看不出他正在病痛中。這可代表他平常靈裡的情形。詩是這樣說：**聽啊！千萬聲音呼喊，神的羔羊當受贊**；千萬聖徒同心回應，高舉救主至尊名。……這樣感激心香虔焚，永向父的寶座騰；萬膝莫不向子屈曲，天上心意真一律。……

有些人認為達秘是個教師，他專長於教會恢復的使命和革新的呼召，它的影響的確是革命性的。那些詩歌表示他裡面的單純虔敬，似乎不應當出於他的手筆。但是達秘的一生充滿了奇妙顯著的矛盾。他一面有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Jesus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 的柔仁忠誠，一面帶著多明尼的沸騰熱誠。他如同一個奧秘派的人，專心于諸天之上，同時又象一個宗教派的人，囊中常有法寶。他是一位機智的領袖，有時卻有猛烈的衝動，使其他的弟兄感覺局促不安。他的一生猶如一幕景色，有高聳的山岩和岩穴，有青綠的草場和迂回的溪流，有洶湧的瀑布和平靜的湖水；每一件都顯在佈景上，抓住人的視線。他被許多人所尊敬，也受到許多攻擊。

【腓一 20，21】照著我所切慕、所盼望的，沒有一事叫我羞愧，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

21 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

要認識一個人，需要從四圍接近他的人來認識。試舉數例：Professor F.W.Newman 在達秘的姐夫家裡作家庭教師，達秘來到那裡養病。他這樣說：我在一位業已離世的朋友家裡，作了十五個月的私人教師。他給我豐裕的報酬，他對待我，猶如父親或者長兄一般，使我立刻覺得安心。他那偉大的才能，高貴的地位，純潔的虔敬，都足以為我導師；可是他太溫柔、太謙卑，

竟然盼望後輩來教導他。他坐在一位我所要描寫者的腳下受教。這是他的年輕親戚，一位非常不平凡的人，使我立刻受到極大影響。我今後要稱他為愛爾蘭牧師，他的身體確實軟弱。削瘦的面頰，血紅的眼睛，扶著拐杖跛行，難得修面剃須，衣衫襤褸，容貌不整，使人一見惹動可憐之心。我希奇看見這樣的人坐在客廳裡面。據說有人在 Limerick 給他半分錢，誤認他是乞丐。這件事即便不真，亦很相近。

這位青年承接聖職時，作了威克諾山區的不倦副牧。每晚他前往居民茅舍教導他們，翻越山嶺，跋涉沼地，罕有半夜前回家的。因著這種勞苦，他的力量受到打擊。他的雙腿給他慘重痛苦，不只有跛腳的危險，尚有其他更嚴重的結果。他並不故意禁食（雖則他時常禁食禱告，但是不為名，也不為勢），可是長途跋涉于山野間，服事那些貧苦的百姓，實在給他太多的剝奪。加上不管人給他擺上什麼，他都吃；有些食物既不可口，又不消化；他的殘軀簡直可與 La Trappe 的修士相比。

這種稀有的情形，劇烈的引起那些可憐的羅馬天主教徒的敬意，他們認為他象古時的聖人一般。天上的印記在他身上，他的身體因著嚴於自約而削瘦，他遠超地上的一切虛榮，他有分於他們的窮困。雖然起初我誤會他矯飾，但是不久我領悟要整個愛爾蘭轉向更正教，一個這樣的人所作的，超過全部國教的機構所能的。我明白只有這樣，他才能深入民間。他所作的，並非因修行或誇耀，而是因捨己得人。他簡直放下一切書籍，單讀聖經。

我記得某次對他說：想發財確是可笑；但是假若我有了孩子，我願意有足夠的財富可以給他們更好的教育。他回答說：如果我有孩子的話，我寧肯看見他們在路上打石，只要我能給他們福音和神的恩典。我縱不能說阿們，我卻

佩服他的一致。凡他所說的，始終根據聖經，他很快引用，而且很合邏輯的應用。他使我拙於政治經濟學、倫理哲學，和各種科學，因為我應當將萬事當作糞土，惟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在我生平中，我首次看見一個人，熱切的把別人嘴上所承認的原則，變作生活上的實際。

我從未見到一個人，堅持新約聖經裡沒有一個字對於他是死的。某次我說：但是你真認為新約上沒有一處只有當時的價值麼？譬如，假若保羅從來未寫，我在特羅亞留在加布的那件外衣，你來的時候可以帶來，那些書也要帶來，更要緊的是那些皮卷。我們有什麼損失呢？他就很快的回答說：我就要受到損失，因為就是這節聖經攔阻了我出賣我的藏書。不！請記得聖經的每個字都是出於聖靈的，而且是為著永遠功效的！

開雷（William Kelly）作見證說：我首次遇見他（達秘）是在匹茅斯，在 1845 年的夏季。我雖然已經參加交通數年之久，可是尚未得著機會看見他。因著他對於基督的愛和忠誠，我深深的敬愛他。那時我住在 Channe Islands，開始和三位姊妹一同擘餅，卻從未見過一位弟兄的面。在 Whimple Street 羅維弟兄（J.B.Rowe）的店裡我遇到他，他的問候非常誠懇而自然。但是有一件私人的小事，給了我一個實際的功課。當我和達秘用餐的時候，他偶然說：我願意告訴你，我如何生活。今日我為了你的緣故，多吃了東西。我的習慣是週六吃一小塊熱的肉片，主日冷食，週一、週二、週三、週四都冷食。到了週五，我喜歡吃一點豬肉或牛肉，然後又周而復始。我也象達秘一樣，在作青年基督徒之時，很是刻苦；因著忽略外面的需要，削瘦得醫生不准我再繼續。何等的不平凡，一個天賦高度綜合才能的頭腦，能夠降卑下來，如同使徒一般，教訓一個年輕的門徒，無論吃喝或其他事情，都要為著榮耀神而作！那時達秘毫無苦待己身的味道，他滿享自由，他一心願意在所需用的食物上討主喜

悅。別人也許認為微小，但是在我卻指出了日常的價值。因為好些聖徒，在大麻瘋得潔淨以後，忘記或者忽略，照著利未記上的話語，在洗澡之後剃去全身的毛髮，洗淨所有的衣服。

達秘極其慎重考慮每段聖經，但是他寫作之時非常迅速，靈裡有什麼思想，他就記下，時常一字不改。他喜歡用鏈鎖的句法，括弧之內又加括弧，使真理能夠充分表達，誤解得以完全防止。他很早起身，不倦的工作。某次他玩笑的對我說：你寫作是給人讀而且明白；我卻在紙上思想。這使他的著作，對於初學的人不易閱讀，對於急躁的人，幾乎不解；因此好些人放棄研究。無人似他這樣輕看文學上的聲譽，他認為這種希圖夠不上基督，所以也夠不上基督徒。如他所說的，他是個礦工，留待別人去熔冶去鑄幣。至於他，基督是一切的中心。即使在辯論中，基督仍是他永遠的目標。

在他竭力爭辯之時，最引人注意的事就是他供獻實際的真理來造就人。他揭穿仇敵，不留餘地，非但因他具有健全的邏輯，也是因他立刻能把握在道德方面的影響，尤其能看透這件事和基督所發生的關係。他實在是博士中最剛勇的。然而同一的達秘喜歡傳福音給窮人聽，而且樂於尊重別人，他把太多的榮耀歸給他所認為勝於他的傳福音者。我記得某人在一次會議中當達秘面前傳講信息。這人局促不安，所講的決不能超出達秘。然而數月以後，還聽見這位可愛謙卑的神僕私下告訴弟兄們說：唉！巴不得我也能象某某弟兄那樣的傳達信息！

他毫無自負自信。某次請他領露天佈道，他轉請一位比較年輕的弟兄擔任，因為他說：我怕作這項工作，深恐到了中途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他最喜歡看見人充滿愛靈魂之心，勇敢傳揚福音。只要看見人有愛主之心，他就寬恕

許多過失。關於這點，有人說：他是英國最容易受欺的人。這句話當然是極端過分，可是這種情形的確時常發生，使同工們感覺困難。

少有人象他那樣的憎嫌假冒、裝作、和失真。他安靜的活出真理來。他時常運用年長的自由，坦白說話，滿以為別人的愛心足夠接受忠言。然而有時忠心所加的創痕，一時收口，卻又重新爆發。另一面，有可靠的見證證明他懷有敏捷的愛，使他作少有人能作的事。在早年，一位作理髮匠的弟兄生病，別人都未曾想到他的需要，達秘卻在他疾病期內親自到小店裡盡力服事。他雖然顧到別人，對於自己的舒服卻很漠然。但是他願意出重價買書，只要他相信與他的工作有益。他是個習慣勤勞的人，一早就專心於讀經禱告，甚至他最忙的時候，他常留出下午探望貧病，晚上參加公禱、交通、或者傳道。不錯，他時常整天閱讀聖經，無論在家或是出門，都是如此。但是他的衣著非常樸素，要穿到陳舊破爛，可是十分清潔。某次在齊萊列，他的朋友趁他睡覺之時，替他換了一件新衣，據說他醒來穿上，從未說任何話。

當他中年之日，時常步行巡視大部分德國和瑞士，有時在途中以橡樹果充饑，有時只有一隻雞蛋當作晚餐。他卻感謝著領受，因為他說這裡不會遇見無趣的人。在他自己的寓所，一切都是簡單捨己，然而當他被邀用餐之時，卻自由感謝的領受凡擺在面前的食物。他是個偉大的人物，他學習孜孜不倦，好象他並非超等的創作者。他實在是個好人，這是更要緊的。我未見他前，就有很好的理由這樣相信；我看見他經過和平與戰爭，仍舊如此；鑒於過去的環境，我深知他至終不變。但願我們學習他，如同他學習基督一般。

【提後四 6，7】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7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

不斷的旅行，又無平常的舒適，開始在這老戰士的鐵煉身上發生惡果。在 1881 年上半年，他提起一次在蘇格蘭鄧地（Dundee）跌倒受傷極重。那次跌倒較比他當時所想像的還要嚴重，大大影響了他的心臟和肺部。他已經超過了八十高齡，他的奔波似乎反而加速，因為在一八八〇年他風塵僕僕，探望歐陸上的各地教會。然而這個瓦器開始破裂，當時他寫信給一位朋友說：我並未生病，只是疲倦和工作過度。我早晨和下午竭力工作，到了晚間就放鬆筋骨，專心閱讀神的話語，以祂的愛為糧食。

有一段時期，他晚上不能躺下休息，只有坐在床上才能得些睡眠。我的身體情形十分低落，在鄧地那次跌倒抖散了我，過於我所想像的。我的心臟和肺部是我的弱點，但是這些猶如身體的其他部分，都在主的手裡。昨晚我甚至坐起。1882 年三月間，他被送到 Bournemouth 一位朋友 H.A.Hammend 的家裡養病。將近二月之久，他彌留在本仁約翰（John Bunyan）所稱之巴拉地（Beulah Land-即流奶與蜜之地）。據說他每日都在主裡歡樂。提起教會，為著教會和合一的見證不斷禱告。當 Dr. Christopher Wolston 問他，面迎死亡，有何特別感觸，他答說：有三件事我時常思想：一，神是我的父，我是祂送給祂兒子的禮物；二，基督是我的義；三，基督是我生活的目的，又是我永世的喜樂。這是在三月九日所說的。另有一次，他說：縱在極其軟弱之中，我能夠說，我已為著基督而活。在我和父之間全無黑雲。

他最後一封致弟兄們的信是典型的，值得考慮：我親愛的弟兄們！經過了多年與軟弱相交，我只有足夠的體力寫幾句話，更是表示親愛性質，勝似其他作用。我要見證愛，不但在那位永遠的主裡面，也在我親愛的弟兄們裡面，他們向我有極大的忍耐。我更要誠實的見證，從神那裡來的愛是何等的豐富！

然而我能說，基督一直是我的目的。感謝神！他也是我的公義。我不記得應當回憶何事，現在也無何可加上。持定基督，依靠在祂裡面那豐盛的恩典，在父愛的能力之下，再活出祂來；同時也要儆醒等候基督再來。我並無什麼可加上，只有在祂裡面那無偽感激的熱情。達秘敬啟。萬不可因著注重保羅的職事，而忘記了約翰的職事。前者給我們看見啟示的時代，後者給我們看見啟示的中心。我特別不贊成任何人攻擊開雷。達秘又及。

最後在四月二十九日，旁邊守著的人知道時間已到，不久這位耶穌基督的精兵要結束了他地上的日子。他已經在他的世代中服事了神，現今如同一個疲倦的旅客倒下安眠，和他所事奉的主同在，等候那無雲煙的早晨。五月二日達秘的遺體葬在波尼摩墓地。送殯的約近千人。寂靜無聲，只聽見腳步的踐踏，步伐整齊，幾如軍葬一般。紀念碑上刻著：約翰達秘，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人所共知的。1882年四月二十九日離世與基督同在，享壽八十有一。主啊！我專一等候，這是我的本分，在世隱藏服事，在天同享福分。

慕勒（George Muller，1805~1898），他是弟兄會最著名的一位。他本是德國人，後在英國布利斯特城開辦一間孤兒院。那時他才三十二歲，一直繼續養育孤兒的工作六十餘年，直到他去世。這期間，他先後養育了不下一萬名孤兒，所需費用數以千萬美元計。但他從不向人募捐，單憑信心仰望神，用禱告來向神支取物質所需。他的信心很大，留下許多膾炙人口的信心事蹟，茲記述其中一則于下：

一日，午飯的時間將到，但是孤兒院的廚房中空空如也。差二十分鐘便是中午十二時了，廚師來見慕勒說：先生，今天沒有什麼給孩子們吃，怎麼辦呢？慕勒說：神必賜給我們，你去準備開飯罷！廚師心想，飯鍋中是空的，叫我

如何預備？但他還是遵命去準備開飯，將餐具擺整齊了。又到慕勒那裡說：先生，現在只差十分鐘就要開飯了，怎麼辦呢？慕勒回答說：放心罷，你去等著好了。又過了五分鐘，將要敲鐘吃飯了，廚師面色都轉灰白了，又到慕勒那裡說：先生阿，現在就要敲鐘了，唉呀！怎麼辦呢？慕勒說：你為何如此著急呢？你不曉得這是神的孤兒院，神必親自負責麼？你這樣子實在是疑惑神了，你去罷！這不用你管。廚師心中很不以為然，雖不服氣，但又不敢當面頂撞，只自言自語地埋怨著。就在這時，有幾輛大貨車滿載麵包而來，送給兩千多孤兒吃用。原來有一家大工廠，因為特別事故突然停工，工人不在，麵包廠仍照常送來工人午餐的麵包，工廠既不能退貨，又不能存放，廠長就吩咐把麵包轉送孤兒院。

司布真（1834—1892）清教徒的承繼人

清教徒顯具特有的性格，因為他們晝夜思想天上的人物和永遠的事業。他們不以普通含糊的承認有一位統治宇宙的主宰存在為滿意，反而專一習慣的把每件事都歸之於至高者的旨意。祂的權能是廣泛無限的，祂的鑒察是秋毫不爽的。清教徒的信念是，人類生存的至高目的，是認識祂，侍奉祂，並享受祂。他們認為高超優越全在乎祂的恩寵。他們既然確信自己已蒙悅納，就輕視世界的一切尊貴榮耀。他們雖然少讀哲學家 and 詩人的著作，卻熟悉神的話語。有成營的天使奉命服侍他們，他們的宮殿非用人手所造。他們鄙視屬地的富足，口才，尊榮和地位。太陽變黑，岩石崩裂，死人復活，全是因著祂，整個大自然因著神在十字架上臨終的痛苦而戰慄。他們對於這一個題目的感

覺之深，使他們在凡事上都能處之泰然，因他們脫離了世俗的困綁。司布真被譽為清教徒的承繼人，講道王子。

【箴十一 20，21】心中乖僻的，為耶和華所憎惡，行事完全的，為他所喜悅。
21 惡人雖然聯手，必不免受罰，義人的後裔，必得拯救。Hand to hand, (Be assured,) the wicked is not acquitted, And the seed of the righteous hath escaped. Depend on it: the evil will not go unpunished; but the offspring of the righteous will escape.

司布真生在英國鄉下一個虔誠愛神的家庭裡，祖父、父親均熱心事奉主。司布真所受的教育並不高深，有時言語行動難免粗俗，但講起道來，卻能吸引住人。他十六歲時初試啼聲，上台傳講信息，深受聽眾歡迎。他十九歲時，即應倫敦一處可容一千二百人的會所之邀請，前往講道。第一天赴會人數只有寥寥八十人，但幾天後，會所裡擠滿了人，甚至有許多人在門外留連不去。不久，將會所修建，使增加至一千五百個座位。修建期間另租用一個可容四千五百人的大廳聚會，每次均滿座；會前一小時，街道上人山人海，交通完全阻塞。新會所修建後，頭一次即不敷應用，必需另建大會所。後租用倫敦最大的音樂廳，可容約一萬二千人，首次即告滿座，另有萬餘人無法入內。後來，另建的大會所名首都會幕（Metropolitan Tabernacle），于 1861 年三月落成，連續三十一年，每逢主日早晚均有五千人在內聚集。

1867 年首都會幕修理之時，租用農業大廈，到會人數竟達二萬人。某日下午，司布真在農業大廈試音，廳內空無一人，他提起他的金嗓子，喊道：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有一個工匠正在樓座工作，驟聞此言，大大感

動，放下工具，回家經過一個時期的掙扎，終於接受救主，他因仰望神的羔羊而找到了生命平安。

司布真於 1834 年六月十九日，生在英國愛賽斯州的凱維敦鎮。他的祖先大概是荷蘭的難民，於 1568 年避難來到英國。當時西班牙的腓力二世差遣阿爾凡公爵赴荷蘭鎮壓更正教的勢力，結果有一萬八千人被殺。許多人逃往英國，躲避這個宗教的逼迫，其中就有司布真的族系。十六世紀，從荷蘭，法國，比利時各地逃來的信徒與英國本地的信徒溶合為一，產生了歷史上著名的清教徒。但他們在英倫本土也脫不了逼迫。十七世紀末葉，本仁約翰為道被囚於貝德福德大獄之時，司布真的祖上約伯正為參加獨立教派的聚會而被禁于邱司福監牢。司布真曾見證說：我寧願作一個為真道受逼迫之人的子孫，也不願在我的脈裡含有所有君王的血。司布真及約伯為著清潔良心的見證，曾在物質和身體上蒙受損失。……這位在被禁於監牢中愛賽斯的信徒約伯就是我的祖上。……我樂於覺得我接續祖先侍奉神。

本仁約翰 (John Bunyan, 1628~1688) 天路歷程是世界文學經典之一。除了聖經之外，世界上，沒有其他作品比本仁約翰作著的天路歷程，被翻譯成更多國家的語言。作者本仁約翰，自己也有一段漫長的歷程：他是英國清教徒時期的傳道者，因不願聽從遵奉英國國家教會，亦不肯放棄傳道，被囚禁在貝德福德郡監獄十二年。

當司布真十八個月之時，就被送到祖父雅各那裡，在祖父的牧師住宅內住了六年之久。這是因為他那青年的父親有心服侍主，一面傳道，一面作書記，子女又多，經濟拮据的緣故。他的祖父信仰純正，為人誠懇，侍奉主 54 年如一日。他的祖母非常虔誠，勤於工作。年邁之日，某主日早晨因身感不適，

留在家中，讀經祈禱。迨祖父從聚會回來，發現她坐在一隻古舊的靠背椅子裡，聖經放在膝蓋上，眼鏡擱下，頭垂胸間，安然睡去，手指停在約伯記十九章 21 節上：因為神的手摸著我！（另譯）

【伯十九 21】我朋友啊，可憐我，可憐我！因為神的手攻擊我。 Have pity upon me, have pity upon me, O ye my friends; for the hand of God hath touched me.

司布真深得祖父母的愛，也深愛他們。六歲時某日在黑暗的樓上房間，發現一本天路歷程，附有木刻的圖書，他立刻把它抱下樓來閱看。他非常注意基督徒所背的大包袱，後來他說：他背負他的重擔這樣長久，最終得了解脫，我想我要歡喜跳躍。他一生讀天路歷程一百遍，他的文學體裁受到本仁約翰極深的薰陶。此外他又找到一本殉道者的故事，和一些清教徒的巨著。他都拖下樓來翻閱。這些早期的讀物影響了他後來的侍奉。

司布真七歲從祖父母處回到父家。父親身材魁梧，熱心事主，對於少年人尤其愛護。他為子女們的犧牲，可見於他所說的：我若對於子女們的教育少些關心，就能穿較好衣衫，不必常著這件襤褸衣服。母親伊利撒身量雖然不高，心胸卻非常寬大。她給予司布真的幫助，非人言所能說出。司布真自己這樣記著：我缺乏口才來發表我對於那特別恩寵的的估價。主恩待我，使我作了一位常常為我禱告，又和我一同禱告之人的兒子。我怎能忘記，她跪在膝蓋上，雙臂抱著我的頸項，禱告說：哦，但願我的兒子活在你面前！

有人說，孩子不懂宗教的深奧道理。有些兒童聚會的教員甚至留意避免提起福音要道，因為他們想孩子們尚無能力接受這些真道。但是司布真要見證說，

孩子能懂聖經。我的確知道，當我作孩童的時候，我已經能夠討論許多神學上爭執的困難點。一個孩子何時開始有沉淪的可能，何時就有得救的可能。在司布真作孩子的時刻，每逢主日晚上總是與母親一同留在家裡，大家圍坐桌前，逐節誦讀聖經，由母親逐句解釋。讀畢就有禱告，然後再讀一段愛倫式的警號或培斯德的呼召未信者。母親隨時針對我們各人的病症而加以勸導。莫怪她的八個子女個個蒙恩得救。

某次他父親心中感覺非常不安，因為他時常離家看顧軟弱的會眾，以至忽略他自己兒女的屬靈栽培。他帶著這種控告的心情回到家裡，驚奇孩子們全不在廳裡，他說；上樓就聽到妻子的聲音。她正為著她的孩子們在禱告；我聽見她一一題名為他們禱告。輪到查理（即司布真的名字），她特別為他禱告，因為這個孩子元氣充沛，富有冒險精神。我一直聽到她禱告完了，於是我覺得說；主啊，我可以繼續關心你的工作，因為你的孩子們已經有了照顧。

【賽四十五 22】地極的人都當仰望我，就必得救，因為我是神，再沒有別神。

1850年一月六日，在一個嚴冬的主日早晨，他經歷了重生。這時他剛才十五歲。我現在要告訴你們，我自己怎樣明白真道。這樣見證或者會引導一些人來歸順基督。神樂意在我作孩童的時期，就使我有罪的感覺。我過著一種可憐的人生，沒有盼望，沒有安慰，心裡常想神定規不會救我。我自以為是人類中第一個可咒詛的人，縱我沒有犯過什麼公開頂撞神的大罪，但我回憶自己從小受到良好的教育和栽培，因此我的罪自然比別人加倍沉重。我求神憐憫我，然而我深怕祂不會赦免我。最後這種情況愈住愈烈，我簡直是十分痛苦，任何事情都不能作。我的心破碎了。有六個月之久我一直禱告，撕裂肺腑的切禱，可是答應總未來到。有時我十分厭倦這個世界，巴望快死，但是

轉念此後還有一個更可怖的世界，我豈能毫無準備來到創造我的主面前？我向神時而心懷惡念，認為祂是個最無心肝的暴君，因為祂不聽我的禱告，時而轉念我只配被他厭棄，祂即便罰我下地獄，也是公道的。

我立志遍訪城內的各聚會場所，尋找得救的門路。只要神肯赦免我，我覺得我願意幹任何的事，作任何的人。於是我開始參加各處的禮拜，雖然我十分尊敬那些站講臺的人，但我只能說，我從未聽到他們有一次把福音傳得全備。我的意思是說，他們傳講的美好的真理，非常適合於會中屬靈的人，可是我所急切要知道的，是我的罪怎能得到赦免。關於這件事，他們始終沒有指教我。我願望知道，一個可憐的罪人，正在罪的感覺之下，如何能與神和好；但是去聽道的時候卻聽見說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這些話擴大了我的傷痕，然而沒有告訴我，怎能逃罪。另一天，我再去聽道，那天的經題是論到義人的榮耀，與我這個可憐的人，漠不相關。我像桌子底下的狗一樣，不准吃兒女的食物。我一次又一次的去，我能誠實的說，每次總是先有禱告，甚至我確信沒有一個人比我更注意著聽，因為我實在渴慕明白如何能夠得救。

最後到了一天，因為大雪紛飛，我不能赴預定去的地方，迫不得已停在路上，這真是一次蒙福的止步，在一條僻徑內有一個小小的聚會所。我想往別處去，因為我不認識這個地方。這是一所衛斯理會守舊派的小禮堂。我從許多人聽到關乎他們的事，他們怎樣大聲唱詩，使人頭痛，然而我全不在乎這些。我要知道怎樣得救，就是他們使我大大頭痛，也無所謂，所以我進去坐下。聚會照常進行，可是傳道人未到。最後有一個消瘦的人，看來似乎是個鞋匠，或是成衣匠之類，跑上講臺，打開聖經，讀了這些話：地極的人都當仰望我，就必得救。

【賽四十五 21，22】你們要述說陳明你們的理，讓他們彼此商議。誰從古時指明？誰從上古述說？不是我耶和華嗎？除了我以外，再沒有神。我是公義的神，又是救主，除了我以外，再沒有別神。

22地極的人都當仰望我，就必得救，因為我是神，再沒有別神。

他定睛在我身上，好像他心裡完全明瞭我似的，並說：少年人，你在困難中。不錯，我實在在困難中。他說：除非你注目仰望基督，你永遠不能脫離這種困難。於是他舉起雙手，大聲喊叫，我想只有守舊派的衛斯理會的人才會這樣作，望哪！望哪！！他說：只要望！我立刻看見了救恩。哦，那時我真是歡喜跳躍。我不知道他還說些什麼。我完全沒有注意其他，全人已被這個意念所吸引。就像當時銅蛇被舉起來，他們只要望，就得了醫治。我等著作五十件事，但是當我聽到這個望字的時候，我覺得這字何等甘美。哦，我一直望，真是望眼欲穿，將來到了天上，我還要在那無比的喜樂裡繼續仰望。

從知罪的桶裡榨出來的酒，何等甘美；從悔改的礦裡挖出來的金，何等純淨；從艱困的岩窟裡取出來的鑽石，何等光輝。一個屬靈經歷，帶著罪惡的感覺，對於人是大有裨益的。那個站在神面前，頸束麻繩，已經定罪的人，一旦得著赦免，就變作一個悲極生樂的人，他要活著來榮耀那位用寶血來洗淨他的救贖主。現在我能領會羅特福在阿勃敦內監裡所說的話。他在那時充滿了基督的愛，說道：哦，我的主，如果你我之間有遼闊的地獄相隔，而我除非涉過這個地獄，不能親近你，我決不三思，必定毅然投入，只要我能擁抱你，稱你是我的。我覺得從今以後我每次講道，必須向罪人傳福音。我認為一個傳道人，能講一篇道，而不向罪人傳福音，簡直不懂得怎樣傳道。

得救的第二天，就看見他探望貧窮的人，並與同學談論主的事。有人聽見他對老師說：一切都定規了，我必須傳揚基督的福音。他的天性脫不了膽怯，甚至在學校背誦比賽之時，混身發抖。人若突然向他發問，或者叫他起來說話，他就訥訥無聲。然而他熱心侍奉他的主。起初逐家分發單張，後來又特選各種單張，郵寄給那些他所盼望帶領的人。他的膽量漸漸增大，時常在分單張之時留下與人談道。隨後他又開始在兒童聚會中作教員。他從來不低看任何工作，也不失去任何機會。

自從得救那天開始，他晝夜讀聖經，並且小心閱讀，決意盡可能按著字面跟從救主的腳蹤。經過三周的研究，他覺得應當受浸。在他給父母的信內，他這樣寫著：聖經裡豈不明說，人一接受主耶穌，就應當公開承認他？這是本分的一部分。我深深相信，受浸是基督的命令。除非我受了浸，我總感覺不安。良心說服了我，這是我的本分，應當在受浸裡與基督同埋葬，雖則我很知道這件事並不造成得救。在同年五月三日的早晨，他受了浸，發現遵守祂的命令，大有賞賜。

【徒六 4】 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

在他十六歲生日的翌日，一切手續都已準備完全，使他可以赴劍橋學校任助教，同時繼續讀書。他一到那裡，就參加一個佈道團體。他第一次講道的經歷，就在這時發生。我被安排陪伴一位青年，往離劍橋約四里的泰物閃鎮，我以為今晚是他主講，因此在中途對他說，我相信神必定祝福他的工作。他說：哎呀，我生平沒有講過道，我從未想到這件事。我是奉命陪行，我誠心盼望神要祝福你的講道。我回答說；不，我從未講過道，我也不知道我能否作這件事。我們一同走，直到快達目的地，我的裡面戰慄，不曉得將要發生

什麼結果。我們看見會已經聚集，既然那裡無人起來傳揚耶穌，我雖然只有十六歲，我覺得大家期待我講，所以我就講了。他臨時決定用彼前二章 7 節，他在你們信的人就為寶貴，作他的主題。他誠懇到幾乎瘋狂的自由的傳講，不久就失去所有的自覺直到結束。村民希奇他的年輕，有一位老婦問他幾歲，他回答說：六十以下，我的年齡無關緊要，要緊的是思念耶穌。

【彼前二 6，7】因為經上說：看哪，我把所揀選、所寶貴的房角石安放在錫安；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

7 所以，祂在你們信的人就為寶貴，在那不信的人有話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

十月間，他又被派赴離劍橋五里的水灘領會。他的題目是馬太福音一章 21 節。雖然那天只有十二個人出席，但是他們非常喜歡他，請他繼續去。每次他總是步行前往，這樣連續了幾個月。最後他們正式聘請他負工作上的責任。

【太一 21】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

經過多時的禱告，他決意放棄學業，專心侍奉主。在那裡二年半之久，可說是他的實地訓練。他殷勤工作，甚至村民時常問他，到底他有睡覺否。他提到當時的情形，這樣說；我很記得我開始在一個小小的茅屋內傳道，我所第一關心的，就是神是否用我來拯救靈魂。有人稱我為貧兒，我以為的確如此，因為我知道我穿著一件短外衣。我傳道的時候，心裡感覺不安，因為我想這福音已經救了我，但是那次是別人傳的。不知道我傳的時候，會有人得救否？過了幾個主日，我時常對一位執事說；你有聽見什麼人尋求主否？我的好朋

友回答；必定有的，毫無疑問的。我就說：哦，我要曉得是誰，我要去探望他。於是在一個主日下午，他告訴我說：住在某某街的某婦，早在三四個主日前，因著你的傳道得到了主。我馬上說；請你帶我去。立刻要去。週一早晨頭一件事，就是探望我所帶領得救的第一個人。

許多父親都記得他們的長子，許多母親不能忘記她們的頭生，因為沒有一個孩子比他更加寶貴，也決無來者可與比較。我有很多的屬靈孩子，都是藉著傳揚神的話而生的，但是我認為這位婦人是全群之冠。最少她活得不久，我尚無機會找出她的錯處。她忠心的見證了一二年後，就平安歸天，作後來之人的嚮導。我不講別的，只傳基督的釘十字架。今日很多在天上的人是因著這個傳揚而認識了這條道路，也有很多人今日還活在地上，侍奉他們的主。這兩班人到底有多少，我不能奉告，但是工作若有成效，全是傳揚基督代替罪人受死的結果。

【腓三 8】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

在水灘的時候，一件轉折他生命的事臨到他的身上。他自己告訴我們：我 1852 年在水灘傳道不久以後，家父和別人竭力勸我進司提波奈，即今日攝政學院深造，俾能在侍奉的事上有更充分的準備。我深知學問並非一種妨害，反而時常很有幫助，因此我亦傾向于獲得這個機會。雖然我相信沒有大學的訓練，亦可被神所用，我終於同意朋友們的意見，就是有了大學教育，我能更有用處。趁該院的學督恩格斯博士來劍橋訪問之便，相約在一位出版家麥密蘭的府上一會。我對於這件事經過禱告考慮以後，就準時赴約，被引到一間客廳

內，等候了兩點多鐘，自感太卑微，而那位從倫敦來的學督十分尊大，以致不敢打鈴，查問這樣長久遲延的原因。

最後忍無可忍了，按鈴叫僕人，僕人告訴這個久候的十八歲少年，那位博士在隔室等候，時間太久，不克再等，已經上車赴倫敦了。那位愚蠢的女僕忘記通知主人，有人在客廳等候著，以致雙方雖有預約，卻未能見面。當時我很失望，但是以後卻千次從心裡感謝主，因為這次奇妙的安排逼我走上另外一條更好的道路。

我心裡還是想進大學，我可以寫信請求入學，可是事實卻非如此。那天下午我要赴一個村站傳道，我一路走，一路沉靜思索？正走到促夏公地中間之時，突然聽見巨聲，把我驚跳起來。我好像非常清楚的聽見這些話；你為自己圖謀大事麼？不要尋求那些。這使我從另一角度來測量我的地位，重新向我的動機和旨趣挑戰。我記起我所服侍的那些貧窮可愛的人，神把這些靈魂交我帶領。縱然在那時我已經預料，這樣決定會叫我沒沒無名，一貧如洗，但是就在那時那地我拋棄了大學教育的機會，決定至少暫時與那些人在一起，並且照著我的力量所許，繼續傳揚神的話語。侍奉的祭司縱然不再穿著以弗得，主依舊用他的智慧來領導他的百姓，在愛中命定他們的道路，每當進退維谷之時，用奧秘奇妙的方法指引他們的腳步。主對他們說：這是正路要行在其間。

多年後他這樣說，自從那一天起，直到如今，我所有的行動只根據一個原則，就是完全奉獻，來作召我來作的工。我向著我的救主降服我自己，我把我的身體，我的魂和我的靈，永遠降服於他！我把我的才能，我的力量，我的眼睛，我的耳朵，連我整個的人生全數奉獻給他！我非但不後悔當初所作的，

反而願意更新我的誓言，更新與主所立的約。如果基督吩咐我舉起我的小指頭，而我不順服，這就證明我向著他的愛何等冷淡。

【林前二 2】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

1853 年夏季，司布真參加劍橋主日學會的年會，他的率直和才能大大感動了哥特喬治。經哥特的介紹，倫敦的新公園街聚會所開始邀請他前往講道。當邀請信到達之時，他向一位執事說：這封信定規是寄錯了，決不會是給我的，一定是一位同姓同名之人的。於是他覆函婉言其中恐有錯誤，因為他僅僅十九歲，除了水灘以外，無人知他。但是倫敦繼續來信說沒有錯誤，就是請他前往。一個週六的下午，這個鄉下氣很重的少年人下了火車，下榻于皇后廣場的一間公寓內。同住的少年人不好意思明明取笑，卻暗暗嗤笑他，告訴他一些著名傳道人的故事，他們的學問和口才雖然驚動四座，卻很不容易接受。聽了這番話以後，他嚇得整夜不能睡覺，他覺得街上的車聲何等攪擾，城裡小書記們的回憶何等無情，窄小的房間擠得無處可以跪禱，煤氣燈光在十二月的深夜閃爍，如同向我瞬眼。在這座充滿人煙的城市裡，我沒有一個朋友。若能平安逃回劍橋和水灘的隱靜居所，無異給我進入伊甸樂園。

主日早晨，他步行前往，見到那座建築奇巧的會所，充分表示會眾的富有和精明，使他的心情越發下沉，這裡缺少水灘的融洽和輕鬆。他惟一的安慰，就是想到赴會人數大概不會很多。結果只有寥寥八十人，晚上人數多於往常，他也失去了恐懼的心。主實在恩待了我。當我晚間步行返回皇后廣場的窄小住處之時，我不再感覺孤單，也不復看倫敦人如同鐵石心腸的野人。我不不用人的憐憫，也不理這些同居的少年人。車聲或日光之下任何事情，都與我

無干。我已經仔細觀察這只獅子，他的氣派還不及我在遠處聽到他雄壯的吼聲十分之一。

不久他正式受請，負該會所工作的責任。那所可容一千二百人的會所幾乎馬上滿座，甚至許多人留戀門外，拾取桌上掉下的餅碎充饑。某晚實在擠得太迫，司布真就指著講臺背後的牆說：因著信耶利哥的城牆倒塌了，因著信這座牆亦必須拆去。雖然這個建議一時未被大眾採納，甚至有一個執事告訴他：讓我們勿再聽到這類的話。但是終久會所重新修理，增加至一千五百個座位，修理期間另外租用愛賽德大廳，該廳可容四千五百人。每星期晚同樣滿座，開會前一點鐘街道上已經人山人海，交通完全阻塞。據說到會的人十分之九是男人，因為女人受不了這種擁擠。

新會所落成後，頭一次就感覺不敷應用，必須另建大會所。要收容赴會的人，簡直像把大海裝在茶壺裡一般。後又租用蘇瑞音樂廳，是倫敦巨大的建築物，可容一萬至一萬二千人。首次應用，即告滿座，另有萬餘人無法入內。開會未幾分鐘，突然有人虛報火警，以致秩序大亂，這事使司布真受到非常的刺激，產生一種憂鬱症，終身未能脫盡。三年之久，從 1856 年十一月至 1859 年十二月，每主日平均有萬人聚集聽道。1861 年三月間，首都會幕落成，連續 31 年，每逢主日早晚均有五千人在內聚集。1867 年首都會幕修理之時，租用農業大廈，到會人數竟達二萬人。

那件眾人熱知的趣事，就發生在當時。某日下午司布真在農業大廈試音，廳內空無一人，他提起他的金嗓子，喊著：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有一個工匠正在樓座工作，驟聞此言，大大感動，放下工具，回家後經過一個時期的屬靈掙扎，因著仰望神的羔羊而找到了生命平安。

赴會的人雖不乏社會名流，但是最終使司布真感覺愉快的，卻是大批平民。他寫信告訴他的弟兄說：市長，警長等都來赴會，但是更美麗的是有些扒手，賭徒，妓女亦來赴會，甚至有的已經加入教會。司布真來到倫敦，無異向該大城投一炸彈。當時在一般禮拜堂裡的屬靈情形非常死沉，講道已經退化到變成一種長期準備的神學論文，全無聖靈的恩膏和能力。上流社會滿意於這種傳道，因為他們可以繼續他們的放蕩生活，不受良心的刺激；但是底層社會卻開始搜索一種較高的屬靈生活，需要一種更真的個人經歷。時間已經成熟，應當重重的提起罪惡和審判的事情。倫敦需要一個活的宗教，一種屬靈的生命，司布真懷有這種信息。他在當地造成這種奮興的局面，反對雖然不少，然而在神的安排之下，他沖出狂風暴雨，在光天化日之下侍奉他的主。

【箴三十一 10】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

司布真首次在倫敦講道的那個晚上，有一個年輕的小姐亦來參加。她的名字是湯姆生蘇撒拿。她漸漸感覺到她屬靈的需要，這件事給司布真知道了，就送她一本天路歷程，盼望她在靈程上有長進。不久她也還敬一部喀爾文的著作。他們的情感逐漸加增，直到 1856 年正月八日，兩人結成夫婦，這真是一對天生佳偶。司布真來自鄉間，言語行動難脫粗俗，正需要一位生長城市，談吐風雅的蘇撒拿來配合他。況且司布真所受的教育有限，也需要一位有學問淵博的夫人來襄助。他常鼓勵她作評判，她亦能忠誠婉轉的執行這個付託。莫怪司布真譽她為，她是神所賜我的地上至寶，連許多天上的寶貝也是經過她臨到我的。她之於我，常如神的使者一般。

她幫助她的丈夫工作，某次當探險佈道家李文司登問司布真，怎能一天作二人的工，司布真說：你別忘我們是兩人，而且你所少見的那位，時常是多工作的。她懂得她的丈夫，給他及時的鼓勵。賽斯德廳的慘案發生以後，她看顧他，使他不至失常。有時司布真從會幕回來，累得精疲力竭，心靈感覺鬱悶，她就選培斯德的《改良的傳道者》讀給他聽。她告訴我們，他在我腳前痛哭，我也陪著流淚，並非因為他作得不好，實是同情他的光景而已。

最初十二年的家庭生活，十分美滿，全無一點黑影，只有司布真的身體不甚健康，需要她的照顧。但是到了 1868 年，當她 33 歲時候，她患病幾成廢人，反而需要她丈夫的愛護。司布真曾說；我們不懂基督的同情和憐憫，直到有一位你所愛的，需要我們的晝夜奮鬥。在他的工作裡顯然增加了一種深切柔仁的成分。她躺在搖椅上，天天盼望復原，可以活潑工作，治理家務，可是年復一年，情形毫無起色。她的靈渴慕侍奉神，因此求主讓她無論如何能分擔她丈夫的一點工作。

神聽了她的禱告，引她發動贈書基金。這個工作如何開始，最好聽她自己的見證，這是在 1875 年的夏天，我親愛的丈夫完成了他的第一本講義。我讀了一分校對的稿紙，感覺非常戀慕，所以當作者徵求我的意見時，我全心回答：我巴不得能將這本書寄給英國的每一個傳道人。我那位喜歡實際的丈夫就反問說；那麼為什麼不作呢？你願意給多少？我必須承認，我未曾準備接受這種挑戰。我只希望這本寶貝的書能分發出來，卻未想到自己有分於這項工作，或者幫助代付這筆書款。可是那些話已經在我的心裡，耕了一條深直的溝，翻轉了自私的泥塊。我就開始思想，我能從治家所剩或別種個人的款項內提出多少來推動這個新計畫。奇妙的事在這裡，我發現錢早已收齊，等在那裡！在樓上的一隻小櫃內，積蓄著一堆五先令的銀幣，這是我的一種愚笨的癖，

多年來每逢有這種銀幣，總是喜歡把它藏起來。拿出來一數，恰夠付出一百本書賬。若有什麼不舍之情，亦不過片刻而已，我感謝著獻上這些，於是贈書基金就此產生。此後二十年內，她寄出二十萬卷以上的書籍，使許多窮苦的傳道人得到屬靈的供應。

因著這項工作反而使她的心在諸般痛苦中找到平安和得勝。她自己解釋這個轉變說；在一個非常黑暗沉悶的日子，我躺在榻上，黑夜正布散它的陰翳。我那間舒適的小房內雖然充滿光亮，但是外面的黑暗似乎潛入了我的心房，遮蔽了屬靈的異象。我竭力想看見那只牽著我，引導我經過痛苦危坡，使我不至滑跌的恩手，然而總是見不到。在愁苦的心靈裡，我發問說：為什麼主這樣對待她的孩子？為什麼他時常使劇烈的疼痛臨到我身？為什麼神允許長期的軟弱來阻礙我侍奉的心願？這些煩惱的問題很快的得到答案。雖然所用的是奇特的話語，但是我內心的微聲解釋了其中的意義，無須翻譯的人。房內寂靜一刻，只有火爐裡的木塊發出爆炸響聲。忽然我聽見一種低柔的聲音，含有清楚的音調，猶如一隻知更鳥在我的窗下唱出它柔軟顫震的美曲。我就對在火光前假寐的同伴說；這是什麼聲音？決無飛鳥能在這個時令，在外面黑暗中歌！我們傾聽著，又聽到那個微弱悲哀的音調，它的旋律非常美妙，它的來源十分神秘，使我們一時驚訝不已。後來我的同伴喊說：這是從火中的木塊發出來的！火釋放了禁閉在橡樹心裡的音樂。也許快樂的小鳥在它的嫩枝上唧唧歌唱，暖和的日光在它的幼葉上著上金黃顏色的日子，正是它收集這個美曲的時候：此後漸漸見老，一環一環的年輪封閉了這個久忘的音調，直到強烈的火舌燒盡了它的剛硬，從它心的深處燒出美歌，作它最後的供獻。噯，我就想起，苦難的烈火從我們裡面引出讚美的詩歌，那時我們得以純淨，而我們的神也因此得到榮耀。或者我們有些人也像這個橡樹木塊，冷淡，剛硬，麻木不仁；若不是火在四圍點著，釋放出相信倚靠她的妙音，恐怕一輩

子唱不出美曲來。當我沉思之時，裡面的火就點著了，我的魂從此得著甘甜的安慰。在火焰中歌唱。是的，但願神幫助我們，這個如果是從剛硬失志的心靈釋放和音的惟一途徑，就願火窯比前燒旺七倍。

【詩廿三 3】祂使我的靈魂蘇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

4 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

司布真常經憂患，他從祖先遺傳得了痛風病，使他多年感受劇烈的疼痛。最後二十年他每年必須在秋令時節放下工作，赴法國的曼通休息，藉以避免倫敦的冬霧，並享受曼通的暖日。他大部分的著作都是在休養期內完成的。1891年六月七日，他在首都會幕講他最後一篇的道，題目是撒上的三十章 21—25 節。

【撒上的三十 24】這事誰肯依從你們呢？上陣的得多少，看守器具的也得多少，應當大家平分。

你若穿上基督的號衣，你就會發覺祂心裡柔和謙卑，使你魂間得著安息。基督是最最豁達的元帥，在特選的君王中無一可與相比。基督站在戰爭最劇烈的地方，當寒風蕭煞之時，祂總是揀選向風的一面。十字架的重端必定擱在祂的肩上。祂吩咐我們負擔，祂也一同背負。凡是恩慈，寬宏，柔仁以及洪恩，熱愛，都在祂裡面可以找到。侍奉祂確是生命，平安和喜樂。哦，巴不得你立刻進來！神幫助你投在耶穌的纛下。

在那周內司布真病勢轉劇，迨秋季臨到，雖稍有起色，他必須赴曼通休養，渡過嚴冬。於是於十月二十六日由其妻子陪同前往。縱在極軟弱的狀態中，

他仍舊繼續文字工作。元月二十日痛風復發，右手腫起，兼有其他症狀。二十三日自知不起，告其秘書說，我的工作已經完畢。當他快要離世之前，微聲呼妻名，並說：哦，愛妻，我與我的主有何等的交通！此後完全昏迷，至主日晚十一時平安歸主。時在主後 1892 年元月三十一日。享壽 59。

【太十七 8】 他們舉目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在那裡。

在司布真私人的日記裡，有這樣的一段話：我立志單以耶穌和他的十字架為榮耀，獻此一身推廣他的福音，凡事按照他所喜歡的道路而行。我願意忠誠於這個嚴肅的職守，除了榮耀神以外，不攙其他目的。求神幫助我榮耀你；在地上活出基督來。

邁爾（Frederick Brotherton Meyer, 1847-1929）是神所大用的僕人，也是一位屬靈偉人，他既有深刻的屬靈經歷，彰顯了基督的品格和美德，同時他的著作豐盈，多達七十本。而在邁爾的生前，他的書籍也已經售出五百萬冊。聖經人物傳（Meyer's Bible Character Series）十三冊，在英語世界中，歷半個多世紀仍然暢銷無比。甚至有出版社將其中十二冊集成兩巨卷發售。邁爾被世界各地的許多信徒公認為歷史上的傑出人物，確實為主付出代價，是一位真正認識主的人，成為神大用的器皿，絕不是偶然的。

邁爾的祖先來自德國。邁爾的曾祖父約翰·邁爾（John Sebastian Meyer）於十八世紀初葉從德國的 Worms 移居到英國的京城倫敦。約翰·邁爾是煉糖廠的東

主，他的兒子 George Meyer 任職於倫敦的一間商店。喬治·邁爾則生下 Frederick Meyer。

邁爾於 1847 年 4 月 8 日生於倫敦。他們一家人住在 Clapham Common 廣場，在 Bloomsbury Chapel 做禮拜。那時在該教堂任牧師的，是當年英國甚富威望的 Dr. William Brock。1866 年 10 月邁爾考入倫敦大學的 Regent's Park College。該學院的院長 Dr. Augus 曾任浸信會差傳會(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的秘書。

邁爾在大學讀書期間，曾在英國東南部 Surrey,Richmond 的 Duke Street Baptist Chapel 負責帶領一小群浸信會信徒。1869 年，仍在大學讀書的邁爾寫信給倫敦浸信會聯會主席司布真 Charles Haddon Spurgeon，陳述 Richmond 地區的浸信會教堂基礎薄弱，信徒靈性不強，需要多加扶持。1872 年 3 月 19 日，邁爾被 York, Priory Street 的 Baptist Chapel 聘請，到該教堂任牧師。邁爾博士是十九世紀，神在英語世界中興起的一位傑出佈道家、奮興家、解經家和聖經教師，且是其中最受歡迎的一位。

F.B.Meyer 畢業於倫敦大學，對知識份子特別有負擔，終其一生，不斷保持他的學生工作。而各地學生也頗喜歡領受他對他們在基督徒生活上的教導。邁爾博士的牧養教會經歷極為廣泛，從利物浦到倫敦，都留下他的足跡。慕迪早年在英國的服事，是由邁爾博士安排，兩人的相處，給邁爾的服事歷程，又更往前推進。邁爾博士也是一個廣受歡迎的講員，經常受邀到不同堂會講道，自 1887 年起，他是 Keswick 大會的經常講員，對從各地來，在屬靈上有追求的聖徒，提供屬靈上的幫助和供應。他與對華的宣教工作也有極深的淵源。前往中國宣教的劍橋七傑中，有兩人是他的密友。他們的宣教熱誠使邁

爾博士極為感動。以後他成為 Regions Beyond Missionary Union 的主要推動人，積極鼓吹海外宣教工作，支援海外宣教士。

Frederick Brotherton Meyer (1847 – 1929), a contemporary and friend of [D. L. Moody](#) and [A. C. Dixon](#), was a [Baptist](#) pastor and evangelist in [England](#) involved in ministry and inner city mission work on both sides of the Atlantic. Author of numerous religious books and articles, many of which remain in print today, he was described in an obituary as *The Archbishop of the Free Churches*.

Frederick Meyer was born in [London](#). He attended [Brighton College](#) and graduated from the [University of London](#) in 1869. He studied theology at [Regent's Park College](#).

Meyer was part of the [Higher Life movement](#) and preached often at the [Keswick Convention](#). He was known as a crusader against immorality. He preached against drunkenness and [prostitution](#). He is said to have brought about the closing of hundreds of [saloons](#) and [brothels](#).

While in York in the early 1870s F. B. Meyer met the American evangelist [Dwight L. Moody](#), whom he introduced to other chapels, churches, and ministers in England, and by exchange was invited to make several trips to minister in America. The two preachers became lifelong friends.

Meyer played an important part in the beginnings of the Welsh revival, holding Keswick meetings in Wales in 1903 at which [Evan Roberts](#), among others, pledged to spend at least one day a month praying for revival.^[1]

In 1908, Meyer and his wife made a tour of South Africa, where they met Mohandas Gandhi spending several days with him in May. Meyer expressed a cautious sympathy with Gandhi's movement of passive resistance.^[2]

In June 1916, together with Hubert Peet, a [Quaker](#), he visited British [conscientious objectors](#) in [France](#), to report upon their position in the light of news that 42 resisting men had been forcibly transported there. The visit took place shortly before 35 of the men were court-martialled and formally sentenced to death, but immediately reprieved.^[3]

F. B. Meyer wrote over 75 books, including Christian biographies and devotional commentaries on the [Bible](#). In 1918, Meyer, along with seven other clergymen, was also a signatory to the London Manifesto asserting that the Second Coming was imminent.

[慕安得烈](#) (Andrew Murray 1828-1917)

生長於南非好望角一個殖民地小鎮，父親是一位虔誠愛主的傳道人。慕安得烈十歲時便和哥哥到蘇格蘭伯父家，在那裡接受宗教教育，八年後，弟兄二

人轉往荷蘭 Utrecht 深造，學成返回南非服事神。慕安得烈熱愛靈魂，盡力工作，甚至身體因過勞而染恙時，仍不肯稍事休息。他的身軀虛弱瘦小，體重約在一百磅左右，但講起道來，聲音卻宏亮無比。他非常注重禱告，凡與他有過接觸的人，莫不被他與神交通的深度所摸著。他遺留給後世最主要的，是一些出名的屬靈書籍。他一生著作等身，共有二百五十多種書，有的是用荷文，有的是用英文；有些是巨著，有些是小冊。綜合他的信息，可分為三大類：（一）禱告，和神交通；（二）聖潔的生活；（三）聖靈的能力。

慕安得烈是一位愛心永存的聖徒，但願我生命的每一刻，不會浪擲於神臨到的亮光和喜樂之外，也無時無刻不將我自己交托，作為祂的器皿，充滿祂的靈和祂的愛。慕安得烈的一生，誠如他自己所願的，如靜水，如急湍，解除人的困惑和飢渴。他是一片浩瀚大洋，涵蘊著人生豐富智慧和寶藏，他在世 88 年，寫下二百四十冊動人心弦的書籍和數不清的單張，並以十五種不同的語言發行世界各地。

如果你有機會在慕安得烈傳道生涯的巔峰時期，親自與他見面；你能與他握手寒暄，作為千萬會眾中的一份子聽他證道，你將會如何描繪他的音容笑貌？以下的文字是一位現場目擊者眼中的慕氏廬山真面目。對這位極富悲天憫人心懷的男子而言，稱之為聖徒是最適合不過了……慕安得烈希望別人把他看作一位純粹的耶穌跟隨者。他每遇見一個人，似乎都要從對方的身上審視出基督徒要素。當人們與他交談時，留在他們心中的印象也是這一點。在談話中，只見如飢似渴的眼光，注視著對方面孔，觀察他是否顯出基督的生命，同時也懇求他：務必將忠心事主放在第一位。於是，你不禁會對自己說：這個人要我全屬基督耶穌！凡是跟他交談的人，即使隨便聊聊家常，也忘不了他那引人深思的一瞥。

他的個性極為虔誠，似乎隨身瀰漫著禱告的氣氛，他好像永遠在敬拜的袍子裡。無論講道或主持聚會整個人都投入其工作。他所表現出來的熾熱精神，簡直不是人類的血肉之軀所能持有。有時候，他令聽眾感到驚駭和震懾。即使他默然不語，那種誠摯，以及電流般的能力，依然影響著廣大人群。當他那中等、瘦削、疲累的身體休息時，彷彿潛藏著火山一般的能量；一旦醒來，立刻突破一切障礙，向四面八方迸射。然後，他的形體振動膨脹，他的嘴脣震戰，他的容貌鮮活，他的眼睛興奮地時開時閉，他的靈猶如出自白熱的熔爐，傾注出熔流般的天賦口才。他的清瘦面孔和看起來憔悴的身軀改變了，也點燃起來了。

這位身著樸素牧師袍、扎著硬挺白領帶、打扮與荷蘭教士毫無區別、且沉靜可敬的十九世紀牧師失蹤了，出現在我們面前的是位希伯來古先知，是另一位光芒四射的以賽亞。一位先天下之憂而憂且悲天憫人的何西阿第二。會眾在他甘霖般的講詞前面，猶如楊柳似的隨風搖擺。聽者的心懾服了，悟性打開了，慕安得烈的證道，使人甘心受到約束。

慕安得烈的性格裡有堅強而可畏的天性，在神秘主義中，他可說是佼佼者。人們研究他的面容，無不受到他那雙深凹灰眼睛的靈力所吸引。人們縱然與他親密握手，仍然感覺到他有太多未盡的表達部份，在可見的海岸後，延伸著綿亙無盡的屬靈內陸。他永遠保留著蓄待發的巨大能力。他的人格不由得使人深信：如果古代的大逼迫時代重新來臨，慕安得烈會象步上王位一般，欣然走上刑臺從容就義！究竟是什麼鑄成了這樣一位屬靈偉人，以致他的講道、著作對當世及後代影響如此深巨？

慕安得烈（Andrew Murray）生於 1828 年五月九日，與他的父親和祖父同名。他的遠祖屬於一個極敬虔的蘇格蘭長老宗。他祖父彌留之際，大聲為他的每個兒女題名禱告。慕安得烈少年永遠不會忘記自己有時怎樣站在房門外，竊聽父親大聲為教會復興流淚禱告。他的母親寧靜而知足，她享受安息的秘訣就是從不忽略隱密處與神的靈交。在這個家庭裡最主要的特徵就是敬虔。全家敬畏神和神的話語。妻子尊敬丈夫，兒女尊敬父母，僕人尊敬主人、主婦。孩子們在主的道上受訓練，學習順服。父親的話是家規，然而在那個家裡，愛是完全的鎖鏈。能生于這樣的家庭，的確是一種高貴的權利。慕安得烈就這樣稟承了先人及家庭耳濡目染的虔敬，孕育了往後堅毅的基督徒品格，這名活潑但智慧洋溢的蘇格蘭小男孩，註定將要蒙召向世人宣講真理，接續其祖先用清潔的良心事奉神（提後 1：3）。

在南非的荷蘭人社區度過了愉快的童年後，慕安得烈遂與兄長結伴遠赴蘇格蘭求學，寄居於伯父家裡，在這七年中，廣泛的閱讀、目睹蘇格蘭教會的蓬勃氣象，老慕牧師懇切的代禱及勉勵，使慕氏兄弟在學業與靈性上有長足的進步，不知不覺更傾心於事奉神的道路。當慕氏進入暮年，在寫給慕氏家族的備忘錄上留下這樣的記載：敬虔的祖先是無價之寶，其恩惠不只臨及下代，也延及後世。然而這種祝福有賴於祈禱之靈的輔佐。神賜福亞伯拉罕及其後裔，是為著使萬國得福。同樣，蒙神祝福的家庭應是恩典之子，讓週圍的人透過它認識真神。有份於這樣的家庭的確蒙恩浩大，但也負有莫大的責任，世界的靈如此強大，作父母的屬靈生活如果萎靡不振，極易傳染給兒女。除非我們善盡責守，否則，這份恩典的產業即會蕩盡。一個家庭能認識到對祖先的祈禱虧欠良多確是件好事。

1845 年春天，慕安得烈和哥哥同時獲得馬裡夏學院的文學碩士學位，為著日後在南非的荷蘭長老宗教會工作，必須重溫幼學荷語，為此兄弟倆又負笈荷蘭接受神學課程，開始了他的青年時期。從蘇格蘭熱烈的屬靈空氣，轉入荷蘭冷酷死沉的儀文內，對於慕氏兄弟的確是種信仰上的考驗，其時從德國傳來的理性主義正在這裡蔓延。佔據講臺的牧師，雖然形式上傳講改革宗的加爾文神學，但事實上並不使用福音教義。平信徒生活弱不堪言，多數人只勉強維持淡如水的主日禮拜而已，重生只是個過時的名詞，聖靈似乎被時代之靈取而代之。這兩位青年在這樣的氣氛中受栽培，哪裡談得上去影響他們那一代的福音信仰！

還是老父有先見之明，預先修書警告他們過一種儆醒祈禱的生活。而從瑞士迸射來的屬靈火花，正點著了荷蘭的一部份基督徒，他們創設毋忘真道會以促進為奮興之靈感召而獻身，熱烈歡迎慕氏兄弟加入。這些被同學們譏之為狂熱虔誠的傢伙一反時尚，不喝酒、不抽煙，在聚會研究討論後，只供應簡單的麵包、飲料，而化費許多時間向社區傳福音、探訪窮人，每月聚會二次，為宣教禱告，並開始用荷文出版自己的十六頁宣教月刊。慕氏兄弟和百年前另一對兄弟，約翰·查理、約翰·衛斯理兄弟之間，有著驚人的相似，他們擁有同樣的熾烈熱誠，將教義與生活連在一起，活出表裡一致的基督徒人生。

慕氏兄弟利用假期漫游萊茵河谷，邂逅布魯海特牧師，頭一次見識到鬼附並靠信心醫治等神跡所帶來的大奮興。對於神大能的堅信日益堅固。慕氏在荷蘭的準備對他日後的服事至關重要，他寬廣的神學觀和廣泛的社會接觸，與秉性嚴肅的兄長朝夕相處……凡此種種，在在都塑造了他成熟的判斷和慎思的氣質。在此間他曾寫道我丰滿地經歷了神善待一切尋求他的人。……相信那位在我裡面動了善工的，必完成他所開始的工。

1848年5月9日，恰逢安得烈二十歲生辰。教會破例為這對年輕的兄弟按立聖職。在回南非老家的告別聚會上，兄弟倆享受了主內肢體深厚的親密團契。返鄉的第一個禮拜日，青年牧師慕安得烈過人的熱誠和激情，讓整個會場不由迸流出熱淚。這位為神所用的人，仍然是十年前離鄉遠游蘇格蘭的那名十歲男童嗎？大家深深相信：他註定要為神去影響那世代。

慕安得烈的第一個工場是廣達五萬方哩的荒涼所在，散居了一萬五千粗人之稱的蠻悍荷蘭拓荒者。在這片粗野不文的牧原上，慕安得烈思想和語言的優美完全派不上用場，他真實地感受到：他引導瞎子行不認識的道，我不得不單純地投靠我所事奉的主，因為只有神才能教我講道。他對主的熱愛、對會友屬靈生命的強烈關心，常常令他們心自問：我只要一看見我的會友，就立刻失去平安……想起他們對我的信息猶如充耳不聞，我就不由顫抖……我只有逃到我所事奉的主面前，祈求重新更完全地降服在他的工作上……哦！但願明年的我，會更象一個靈魂的牧者。他自己的感覺是這樣，但是旁人描寫他是一個熱心的青年傳道，處境艱難，卻能謹慎行事，十分稱職。他盡力工作，在那個時期，他事奉的特徵，是熱戀靈魂，懇切萬分。

從各方聚集來聽這位奇妙的青年傳道，許多人因他的信息得救。他講道時聚精凝神於傳講神的話，甚至擊落聖經，推倒臨時講臺都無所感覺。五萬方哩的牧區好像還不夠向他的精力挑戰。慕安得烈的宣教良心被那些漂流在另一片遙遠北方的七千移民激動得寢食難安。他就決意利用每年假期渡河探望牧養，在雨季人煙稀少的泥濘小道上策馬十至十四小時，在六個分散的牧場舉行四十次聚會，出發未久他就受寒，終至病體不支倒下六周，骨瘦如柴，乃

至醫生診斷說：我怕你永遠不能再講道，只能安心在沙發上度你余生。然而神卻有更大的工作要他去作。

年近三十的青年牧師慕安得烈以其過人的才華、熱誠和強烈的目標感，贏得廣傳的聲譽，他一再被邀到新的講臺，起初他曾婉謝，直至 1860 年，他得著引導遷往一個極需屬靈帶領的渥斯特城鎮。在這裡，神已興起一群為復興代禱的信徒，其中還有數年如一日跋涉小徑上山頂俯瞰全城的代禱人，慕安得烈對復興的負擔馬上感應，他忙著向眾教會呼籲，並參加各種聚會，以講道來激發人們的響應，會眾們把新的托付帶回家中，同時安靜等候慈愛的神駕臨他的民中，賜予活潑的恩惠澆灌，無論男女老少，父母或兒童，不分人種，湧來參加祈求復興的禱告會。以下是當時一位目擊者所作的一則報導：

一個星期日晚間，小廳裡聚集了六十名左右的年輕人，大家首先是唱詩和查經，然後，我帶領禱告，按照習慣，接著由三四個人唱詩禱告。忽然，一名年約十五歲、在附近農場作工的黑人女孩從後排站起來問是否可以唱詩並懇切禱告，這時我們聽見彷彿一陣遙遠的響聲臨近會場，一瞬間全廳好像震動起來，會眾禱聲如潮，我自己也被無法描述的感覺控制著，事情過了四十三年後的今天，這個無法忘懷的景象猶在眼前，激動著我的靈魂……

荷蘭教會多年來以其安靜和不訴諸感情的敬拜方式而知名，慕氏一直祈求復興，甚至想憑著自己的熱烈講道予以突破。但當慕氏第一次身臨自己教會這雷霆萬鈞的巨變時，他差不多把這突來的變故當作混亂現象來制止。但此後的每晚禱告會常常爆滿，乃至一再遷址到更大的廳裡，有時聚會繼續至凌晨三時還有人願意留下。慕安得烈終因聖靈親自的充滿而改變了他的服事，許多人的生活也因此永久改變。

由於聖靈和能力的服事。安得烈的講道帶著無法觸摸的超自然特質，復興產生了許多年輕的重生者，如何做才不至失去與基督的聯合？慕氏立刻成了他們奔走天路最喜愛的伴侶。教導他們的生活在基督裡日新月異。1862年南非荷蘭改革宗總會為著向慕氏表示敬意，三十四歲的他被選為主席，其時的自由主義運動及系列的民事法庭糾紛使這位牧人蒙受莫大的壓力。1864年，安得烈又受聘為開普敦一間教會的牧師，這教會會眾非常龐大，經常會友約五千人，他的另外兩位牧師同工年事已高，為著培養更豐盛的靈性，慕氏獻身于川流不息的工作中，其沉重和無休無止，使得他幾乎心力交瘁。

他的服事卻深得人心，1865年秋，因著他對年輕人屬靈和智慧上福祉的負擔，又擔任了基督教青年會第一任主席，以後他一再連任，凡此種種，使慕氏工作成果豐饒、聲譽日隆。在此期間，慕氏的勤奮還體現在更深入的從事文字工作，以期更大滿足當時廣泛階層的靈性需要。在某些人眼中，他好像身體孱弱得不能持久，然而，他卻憑著堅強且經得起折騰的精神，不但加深了自己的靈程，也影響了廣大的人群。儘管他的工作極為辛勞，但他對會眾講道的滿足感，隨著歲月的飛逝證明為有益。安得烈青春正盛，神的旨意還要他將四十五年余生奉獻在威靈頓。

1871年四十三歲的安得烈來到群山環繞，青蔥花木間的小鎮威靈頓，寬敞的牧師住宅訪客不斷，面對這群單純樸實的鄉人，安得烈就從日常生活中擷取例證，在講道、教導和著作中闡釋屬靈真理（《真葡萄樹》一書就是其例），只要關係到整個社區之進步，無論是否與教會有關，安得烈都積極參與，主日學、老年與青年夜校，禁酒運動……由於安得烈不時要外出領會，他就訓練會友組成代禱的後援團，為神的國度征募禱告夥伴。安得烈的一系列靈修

小冊子中，禱告的服事一直是其重要主題之一。他所傳講的，正是自己身體力行的。

1883 年，安得烈創設查經禱告聯會，鼓勵會友每天的靈修生活，聯會開始規模不大，但短期內迅速增加到二萬名會友，以至慕氏擔任每日靈修刊物《靈泉》主編達四十餘年之久。禱告的榮光照亮了安得烈的一切工作！神的恩惠深入威靈頓千萬人的心中。在威靈頓服事的初期，安得烈家人口增增減減，慕氏以傷痛之心承受小兒小女之死，這一變故呼召他更迫切地獻身國內青少年和兒童，開展了基督徒教育的異象事奉：通過教會雜誌，他向世上基督徒父母發出有力的呼籲：將兒女分別為聖獻給神，在多樣的職業上服事主，

1873 年 6 月 25 日，以訓練女子從事教育的何果諾神學院正式成立，神賜給他充足的時間，去完成神在他一生服事中所定的每一件呼召，1877 年他旅行美國如願參觀了神學院並許多的應邀講道，還征召了十二名女教師。在一段休養生息的歸鄉之旅後，安得烈立刻投入日益增長的教會、何果諾神學院新開辦的訓練所、新教師的分發、總會事務等透不過氣來的繁複工作中。但他確信自己手之所作的是天父的事，自有天父幫助他去完成。

在這段時期裡，其他各國正受大復興的激勵。慕迪和桑基橫渡大西洋的福音之旅所興起的屬靈波濤滾滾而來，襲擊著南非海岸，身為荷蘭改革宗的領袖和最受尊敬的教師，在為復興進行的一系列聚會中負有重任，四處佈道旅行。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神的江河裡滿是水啦！以致于這位烈火般的傳道者從 1879 年起，整整失聲近二年，終於不得不遵醫囑少講話，甚至只能耳語。他不免對神的旨意充滿疑問，神何以容許這麼一位忠心的僕人離開講道崗位呢？他不過才五十一歲呀！全能的神沒有叫安得烈走冤枉路，他很自然

地轉向懇懃寫作。我的寫作進行得蠻順利……寫作會對我們成長的緩慢感到驚異。同時，失音也讓安得烈經歷依靠對神的信心得醫治的大能。神有時用疾病把我們生命中他所不贊成的東西完全去除，這未必是明確的罪，他們或許是缺少完全的成聖，堅持自己的意念，在作主工時過於依賴自己的力量，與神同行時失去了起初的愛心和溫柔，或者不肯謙卑下來……當主達到這目標，疾病本身就消失了。

在他以後的年日裡甚至 88 歲高齡，負荷頻繁沉重的嗓子一直維持那麼清晰、年輕、美妙而銳利，許多人不由為之驚訝不已。他的長女觀察入微地描述父親的改變：經過那段'沉默時間以後，父親與神極其親近，致使他清晰看出完全順服、抱持單純信心的生命意義。而在一切人際關係上顯示出永恆不變的溫柔和慈愛，塑成了他生命的特色。……他越發涌出奇妙、莊嚴和美好的謙恭美德，這是他萬萬做作不出，而唯有內在的聖靈工作才能導致的。凡是接近他的人，幾乎都能立刻感覺出來。在這些日子和以後的歲月裡，疾病、傷害等變故使他進入更深的禱告生活。以致同時也產生出許多有關禱告的不凡之作。

自 1889 年直到離世，共有二十八年之久，慕安得烈一直是南非開司威克集會的領袖，只有永世才能顯示他工作的奇妙果效。慕牧師，你為什麼不寫自傳，你能不能破例，將你從開始到如今的屬靈天路歷程，與我們分享呀？多年來各方教會人士的一再敦請，盛情難卻之下，慕氏寥寥數語，旨在讓基督永遠屬於最引人注目的地位。……在我屬靈生命的頭十年，……一直燃燒著無以言宣的不滿足……我竭力爭戰並禱告。……有位宣教士看出我的熱切，於是說：弟兄，請記住，當神將一個願望放進你心裡，他就會予以成就的。啊，這句話幫助了我，……現在，我願意將同樣一句話，奉告一頭栽進絕望和懷

疑的泥沼而無法自拔的弟兄姐妹：神將一個願望放進你的心裡，他就會予以成就。

……我願意你們曉得，一個傳道人或著作家常被引導，說出超過他自己經歷的話語。……我學習每天將自己放在神面前，作為他聖靈充滿的器皿。他憑著有福的確據告訴我，他作為永恆的神，保證要在我身上作他的工作。如果有個功課是我天天學習的，那就是，神在一切的事工上做一切的工。但願神教導我們明白自己的虛無，將我們改變成祂兒子的形像，好叫我們出去將祝福帶給萬民。我們雖然不免失敗，不免有著余留的犯罪傾向，卻仍要信靠祂，讚美祂，仍要相信，我們的神樂意住在我們裡面；仍然要不停地期待祂那格外豐富的恩惠。……

年輕時神情肅穆，直至晚年慈祥溫和，慕安得烈一生中的每個時期，神都以不同的方式對待祂的僕人，許多人知道在這漫長的事奉歷程中，他寫過幾百冊靈修書籍，因為他的靈力太充沛了，只憑講道是支取不盡的。他著作的主要信息，包括了禱告的工作。在禱告上軟弱是一種病狀，基督的教會和千萬肢體的屬靈生命受到一種基本疾病的嚴重摧殘，就是忽略了在隱密處與神交通。撒但力圖佔據基督徒的內室，因為它明白，只要信徒在禱告上不忠心，他們的見證就不會影響它的國度多少。他認為禱告是神祝福的唯一途徑。神尋找代禱的人，祂不會，也不能將工作從教會的手中奪去。神詫異，神詫異，神詫異無人代求！千萬靈魂正在淪亡，代求是世界的唯一指望。

神的聖潔優美絕倫，言語無法形容，肉眼不能看見。神並沒有為人設立別種聖潔的標準。不管從太陽或從蠟燭發出，光的性質都是相同的；照樣聖潔的性質恆久不變，不論在神裡面或在人裡面。……聖潔中最奇妙的字，是在基

督裡，神的聖潔要求向著罪死。在基督的十字架上，他啟示了聖潔的律。聖潔是我們的意志完全進入神的意志，或者更正確地說，神的意志進入、治死我們的意志。順服並非聖潔，後者較前者更高；但是聖潔不能缺少順服，聖潔不能單獨生存。

基督因祂的神性，有效地潔淨而且除去了罪，使祂能實在把屬靈的生命交通在我們裡面。……我們越認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性，與神的完全合一，就越有把握，知道祂要施展屬靈的能力，使我們有份於祂的工作，祂的生命和內住。

……聖靈住在你靈的隱密處，接受這點作為基督的生命在你裡面的秘訣。這個永遠的生命要成為人的生命，藏在人格和意識的後面，顯在人意和生活的外形。他與我們合一在一種屬靈內住的絕對情形之下，……他的能力從隱密深處出擊，佔領了心思和意志。使這個在人心隱密處的內住，長成一個滿有他丰满的人。……這些天賦的能力使我們能面臨危險而不畏縮，且能勝過各種仇敵。不論我們自認已得靈洗，或盼望能得此洗，有一點是肯定的，這種靈洗和生命必須在交通裡，向主維持忠誠和順服，才能得到繼續和更新。

這些遺澤後世的屬靈書籍廣為人知，卻少有人曉得，慕氏實際上也是搖撼那個時代人心的宣教主力，安得烈根據歷史性前瞻，以全球教會為範圍，用明智、博識和深深的屬靈態度，差派千百名宣教士，也奉獻自己的兒女去開拓聖工。慕氏還是一位在他的祖國、他的時代中促進教育學術的耕耘者，他為一般教育和神學創設學校，他的忠告得到回應，他的期望贏得尊重；他的觀念影響了當代各個社會階層。他曾六度當選南非荷蘭改革宗總會主席，因為他與神的密契，給他所服事的宗派留下了永遠的標誌。

慕氏的家庭蒙神厚待，妻子艾曼聰明賢惠，還在服事上分享他的重擔，協助慕氏推動基督教教育事工。慕氏是善顧家庭的良夫和八個子女的慈父，更在靈性上帶領全家人蒙福，甚至用餐時間也是團契和分享靈修心得的時刻，一位訪客評論道：跟慕家的人一起吃飯，就如同領聖餐。這對住在他家中的神學生，給予敬虔人格的潛移默化。終其一生慕氏也是一位與年輕人相處而水乳交融的長者。

安得烈的晚年，適逢一連串的戰爭，外面雖然充滿憂患和騷擾，他的靈卻深深進入神的平安，他受邀在一連串不尋常的基督教世界性集會中宣講屬靈教導，他的講詞充滿能力和火焰，神的威儀臨在整個會場……慕氏多年來受血管硬化的痛苦，1916年8月患了一次流行性感冒，神正輕輕地拔出地上帳棚的柱子，他養病期間，喜歡坐在靠近海岸的小屋廊下遠眺大海：海浪飛濺，何其壯觀，一如神愛遼闊無邊，奔放滿溢。在他一生的最後一夜，準備就寢時說：我們擁有如此偉大榮耀的神，應該永遠在他裡面歡欣喜樂，說著，他禱告說：哦，萬福而榮耀的神，求你將你的慈愛豐豐富富地賜給我們，好叫我們一生在你裡面得著喜樂。他果然在與他的天父相交中離開了世界，1917年1月18日，慕安得烈于八十八歲的高齡，平靜地去與他所愛的主面對面了。

為他舉行追思禮拜的那天，商店歇業，威靈頓的居民擁向大教堂，向這位聞名于基督教界的神人，表示他們的敬愛。他的葬禮在荷蘭改革宗的墓地舉行，墳墓設于主要入口的右側，海內外各界紛紛致電慰唁，悼詞難以數計，其中有一段正可以總括他的一生，慕安得烈從不追求名聲，……象保羅那樣，以傳揚福音'討神的喜悅作為一生唯一的目標。在他一生的巔峰時期，他的講壇就象定磁石，激動了千萬人的心。他如火一般的熱誠，象風吹麥浪一般搖撼

著人的意念……他本質上是一個禱告者，同時，也是位實事求是者。對他而言，永恆的世界極其真實，決非出於臆測；在他的心目中，屬靈的事支配著屬世的事。禱告即是與不可見的神交通，為別人代求，與世界各地神的教會，共同患難與歡樂……他所寫的每本新書都很受歡迎，是因為它們既新鮮又刺激……對他而言，生活的意義就是單純，一切活動務必藉著永遠臨在的那一位來潔淨和充滿……他不斷向前推進，在前面要實行另一場神所賜的宣教工作，又一篇信息要宣告，又一本或二本書要動筆。若干年前，一位朋友來問他：你能不能給我們一點回憶？他的答復頗為特別：我有比談自己更好的事要做。作為一位神秘主義者，一位先知，和主謙卑的跟隨者，他度過了豐富的一生。

宣信（A·B·Simpson 1843—1919）

宣信是一位著名的希伯來文及希臘文學者、傳道人，以及國外佈道事工發起人，並且又是一位作家、聖詩的作者，他更是一位敬虔愛主的人。他在 1843 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於加拿大愛德華太子島灣景地方。祖系出自蘇格蘭長老會，父母都是敬虔愛主的基督人。在 1847 年時，他的父親將機廠與商業轉售出去，舉家遷居到加拿大的安大略省漆鹹縣附近經營農場。

十四歲時，宣信清楚蒙了神的呼召，獻身基督，決志成為傳道人。他受完了優越的小學教育之後，轉升漆鹹中學，因為勤學過分，以致神經衰弱，不得不輟學等候身體的康復。在十六歲那麼小年紀，就開始教書，藉以得著足夠經費來自給供讀大學。在 1861 年，他投入多倫多市的諾克斯學院，該學院如

今併入成為多倫多大學之一部。當在學院攻讀時期，他取得了多項獎學金與成績優良獎品，同時在許多禮拜堂講道，大受歡迎。到了 1865 年，他畢業於諾克斯學院，被按立為加拿大之安大略省，漢密敦城，諾克斯禮拜堂的牧師。結果，該教會屬靈光景極其發達，但到了 1874 年，他因為體弱關係，不得不退而接受美國肯得基州，羅以斯威老城，栗樹街長老會的牧職。在該地方，他給眾教會燃起復興之火。

1879 年，他赴紐約城，任牧職於第十三街長老會。1881 年，他辭去這發達的教會的工作，轉而專向城中沒有教會的區域傳福音。他在跳舞廳、戲院、公寓講道，大奏果效。1889 年他成立福音帳幕，作為工作的總部。有些他所引領歸主的青年，有志獻己為宣教士，宣信為之開設查經班及佈道課程。從這一個微小的開頭，日後發展為紐約城、奈約克宣教士訓練學院，以及其他區域的聖經學院。宣信之信仰，屬於禧年前派，相信基督快將再來，所以，他很熱切地要把福音傳到世界一切未曾傳到的地方，以作為主再來的準備。1887 年，他發起了宣道會，該會中心是要差遣宣教士往普世界被人忽略的地方。

宣道會在全世界有十六區工場，四百多處的教會。在 1893 年，他把全世界宣道會佈道區作了一個總巡視，以後又繼續作數次的部分巡視。他寫了許多的屬靈書籍，如先賢之信，四重福音、列王與先知、全然成聖、能力的澆灌（舊約、新約）、馬太福音講義》、馬可福音講義、士師記靈訓、基督的生命、神醫的福音、神醫等，及作了聖詩三百多首，都滿有屬靈生命上的供應。他息勞於紐約，奈約克家中，時在 1919 年十月廿九日。

宣信所建立的宣道會，不但注重悔改與重生，而且注重聖靈充滿，並神的醫治，以及基督千禧年前榮耀再來，這些有時被稱為四重福音。宣信根據他對

主的經歷，整理了四個要點，並且公開傳講這些要點，作為他工作的獨特教訓和信條。這四個要點就是：**基督是救主、聖別者、醫治者和要來的君王**。

宣信認識基督是他的救主，這成了他基督徒生活第一個柱石。帶人得救是他一生的負擔，正如他在一首詩歌中所表達的：拯救與服事是我們的標語；為人而活並為祂而活；親愛的主，幫助我們對你有真實的信靠，好來服事我主並拯救失喪者。關於基督是救主，宣信所強調的，乃是藉著簡單的信，而有重生的經歷，以及罪得赦免，而有喜樂的確據。在得救之後，所有的信徒都得著鼓勵，無論在家中或在國外，都能過一個對福音滿有託付的生活。

因著當時許多人裡面產生一種屬靈的不滿足，宣信就開始強調基督是聖別者。他帶領人一同進入基督在你裡面成了榮耀的盼望，這個奧祕。宣信說：重生，就像人蓋了一棟很好的房子。聖別，就像人住在這房子裡，讓整個房子充滿了喜樂、生命與美好。這聖別的教導，幫助了許多被傳統宗教規條所束縛的信徒，叫他們過被聖靈充滿的生活，而有一種滿足的喜樂與自由。

宣信嚴厲駁斥當時盛行的完美主義。他強調聖化並非這主義所提倡的無罪，也不是指人的好道德、好性格或者其他的美德。他說：聖並非人自身慢慢養成的一種性格，**聖是與主耶穌基督的聯結**，這聯結就如主在葡萄樹和枝子的比喻裡所描述的，是那麼的完全，又是那麼的親密。聖化是遠離罪，是對神的奉獻與降服，是與神的樣式和旨意的一致。真實的聖化，產生對神並對人那超越的愛。宣信說，聖化不是作出來的：我們不需要慢慢的、痛苦的攀登那聖的高處，相反的，我們是接受那一位聖的自己。他還說：**我們一定得看見耶穌就是聖別我們的一位**。當我們被聖靈所佔有，我們就一同有分神聖的性情。無論是誰，若是能與神有這樣的關係，那是一件何等神聖的事。也就

是說，一個卑賤的、最不引人注目的造物，竟然與神一同在寶座上，何等的希奇！

宣信很享受奧祕派（如蓋恩夫人和芬乃倫神父）的著作，也深受寂靜教徒（Quietists）文字的吸引。他也很欣賞他們那種聽禱（listening prayer）的訓練，這是在讀經時，向主的說話敞開的一種操練。他們深深覺得，人對聖別者的知識，乃是經歷魂中那安息日的安息的轉捩點。宣信看見聖別一面來自於處理重大的危機，另一面，是一種日常生活持續的經歷。他說：我要學習每一秒鐘都從主支取屬靈的生命；當我呼吸時，我將祂吸入，也將我呼出；每時每刻為著我們的靈，每時每刻為著我們的身體。

宣信相信身體的醫治，能藉著救恩的恩惠，信心而得著。他說：從疾病裡得釋放，是在贖罪裡的供備，也是根據以賽亞書五十三章 4~5 節，馬太八章 16~17 節，以及雅各書五章 14~16 節，而給所有信徒的權利。

【賽五十三 4，5】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

5 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太八 14—17】耶穌到了彼得家裡，見彼得的岳母害熱病躺著。

15 耶穌把她的手一摸，熱就退了；她就起來服事耶穌。

16 到了晚上，有人帶著許多被鬼附的來到耶穌跟前，祂只用一句話就把鬼都趕出去，並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

17 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

【雅五 13–16】你們中間有受苦的呢，他就該禱告；有喜樂的呢，他就該歌頌。

14 你們中間有病了的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為他禱告。

15 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16 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

因這教訓，使宣信和一些更保守的福音派人士產生了很大的距離。有些人指控，他的教訓使將來身體的得贖失去了該有的價值。有些人進一步指控，他帶領年輕信徒罔顧對身體的正當照顧，並灌輸他們反對醫藥的信仰。無論如何，宣信仍然持守對神醫的確信，但他還是認為神醫是次要的；最重要的是傳福音給失喪的靈魂，並鼓勵人過被聖靈充滿的生活。

四重福音的第四面是認識基督就是要來的君王。宣信和他的追隨者一致認為，根據馬太福音二十四章 14 節，關於主的再來，尚未應驗的最大豫言和條件，就是福音化全地。

【太廿四 14】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才來到。

宣信說：每一個人必須要有得救的機會，基督的新婦也必須是從各國、各族、各語言召聚一起的，這是外邦人數目的添滿，也是迎接主再來的完滿預備。這樣的信仰，是宣道會能在國內或國外推廣福音工作的動力。

宣信信息，如何聽聖靈的聲音，在安靜中的大能。當初耶和華神並不是在烈風、地震或火中向以利亞彰顯祂的同在、傳達祂的旨意。而是在一個寧靜、微小的聲音中。在整首合唱曲中，有那一個音符像強調的休止符那樣有力呢？在整卷詩篇裡，有那一個字比細拉（意即暫停）更動人呢？有什麼事情比風雨突發前的寂靜，比自然界中異常現象或騷動暴發前籠罩著整個大地怪異的安靜更可怕、更令人震顫的呢？有什麼東西能夠像安靜中的大能那樣感動人心的呢？

基督所帶給我們的祝福中最甜美的就是靈魂的安息。造物之工成全以後所定的安息日是這件事的預表，而神應許祂的百姓進入的安息美地，也預表了神這個偉大的心意。有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平靜和安穩為那些歇了自己工的心存留，如此就帶來了所需要的力量，帶來了不受任何事物干擾的甜美平安，和非世界所能給也非世界所能奪的安息。我們靈魂的最深處，有一個安靜的內室是神所居住的，只要我們進入那裡，平息其他的音響，就可聽到他那寧靜、微小的聲音。

在繞著軸心旋轉得最快的輪子裡，有個中心點是全然靜止的；同樣地，在最繁忙的生活裡，也有一隱密處為我們存留，在那兒我們可在永恆的安寧裡與神單獨同住。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這是真認識神的惟一途徑。

【詩四十六 10】 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我必在外邦中被尊崇，在遍地上也被尊崇。

【哈二 18-20】 雕刻的偶像，人將它刻出來，有什麼益處呢？鑄造的偶像就是虛謊的師傅。製造者倚靠這啞巴偶像有什麼益處呢？

19 對木偶說：醒起！對啞巴石像說：起來！那人有禍了！這個還能教訓人嗎？看哪，是包裹金銀的，其中毫無氣息。

20 惟耶和華在祂的聖殿中；全地的人都當在祂面前肅敬靜默。

二十五年前，有位朋友遞給我一本書，後來成了我生命中的一個轉捩點。那本書名叫真平安，是一篇古老的信息；書中所載只有一個中心思想，就是：神在我生命的最深處正等著與我談話，只要我能安靜下來聽他。我當時想這事並不難，於是開始安靜，但是當我一開始安靜時，所有嘈雜的音竟都往我耳朵裡沖進來了；許多喧鬧的音響從外面的環境，也從我的內心裡湧上來，一直到後來，除了這些煩亂與喧囂外我幾乎聽不到別的。這許許多多的聲音中，有一些是我自己裡面的聲音，有的是我自己的問題，我自己的掛慮和出於己的禱告；其他的是那誘惑者的建議，和從騷亂的世界裡跑進來的聲音。

似乎從來就沒有像當時那樣，有那麼多的事情需要我去做、去說、去思想；那時我整個心思被四面八方來的音響拉拉扯扯，最後迎向我的就只有一些嘈雜的聲音，和無法形容的不安。彷彿我需要注意聽其中的一些聲音，甚至需要回答它們，然而神說：要安靜（休息），要知道我是神。但是又有為明天的事，明天當盡的職責和為明天的掛慮，使腦海裡重新湧起了思想的沖擊，只是神又說：要安靜！以後，接著湧上來的就是我那顆不安靜的心極想快快就近他的禱告，這次神又說：要安靜！

當我留意這些命令，慢慢地學習聽話，而把我的耳朵向所有的聲音關閉時，我發現：過了一陣子，當其他的聲音停下來，或是我自己不再去聽它們時，就有一個寧靜、微小的聲音在我生命的深處，開始用一種說不出來的溫柔、

能力和安慰在說話。當我留心聽時，它在我裡面就成了一種禱告的聲音、智慧的言語和對所該做之事的提醒，以至於我不再需要那麼費力地思想，也不需要禱告得很勉強或不容易相信；相反地，在我心坎裡那個寧靜、微小的聲音是聖靈的聲音，是神自己在我靈魂隱密處的禱告，是神對於我所有問題的答應，是神自己的生命和力量成了我靈、魂、體的生命和力量。這個聲音成了所有智識、所有禱告和所有祝福的本質，因為它就是永生神自己成了我的生命和我的一切。

這是我們生命最深的需要，藉著這個我們學習真認識神，藉著這個我們的靈命得到更新和喂養，我們的心也得到滋潤和滿足，我們因此領受了生命糧，身體得了醫治，靈魂也飲於主的活水泉。於是，像經黑夜卻飽飲了清涼、晶瑩之甘露的花朵那樣，我們能夠挑起各項職責，進入人生的各類爭戰裡。但是，露珠如何未曾降在暴風雨的夜裡，神恩典的甘靈也同樣地不曾臨到不安寧的心裡。

搭在一列列不斷前進的人生快車上，我們不可能只用短暫的十分鐘草率地吃頓午餐，就想叫生命得到足夠的喂養而活潑。有力地經歷人生，我們需要安靜的時刻，進入至高者的隱密處和等候主的時間，那時，我們就能重新得力、學會如鷹展翅上騰，然後才能奔跑不困倦，行走不疲乏。

【詩九十一 1，2，16】 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

2 我要論到耶和華說：祂是我的避難所，是我的山寨，是我的神，是我所倚靠的。16 我要使他足享長壽，將我的救恩顯明給他。

關於安靜，最重要的是它給神一個作工的機會。那進入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樣。當我們歇了自己的工時，神就開始在我們裡頭做工。當我們停下自己的思想時，神的思想就進入我們裡面；當我們從忙亂的活動裡安靜下來時，神就在我們裡面運行，為叫我們立志行事都成就他的美意。當那時，我們只需把運作在裡面的流露出來就好了。

我們來享受神那神聖的安靜吧！讓我們住在至高者的隱密處，進入神自己和他永恆的安息裡吧！讓我們停息所有其他的聲音，好叫我們得聽那寧靜、微小的聲音。我們還要提到另一種安靜，是當我們保持緘默，讓神來替我們做的安靜。那種安靜是放下自己的籌劃、放下為自己的辯護，和靠著自己的聰明、智慧想出來的權宜之計，好應付所有加在我們身上的無情言辭和痛苦打擊。我們實在太常為保護自己而提出許多理由來還擊，卻忘了讓神來介入其間了！

在整部聖經裡，有那個場面比我們的救主被罵不還口那一幕更令人尊崇呢？至於那些誹謗他的人，他本大可以藉著神聖權能的一瞥或一聲嚴厲的斥責，把他們踐踏在腳底下的，主卻讓他們去說，讓他們去逞其惡，而獨自在安靜的權能中站立，這真不愧為神聖潔、緘默的羔羊！神也已把這種緘默的權能，這種有力的忍讓和寧願受屈的精神給了我們；這些能叫我們靠著愛我們的主得勝有餘了。讓我們的言語與生活的種種，都能像何烈山上微小的聲音般那樣寧靜地發出，而成了一股輕柔、靜謐的聲響吧！那麼，當這世界上熾烈的爭競過去時，人們就會紀念我們，如同我們想到朝露、晨曦、陽光和向晚時分的微風，以及加略山上神的羔羊，與溫柔、聖潔的天堂之鴿。

賓路易師母 十字架的使者

賓路易師母（Mrs. Jessie Penn-Lewis）（1861-1927）她是一位 18-19 世紀具影響力的英國基督教作家、演講者，一生宣揚十字架的信息和屬靈爭戰。她是近代更正教重要的屬靈神學思想家，很多著作被廣泛地翻譯成不同語言，影響及於世界各地。她與伊凡·羅伯斯（Evan Roberts，1878—1951）曾一同領導了歷史上最大的一次教會復興運動——1904 年—1905 年的[威爾斯大復興](#)^[1]。

1904-1905 年的威爾士復興運動是 20 世紀威爾士最大的基督教復興運動。就其對人口的影響而言，它是最具戲劇性的之一，並引發了其他幾個國家的復興。這場運動使威爾士的教堂在未來許多年裡都座無虛席，例如，在斯旺西的芒特普萊森特浸信會教堂的過道上放置了二十年左右的座位。與此同時，覺醒席捲了英國其他地區、斯堪的納維亞半島、歐洲部分地區、北美、印度和東方、非洲和拉丁美洲的傳教區。威爾士的復興被追溯為當今時代大型教會的根源。

威爾士基督教大復興特指發生在 20 世紀初，[威爾斯](#)歷史上規模最大的一次基督教信仰復興運動，由一個沒有多少文化的 26 歲的青年礦工[伊凡·羅伯斯](#)所帶動。

賓路易師母於 1861 年生在英國威爾斯的奈司城。自幼就在基督教環境中長大，其父母信仰分外虔誠，在她未出世之前，她的父母就已經將她奉獻給神了。這正應驗神對先知耶利米所說的：我未將你造在腹中，我已曉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別你為聖……（耶 1：5）。

賓路易師母自幼聰穎，但身體卻是脆弱，因此她不能進學校，象其他孩子一樣按部就班地接受教育。她最長久的入學時期，也不過是六個月，但這並沒有妨礙她日後成為本世紀初威爾斯大復興中神所重用的器皿，也沒有妨礙她一生中激揚文字，傳遞十字架的信息。

因她父母信仰虔誠，她的家就成為當時教會領袖薈集的地方。他們經常談論有關信仰上的事情，使她自小耳濡目染，正象一般在基督教環境裡養育長大的子女所常有的現象，她與他們一樣，只在感官上接觸了信仰的某些概念，而無生命上的接受。十九歲那一年，她結婚了。身體還是那樣的軟弱。婚後隨同丈夫在不列頓居住。她一直發現，這信仰並未使她的內心真正的改變，但她不知道如何面對這事實，解決這事實。在婚後十八個月之際，她開始對於主耶穌的再來感到十分不安，因她深知自己沒有準備迎見他。自幼所接觸的信仰使她知曉：主耶穌的再來不會以人的意志而轉移，祂是按著神的時候再來。她怕主的再來使她受損失，於是在內心開始尋求主，並且不斷地自省：我是否是神的孩子？

因為內心的渴望，賓路易師母就拿出以前很少閱讀的聖經，順手一翻，目光就落在這節經文上：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賽 53:6）。信子的人有永生（約 3:36）。於是她對準自己的心問自己：我是否已經相信神將我的罪孽都歸在十字架上神的羔羊身上？沉思片刻，她驚喜地醒悟過來：因為經上實在說，我若相信神的話語，就已經獲得永生。她馬上向神發出呼聲，說：主啊，我實在相信！1882年元旦，神的恩典和代死者之愛，又贏得了一個靈魂出死入生。神的靈立刻和她的靈同作見證：她是神的孩子！隨後有極大的平安充滿了她的心。

新生命開始萌芽，她急切想要戰勝那些容易纏累她的罪惡。這些罪惡都是她從前所不能約束、反而常受壓制的。可是令她痛心的，就是她努力的結果，還是不能勝過罪惡。於是，在她生命的日曆裡記載著一連串痛徹肺腑的悔改和眼淚。一年之後，他們遷居利趣門。她第一次聆聽霍浦金的屬靈教訓，深深明白，藉著基督的血可以勝過容易纏累的罪惡。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來 9:14）？難怪她從來就沒有勝過罪惡的經歷。從此以後，她仗賴基督的寶血，經歷勝過罪惡的喜樂。

在賓路易師母二十三歲生辰之日，即 1884 年二月二十八日，這位年輕人將她自己的一生獻在祭壇上。她莊嚴地寫下：主耶穌，在我二十三歲生辰之日，我願意再一次把我整個的人獻上，魂和靈、生命、時間、雙手、雙腳、眼睛、嘴唇、聲音、金錢、智慧、意志、心和愛、健康、思想和意念。凡我所有、凡我所是、凡我所成，全歸於你。完全、絕對、毫無保留。我確信你已收納了我，你要在我裡面運行，立志行事，成就你的美意。主啊，隨你所認為美好的方式使用我，保守我注目仰望你，準備隨你目光的示意而行動。你是我的君王，我的救主，並我的導師。請勿掩蔽你的同在，反能吸引我日日與你更親，直到那榮耀的日期降臨，我能與你面對面，信心消失於眼見，阿們。

神為著自己的榮耀，就這樣揀選了世上軟弱的器皿，叫那強壯的羞愧……以及那無有的，為要廢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前 1:27-29）。在這個時期，使賓路易師母屬靈生命轉機的是她閱讀慕安得烈所著的基督的靈。此書引導她的屬靈生命進深，認識天然之人的絕對無能，應該從神那裡得力。在一個二月雪花紛飛的主日，她整天閱讀基督的靈。

過了十日，心靈的竅被神開通。對於其他的人，這個經歷臨到之時，帶來一種深刻、寂靜、而更加清晰的眼光，看透基督之靈的豐滿是屬於他們的，於是產生一種信心，滿有把握的感覺，他的豐滿足夠應付任何急需。書中這些話向她發出亮光，使她深沉地覺悟神的大能，這個實實在在的認識，是她首次所經歷的。同時，基督的靈讓她認識聖靈是有位元格的。於是，她就接受聖靈，當作基督賜給她的禮物，正象她當初簡單地接受主耶穌作她的救主一樣，內心隨之而有的是深切平安、與神的交通、和聖靈的交往，以及聖靈所結的仁愛、喜樂、和平的果子。

在長期的身體軟弱中，賓路易師母仍竭力為主工作。某次，醫生告訴她，她只能再活幾個月，希望她安靜休息，珍惜自己。但她卻不顧醫生的勸阻，懇求醫生准她利用這短暫的日子事奉神。哦！她甘願為事奉神而死，她整個的心都傾向於神，她清楚自己是屬於神的，神是她的一切。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林前 1:30）。耶穌說：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弟兄？……看哪！我的母親，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太 12:48-50）。

當賓路易師母奉獻自己，在事奉的道路上有兩件事她認為是特殊的，也是必須的，如此方能使人認識神的引導。第一件事就是：遵行神的旨意。在她後來得力的事奉中，她看見有敞開的門擺在她面前，沒有一件事，也從沒有一次是她預先計畫或自己尋找的。因此賓路易師母領悟出，在聖靈的水流裡，聖靈必要引導她進入神為她而安排的一切計畫，而非她自己所安排所計畫的道路。她唯一的本份就是省察自己是否行在神的旨意裡，而且謹慎保守自己，使自己可以自由地遵行神的旨意，即不顧一切、不受任何攔阻地遵行神的旨意。這樣的生命就給她帶來內心的安息和意志的單純。所有未來的和明日的

掛慮都一筆勾銷。她將所有的問題只集中在：我現在是否行在神的旨意裡？如果是，神必定會啟示祂所要導向的路。

一生的恩典和經歷，使賓路易師母懂得，一個信徒要明白神的旨意是有條件的。對於任何道路，不管如何美好（看起來似乎有利於神的國），都不存偏見；心志專一，無論動機如何良好，也不懷二意；不管目的如何正當，也不懷私意，決不在揀選事奉主的時候兼顧自己的好處；所走的路，可能對工作、對自己都有益處，但是在尋求神的旨意上，不可任其偏斜心靈的指南針。所以，她揀選道路和事物的準則是，只要明白是神的旨意，她就前往；只要明白是神的旨意，她就揀選；只要明白是神的旨意，她的心靈就阿們！在今生，她所要的是神和神的旨意，而無他求。

賓路易師母謙卑的順服在神的旨意裡，她不容許自己肉體的眼光來判斷神的旨意。因為聖靈和她順服的生命一起印證，神的旨意總是盡善盡美的。為此，她的一生是那樣地愛慕神的旨意，竭力遵行神的旨意。她在神旨意上的竭力遠超過她對工作的竭力，因她深知自己的有限，更深知神的大能。她認定：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儆醒（詩 127:1）。

在事奉的道路上，那特殊，也是必須的事就是：當神開傳道之門的時候，即叫人進入他計畫中的時候，祂同時也供應經濟和其他一切的需要。她認為，神是供給的源頭，當傳道的門次第開啟的時候，供應從無不濟。使者只負一個責任，必須保守自己，自由地遵行神的旨意，也只遵行神的旨意。她從不企求神給她工作的自由或是行事的自由，也不求神給她定意的自由或是理想的自由，她只求神使她能自由地遵行神的旨意。

在賓路易師母前期的事奉中，她認為她和她的同工們缺乏聖靈的能力。因此，她渴慕聖靈的充滿。凡是她所發現被聖靈充滿的人，她都請到她的教會來講道；凡是她所聽聞懂得一些聖靈之事的人，她也請來聽他們講說。她是何等盼望自己和全教會都能得著這個祝福。從這些人身上得不到聖靈充滿的祝福，她就把目光集中到書籍上，查考神是否應許他的兒女，可以得到聖靈內住的能力，如同五旬節的日子一般。結果是越讀越糊塗，各派的說法使她再度陷入迷惘。最後，她拋棄所有書籍，放下各種理論，在窮途末路之時，她定意直接到神面前，請神向她證明，這種事奉的能力是否她也有份，她要親自試驗一下。當她這樣仰望神的時候，逐漸在她裡面起了一個深切的願望：她願出任何代價來得著這個事奉的能力。她在神面前呼籲：只要神垂聽這個禱告，任何東西都可以從她身上拿去。

從那時開始，賓路易師母的意志已經絕對降服神，無須再打這意志降服之仗了，神有絕對的權柄按自己的意思待她。她在神面前呼求著：我要得著彼得在五旬節所得到的拯救。不管別人如何稱呼它，假若聖靈的浸這個名稱不恰當，求你給我正當的字眼。問題不在字句，我要那個東西。就這樣，她迫切地抓住神。人和人的說法全部從她的思念裡退出。有一個極大的平安臨到她的心，使她知道神必定成就她所求的，她也能安靜地等候神的方法和日期。

如此賓路易師母學習了等候父所應許的真實意義。她頂安靜地等候，照常作事，但也經受考驗，一切似乎在每況愈下的感覺，失敗也是連續的，但內在的信心卻是穩固的。神的靈開始在她的深處察問她，把她心中的意念和隱情全部顯露出來。首先的問題是：我若答應你的呼求，你願否作一個不受歡迎的人？不受歡迎意味著被人厭棄，縱然她從未面臨這種問題，但她表示願意，

她對主說：好吧！第二個問題是：為何你要渴慕聖靈的充滿？是否為著工作的成功？還是被眾人認為是神大用的工人？假若聖靈充滿使你在別人眼中成為萬物的渣滓，工作又似失敗，你還渴慕聖靈充滿否？這也是她從未想到的，然而她立刻同意了：憑主喜悅，安排一切。

第三個問題是：你願否沒有任何偉大的經歷，單憑信心，完全依靠主的話而活而行？她心裡作難了：凡得著聖靈充滿的人都有一種經歷！斐尼和馬漢（神曾重用的器皿）豈不是都有特別的經歷嗎？如果沒有一個經歷，我怎曉得呢？但聖靈繼續問她：你願否單信我的話而行，永遠沒有什麼奇妙的經歷？某晨，當她睡醒之時，有一個微小的聲音對她說：釘死！她不明白這是什麼意思。心想自己並未求釘死，而是尋求充滿。可是羅馬書六章 5—11 節在她身上成了一種能力，她開始明白，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的意義，她就安息在神所賜的話語上面。

【羅六 3，5—11】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麼？

5 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

6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7 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

8 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就信必與祂同活。

9 因為知道基督既從死裡復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

10 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著。

11 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裡，卻當看自己是活的。

各各他先於五旬節，與基督同死先於聖靈的充滿。神的兒女需要能力，但是神不能把能力賜給舊造，也不能將能力加給未經釘死的人。或者有人會得到一些能力，然而距離神所要給的何等遙遠。撒但會把能力交給老亞當，可是神不會這樣作。這是她從神那裡明白的。聖靈充滿，這個讓她渴慕已久的祝福終於從神那裡臨到她。並非是她在等候神的時候，也不是在與人一同尋求這個祝福的時候，卻是在三月間的一個早晨，當她在吃早飯之時，主的大榮耀顯示在她的靈裡，猶如當日向走在大馬色路上的保羅顯現一般。這個榮光能力浩大，使她急忙逃進內室，雙膝跪下，默然敬拜。

十字架引進聖靈，聖靈領回十字架。先有己生命的被暴露，然後樂意接受神的判決，甚至連隱藏在事奉後面的己也必須釘死，不然，耶穌的靈無法從人的器皿裡彰顯出來。當她接受這一釘死之後，主自己的靈進來，充滿了這個虛空的器皿，結果使她立刻得到能力的澆灌。神的靈將她浸入基督的死（羅 6:3），使她的靈脫離了肉體和魂生命的轄制，得以藉著聖靈成為神的居所，並成為一支暢流的水管，輸送神的生命給乾旱的人們。

為此賓路易師母定意終身傳揚十字架的信息，正如當年的使徒保羅所說：弟兄們，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秘。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 2:1-2）。她甘願作十字架的使者，把自己軟弱的身體和一切的重擔都拋棄在十字架上。當神賜給她十字架的信息後，從此陰府似乎全部騷動起來，因她心靈的眼睛看出屬靈生命的根基是各各他，所有屬靈的真理都由十字架放射出來。

受難日是一個祝福的日子，神讓她的生命整天都在各各他山上，深深地經歷各各他。甚至整個冬天，她是一再為耶穌被交於死地。這既是神的道路，她的心就安息。於是神給她一個確實的應許：這個從深深經歷十字架而釋放出來的各各他信息，必傳至地極，在十字架的大能裡，將由死而生的生命帶給一切尋求的人。

在聖靈的帶領下，賓路易師母寫了一本書：**各各他的十字架**。她寫道：假若十字架的實在異象會臨到別人，像臨到我一樣，這本書就能使人得益。對我這是十分神聖的。我的生命似乎都在裡面，浸透在流淚谷中。……好像這是神在我裡面六年深刻工作的結局。一切似乎都薈集在這裡面。永遠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這本書印上了各各他的印記。她既如此深沉地經歷十字架的奧秘，進入十字架的中心，就樂意讓這屬天的生命，告別萬有。

每當賓路易師母舉目十字架的時候，她明瞭萬有必須聯結十字架，才能發生其功效，所有的工作、能力、財物都不及與十字架比較。她常常發出讚歎：惟有基督的十字架，才是萬有所向！在她的生命中，她別無所誇，只誇基督的十字架。在聖靈裡，她與使徒保羅的生命之弦共鳴：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 6:14）。賓路易師母在神的面前，不斷地享受安息的甘甜，因為她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參加 6:17）。

在將近四十年事奉主的過程中，賓路易師母按著山上的樣式呼吸運轉。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約 12:24-25）。往後的年日，主親自帶領她

經過一層又一層更深的交通於基督的死，直到她的異象愈過愈明，使她看出各各他的十字架是萬物的中心，是神的兒女各方面屬靈需要的偉大供應。

賓路易師母看出聖靈的浸，並非像她往年所想是基督徒生命的目標，卻是主所定規的路程起點。聖靈的浸引領信徒進入十字架的交通裡，經過十字架的死與升天的主聯合在父的懷抱中。於是，她毅然決定：失去她一切的榮耀經歷，走十字架的路，以致多多結果。就這樣，一切感覺上的經歷立刻停止，她完全行在黑暗中，就是蓋恩夫人所描寫的信心的黑暗裡，她就單信神的話續繼前進。她不去回顧以往，也不展望未來。就在這種情形裡，賓路易師母前去領會、傳講十字架的信息時，她看見了果子：聽眾好象浸透在天上的生命潮流裡！這不是一兩個人蒙恩的問題，是全體都沉浸在神的生命潮水裡。會眾得著蘇醒和釋放，且進入新生命裡面，無須她一一與他們談話，只須傳達神所賜給她的信息，其餘的事都由聖靈來負責。從那時起，她明白而且領悟：所有能產生屬靈果子的，不是作，而是死。

因此在賓路易師母的信息裡，聖靈和她一起講說基督的寶血和基督的十字架之功用。她說：在新約裡面，基督的血常有向著神的那方面。我們因著血得以親近神，我們是蒙寶血所救贖的，我們也是靠著血得進至聖所。基督的血縱有潔淨的功效，但基督的血從來不是向著地，向著人的，都是向著天，向著神的。血潔淨人的罪，十字架拯救人脫離罪的權勢。基督的十字架是神的工具，用來對付肉體，舊的天然，亞當的生命。神並不潔淨肉體，神是定罪肉體，將其置於死地。

今天神的僕人必須面對一個問題：我們確實相信神的能力豐豐富富地藏在十字架信息裡嗎？還是低估了神，以為十字架的道需要其他許多話來解釋？這

豈不是全智的創造者用以開啟人心的鑰匙嗎？全能的神親自作了十字架的信息的後盾，也住在十字架信息裡面。這能力不只對罪人是如此，對我們這些相信得救的人更是如此。十字架的信息能供應人生活中各方面的需要，在每一屬靈長進的過程中，在每一迫切的需求上，永遠給予適時的幫助，永遠不會枯竭。十字架是神的能力。就是這些十字架的信息帶出極廣的聖靈工作。美國以及印度等地的屬靈大復興都是深受此信息的影響。在神順命的兒女中，這古舊的十架仍要彰顯出神的權能與榮華！賓路易師母揀選了十字架，因此她能結果累累！

摩根（ G. Campbell Morgan 1863 - 1945 ）

上一代英國解釋聖經出色的傳道人摩根，開始傳道的地方是在英國，但是，他在美國也贏得了同等的尊敬。他因沒有受過良好的學校教育，在他事業的起始時，就為循理會（衛斯里會）所拒，因此，他轉入公理宗。藉著他的講道及他的著作，摩根使每個教派都蒙福了。從某一方面說，摩根的偉大，已使他無法屬於任何教派。1904年，他成為倫敦西敏寺教堂的牧師，那時西敏寺年久失修，成了公理會的大包袱，他上任不久，這座有二千五百座位的大教堂，以及兩個樓座都坐滿了人。據說，從清潔工人在地上撿到的鈕扣數目，就可看出人湧入教堂要搶先入座的熱烈情況。有時聚會前教堂已經坐滿，他就在預定一小時以前就開講了……。

冬天，每隔一週的星期二，他代鄰區的一位牧師講道，平均聽眾數目是一千七百人至二千人。星期三下午也與主日學教員一起研究星期日要講授的聖經

課。西敏寺教堂的講台也經過改建，裝上了大黑板，以備他教授聖經課時用。黑板上有聽眾看不到的暗線，使他在黑板上畫線時能畫得直。摩根曾說：我不是單為自己做的，而是要作一個教師；去幫助那些因為他們日常工作不能像傳道人用那樣多時間去研讀聖經的人。他用圖解、大綱、追求簡單、清楚與簡短，他說，傳道人是解釋者，要使聽的人可以明白。

摩根從未以單一教會為足。他在一週之中在英格蘭各地旅行講道，他用早晚的時間讀書，他的傳記中說：這遊行講道並未叫他站在講臺上，面對聽眾時缺乏準備。這項準備常用其它方式做成，因為他早起晚睡。那些擠到教堂，為聖經的奇妙所感動，第一次或以新方式，看見聖經信息之力量的人，對於摩根在半夜燈下的準備工作，則毫無所知。這位在講臺上如此充滿活力的人，他們沒有看見他在清晨五時就在燈下在打開的聖經前作筆記了。他們也沒有看見他坐在馳過原野的火車車廂裡，他的心思默想著許多經文，探索、分析其中的真理，並尋求解釋。

在那個神學正進行大爭論的時代，他在西敏寺教堂的工作，對那些維護聖經基本信仰的人，正是一個堅強的堡壘。從 1919—1932 年，他旅行美國，在慕迪北野夏季聖經大會中扮演了一個主要的角色。在那幾年中，他只在家中停留過八個月。從 1929—1932 年，他擔任費城長老教會大教堂的牧師，但他仍然每週旅行到紐約及波士頓去講解聖經；1932 年，他接受了急迫的召請。再次回到英國倫敦西敏寺教堂，會堂與會眾又再次需要重建，他看來是唯一能作成這大工的人。

對他說，講道，或說教導人聖經，闡釋聖經，永遠是一項快樂。是什麼使他成為一個屬靈的偉人的呢？他的日記一再記載：讀經整個上午，並且，他總

是很晚才上床。年輕的傳道人問他成功的秘訣時，摩根博士回答說：努力工作，殷勤努力工作、工作。早晨六點鐘一過，他就到書房，好安靜地研讀聖經。人不可在上午打擾他，他是在研讀聖經。神對人講的話需要人專心去領受，而摩根博士就有這份專心。為他寫傳記的作家描寫他關心他聽眾的情形時說：摩根的信息強而有力，又有專心的聽眾，講者與聽者之間顯出完全合一的氣氛。摩根對羊群有無比的責任，他經常的負擔就是餵養主的羊群。他主日學中最小的羔羊，在他看來，與最成熟的學生同樣重要。

他在為聖經每卷書預備大綱時，在他提筆之前，他計畫先讀五十遍。他坐下來讀完出埃及記全卷，至少有四十遍之後，他才開始寫下一些釋經的註解。這些綱要及註釋，就構成了今天英文版的 The Analyzed Bible。據說，他可隨時用聖經任何一章講一篇道，但他每次講道，卻總要用一小時作特別準備。他對聖經的一般準備是不斷的，濃厚的。他說：我經常在火車上讀聖經。但是，他並非隱士，他十分喜愛與人接觸。他在慕迪的聖經大會中；下午的時間全用在社交及康樂活動；他總是成為人群中的核心，這時他並不與人討論深奧的道理，只是講一些有趣的故事，與人共度歡樂的時間。

西敏寺教堂的講台既專獻為解釋聖經，摩根為兒童所設立的主日學也是以聖經為中心就不足為怪了。對摩根博士說，對所有年齡階段的人，研究聖經都是同樣的重要。在他的計畫中，有四年的聖經初級課程，學生在這項課程中熟讀聖經中的故事。摩根博士發現，五至八歲的孩子在聖經中有一百五十個故事適合他們。九至十二歲少年階段，他們特別對連環的故事有興趣。因此他以聖經的傳記材料，為少年人編了一百五十三課聖經課。十三至十六歲的階段是最艱難的青春期，青少年正培植出人際關係，因此，研究聖經歷史可

以引起他們的興趣。十六歲之後，青年人就可接受聖經中一些重要的教訓，如以色列的律法、詩歌、大小先知的信息、耶穌的教訓，及使徒們的著作。

摩根如何使研讀聖經成為他一生專長的呢？在十六歲之前，他從未懷疑過聖經的權威。摩根為浸禮會傳道人的兒子，他從未想過任何誠實又受人尊敬的人，會懷疑聖經是神的話。以後，他接受師資教育時，他聽到達爾文·赫胥黎、施賓塞等人，這些人的哲學在宗教界投下了陰影。到了一個時候，我對什麼都沒有確信，他說，他三年之久失去了信心，他在世俗的殿堂裡辯論新書中所講的題目，他的媳婦耶爾描寫他如何解決困難的情形說：最後，危機臨到，他向自己承認，對聖經是否賦有神對人說話的權威，他完全失去了確信。他立即取消了一切講道約會。那時，他將他所有的書籍，攻擊聖經及為聖經辯護的書，全都放在屋角的櫃子裡。現在我聽到鎖的聲響，他說，他出去，到街上書店，買了一本新聖經，帶著聖經回到家中，他對自己說：我已不再確信，這本聖經像父親所說那樣具有權威，是神的話，但是，有一件事我卻有把握，它若是神的話，我若是有開明的心思，不帶偏見的去讀它，它必會使我心靈獲得保證。

聖經找到了他，1883年在他20歲時他才開始研讀聖經。在他人生的後五十年，沒有一年他不出版一兩本著作。他著作了七十本書，其中一些書是所有傳道人為了充實自己所必讀的書，讀了就會得益處。其中的許多內容，進入了其他傳道人的講詞中。施韋伯稱基督的危機一書，是摩根最偉大的著作。他的兩卷聖經中的活信息是釋經者的另一顆珠寶。路加福音、使徒行傳、偉大的醫生 都是神學中寶貴的著作。摩根之成為偉大的傳道人，是因為他以神的話作課本。研究他的工作、他的嗜好、他的感情，他的偉大是由於他的這項習慣所造成的。

陶恕 (Aiden Wilson Tozer 1897—1963)

【來十一 6】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

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如施浸約翰成為主耶穌的先鋒，為祂預備道路。陶恕也是在歷史中荒涼期間，是所神興起來的一位先知。他因著有一顆單純渴慕神的心，得以聽見神那隱秘的聲音，並看見祂的榮面。這個深刻的屬靈經歷，使祂有權柄和勇氣，在這邪惡墮落的世代，單獨地為神作見證，一生忠心地事奉神。他棄絕一切的理學、傳統知識，只謹慎地以聖經中神純正完全的話為根基。他不倚靠任何力量，只倚靠聖靈的能力。在他一生中，他熱切地與神相交，在聖靈的引導下來解釋神的話語和旨意。由於他清心的追求，他發現了不少隱藏的真理。在他的信息中，為了維護純正的真理，往往直接地指出許多這世代的不義與摻雜，而成為二十世紀的憤怒的先知。但在這荒涼的世代，他那充滿了對神渴慕的信息，正供應了不少屬靈饑渴的聖徒，使他們得以飲于活水的泉源。

1897年4月21日，陶恕 (Aiden Wilson Tozer 1897—1963) 是出生於拉候賽，即現在美國賓州的紐堡。在六兄弟姊妹中，他排行第三。父親名叫雅各。祖父吉柏特是英國人，十九世紀中葉遷居美國。陶恕的家鄉，是多石多山的地域。所以他從小就看見那裡的人們，在古老的帳棚裡聚會。沒想到他長大以後，也曾多年在這種帳棚聚會中傳道。年幼的陶恕是個聰明伶俐，專愛搗亂

的孩子，但卻有著一顆溫柔善良的心，曉得愛護嬰孩和小動物。有一次，家裡養了一隻營養不良的豬，陶恕就用奶瓶喂它吃奶，把它養大。有一次，他發現了一隻生下不久，有三個耳朵的畸型小羊，因被母羊冷落，於是常把它摟在懷裡。結果這小豬、小羊都成了他家裡的寵物。陶恕童年時，只是一個普通的孩子，看不見他日後的屬靈品格。他常因小事與鄰居孩子們吵架，惹父母生氣。

一天陶恕和他的妹妹爬上一棵蘋果樹，在樹枝上蕩來蕩去，隨口唱著兒童詩歌：在天堂可有地方，為像我這樣的小孩子？一個精明的鄰婦，就馬上從草叢中插嘴說：如果你想上天堂，就得先改好你的行為！由此就可以看見，他的童年是如何的頑皮的了。還不到十歲，他的大哥就到艾克朗 Akron 的橡膠公司工作。陶恕只好負起成人的責任，留在農場上工作，如撒種、栽種等。農場的工作歷時未久，悲劇就突然發生了。一場大火就把他的家園燒的清光。那起火的原因，是一個老婆婆把木屑扔在炭堆上，火焰冒出煙囪，燒著了木頭蓋的屋頂，加上乾燥的氣候和強風，火勢很快的蔓延開了；然而才十歲大的陶恕，早有了準備。他一把拖起他的弟妹，就往安全的樹林中逃避。原來他早已夢見火災，並曾告訴家人，若夢境成真，他將如何行動。大火過後，陶恕一家在舊地重建家園，在那裡又住了五年多。

1912 年，他們舉家遷往 Akron 與長兄會合。陶恕與父親和妹妹，都加入長兄的公司作事。以今天的標準來看，陶恕的教育程度實在低淺，他唯讀過初中。此外，在他的農莊生活裡，也只能利用主日，來閱讀他僅有的幾本書。他沒有什麼音樂天分，所以很慷慨地，把一個免費學琴的機會讓給他妹妹。到了十五歲時，他的藝術才華開始顯露。他參加了卡通繪畫班，並大有表現，他

的素描充分表露了他敏銳的才智。不過得救之後，他對這些東西，就再也不感興趣了。

在 Akron，陶恕一家才有機會首次參加教會聚會。陶恕亦開始陪同弟妹上主日學。但他真正得救，卻是日後的事。1915 年，他十八歲生日快到時，陶恕得救了。那經歷就像當日保羅往大馬色的途中遇見主一樣。當時他身在鬧市的街角，與一位年長的露天傳道人一起。那人所說的話中肯有力。他說：你若不知道怎樣可以得救，只要呼喊神，說：主啊，憐憫我這個罪人！於是陶恕回到家裡，躲在樓上，內心開始掙扎，與神接觸、摔跤。結果，他從房間出來時，已是個新造的人了。跟著他在 Akron 的恩典循道會聚會，然後在弟兄會裡受浸。他重生得救的過程似乎是一瞬間，其實在這之前，神已作了相當長久的預備；譬如藉著他的祖母瑪嘉烈，經常向孫兒們講述神，也藉各樣的環境翻松土壤，把生命的種子撒到他裡頭。

得救後，聖靈的工作改變了他的生命。他的心竅開啟了，並且主所給的恩賜，也逐漸在他身上顯露，眾人和朋友都能看見他的改變。不過這只是他屬靈旅程的開端，要走的路還長遠呢！他的性格需要經過主的磨練，恩典與知識，還需要不斷增長。聖靈的果子成熟，必須待以時日。漸漸，他年輕時憤世嫉俗的態度除掉了，對主信心日堅。以前專好爭吵辯論，現在也變得比較仁慈體貼了。

陶恕一得救馬上為主作見證，跟弟兄姊妹一同在街上傳福音，又召開禱告聚會。起初他只憑一股火熱，不等候聖靈感動，就跑去挨家挨戶按門鈴，邀請人到他家裡聚會。在他的屬靈道路上，惟一失足的經歷就是，有一次，他忽然丟下家庭及工作，跟一個童年的密友，乘小艇沿著俄亥俄河漫無目的地順

流而下，一心要去闖世界。不料半途船翻了，兩人可幸無恙，但一切財物盡失。結果，他滿臉羞慚地回 Akron 老家去。這次教訓使他日後更能幫助那些軟弱退後的信徒。而另一面，經過這些事後，他對主反而恆切追求，信心日益增長，在靈性上有快的成長。正如詩篇所說的：他使我的腳快如母鹿的蹄。

【詩十八 32－36】惟有那以力量束我的腰，使我行為完全的，他是神。

33 他使我的腳快如母鹿的蹄，又使我在高處安穩。

34 他教導我的手能以爭戰，甚至我的膀臂能開銅弓。

35 你把你的救恩給我作盾牌，你的右手扶持我。你的溫和使我為大。

36 你使我腳下的地步寬闊，我的腳未曾滑跌。

陶恕初得救時，雖然靈命尚淺，卻已深知內室生活的重要。他經常把自己分別出來，找個清靜的地方來讀經、禱告及與神有親密的交通。由於家中缺乏地方，他便在地窖中自辟密室。每次，當他的妹妹艾西下樓取東西時，若聽見哥哥的禱告聲音，便趕快回避，因為，她知道哥哥正在與神摔跤。陶恕很早便開始了禱告的生活。他時常隨身攜帶一本禱告簿，內中記下為自己或別人禱告的事項。這些的禱告，大都是與屬靈生命有關的。他被稱為基督見證人，他被按立為牧師那一天，對神傾吐意，長老和牧師為他按手禱告後，他退到密室，安靜地與神交通。他禱告：主啊!我的神啊!我聽見你的聲音，也懼怕你的囑咐；在這最危急的時候，你竟將莫大重擔的工作託付我；我深信你必搖撼萬族、地上和天上。主啊!求你恩待我，使我得稱為你的僕人。你吩咐我向那些緊閉心門，頑梗背逆的人講解信息；但是，主啊!他們既拒絕你，哪裡還肯接待我，我只不過是你的僕人。我的神啊!我不再浪費時間，為我的

懦弱悲痛和推卻工作；因為責任不在我，而是負在你的肩頭。你曾說：我認識你、我差遣你、我潔淨你。你又說：你要走遍我差遣你去的地方，我要你說什麼，你應直說不諱。

我是誰？怎配與神辯論，又質疑上主的至高權柄呢？一切的成就與決定乃在乎主，並不在我。所以，主啊！一切都照你的旨意行罷，不要成就我的心意。先知及使徒所傳講的神啊！我知道只要我榮耀你，你便榮耀我。求你幫助我許下這神聖的誓約，在將來的工作上，無論得與失、生或死，凡事都要歸榮耀給你；並堅守此聖約，直到生命的盡頭。神啊！這是你作工的時候；仇敵已進入羊欄，小羊已受侵襲和分散。但很多的牧羊人，卻忽視羊兒所遇見的危險，只是對環繞羊群的諸般危險訕笑。羊群被這些雇工欺騙，還忠心耿耿跟隨他們，一步一步與豺狼相近，隨著被宰殺消滅。我懇切地祈求你，賜給我明亮的眼睛，洞察仇敵的所在；加給我聰明智慧，分辨信徒的真偽。使我更有勇氣，忠實見證所看見的異象，又求你賜給我得聽你的聲音，讓軟弱的羊兒，也認識這聲音來跟隨你。

我主基督！求你使我靈命更豐盛，將你的恩手加在我身上，用新約使者應得的油膏抹我，免我徒說屬你的事，卻沒有救人靈魂的力量。求你幫助我，叫我不變成交文士，忘記你的呼召。求你叫我不變成交效現代牧師一樣的虛偽，救我脫離甘心妥協，假冒為善及視傳福音為職業的危險，使我不要從教會的大小、教友的多寡、每年奉獻的數目判斷教會的好壞。也提醒我不可忘記自己是神的使者，不是道德的提倡者，更非宗教的經營家；讓我成為基督的奴僕。救我靈魂脫離屬世物質的欲望，叫我不變成交渴望成為眾人羨慕的對象，也免我被世事所縛束，在屋裡徒然浪費光陰。神啊！求你管教我，當我與那天空

的掌權者，和黑暗世界的惡魔角力時，求你吸引我到安靜的地方去禱告。不要讓我沉迷在口腹之欲；教導我如何儆醒，成為耶穌基督的精兵。

在我屬靈生命的道路上，我願意選擇困苦而工資少的事奉。我永不苟安，務要學習棄絕一切能減輕工作的方法，例如別人找尋平坦小徑，我會毫不猜疑選擇十架窄路；我雖預知有很多難處，但我會默然不語地接受。如果這些攔阻是從你的聖靈而來，也是你賜與我的恩典；求你幫助我抵擋不止息的阻攔，教導我利用所遇見的難處，使不會傷害我的靈性，和減低我從上頭來的力量。假如你允許別人稱揚我，讓我不忘記，我本不配得褒贊。倘若，他們像我一樣深入認識我，必收回他們對我的尊敬，轉而尊敬那些值得尊敬的人。宇宙萬物的主啊！我把以後的一切日子，都奉獻給你用。無論時日是多是少，全隨主旨意安排。讓我不在尊貴人前屈膝，倒願服事那些低微貧苦的人。這不是我所選擇，我也不願意改變你所定下的計畫。我只是你的僕人，一切順服你的吩咐，你的命令在我看來，比世上的福分、地位、功名更為美好，我願為你撇下世界或天上的一切。雖然我被神呼召揀選，願我永不忘記我只是出於塵土，並且，充滿了天性的敗壞和害人的私欲。所以我懇求救主，救我脫離自己罪惡的捆縛，求聖靈及你的能力充滿我，使我披戴從神而來的能力，到處述說主的公義，盡力傳揚神的慈愛。親愛的主！當我年老無力，或太疲乏不能繼續工作時，求你為我在天上預備地方，讓我加入眾聖徒的行列，活在永遠的榮耀裡。阿們！

他的禱告影響他的講道頗深。他不僅單對人講禱告，其實，他每一篇信息的實際，就是他禱告所產生的結果。他經常平臥在地上禱告；先用一張紙鋪在地面，使地氈的塵埃不至沾到臉上，然後，鄭重地謙卑俯伏，仰望三一神的榮美。在這樣的敬拜、仰望中，神自己就向他顯現啟示。陶恕深覺基督徒的

生命，就是禱告的生命。我們的禱告與生活必須平衡，整體來看，我們有多高的生活，就應當產生多高的禱告。在急難中的呼求，就像太平門，只是供給人臨時脫難，並不能代替正常的禱告生活；反之，這類禱告是不正常的，只是一時的屬靈行為。水不能高過本來的水準，照樣，一個基督徒也不能以突然、間歇性的努力，來提高本身屬靈生命的水準。果子的產生，完全根據樹的生命的生命的情形。看見了禱告的要緊後，陶恕每作一件事，都謙卑的帶到神面前，作長久的禱告與尋求。他的許多著作，都是在長時間禱告和默想中成全的。他的著作絕不是頭腦的神學，而是內在深處生出對神的渴慕。《追求渴慕神》（The Pursuit of God）這本書，是他長期跪在神面前禱告中成全的。所以這書充滿了無比的力量和祝福。

1918年的4月26日，就是陶恕二十一歲生日過後的第五天，他與愛達西莉亞福茲結婚，婚後生有七個子女。陶恕的岳母是位敬畏神的虔誠婦人。她一直禱告，求神為她的女兒預備一位信主的丈夫。神果然聽了她的禱告。日後，陶恕在屬靈追求上得他岳母很大的幫助。她鼓勵他過一個殷勤的生活，又把自己的屬靈書籍借給他閱讀。陶恕深信救恩是臨及全家的，因此很快便帶領他的父母與兩個姊姊信主。婚後第一個夏天，他與小舅在西維珍利亞學校裡開福音佈道會。接著，他應徵加入美國陸軍，在部隊服役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此後，他屬靈的爭戰期開始了。當時，維吉利亞教區的監督舒曼博士發現了他的恩賜，雖然，陶恕未曾受過任何聖經學校的訓練，但仍被按立為當地宣道會的牧師。時為1919年2月。

陶恕年輕時，既害羞又沉默寡言，家裡有客人來時，他不是逃到屋外，就是躲進廚房去，若是可能的話，他便獨自的吃飯。雖然他是如此內向，但在公開的職事上，卻是靈裡火熱，基督的愛除去了他的畏縮。不過在他的生命裡，

他都是獨自往前的，為著與主交通，他甚至要遠離家人和好友。這種生活對陶恕的家人而言，自然不太好受。實際上，他就像個結了婚的修士一般。他沒有汽車、地產，也不要銀行戶頭，任何能叫他發財的機會，他都不屑一顧，有時甚至拒絕加薪。當他出外傳道時，他的妻兒便不能與他共用天倫之樂。他完全接受主在路加福音第十四章 26 節所要求的：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姊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

陶恕幾乎對每件事物，都有自己的意見。在某些事上，他更是態度強硬。你可能不同意他的看法，卻不得不佩服他的勇氣與坦誠。他說話詞鋒銳利，也不管是否傷了別人。不過有時，他也會因話語過分而懊悔。在宣道會的一次會議中，他強烈反對一項已經通過的事：他的話語很重，最終，他所提出的意見並未得著同意。回家後，他開始感到不安，雖然，他認為自己的立場是對的，但卻發覺話語說得太過尖酸刻薄了。這事之後，他寫了篇信息，是他有力的作品，題目為：徵求：勇氣加上謙卑，其中有幾段如下：剛烈的性情，是難以順服的，而更難辦的是人因著驕傲，用自己的方法來幫助神。

保羅就是個最好的例子。他似乎有著十足的勇氣，百般忍耐的性情，以及神的寬容。從他得救前的光景看來，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的，若沒有神的恩典，他將會成為怎樣的一個人。當他從旁幫助那些用石頭打死司提反的人之後，便四處尋找基督徒，向他們口吐威嚇兇殺的話，甚至在他得救後，對某些事物的判斷，仍是速決的。當出去傳道時，他斷然拒絕帶馬可同去，可見他對不信任之人的態度。然而歲月、患難，加上與忍耐的主日益親密的關係，似乎已改變了這個弱點。他晚年的日子，都充滿了甘甜的愛，馨香的憐憫與寬容。我們也應當有這樣的改變。

陶恕認為聖經是他路上的燈，能將他引進永遠的福分裡：所以，每天在閱讀其他刊物之前，他總是先讀聖經。他的工作也以聖經為根基。聖經中的話語，是啟發人靈的，裡面所記載的人物，是活潑的，其中最重要的主角，耶穌基督，活現在紙上，清晰而肯定，從古至今歷久不變。人若深愛並相信聖經的作者，神自己，就得著智慧與啟示。他得救後，就不停地搜集各種不同版本的聖經，不論是新譯本或新版本他都要買。這愛好漸漸成了他終生難除的習慣。儘管他已經歷了多次慘痛的挫折和失望，但是只要一有新譯本出版，他還是禁不住要去書店買一本。他多次尋找，渴望能找到一本集各版本精義於一身的聖經，能將聖經的原意明顯地表達出來，就如一個優良曬相技師之沖曬，能把底片完全表露無遺。然而，事實卻不如他的理想。

對每一本新出版的聖經，經過數天或數星期的仔細研讀，總發覺手中的不過又是一本平平無奇的譯本，只好失望地把它推開，再回到我最喜愛且熟讀的欽定本聖經。我對裡面的翻譯和印刷方面的錯誤，都已相當熟悉了，因為聖經教師們，總是不厭其煩地指出這本古老譯本的錯謬之處。後來，他道出了自己多年來讀經的錯誤，因他把自己下沉的靈和冷淡的心，歸咎於聖經裡話語的本身；認為普通的言語不能清楚、充分地表達真理。所以，他心裡總存著一個怪念頭，以為只有從各種不同言語，或字眼的譯本來看神的應許和命令，才能有助於信心的接受和對神的順服，其實，這也是錯誤的。神話語的目的，是要表明得救的真理，把人帶到基督面前，使人成聖，吸引人與神交通，並教導人認識義和信。無論何人，只要用禱告的靈去研讀聖經，就算是一本最簡單但忠於原意的譯本，聖靈也能點活其中的真理，並吸引人的心歸向神；一切在乎聖靈的工作和讀經者的反應。那些正確、忠實的版本固然重要，但最好的譯本，也不能改變一個人。美麗的修辭往往令人沉迷在其中，

而忽略了神的要求。一個人如果無心遵行神的旨意，即便讀任何譯本，都不能叫他裡面得著平安。

陶恕體會到，閱讀聖經時，不應當倚靠外面的幫助。今日許多信徒讀經，總喜歡跟隨一些解經或讀經計畫之類的書籍。信徒若養成這種倚賴的習慣，把讀經變得因循、機械化，便叫聖靈無法說話。真正隨從聖靈引導來讀經的信徒，常將一些章節在神面前揣摩數日，直到話中的真理在他裡面放光，他若在某些經節上沒有跟神辦好交涉，就不肯放棄，繼續把自己交給聖靈，讓聖靈來運行和光照。屬靈的職事 新約中的先知與舊約時一樣，都是在聖靈的引導下，在公開的聚會中說話。陶恕早年在芝加哥傳道時已發覺，似乎先知的油膏在他身上，他感到為神說話，是何等重要。他與保羅一樣地宣告說：神樂意將他兒子啟示在我心裡，叫我把他傳于外邦人中……。故此，他以活的基督為他權柄與能力的源頭，並確信神在用他說話。既作神的出口，便以高舉基督為一切的中心。

他認為高舉基督比賺得靈魂更要緊，願你的名被尊為聖。神的名，在這背叛的世代必須被高舉，好使神能得著他起初原有的地位。因為神救贖的目的，是要恢復他在人裡面正常的地位，叫自高的人，再俯伏在坐寶座的主腳下。以賽亞曾把罪人，喻作走迷了路的羊，各人偏行己路。他們以自己的道路代替神的道路，是罪的中心，是背叛、不信、自私、己意的摻雜。這正是今日世人所犯的錯誤。在美國、歐洲、及至鐵幕國家，神在人心中根本無法居首位，最多也只有居第二，或第三的地位而已。

陶恕引用法國昆蟲學家費比瑞的一個有趣的發現作為比喻：一群昆蟲中，只要有幾隻領先環繞瓶口而行，其它的便會盲目地跟隨；經過多日無謂的繞行，

它們就都從瓶口上掉了下來。陶恕說基要派的領袖，就像這些昆蟲。許多世紀以來，他們一直在小小的瓶口上彼此跟著走，每一個都怕會超越半步，沒有一個敢去找新的方向，因此，只好像奴隸般地互相附和。陶恕強調說，這全是因為他們偏離了那高深的，被靈充滿的生命，而這生命是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的。結果，基要派的屬靈情形日趨下坡。因此，陶恕覺得教會的復興，基本上是在於個人的屬靈生活。假如教會的每一分子，都能有更多的禱告、過聖潔的生活、彼此切實相愛、熱切事奉神、服事弟兄姊妹、更多追求像主，教會才有復興的盼望。這復興不在乎多舉行幾次會議或宣傳，只要帶領的弟兄姊妹，願意絕對跟隨主，他們就能夠成為聖靈合用的器皿，帶進教會的恢復；否則，縱有再多聚餐與飯後交通，也是枉然的。只有常常活在信心中，不斷地禱告、順服，才能帶進真正屬靈的復興。

另一面，他認為傳道的組織及個別的傳教士，必須達到更高、更新的使徒標準；否則把那些腐敗、低品質的福音傳講出去，徒然浪費時間及金錢。除了純正的福音，和新約的教訓，傳道者無權柄將其他別的東西帶進教會。他鼓勵凡相信聖經的基督徒，都不要懼怕聖靈。過分的靈恩運動，曾把不少神的子民嚇得逃離了活水的泉源。為了避免強烈的靈火，他們寧可無火；到了一個地步，甚至讓屬靈真空的情形出現。然而，神是幫助那些屬靈饑渴信徒的，我們必須相信他，讓他來作工。

對於新約時代的教會，陶恕堅持要完全根據聖經所啟示的樣式。摩西建造會幕時，神給他的藍圖裡，連最細微的東西，都有清楚的啟示。摩西決不能改變神原初的計畫，他必須遵照神在山上所指示的樣式去建造。在此可以清楚看見，神才是那設計者，他有主權去決定一切，是人所不能更改的。今天新約教會的原則，無論是教訓或方式，都必須按照神聖言的指示。原初教會作

事的法則，是直接從神那裡領受的，是經過聖靈向使徒啟示的。新約所記載的一切，就是神對教會的整個藍圖，此外，神沒有再加添什麼其他的東西，任何人偏離了神的計畫，都將招致虧損；近則影響當時四周的人，遠則影響至未來，把神在地上的教會陷入邪惡裡。那些看似好心，其實卻是愚昧無知的人，常令教會受到無可言喻的破壞與虧損。這些人，自以為比主耶穌更清楚神的工作，他們一連串的改良運動，大大攔阻了真理的開啟，使神聖的計畫和樣式被改至面目全非。倘若原初的使徒能回到地上的話，他們絕對認不出，這就就是當日原初的教會。

許多人不斷地把新東西帶進教會，也不理會這些東西，是否合乎聖經真理，都一律當作正統的方法和形式來接受。很快地，這些外加的東西，便與純正的真理同被認可；漸漸形成：若有人抨擊這些，便等於抨擊真理了。陶恕驚奇地指出：福音派的信念實在奇特；一面站在真理的地位上，批評羅馬天主教不合聖經，另一面卻又容許在教會中，有許多如聖水之類無聊的宗教東西存在。今天流行的宗教電影，便為陶恕所批評，他認為這是一個摻雜了世界的作法。

陶恕一生的忠心事奉神，正如他在受職成為牧師時的禱告一般，他只揀選神的旨意，並忠心的為神說話。由於他的信息簡潔、有力，且切中時弊，故被公認為二十世紀的先知。雖然在他中年時，稱許、榮譽從各方而都臨到他，但這些一點未影響他向神所存單純的心，也沒有叫他的能力受到損傷，他仍然只要神的自己；因此，到了晚年，他屬靈的生命便越顯豐富。多年經歷神、與神交通，默想神的話語，使他成為一個更深認識神的人。就像雅各臨終時，扶著杖頭敬拜神一樣，陶恕晚年的信息，也充滿了對神的敬拜；他認為一切的聚會、禱告、讚美、唱詩、見證或寫作的中心都是神自己，而這一切的高

峰，是在於對神的敬拜與讚頌。這是永世時聖徒惟一所要作的，如同啟示錄中的二十四位長老，在神面前不住的敬拜一樣。

在這方面屬靈的經歷，可從他晚年所著，《認識至聖者》the Knowledge of The Holy 這本書中看見。全書充滿了他對神各面品格的認識和經歷，以真誠敬拜者的生命表現出來，完全沒有神學八股的言論，也非以優美委婉之詞吸引人。他說：神是一位有位格的神，當我們準備我們的心尋求祂時，我們對祂的認識，必因越親密的交通就越增多。當神的榮耀藉著聖經向我們裡面照亮時，我們就可能改變以前的認知，也許我們需要安靜且溫和地與當前的教會中盛行的拘泥原文或譯本的研經風氣斷開。這是陶恕對當今教會荒涼的光景，和一些信徒對神低淺的認識，所提出之惟一的救法。他心中充滿了神自己，他的負擔不再是作一個憤怒的先知，斥責這邪惡的世代；而是實際、直接地高舉神，把人領到神面前，讓神的兒女藉著聖靈的引導，對神有更深的認識和經歷，從而對神產生正確的敬拜，並學習在凡事上認識他、經歷他。

馬禮遜

1807年更正教第一位來華傳教士 來華傳教士郭士階

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1782-1834)是英國人，是更正教第一位來華傳教士，自幼就有心來華宣教。他來華前曾向一位廣東人學習中文，並抄寫部分中文新約。後來加入英國倫敦傳道會，由英國先到美國，再乘船，於1807年9月7日（嘉慶十二年）來華。他初到廣州時，秘密住在一座美商貨倉裡，學習中

文，1809 年結婚，被英國東印度公司聘為中文翻譯，可以正式來往與廣州澳門間。他此後二十幾年間，在文字、教育上卓有成就，於 1834 年病逝。

1807 年，馬氏動身來華。因英商不許他乘他們的船，他先由英國乘船到美國紐約再換船，在彼有美國人問他說：中國人崇拜偶像，你想感化他們信神麼？馬氏說：這不是我所能做到的，只有神才能。後來他到了廣州，得不到居留權，且當時滿清政府嚴禁外國人傳教給華人。

馬氏受聘東印度公司的同一天，與馬麗頓小姐結婚。但因清廷的規定，妻子必須留在澳門，而公司卻要他至少半年居留在廣州。夫妻長久兩地相隔，是早期宣教士需付的代價。馬夫人體弱，長子出生即告夭折，她的身體也每況愈下，終於於 1815 年離澳返英。此去一別六年，直到 1821 年才返澳門團聚。可是返澳不久，馬夫人就因病死亡，葬於澳門，留下一雙兒女。馬氏經此打擊心靈創傷極大。次年同工米憐又死於麻六甲，使他更是憂傷。但是重重打擊，使馬氏在悲痛中操練得更加堅強忍耐，一生沒有退縮，至死忠心。

馬禮遜十二歲即得救，立志獻身服事神，因此努力讀經，時常禱告，又學會了拉丁文、希臘文和希伯來文，還有別種的科學。馬氏最大的希望，就是順服神的旨意遠赴國外傳福音。1804 年，他向倫敦傳道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申請為外國傳教師，該會命他就非洲或中國擇其一時，他選擇了中國，便開始學習中國語文，請了一位僑居倫敦的華人楊善達做他的教習。

1809 年，馬氏與莫瑪麗（Mary Morton）在澳門結婚，並受聘為英商東印度公司的繙譯員。他藉此取得居留中國的身份，得以往來於澳門、廣州之間，並且利用所得的薪金作為傳道費用。馬氏一生努力傳教，但甚少有效果，僅得

著幾位中國人歸主。第一位信奉主的中國人名叫**蔡高**，他於 1814 年受浸。第二位信徒名叫**梁發**，他後來做了首位中國傳道人，但因清朝政府要捉拿他，就跑到南洋麻六甲（Malacca）。中国新教第一位华人牧师梁发的代表作，

馬禮遜一生的傳道事業雖被時代環境所限制，而不見有什麼果效，但他精通中文，除編著了一本《**華英字典**》外，又將新舊約全部聖經繙譯成中文，給中國基督教歷史留下了一頁不可磨滅的功蹟。

米憐（William Milne, 1785-1822）蘇格蘭人，牧羊童出身，1813 年來華，亦屬倫敦傳道會，是**馬禮遜最重要的助手**。他因不能在廣州、澳門居住，只好去馬來西亞的麻六甲工作，參與文字出版及 1818 年英華書院的創辦。這位教育程度不高的傳教士，十年內翻譯了部分舊約聖經，出版雜誌，並能用中文寫作。1822 年在麻六甲因肺病去世，年僅 37 歲。後來他的兒子（被稱為小米憐）和馬禮遜的兒子、女婿，均來華宣教。

梁發（1789-1855）廣東人，1813 年起為馬禮遜工作。1816 年 11 月 3 日米憐在麻六甲為他施洗，其妻黎氏 1820 年受洗，是中國第一位女信徒。1823 年 12 月梁發被馬禮遜在廣州按立為**中國第一位傳道人**。梁發不僅協助米憐翻譯聖經，出版書刊，一生中也著述多篇聖經註解和單張，**最重要的是 1832 年所著的勸世良言**，包含九種小書，說明基督教教義。此書在考試時分發給赴考生，對洪秀全有極大的影響。

車金光（1800-1861）廣東人，原是廣州東面博羅的夫子廟的廟人，1856年理雅各在香港為其施洗。1861年10月16日車金光被斬首，是中國第一位殉道者。

文字印刷事工

出版：《中文法程》，華英字典，及基要真理小冊子。例如《神道論》《兩友相論》。翻譯聖經：1810年譯成《使徒行傳》，《路加福音》，《約翰福音》；1813年譯成新約全書，次年于廣州出版；1819年馬禮遜和米憐合譯成舊約，在麻六甲出版；1823年新舊約全書合併出版。此譯本成為最通用的文言文聖經及後來其他聖經譯本的典範。辦雜誌：1815年8月5日《察世俗每月統計傳》；1838年英國人麥都思、理雅各等在廣州出版中文報刊《各國消息》。設印刷廠：1818年麻六甲開設印刷廠，後遷去香港；1830年戴德生的岳父戴爾創制了活字版的鉛字；1843年麥都思在上海設立了中國近代第一個印刷所“墨海書館”。出版社：1844年澳門有中國第一個正式出版社“英華書館”。1818年，馬禮遜和米憐在麻六甲創辦新式學堂，英華書院。教育青年、兒童，是中國第一所洋學堂。鴉片戰爭後遷至香港，曾造就不少中國基督徒人才，如：何福堂等。中國本土第一所西式學堂是1839年澳門的馬禮遜學堂，由美國人布朗設立，1842年遷至香港。1844年英國東方女子教育會派遣阿爾德塞女士在寧波創辦中國第一所女子學校。1828年梁發和古天青在廣東高明設立第一所基督教私塾。

郭實獵

（德語：Karl Friedrich August Gützlaff，1803—1851 年）（1803—1851）德國新教傳教士、醫生、探險家和翻譯家。1826 年被派到南洋爪哇傳教。精通漢語和閩語、粵語，潮州語和客家語。在南洋加入福建同安郭氏宗親會，還為自己取筆名叫「愛漢者」。1827 年開始在中國沿海城市布道，入鄉隨俗而蓄假辮、穿華服，用醫術與華人交往，為羅存德的同工。在廣州創辦過近代第一份漢字期刊。因其廣州話日益精進，而取代英國首位來華傳教士馬禮遜，成為英國駐華商務監督的翻譯，參與推動了上海與香港開埠等的變遷。在第一次鴉片戰爭期間，成為英遠東軍的翻譯、參謀兼嚮導。《南京條約》談判中擔任英方翻譯，並起草了條約的漢字稿，以有關的角色而受後世非議。1803 年 7 月 8 日出生於普魯士東部、波美拉尼亞斯德丁（今波蘭什切青）一名裁縫家庭。四歲喪母，少年時曾從銅匠為學徒。15 歲學習阿拉伯語和土耳其語。18 歲入柏林神學院學習，1823 年到鹿特丹入荷蘭教會學習。1826 年 7 月按立為牧師，9 月啟程前往巴達維亞，從麥都思學漢語和馬來語。1828 年到新加坡。1829 年脫離荷蘭教會，在馬六甲主持倫敦會。同年，和英國女士瑪麗·紐厄爾（Mary Newell）結婚。1830 年攜妻同往暹羅。

1796 年生於英國倫敦。麥都思在倫敦學會了印刷技術。1816 年被英國倫敦會派往馬六甲。麥都思在馬六甲學會馬來語、漳州話，並幫助編輯漢文刊物《察世俗每月統記傳》。1819 年，麥都思在馬六甲被任命為牧師，在馬六甲、檳城和巴達維亞傳教，並用雕版法和石印法先後印行 30 種中文書籍。麥都思在馬來亞期間除了發表各種漢文和馬來文的傳教冊子之外，還專心研究中國的歷史和文化。1838 年麥都思在倫敦發表他的研究成果，一部將近 600 頁的書《中國的現狀與傳教展望》，向歐洲人深入地介紹中國的歷史和文明。全書包括如下各章：

1831年，郭實獵初搭帆船前往中國，6月中登陸，9月抵達天津，由此北上遼東灣，復南下，於12月抵達澳門。他在澳門懸壺濟世，入鄉隨俗，身穿唐裝，取漢名為郭實獵，他一面行醫、一面傳教。

1832年2月，他陪同英國東印度公司商業間諜胡夏米乘坐「阿美士德號」商船北上，經廈門、福州、舟山、寧波、威海衛等地，遠達朝鮮、日本。9月返回澳門。同年10月，他乘鴉片商查頓商船「氣精號」（Sylph），再次北上，到達東北牛莊（今營口）。根據這三次旅行，他寫作《1831-1833年在中國沿海三次航行記》一書。

郭實獵第三次航行實際上是為了幫助查頓販售鴉片。查頓向中國人銷售鴉片，需要一個翻譯，而郭是最佳的人選，但查頓也知道說服一個基督教的傳教士幫助他銷售鴉片是很難的；所以他給郭寫了一封熱情洋溢的邀請信，應許他很高的回報，為他正要編輯的刊物提供六個月的經費。郭實獵經過激烈的內心鬥爭之後，終於答應了查頓的邀請。他自己在三次航海記中說：經過與許多人商量及頭腦中的鬥爭之後，我登上了氣精號商船。但郭作為傳教士，是清楚知道自已的做法是錯誤的。他後來在其主編的《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中就寫過譴責鴉片毒害的文章，如在1835年寫道：鴉片流弊日甚，民窮才匱。無度生之法，會匪串同作弊矣。無惡不作，無弊不行，莫非嚴哉。既日增月益貽害，莫若作速結戒鴉片焉，盡絕惡弊矣。此外在1837年二月號上再次刊登。郭實獵寫的譴責鴉片貿易的文章，是對自己之前幫助查頓售賣鴉片行為的一種否定。

1833 年夏天郭到澳門居住，學習粵語及客家話，到 8 月在廣州創辦中國境內出版的第一份中文近代報刊——《東西洋每月統記傳》。

1834 年，他陪同英國東印度公司植茶問題研究委員會秘書戈登（G. J. Gordon），深入福建武夷山產茶區，訪求栽茶和製茶的專家，並購買茶籽和茶苗。結果聘請雅州的茶師為指導，傳習制茶方法，帶回許多茶籽栽植於印度大吉嶺。同年夏天，郭與英國妻子在澳門設立一所女子學校，中國第一留學生容闈曾入讀該女校附設男生班。

1840 年鴉片戰爭中，他擔任英軍司令官的翻譯和嚮導，以及英軍占領下的定海知縣、寧波知府。其後，他參與及起草南京條約。他在治理寧波期間，因通中文且能斷案而給當地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當時有人作詩描繪了郭實獵審案的情形：臨高台，郭爺（郭實獵）來，爾有事，僑縷開，枉事為爾超白，難事為爾安排。口通華語，眼識華字，郭爺真奇才。大事一牛，小事一雞，為爾判斷筆如飛。南山可動此案不可移。

1843 年在香港開埠之後，擔任首任香港總督璞鼎查的中文秘書，建議德國、瑞士等國教會，大力在廣東客家地區發展福音禾場。1844 年他在香港成立傳教組織福漢會，太平天國天王洪秀全的戰友南王馮雲山曾為該會教徒。同時還創立中國傳教會，在倫敦招募來華傳教士。中國傳教會把戴德生送到中國，後來戴德生成功地建立了中國內地會。

約翰帕頓 John Paton（1824 -1907）是一名杰出的宣教士，他曾在南太平洋新赫布里底群島服事四十余年，為曾是食人部落的土著帶來了教育，提高了當地的生活水準，當然最重要的，就是約翰帕頓將耶穌基督的福音傳給了蠻

荒之地的土著。約翰帕頓幫助當地土人开创了一些例如手工帽制作的小型制造业。他还在當地建立了孤儿院，并学习當地的语言，將其简化為文字。玛姬，他的第二任妻子，则教导了約五十名左右 當地的妇女和女孩，使她們成為縫紉、编织帽子和阅读方面的专家，就當時當地文化中對 女性的期望而言，這是一項非常重大的成就。他們培训本地教师；翻译、印刷和阐释圣经；每日服侍病人和垂死的人；配药，教导他們使用工具；每個主日都举行礼拜，并差派當地教 师到所有村庄传福音。約翰帕頓在福音传播和給當地人生活品质改善方面，帶來了巨大的影响。但帕顿和他的家人也為此付出了高昂的代价。

約翰帕頓出生於一個平凡的蘇格蘭家庭。作為家庭中的長子，他和他的父母以及父母的其他十個孩子，四個弟弟和六個妹妹，在蘇格蘭的一個簡陋的農舍中長大。 13 口 人住在 3 間屋內，其中一間還是工作坊！前屋用作臥室、廚房和客廳，而後屋則是他父親的 工作坊。中間的房間是一個壁櫥，是約翰父親每日靈修的禱告室。約翰從 12 歲起，就開始跟父親學習做襪子，每天工作 14 個小時，直到他領受神的呼召，到海外宣教。

後來約翰帕頓搬到格拉斯哥，在那裡學習神學和醫學研究 1858 年 4 月 2 日，帕頓與瑪麗 安·羅布森結婚。婚後 14 天，4 月 16 日，他們即以宣道士的身分從蘇格蘭啟程，航行到西南太平洋的新赫布裡底群島。在現代宣教理念中，這樣的實踐並不建議用於跨文化的裝備或婚姻上！約翰帕頓聽見了主的聲音：你要遠渡重洋，作我的使者，傳揚我的愛，我會一直與你同在。約翰帕頓回應說：再也沒有比這更清晰的異象，我毅然決定，要完全按照神的旨意，勇敢前進。

但他所面臨的是一項極其艱巨的任務。“他們抵達新赫布裡底群島的三個月後，他們的兒子，彼得·羅伯特·羅布森於 1859 年 2 月 12 日出生。但僅僅 19 天後，瑪麗安就死於 熱病，不久後，才 36 天大的彼得也相繼過世。

約翰帕頓在離住所不遠的地方，親手埋葬了他的親人。儘管為之心碎，他仍然在墳墓上用珊瑚塊裝飾，並儘可能讓那一角落變得更美麗。在這樣的人生曠野中，上帝有沒有給帕頓恩典呢？讓我們聽聽帕頓自己所說的：我從未被主棄絕。慈愛憐憫的主支持我，讓我在一個安靜的角落安葬了親愛的家人，將其珍貴的安息之處，安放在最靠近我住所的地方。多年後每當塔納（帕頓所服務的島嶼之名）有人轉向歸主，有人為基督贏得靈魂之時，人們會發現有一個地方的記憶仍舊清晰；在那裡，我不斷的禱告與流淚，宣告塔納那片土地歸於神；在那裡，我懷著信心和盼望，埋葬了我逝去的家人。

約翰帕頓說：我堅信我的天父上帝滿有智慧、滿有慈愛，祂所行的，祂所允許的任何事情沒有錯誤。我仰望並尋求主的幫助，也在祂的工作中繼續努力。讓我記錄下我堅定不移的信念，這是任何人都可以用盡一生的時間的崇高服事。如果上帝讓我的生命重新開始，我會毫不猶豫地將生命擺放在基督的祭壇上，以便祂可以像以前一樣，在類似的愛的事工中使用我的生命，特別是在那些從未聽聞耶穌之名的人群當中。沒有任何經歷的苦難會讓我跌倒，沒有人任何事情會讓我懼怕，恰恰相反，當我禱告，祈求恩典之主將人們的心轉向宣教禾場，祈求祂開道路，使他們不論生或死，都以將耶穌和祂的福音帶入從未有過救恩之地時，我的心中就滿了屬天的喜樂，就為此歡呼雀躍！

John Gibson Paton (1824-1907) was a Scottish missionary to the New Hebrides. Before sailing there with his newly wed wife in 1858, he was a

city missionary in Glasgow for ten years. Began work on Tanna, an island inhabited by savage cannibals; later worked on the island of Aniwa. He gave to the Aniwan people the first hymnbook in their own language and translated the New Testament into their language.

狄考文（1836–1908，Calvin willson Mateer）狄考文出生於賓州坎伯蘭縣的一個蘇格蘭-愛爾蘭裔家庭^[1]。1857 年畢業於加農斯堡的傑弗遜學院（Jefferson College）。後進入西方神學院（Western Theological Seminary）學習，期間曾在俄亥俄州德拉瓦的長老會服務兩年^[2]。1862 年 12 月與來自俄亥俄州德拉瓦的邦就烈（Julia A. Brown）結婚。同年獲得神學博士學位，並被按立為牧師。^[3]

1863 年 7 月 3 日，狄考文夫婦自紐約與郭顯德一同乘船赴中國傳教，同年抵達上海，次年 1 月 15 日乘船至山東登州（今蓬萊），接替傳教士倪維思的工作。1864 年在登州開設“蒙塾”，1876 年擴建為登州文會館（Tengchow College），1882 年增設高等學科，有說法稱登州文會館因此為中國第一所高等學府。狄考文在校內開設小型博物館，並親自編寫課本，至 1895 年已編寫《筆算數學》、《代數備旨》、《電學全書》等 28 本教科書，亦曾為外國傳教士編寫漢語教材《官話類編》（A Course of Mandarin Lessons, based on Idiom），於 1892 年出版^[4]。其夫人邦就烈在文會館引入西方音樂教學。文會館後來與其他教會學校合併為齊魯大學。^[3]



譯經委員會。Frederick W. Baller、Chauncey Goodrich、Calvin Wilson Mateer 和 Spencer Lewis，他們的中文助理分別在左手邊。

1881 年，其三弟狄樂播受其感召至登州，在狄考文處學習漢語，並於 1883 年赴濰縣開辦樂道院。1890 年，狄考文當選官話和合本聖經翻譯委員會主席^[5]，在王宣忱（原名王元德，畢業于文會館）的協助下參與聖經翻譯^[6]。1898 年 1 月 18 日，邦就烈在登州去世。1906 年，和合本新約全書翻譯完成，並於次年出版。1908 年，狄考文赴煙臺參加譯經研討會期間感染痢疾，於 9 月 28 日在青島福柏醫院逝世。葬於煙臺毓璜頂美國長老會墓地。^[3]

郭顯德（Hunter Corbett，1835—1920）

神學博士，美北長老會傳教士。在中國山東度過了 56 年，步行千里，下鄉布道與苦力貧民同眠共食，又廣行善事。一生施洗信徒不下三千。在義和團之

亂時期，民間流行說，外國人不殺郭顯德，中國人不殺趙斗南（郭顯德的學生）。

1835年12月8日，郭顯德生於美國賓州克拉里恩縣一個敬虔的基督徒家庭，是蘇格蘭移民的後代。父母分別是 Ross Mitchell Corbett 和 Fannie Culbertson。他於1860年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州卡農斯堡的傑弗遜學院（現為華盛頓與傑弗遜學院）。在普林斯頓神學院畢業以後，他與第一任妻子 Elizabeth Lizzie Culbertson 一起，於1863年起航前往中國。

他們在好望角一帶航行了半年之久，並在中國沿海遇險，終於在1863年仲冬時節抵達芝罘。1864年他們到達登州（山東半島東邊），因無人肯租給房屋，於是住在一間已荒廢的觀音堂里。苦讀中文，一年後擇地煙臺建立傳教站。

他與同工狄考文（Calvin Wilson Mateer）和倪維思（John Nevius）一起，制定了將福音播撒在中國北方的方法，使山東成為中國最強大的長老會宣教會團。山東計劃的主要特點是在整個農村廣泛地開展工作，而不是集中在城市裡。郭顯德被形容為不屈不撓的傳教士，他用馬匹、騾車和腳步走遍了整個省份。除了旅行的困難之外，他還遭遇了一些謾罵和投擲石塊的事件。1886年，華盛頓和傑弗遜學院授予他名譽神學博士學位。

梅理士（1829–1895，Charles Rogers Mills）

梅理士祖籍英格蘭溫莎市，其先祖 Simeon Mills 於 1630 年遷居北美；而其母系先祖 Thomas Rogers 則為“五月花公約”的第 18 位簽名者。梅理士於 1829 年出生於美國紐約加爾福德，先後就讀于德拉華州維明頓高中和賓夕法尼亞州伊斯頓（Easton）拉法葉高等專科學校；1856 年以優異成績畢業於新澤西普林斯頓神學院，隨即被布法羅長老教會按立為牧師。同年 8 月 20 日，梅理士與羅絲·麥克馬斯特（Rose Anna McMaster）小姐結婚；10 月 1 日即偕新婚妻子乘船啟程來中國，次年 1857 年 2 月到達上海，從此開始了他在中國長達 39 年的傳教生涯。

梅理士夫婦在上海生活了 5 年，由於不適應那裡的氣候，遂於 1862 年轉赴山東登州（今蓬萊市）宣教，成為登州美國北長老會繼倪維斯（John Livingstone Nevius）之後的負責人，此後他在登州從事宣教、教育和慈善事業達 34 年之久，直到 1895 年去世。在此期間，他擔任登州長老教會牧師之職，除了負責大量堂會工作外，還培訓傳道人，開辦農村日校。經過三十多年的不懈努力，梅理士在登州建立起興旺的教會，擁有一所男子高等學府，一所男中和一所女中，一座醫院，一所啟喑學校。而啟喑學校的創立，則與梅理士的聾啞兒子有著直接關係。與狄考文、郭顯德、倪維思等宣教士同工。他們同心合一，傳播福音，教會得到不斷地發展，登州也成為美國北長老會在山東最興旺的地區。美國長老會是山東基督教差會中最大的一個。在那些老傳教士中，狄考文像一個大家族的長輩似的領導著登州地區的美國長老會。梅理士從 1865 年到 1895 年一直擔任登州長老會的負責人，沒有他的默默付出與支持，狄

考文也是很難放手從事牧養、教育、文字等事工的。梅理士是中國最早創辦聾啞學校的人。1887年梅理士與夫人梅耐德共同創辦了登州啟喑學館，將西方現代聾啞人教育引入中國。梅理士鑒於當時中國的聾啞人用手語進行表達一直是隨意的，不規範，不統一。於是走訪各地搜集中國聾人手勢，並將手指字母傳入中國，這是中國將手語應用於聾人教育，且延續至今。梅理士安息後，夫人梅耐德獨自管理聾啞學校。

1898年，啟喑學館遷煙臺，她長期從事啟喑教育，並為全國各地培訓了大量教師，為近代中國聾啞教育的發展做出了無可替代的貢獻。梅理士對山東的農業經濟也產生了巨大影響。他來到登州不久，在宣教之餘，對周邊環境進行考察。他發現這裡土質肥沃、氣候宜人，又有種植花生的經歷，就把自己從美國帶來的維吉尼亞大花生種子 250 克，送給大楊家村農民楊得來弟兄試種，當年就取得大豐收。此後，花生種植技術推廣到膠東各地，成為世界上最大的花生出產地之一。1895年6月21日，梅理士牧師在登州安息主懷。

戴德生（1832—1905）

【來十一 39—40】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
40 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

【來十三 7】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

【腓三 7-17】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

8 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

9 並且得以在祂裡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乃是有信基督的義，就是因信神而來的義；

10 使我認識基督，曉得祂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

11 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

12 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或作所要我得的）。

13 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

14 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

15 所以我們中間凡是完全人，總要存這樣的心；若在什麼事上，存別樣的心，神也必以此指示你們；

16 然而我們到了什麼地步，就當照著什麼地步行。

17 弟兄們，你們要一同效法我，也當留意看那些照我們榜樣行的人。

戴德生（Hudson Taylor，1832~1905）是英國人，他在 1853 年加入中國傳道會到中國當宣教士。後來因他不滿意該組織，且自己又傾向於弟兄會的思想，故變成一個獨立的宣教士。直到 1860 年，因健康問題不得不返回英國療病。回英期間，他完成了醫科的訓練，並於 1865 年成立中國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這是第一個真正超宗派的佈道團，也是十九世紀世界信心宣教的模範。

當時各宗派的差會都只在中國的沿海各省作工；中國內地會乃設定如下的宗旨：

- （一）只在別的團體不去的內陸地區傳福音；
- （二）歡迎各宗派的傳教士加入行列，共同促成，引導非基督徒脫離黑暗進入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
- （三）接納沒有受過神學訓練的宣教士；
- （四）所有的宣教士必須認同中國人，採用中國衣著、飲食和生活習慣；
- （五）經費完全以信心依靠神，不求人饋贈，不向人借款，不表彰捐款人的姓名；
- （六）宣教士沒有固定的薪水，量入為出；
- （七）總會設於中國，僅偶而派人回英國或寄送書信，使關心的信徒得悉他們的工作情況。

神在教會初創的時代，使用保羅的榜樣來指引祂的兒女走上效法基督的道路（腓三 17）。在往後的世代，祂也照樣興起許多信心的見證人，使他們在黑暗的時代成為教會的晨星，做為當代及後來的世代，有心追求走信心道路信徒的榜樣。希伯來書的作者勸勉信徒要效法這些有信心的人。神藉著戴德生及許多信心的使者，在一百六十多年前，憑著神的呼召來到非常落後的中國。他們付出了一生的代價，遠離家鄉親友，為著中國人將基督的福音撒播在中國大地。我們也該效法他們的腳蹤，走上信心的道路，成就神的旨意。

戴德生是十九世紀中葉到中國開拓福音工作的英國青年傳教士。在半個世紀中，他創立和發展了中國內地會，號召和推動外國傳教士到中國，將福音帶給中國內地廣大窮苦的百姓。戴德生於廿世紀初在中國去世。他摯愛中國，

曾說：假使我有千磅英金，中國可以全部支取；假使我有千條性命，決不留下一條不給中國。他的子孫五代人都繼承他的遺志，在中國傳福音（包括香港和臺灣）。至今，他的四世孫戴紹增及五世孫戴繼宗仍在繼續獻身中國福音事工。

1832~1849 年（從出生到 17 歲，戴德生成長的過程）

神在教會中所興起的器皿，往往是敬虔祖先在神面前祈禱的結果。這些人是教會的祝福，也是世人的祝福；這是最高貴的權利，也是沉重的責任。神差祂的獨生子降世，就是這個原則。摩西父母的敬虔，為以色列人產生了拯救的領袖；哈拿的祈禱，為以色列家興起了先知，這些都是有跡可循的。

【書二十四 15】若是你們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是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所事奉的神呢？是你們所住這地的亞摩利人的神呢？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

【提後一 3】我感謝神，就是我接續祖先用清潔的良心所事奉的神。祈禱的時候，不住的想念你。

將兒女奉獻給神是極大的恩典，但將兒女養育成為神合用的器皿，更是世上最偉大的事業。戴德生父母的生命及教導，塑造了戴德生的品格。母親用愛輔導及訓練他，立好了正直行為的規範，父親用最嚴格的管教，訓練他成為順從，盡責，克己的性格，這些是戴德生後來成為中國內地會領導的原因。

戴德生尚在母腹中，他的父母就將這個頭胎孩子獻給耶和華。他於 1832 年 5 月 21 日出世，生長在敬畏神的家庭中，受到良好的品德教育和屬靈訓練。每天早餐後和晚茶後有家庭禮拜，父親用淺顯的話語給孩子們講解聖經，使他們能懂能行。父親也常在晚禱時叫戴德生跪在身邊，用臂膀摟著他，將自己的心事細細向神吐露，為孩子做出禱告的榜樣，也自然地將他赤誠堅固的信仰播種在孩子心中。孩子稍長大，就每天自己在房中讀經、禱告。父母的愛和帶領，使戴德生從小學會親近神，順服神和順服父母。由於戴德生自幼體弱，母親在家中教他小學課程，要求嚴格，使他獲益良多。

戴德生從十一歲起住校讀書，離開了家中的屬靈環境，對神的信心逐漸冷淡，也失去心中的平安喜樂。他有時感到心中有聲音說：將你的心獻給我，他卻仍按自己的意思行事。十五歲時，他到當地的銀行工作，羨慕同事們的美好生活，也盼著能掙更多的錢，能有一座華麗的房屋，能常去野外打獵等。他知道貪愛物質享受是犯罪，違背神的旨意，因而心中苦惱、掙扎，卻不能得勝。父母和妹妹都為他擔憂，常懇切向神禱告。

1849 年戴德生 17 歲時重生得救並蒙召

【加四 19】 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

一個信徒的悔改是自己意志的決定，但是重生則是聖靈的恩典，也是藉別人代禱的結果。戴德生的重生是他母親及妹妹迫切代求所結的果子。這個功勞只有將來在天上我們才能完全明白。1849 年 6 月，戴德生的母親去外地作客，某天下午，她忽然對兒子得救的事感到十分急迫，就回房跪下切切禱告。禱告了幾個小時，她心中十分平安，就知禱告已蒙應允，便開始讚美感謝神。

同天下午，戴德生在家中的書房，隨手拿起福音小冊翻一翻，忽然有句話吸引住他，即基督作成的工。他想，為什麼這樣說呢？馬上聯想到耶穌在十字架上說過成了的話。這時，聖靈光照他，使他的心豁然開朗，明白耶穌在十字架上流血，已為全世界的罪人還清了罪債，作成了天父所定的救贖之工。他不需要自己苦苦掙扎，只要以一顆痛悔的心來到主耶穌面前認罪悔改。當他跪下來向神認罪時，他的靈大得釋放，罪的捆綁脫落，心中充滿平安喜樂，感到與主耶穌那麼親近。他的信心恢復了，知道已蒙神悅納，就不住地感謝讚美。兩周後母親回家來，證實了兒子確在那一天蒙主的恩典，從罪的捆綁中得釋放，重生得救成為新人。

【提後二 21】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羅十二 1】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約壹二 17】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過去，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基督徒一生的價值，在乎他是否找到神所為他預備，要他行走在其上的道路。這是每一位信心的見證人的見證，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賓路易師母在她自傳序中，就曾有這樣的一斷話：一個信徒從他重生那刻起，就有一段路程為他安排著。在這段路程上他裡面的新生命能得到豐滿的成熟，而他在神面前的事奉也能達到最高的嶺峰。去發現這段路程，並忠心去走，是

每個人的本份。別人無法代你判斷這段路程在哪裡。惟有神知道，祂也樂意顯明，而且引導信徒行在其中。

神藉著保羅為大衛一生的服事做了美好的評語。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

【徒十三 36】大衛在世的時候，遵行了神的旨意，就睡了（或作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就睡了），歸到他祖宗那裡，已見朽壞。

在耶路撒冷等候基督降生的老西面，當他看見神所立的基督後，說：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路二 29）保羅離世時對提摩太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提後四 7），但願這句話成為每位追求主的信徒，離世時的見證。

戴德生有了神所賜的新生命，聖靈進住他裡面，他滿心歡喜快樂，迫切地要把自己的一切奉獻給主，以報答主救贖之恩，他渴慕做主的工或是為主受苦，也求主給他克己的功課，要將生命獻在祭壇上，討神的喜悅。他不再專注自己，只求更多的人得到主的救恩，就經常到窮人區分送福音單張，邀請人來聽福音。然而，幾個月之後，他火熱的心漸漸冷淡下來，靈裡感到枯乾、疲乏，又回到愛安逸、好享受的老路上。愛神和愛世界在心中衝突，苦惱、掙扎又代替了平安喜樂，無法擺脫這種捆綁。12月2日，他懇切地跪在神面前禱告，求神光照他、釋放他。又向神表明心願；如果神使他脫離罪的權勢，脫離肉體和世界的誘惑，勝過撒但的試探，他必終生跟隨主，接受主的差遣，情願到任何地方，受任何苦難，定意要忠心服事主。神回應了他的懇求，在他裡面有聲音說：你的禱告已蒙垂聽，你的心願已蒙悅納，你為我到中國去。

他堅信是神呼召他去中國傳福音。從此，他認定自己活在世上的意義就是為神、為中國。他的生命有了新的目標，生活有了新的意義和動力。

1850~1853 年，戴德生 18-21 歲時，新生命的成長

【彼後一 5-8】正因這緣故，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
6 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
7 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
8 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閑懶不結果子了。

一位蒙召、奉獻的信徒，當他清楚蒙召之後，他就開始奔跑所擺在前頭的路程。若沒有的話必定是奔跑無定向，鬥拳打空氣，真是枉費，對自己、別人及神的國度都沒有益處。信徒奉獻後，他就成了耶穌基督的精兵，聖靈開始在他裡面引導他走上神為他預備的道路，神也在外面興起各種環境，為要造就他成為合用的器皿，預備行各樣的善事。美國的花生博士弟兄，重生後將自己一生奉獻給主，他懇求主使用他做傳道及舉家來見證福音的真理。但是神都沒有印證，後來他在聖靈引導下，成為一位化學博士。他為他的本族，黑人同胞發明了許多有關花生的產品，造就了自己貧苦的同胞。在當時為主做了榮耀的見證。

戴德生蒙召後，得知神呼召他到中國向四億多在黑暗中的百姓傳福音。他便立志為前面的服事裝備自己。他在學習醫療及中文上蒙主幫助，又在簡樸、

艱難生活上操練自己，這些操練成了他後來服事的根基。正如保羅所以成為耶穌基督的精兵，是他在場上競賽時，凡事都有節制，攻克己身叫身服他；以致他照著神榮耀的權能，能以在各樣的事上力上加力。（林前九 24-27；西一 11）

戴德生向著新目標前進，開始學中文，讀醫學，過艱苦生活以適應中國的環境，每月節省出收入的三分之二幫助窮人，操練愛心，操練捨己。有一次他在解剖屍體時感染敗血病，當時並無特效藥，在人看來只有等死。他卻堅信神既呼召他去中國傳福音，必然不會讓他死去。對神的絕對信靠，使他獲得堅強的生命力和意志力，日夜與病魔抗爭。之後和他同時受到感染的另外兩個學生均已死去，而戴德生卻慢慢地恢復了健康。他深深體驗到，他所信靠的神是托住生命，托住萬有，無所不能，配得稱頌和信賴的獨一真神。他的信心、愛心、捨己，都顯明他的屬靈生命在快速地成長。

一位奉獻後的基督徒，生命的成長是根據他屬靈的操練，彼得說：正因這緣故，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戴德生的見證對後來的宣教士及傳道人有很大的幫助，主要是他屬靈操練的認真。他生命的豐富，使他能成為為主多結果子的原因。

戴德生為了適應中國的環境，戴德生訓練自己過艱苦生活。在倫敦學醫期間，他執意從姨母家搬出來，到偏僻荒涼、環境污穢的窮人區租一個小房間住，撤去床上的鴨絨墊，節衣縮食，免去牛奶、牛油、肉類，主要吃大麥片或米飯、素菜，只偶爾調換一下口味。他操練愛心，每月能節省出收入的三分之

二來幫助窮人。有天晚上，一個窮人來請戴德生為他快死的妻子禱告。那人領他進入院子，從破爛的樓梯上去，進到可憐的小房間，有四、五個小孩站著，他們雙頰凹陷，是長期饑餓的結果。一位力竭聲嘶、疲憊已極的母親躺在一張破爛的小床上。她身邊有個出世才 36 小時的嬰孩，奄奄一息，哭不出聲來。此情此景，慘不忍睹。

戴德生首先跪下來為他們禱告，也想給他們錢，但身上只有一個半克勞因硬幣（合 2 先令 6 便士），是他僅有的養生費，他明天早晨有麥糊可吃，中飯就沒有吃的。他想，如果口袋中是分開的 2 先令 6 便士，就可留下 1 先令為自己明天的飯食。正為難時，心中受聖靈責備：你一面禱告天上的父，一面塞住憐憫之心，將硬幣藏在腰包裡，這是對天父的應許沒有信心。於是，他把手伸進口袋，摸出那枚硬幣交給這位可憐的人。當他把僅有的一點錢給出去之後，喜樂如潮水湧入心頭，神幫助他戰勝了小信。第二天戴德生正在吃早飯，郵差送來一個信封，裡面沒寫一個字，只用白紙包著一雙羔羊皮手套，另有半個英鎊（值 4 個半克勞因）。戴德生大受感動，感謝讚美神的慈愛信實。

戴德生立志效法慕勒的信心事奉，決定在到中國之前學會信心、依靠神的供應，使他能在中國仰望神的供應，向中國廣大百姓傳福音。這個操練使他所帶領的內地會走向合神心意的事奉，結出屬靈的果子。這個見證影響了後來許多的宣教士。他學習在經濟上不開口向人求助，只禱告神感動人來幫助。他想，我到中國之後不能向人要什麼，只能向神要，學習這個功課是何等重要。如：他的老闆哈醫生非常忙，怕自己忘記付他工資，就吩咐戴德生到時候提醒他，但戴德生決定只求神來提醒。

戴德生妹妹的朋友裴小姐，是位音樂教員，聲音、容貌都很美，戴德生一見傾心，女方也流露愛意，交往中感情漸濃。但裴小姐不願戴德生去中國傳道，力勸他留在英國服事主。戴德生則懇切求神感化她，使二人能同心去中國服事主。兩人雖很相愛，但對於去中國這個分歧得不到解決，使戴德生極為痛苦。放下戀人似乎覺得犧牲太大，忍受不了；放下中國，則更是萬萬辦不到，因他不能違背神的呼召。感謝神，使他在痛苦掙扎中覺悟到，只有向神盡責才是正確穩當的道路。他忍痛放棄了自己心愛的人，卻更深地得著基督。

有一次戴德生的手指被針刺傷。第二天他去解剖屍體，那人死於敗血病，戴德生受感染，中午就發病。當時對敗血病尚無藥可治，在人看來只有等死。教員要他趕快叫一輛馬車回家安排後事。戴德生有些憂愁，因不能到中國去了。不一會兒，他突然悟出：神呼召我去中國為祂工作，祂一定不會讓我死去。他對這位不信主的教員說：我喜歡離世見我的主，可是祂已給我使命到中國為祂傳福音，無論病勢多麼嚴重，我的主必能叫我脫險。戴德生經過許多禱告和默想，他堅定地認為神要用疾病來鍛練他，他從對神的信靠中獲得力量日夜和病魔抗爭。幾個禮拜之後，他已能走出房間。另有兩個和他同時受感染的學生都已死去。戴德生從死亡的邊緣經歷到，對神的絕對信靠不僅增強了生命力和意志力，而且靈命得以提升。他進一步認識到他所跟隨的這位神，是托住萬有、托住生命，無所不知、無所不能，配得稱頌和值得信賴的神。

1854~1868年，戴德生22~36歲時，生命歷經磨練而不斷得以更新

【林後四 11-12】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這樣看來，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

身上發動。【約十二 24】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

外國人到了語言、文化、膚色不同及閉塞的國家，向當地百姓傳福音，真是難以想像。其難度超過我們所瞭解的。早期到中國的宣教士在中國都要在各方面經過艱苦的學習和適應。這是神定下傳福音的道路，祂沒有差遣天使傳福音，而把傳揚祂兒子救贖的福音的特權交給祂的子民。保羅是蒙召特別分別出來，為著傳福音。這是保羅對他使命的認識，也是他的榮耀。

1854 年，3 月 1 日，戴德生由倫敦中國佈道會的差派，到了中國上海。戴德生從 22 歲就進入中國，成了開路先鋒，以致有成千的宣教士從世界各地來到中國與他同工，一同背負基督福音的使命。最初幾個月，他一面學習中文，一面跟隨其它差會的傳教士外出佈道，學習他們的經驗。不久，他租了房子，辦小學校，開診所，設聚會所，得到中國同工的幫助，福音工作順利進行。他心中懷著對傳福音的迫切願望，從 1854 年 12 月至 1856 年 3 月，僅一年零三個月的時間，他完成 11 次旅行佈道。

1854 年戴德生來到中國傳福音時正值太平天國作亂（1851 年—1864 年），福音被混謠，也是大量傳教士開始來到中國之時。1807 年，只有馬禮遜 1 個傳教士，1 個差會，25 年只有 10 人信主；100 年後，3380 個傳教士，17 萬人信主。2007 年，0 個傳教士，1 億多人信主。這是重大的事，所以中國出現在以賽亞 49 章。中國原是一片荒涼的硬土壤，結果是 30 倍，60 倍，100 倍。

戴德生剛到中國時有同一差會，倫敦中國佈道會的郭士腊在前先鋪了路。戴德生有時約其它教士同行，有時與中國同工或僕人同行。他買了一條舊木船，

沿黃浦江、長江去到二十多個縣城和沿途的許多鄉村佈道，治病送藥，分送福音單張和小冊子以及新約聖經，受到窮苦百姓的歡迎和愛戴，將福音播種在廣大民眾心中。他白天走街串巷，夜裡睡在小木船中，生活很艱苦，但靈裡卻是喜樂、豐富，他以帶領人歸主為最大幸福，在他心中，一個靈魂的得救比什麼都寶貴。

在旅行佈道中，戴德生遇到許多艱難險阻。在南通州，他被誤認是太平天國軍的同路人，被人抓住頭髮，揪住衣領，拳打腳踢，拖到官府處治。他想到當年主耶穌在世時所受的鞭傷和侮辱，甚而為世人的罪被釘上十字架。自己受這點苦比起來差的太遠，他心中無怨無悔，反倒因今天配為主受辱而生出感恩的心。

在崇明島，因戴德生治病施藥影響了當地中醫和藥商的利益，他們聯合起來賄賂官府，要將戴德生驅逐出境，並將他告到英國領事館，說他下鄉擾民，違反中英條約，使戴德生受到英領事的訓斥和警告。因此，戴德生想到，要深入民間又不引人注目，必須改穿中裝。他定做了長袍，布鞋，又仿照中國人剃髮，在後腦梳辮子，還戴上中國式磨石鏡片的眼鏡遮住藍色眼睛。他改裝後，民眾認為是他親善的表現，就樂意接近他，還主動請他到家中談道。

在汕頭，戴德生和賓惠廉同工。因外國不法鴉片商人在汕頭每月傾銷 3 萬 2 千斤鴉片毒害老百姓，又與地方奸商勾結拐賣苦力，使許多人家破人亡。老百姓對洋人恨之入骨，見到洋人就要發洩怒氣。戴德生和賓惠廉一上街就挨罵，叫他們洋狗、洋豬、畜生，用各種辦法侮辱他們。但他們有耶穌對世人的愛，理解人們的心情，對此毫不計較，更加為人們禱告，繼續耐心地向百姓傳福音、治病送藥。不久就得到人們的好感，把他們和外國奸商區別開來。

戴德生去寧波，因水枯，船不能繼續前進，改為步行，半路行李又被拐走，當晚到一小旅館，連枕頭、被子、蚊帳都沒有了，就和衣睡在木凳上。第二天晚上，沒有旅館收留他，只得去廟裡，廟門又叫不開，就睡在門前石階上。幾個小偷也來此過夜，他們多次悄悄逼近他，要偷他的錢。他不敢睡著，就唱讚美詩，背誦經文，出聲禱告。天快亮時小偷們離去，他稍睡片刻便起來趕路。他嘗到主耶穌在世時的苦境，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他的心和主耶穌那樣親近，那樣相通，感覺到耶穌的愛和能力流到了他裡面，不覺苦，一路上默想著主的愛，心中甜蜜，熱淚滾滾。

1857年，神為戴德生預備了虔誠愛主、聰慧美麗的瑪麗亞為妻，二人同心事奉主，與同工們一起傳福音帶領人歸主，建立教會，開辦醫院。戴德生編寫羅馬字拼音的寧波話聖經，不識字的人一個多月就能學會讀聖經。他們引領歸主的信徒，也像他們那樣愛人的靈魂，熱心傳福音，帶領鄰居和朋友讀聖經。有個竹匠叫萬能貴，信主後常到茶館傳福音，帶領了許多人歸主。有個農民在茶館聽他講耶穌，信主後回鄉下為主傳福音50年。

1860年春，戴德生由於6年來日夜苦幹，生活和工作實屬艱辛，他得了肺病，到夏天已病入膏肓。他不得不將醫院關閉，帶著妻子、女兒，回英國去療養。他的健康失去了，工作和服事放下了，在人看來很淒慘，但他心中知道這是神在造就他，確信神有他的美意，他甘心樂意順服神的帶領和安排，心中極為平靜，沒有失去喜樂和盼望。戴德生回英國療養了一段時間，病稍好轉，就回醫學院讀完末了的醫學課程，經考試獲英國皇家外科醫師學會執照。他也抓緊修訂和出版羅馬拼音寧波話《新約聖經》，以幫助寧波的信徒和慕道友讀聖經。他還到各處去演講，呼籲英國教會人士關注中國廣大人民的屬靈

需要，為中國福音事工募款和徵集青年傳教士。到 1866 年初，共派送了 24 位青年傳教士去中國。這期間，他創立了中國內地會差會，並起草中國內地會章程，確立差會的目標：到中國內地各省（福音未到之處）傳福音；對象是廣大窮苦老百姓；傳教士不領固定工資，靠神的供應過信心生活。這個章程在基督教差會的歷史上開創了革命性的一頁。

1866 年 9 月，戴德生親自帶著 17 位傳教士到達中國，先在杭州建立教會、診所。接著到尚山、台州、溫州、湖州、南京、金華、揚州等地建立福音點，由一位傳教士和一位中國同工相配合，將各地的福音工作初步開展起來。工作中時遇挑戰，有時傳教士被當地驅逐出境，有時中國同工被捕、被打，最嚴重的一次是戴德生夫婦和孩子在揚州被暴徒襲擊，房屋被燒，財物被搶，人員受傷。官府驅散暴徒，要求戴德生等離開揚州。對這些遭遇，戴德生認為都是神所許可的，經過磨難，鍛練他向神的忠心，學習更好地倚靠神。

1869~1870 年，戴德生 37，38 歲時，因與主更多的聯合，生命不斷的進深

【羅六 5-6】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加三 20】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

從廿二歲到三十六歲，戴德生在中國經歷許多患難、艱難、困苦。就在這種困苦、壓力下他的生命逐漸更新，成長。賓路易師母曾引用羅馬書六章 5 至 6 節來說明生命成長的定律，即藉與基督在治死舊人的形狀與祂聯合，就得以靠基督在新生命成長上與祂聯合。保羅也做見證說：使我認識基督，曉得祂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腓三 10-11）到了三十六歲神試煉的火達到高潮，預備他進入與主聯合，與主同死、與主同活的生命中；就是保羅所說，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主藉著他妹妹所傳來麥卡錫「基督是一切」的信息，使他進入與主同死的信心之路。從此，他就進入基督豐盛的生命。

戴德生和傳教士們在忠心服事主的同時，努力追求聖潔生活，讀到麥卡錫《基督是一切》這本書，內中有個重要教導：接受主耶穌，是聖潔生活的開始；親近主耶穌，是聖潔生活的前進；主耶穌的同在，就是聖潔生活。神所賜的信心，使人與基督聯合，使蒙恩的罪人與救主合一。不健全的信心，絆人腳步，使人跌倒。所以不是靠自己掙扎，而是信靠耶穌，讓耶穌在我們裡面行祂的旨意，全然順服祂的帶領，相信祂必帶領我們成聖。

怎樣增加這種信心呢？多多想到主耶穌，思想祂的生、祂的工作、祂在十字架上替我們死、祂的復活。祂的一切教導，要單單仰望和跟隨、效法這位信實的主。戴德生受到很大啟發，他說：靠信心與主聯合的真理把我眼睛的鱗片除去，從前我是瞎眼的，我雖知道自己是神的兒子，但不曉得怎樣享受兒子的權利。我知道基督裡有我需要的一切，但不知道怎樣才能使基督的豐富成為我的豐富，因此，祂富足，我卻貧窮；祂剛強，我卻軟弱。如今聖靈的大光照亮我心，使我清楚看見：耶穌和我本為一體，如同葡萄樹和枝子的關係，主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枝子不需要向樹去支取什麼，只要聯於樹上，

樹的生命汁漿就自然流到枝子裡，使枝葉茂盛，開花結果。我們聯于基督，祂豐盛的生命就流到我們裡面，祂的豐富就是我們的豐富。這個啟示使他的靈命提升，他非常喜樂，馬上聚集同工和家人，將與主聯合的奧秘和大家分享，使大家同走與主聯合的道路，更好的服事主。

1870~1898 年，戴德生 38~66 歲時，為主付上代價，不負神的重托

【林後四 16—18】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
17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
18 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

從 38 歲到 66 歲，戴德生所服事的內地會開花結果，當他的生命進到水深之處，主的工作也隨之擴展。在這期間，他經歷了兒子及妻子的失喪；自己也染上瘧疾和肝炎；42 歲又因乘船跌傷了脊椎，下肢癱瘓。然而，他在主復活的大能下，心靈及身體得了醫治。這期間，神藉著他外出講道，復興了世界各地的信徒，也吸引了許多青年奉獻到中國宣教。

1870 年初夏，戴德生托人將孩子們送回英國，小兒子在途中死去。7 月戴夫人又因患霍亂病去世。戴德生身染瘧疾和肝炎，他一切屬地的安慰似乎被剝奪淨盡，他仍保持一顆感恩的心。1874 年戴德生乘船去武昌時不慎從梯上跌下，脊椎受傷波及腦脊髓，下肢癱瘓。他在回英國養病期間，倫敦諮議會在他床邊開會討論問題，他又通過禱告及大量通信來推動工作。1875 年神醫治了他的癱瘓，所求的 18 位傳教士已到中國，所需款項神已供給，人的軟弱更彰顯神的大能。

1876年9月戴德生再度前往中國，當時，中英簽定了煙臺協定，准許外國人自由進入中國內地。戴德生立即組織內地會傳教士深入湖南、湖北、河南、四川、貴州、西藏邊境等地開展福音工作。同時抓緊健全鞏固原有教會，戴德生親自到浙江黃岩、溫州、麗水、永康、金華、蘭溪、衡州等地巡視督導，造就傳道人和信徒，建立各項章程，按立牧師，設立長老、執事。還在煙臺修建一批房屋作為傳教士療養所及子弟小學。

1883年3月，戴德生回到英國，當時內地會聲望很高，各方人士對戴德生的人格、成就，推崇備至，各處請他演講。信徒們敬愛他，對他徵集70名青年傳教士都熱烈響應。劍橋7傑和許多大學生自願到中國傳道，超過70人。戴德生不斷會客、開會、演講、通信（10個月寫2600多封），十分忙碌。1885年1月戴德生再到中國，著手改進內地會組織，建立中國諮議委員會，設各省主任，總會設正副主任出巡各區，辦中央訓練所，在上海購地建房設立總部。1887年，他們求神再派100名傳教士來華，求神當年多給一萬英磅。到年底來華的傳教士102人，多收入奉獻一萬一千英磅。

戴德生兩次受美國教會方面的邀請，赴美演講，聖靈大大感動會眾，青年男女熱烈奉獻金錢，40多人奉獻自己到中國傳道。戴德生也應邀去瑞士、瑞典、澳洲、德國等地演講，各地都熱烈響應，半年內有131位傳教士到達中國。1890年到1894年各國到中國的傳教士1153名。

1898~1905年，戴德生66~73歲，生命的成熟，豐盛的結果

【提後四6-8】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

7 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

8 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

【啟十四 13】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你要寫下：從今以後，在主裡面而死的人有福了！聖靈說：是的，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

當一位基督徒打了美好的仗，跑完了當跑的路。他在主面前是何等的安息和滿足；雖然他的外體逐漸毀壞、衰弱。戴德生近六十年為中國的勞苦並不徒然，他們為中國所做的工作，至今仍然結果不止。他的兒子戴存義為他的一生寫下了結語，可作為我們的榜樣。他說：戴氏執愛中國，甚至為中國捨命，留給中國及教會的成績何其豐富偉大！正如一粒麥子落在地裡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他的一生恰如主耶穌逐日向自己死，向世界及其財寶福祿尤其如此。在神藉他所作成的工作中這生命仍然活著結果！

【太十三 43】那時義人在他們父的國裡，要發出光來，像太陽一樣。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

1898 年，戴德生 60 多歲，身體更加衰弱，安排了繼承人才，組織也健全起來，便辭去一切職務，到瑞士養病。1905 年 4 月，70 多歲的戴德生回到日夜想念的中國，看望同工、信徒，也看望了夫人和 4 個子女的墳墓，徒步走了很多路，也在各處講道。5 月 29 日到長沙，6 月 3 日上午講道，下午開茶會接見教士們。晚飯時覺得累，說話間只見他低下頭，像孩童睡著了一般，安然被

主接去。按他的遺囑，葬在夫人及子女的墓旁。上海、內地各省、倫敦、美洲、澳洲、歐洲、世界各地信徒紛紛隆重悼念主耶穌的這位忠僕。

戴德生摯愛中國，將他畢生的精力和生命獻給中國。他是一位殷勤禱告的人，和神有極親密的聯合。神賜他偉大的信心，在萬般困難中堅定信靠神的應許。他的屬靈生命在危難困苦中成長，在信靠順服和戰勝試探中走向豐盛，在與神聯合中捨己、榮神益人、忠心事奉神而得以成熟。神藉著他所作的工，帶著生命力不斷地開花結果。主耶穌拯救世人靈魂的工作永不止息，直到祂再來。

古約翰（Jonathan Goforth, 1859-1936），1859 出生於加拿大一個貧窮的農莊，家中有九個兄弟，一個妹妹，他排行第七。他的母親很重視子女的靈性追求，從小教導他們閱讀聖經。古約翰五歲時已可大聲地為母親朗誦詩篇，不期然養成背誦聖經的習慣。然而年輕時，古約翰一直對屬靈的事並不太在意，他一心只是想著從政，將來可以為社會謀幸福，改善貧富懸殊的問題，所以他經常參加政治集會，又在屋後的沼澤地訓練自己的演說技巧。

然而有一天，神的靈感動了他，使他願意放棄自己的人生藍圖，而將生命的主權交給主來管理。至於他後來決定到中國宣教，主要是受到馬偕博士的影響。1877 年某一天，他聽見這位在台灣宣教的先驅者的講道，印象很深刻。馬偕博士說：我曾用兩年時間走遍加拿大各教會，呼籲青年人到台灣參與宣教的工作，但是可惜的是我一個人也找不到.....我只好一個人返到我的使命之地；不久，我的白骨將會長埋在台灣的山野。這不是遺憾，遺憾的是：沒

有一個青年人回應我的呼召，接我的棒。這一番說話大大震撼台下 18 歲的古約翰。以賽亞書 6:8 節臨到古約翰心裡：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從那時開始，他知道他的人生將要改變：他要成為一個宣教士，前往一個未知的地方，一個未聞福音的國度，傳講神國的福音。

古約翰領受了宣教的異象後，翌年入讀 Knox Collage。在讀神學期間，他節衣縮食，潛心研讀神的說話，並積極地挑旺同學們往海外宣道的熱忱；課餘的時候，他更會走到監獄、貧民窟逐家逐戶傳福音，在屬靈上裝備自己。大學二年級的時候，古約翰看到戴德生所寫的中國屬靈需要的呼聲 *China's Spiritual Needs and Claims*，大受感動：一個人口頻繁、卻未有福音的國度，還有哪一個國度比起中國更適合古約翰去服侍呢？

1887 年 10 月，古約翰被按立成為牧師，並與他解逅多年的羅莎蓮 (Rosalind) 小姐結婚。1888 年初，29 歲的古約翰和他的妻子繞了大半個地球，輾轉抵達中國山東省的煙台。翌年 1889 年，古約翰得著了前往內陸地區宣教的道路，這是他夢寐以求的事。古約翰一家三口（連同他十個月大的小女兒）踏上輕舟，沿渭河乘流而上，向著他第一個使命之地河南進發！內地會負責人戴德生來信勉勵他說：親愛的弟兄，如果你要到內陸宣教，你要以膝蓋來代步 (Go forward on your knees)。如果你要進入內地宣教，你一定要靠著禱告來求神的引領，不要想你用腳和飛跑的腿，就可以跑得很快、很遠。這話成為了日後古約翰開拓河南北部時的座右銘。

對一個外國宣教士而言，開拓河南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他的小女兒就是因為無辦法適應當地惡劣的環境而斷送了生命，對他們兩夫妻造成很大的打擊。終其宣教的生涯，十一個孩子中有五個就是在中國病死的。在他寫給加拿大

朋友的書信裡說：無人會明白我們的痛苦……但是神是叫萬事互相效力的神，祂取去我們的最愛，一定有祂的理由。我們禱告我們的犧牲，能夠使我們更配得服侍這片土地的靈魂，傳講那位已經得勝死亡的耶穌基督。

除了要經歷喪子之痛，古約翰第二個要面對的困難就是語言的障礙。在學生時代，他學習語文的成績就很不理想，偏偏中國的方言千變萬化，更令他接應不暇。經過幾個月的密集學習，他也沒有很大的進步。尤其令他沮喪的是，比他晚來的同工季理斐（D·M. Gillivray）反倒後來居上，學得又快又好。有一次他們兩人一起出外佈道，聽眾們毫不客氣地對古約翰說：你坐下吧，不要說了，由他說吧。古約翰開始質疑：自己是否來錯地方呢？他跟他的妻子說：如果神不再在我身上施展神蹟，恐怕我也要成為一個完全失敗的宣教士了。然而就在那天的講道裡，不知何解所有他學過的生字、句子有組織地浮現在腦海裡，眾人也聽得很陶醉。兩個月後，古約翰接到一位舊同學的信，信上提到有一天，他們幾個同學聚在一起的時候，忽然覺得應該特別為古約翰的某一個難題禱告，而且在禱告後也都覺得這個難題已經解決了。古約翰立刻翻開日記，發現那就是他開始口若懸河的一天！就是這樣，古約翰得到語言的恩賜，征服了語言的障礙，踏出了成功的第一步。

然而這個只不過是起頭，擺在他面前的，還有許多又大又難的試煉、逼迫。當時的百姓普遍對洋鬼子都不抱有好感，每當他們在街上出沒的時候，已經為他們準備好泥塊、糞便，甚至石頭。更有謠言說：這些宣教士以傳教為名，實際上是要拐帶孩童，挖出他們眼睛和心肝來煉製仙丹。盲目的群眾，不分青紅皂白，掀動對宣教士的仇視，令歷盡艱辛所建成的宣教站，無人問津。

但感謝神，讓古約翰想出了一個很好的方法：就是將自己家中的大門打開，讓人參觀，條件是，每位參觀者都要首先聽他講道。老百姓在好奇之下，紛紛來到古約翰的家裡參觀。據統計他的家曾有 25000 人到訪。這一方面令到對他們不利的傳言不攻自破，另一方面則成就了一個傳福音的上好機會。由於到訪的人越來越多，古氏夫婦平均每日得用八小時向眾人講道。藉著謙卑、懇切的禱告，古氏夫婦興起了一個又一個寶貴的同工和神的僕人，同心服侍河南的福音工作。

1900 年夏天，正當河南省佈道工作滿有成效之際，一場史無前例的浩劫，臨到所有在中國的宣教士。義和團之亂，挑起國人仇外情緒，掀起了仇殺洋人的熱潮。古氏一家在四圍喊殺聲中逃亡。在逃亡期間，古約翰更被拳匪用石頭打至重傷，命懸一線。經歷 24 天朝不保夕的恐怖日子，古氏一家終於逃出險境。這一次的義和團運動，被殺的西教士約有 1888 人，華人信徒殉道的則有 5000 人。然而這場歷史大浩劫，並無打消古約翰在中國宣教的念頭。1901 年，當他再次返到中國的時候，不少中國人大感驚訝，他們不明白是什麼驅使他可以連性命也不顧，都要返回來傳福音。百姓的內心再一次被打開，福音進一步在中國的內陸地區蔓延。

韓國，東北大復興

1907 年，古約翰應馬偕博士邀請往韓國一趟，沒想過就親眼目睹當時韓國大復興，而且這一種大能的工作，是他在以往 19 年的宣教生涯中未曾見過的。三星期後，他改由陸路回來，順道經過東北的一些教會，他放下了原先預備好的信息，將是次的所見所聞向會眾分享。



1907 年平壤大復興；圖為宣教士向一班韓國學生講道

第二年 1908 年的春天，他應邀再度前往東北領會，結果就帶來了東北教會的一次大復興。復興的火焰不單蔓延至當時的東北三省，也燃燒至中國西南的成都。長老教會五年內有 1,300 人受洗。此後，聖靈大大使用古約翰走遍中國各地，進行奮興佈道的工作。68 歲以後，古約翰的事奉主要是集中在東北三省，他的宣教工場伸展到吉林、長春等地，並向遼寧省推進。另外，他亦曾經到馮玉祥將軍的軍中講道，超過 4,000 名軍人因著他的講道而受洗歸主。這一些軍人因為信奉基督，軍紀特別嚴明；有別於其他四處搶掠的軍閥，深受老百姓的愛戴。

隨著年紀老邁，加上四處奔波，古約翰的健康開始亮起紅燈。1930年初，他的右眼視網膜脫落，無法醫治，引致右眼完全失明。但這無損他在中國宣教的熱情，他已經決定要將晚年奉獻給這片黃土地。很不幸，1933年3月，古約翰僅存的左眼亦都完全失明。起初，古約翰認為他的宣教生涯已經過去，他再不能看、不能寫，也不能再看見百姓的臉容。但他漸漸發現還有很多事他是可以做的。他曾經看過整部聖經73次，新約的經文（中文和英文）他都能銘記於心。有小羊來找他的時候，他還可以聆聽他們的需要，然後用正確的章節、比喻、聖經故事來幫助他們；他還可以禱告，還可以寫信給他在中國的同工。瞎眼只能為他帶來少許的不便，但卻不能停止他對神的事奉。古約翰繼續維持每日四次講道，每次講道都吸引過千人來聽，不少人被他的生命感動。

直到1934年，他的妻子病重，需要返到本土接受特別的護理。75歲的古約翰就陪伴他的妻子，登上了離開中國的列車。在車站裡，擁擠著人群；他們來自東北的48所教會，為要見他們的牧者最後一面。羅莎蓮在她的丈夫耳邊描述當時的情景：來送別的人多如海邊的沙，他們有些舉起橫匾：為我們留下真愛的牧者、耶穌基督忠心的僕人。古約翰不禁流下兩行眼淚。在火車開出的一刻，古約翰把握他最後的機會，探出窗外，俯首躬身，面向群眾，然後以手連心，望向蒼天，示意他們終有一天要在天家相聚。



古約翰和他的妻子羅莎蓮合照

回到加拿大以後，許多教會也邀請古約翰來為他們講道。古氏夫婦並無歇下他們的雙腿，兩年間在加美兩地巡迴講道。他的信息永遠都是一樣：福音的大門已經被打開，在地球的另一端，需要更多傳福音、收莊稼的僕人。然後，他就會挑戰每一個聽道的人，問：為什麼你不能夠去呢？當年古約翰就是被馬偕博士的這個問題打動，毅然踏上宣教的道路。今日，他再向台下的人問：為什麼你不可以去呢？1936年10月7日，古約翰繼續出去講道，好像平日一樣。當夜，透支的古約翰帶著疲倦的身驅上床睡覺，就在熟睡之中安然離世，享年77歲。

山東大復興 1927-1937 年

山東大復興以及發生於 1927-1937 年之間的全國各地的復興，被統稱為中國教會的大復興。復興的範圍以山東為主遍及華北及東北幾省，由柯理培牧師與孟教士所帶動的復興，發生在 1934 年前後，稱為山東費縣的復興。

從 1908 年以來陸續發生在華北及東北的復興，直到 1936-1937 年中日抗戰前，如火燎原般延燒著。1932 年在魯東大會中宣教士紛紛報告山東各地的復興狀況：在華北的浸信會神學院，老師們甚至整個學校都經歷聖靈充滿，生命被更新。濟南在 1932 年信主的人數，是該地區有史以來最多的一年。很多教會幾乎每一個傳道人、教師、女傳道和宣教士，在靈性上都有更新的體驗。萊州和萊陽市的教會也經歷了上帝的大能，並發生了許多神蹟奇事。平道地區，估計那一年有三千人得救，有九百人受浸。山東大復興的特色是人們被聖靈催逼而公開認罪。

啟動大復興高潮的是來自挪威的孟瑪麗教士（Miss Marie Monsen）。她有一天跟柯理培牧師說，上帝透過歷代志下七章 14 節啟示她：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一個大的復興將要來到，同時將要在華北教區開始。

于力工（1920~ 2010）山東人曾任新加坡神學院首任院長。北加州建立教會，創立基督工人神學院，任院長 20 年，並且著有 8 本書。退休後仍在各地傳揚真理，訓練信徒。曾任美國達拉斯恩友堂主任牧師。

于力工牧師 11 歲那年，就是在山東昌樂縣長老教會的聚會中蒙恩的。于力工於 1920 年 5 月 1 日出生於中國山東省的一個基督教家庭，其母于三師娘不

僅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也是一位遠近聞名的傳道人，對於力工的一生有著很大的影響。1931年，在一次山東大復興的聚會中，年僅 11 歲的于力工接受了耶穌作為他個人的救主，同時也接受了服事主的呼召。

1908 年 古約翰宣教士啟動了東北復興

1919 年 發生了五四運動，隨後宣教士多受逼迫

1925 年 上海復興

1932 年 華北復興延燒各地

1934 年 山東費縣的復興

1936 年 孟瑪麗宣教士啟動了山東大復興

1937 年 7 月 7 日中日八年抗戰在盧溝橋開戰

孟瑪麗教士 (Marie Monsen 1878-19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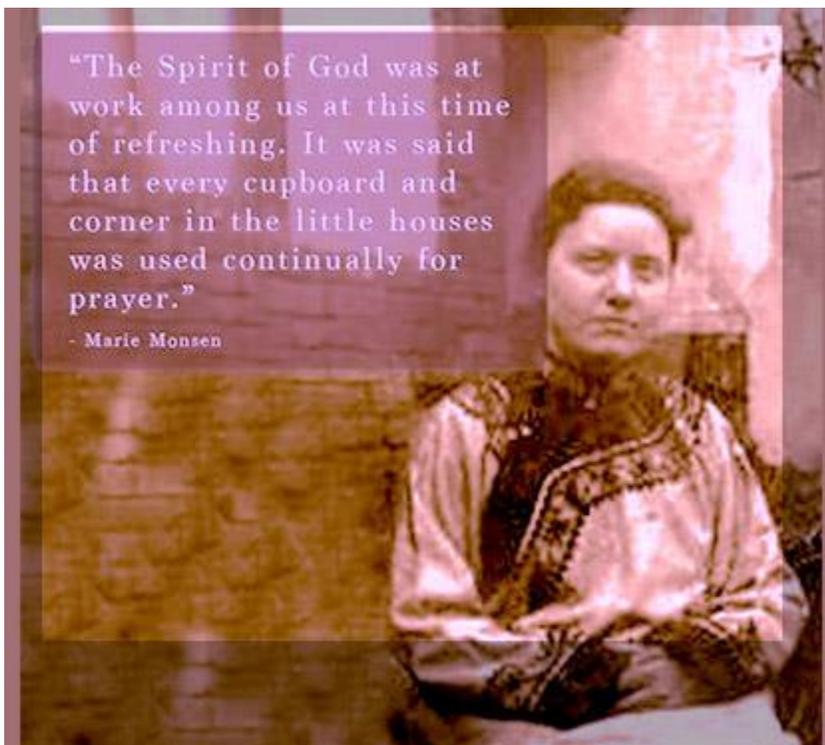
在 1927-1937 年間，中國各地的教會陸續經歷不同程度的局部復興。來自挪威信義差會的孟瑪麗教士 (Marie Monsen 1878-1962) 是其中一位主要見證山東大復興的宣教士。復興期間，本來三十幾人聚會的鄉村小教堂，十幾天就差不多有一百人信主。之後，單單孟教士的牧區就幫助了超過 3 千人歸信基督。山東大復興的特色是人們被聖靈催逼而公開認罪，聖靈的工作改變人的生命。人看見了自己生命的幽暗，在聖靈的光照下，讓神破碎和更新。於是，教會在蒙神潔淨後再一次充滿了能力，影響，感動更多人歸向神！

1936年山東大復興進入高潮，那一年的世界，也啟動了許多決定性的歷史。美國羅斯福總統在1936年提出新政，促進經濟快速復甦。1936年德國獨裁者希特勒重整軍備，99%的德國人民也在秘密警察的監督下參加了公民投票，結果有99.8%的人投下贊成票，這決定性的歷史轉捩點，造就了極權德國的興起。中國在1936年，雙號魔咒正在發酵，那年5月5日國民政府頒布中華民國憲法草案即五五憲草。到了年底的12月12日發生了西安事變。第二年1937年才剛過了一半，日軍就在7月7日發動七七事變，展開全面對華戰爭。

1936年是中國進入艱苦八年抗戰的前夕，當時中國尚是農業經濟，高科技的產品幾乎沒有，之前對抗帝國，之後對抗日軍，連打仗的武器也貧乏，只有代表中國功夫的大刀、長矛、和土炮，哪能比得上洋槍洋砲和軍艦呢？人民活在貧困及戰爭的雙重恐懼中。曾有人形容當時道：中國像個被狂風肆虐的大海，眼看無法無天翻騰的巨浪，讓人知道災禍將至。許多省正遭遇飢荒，有約5千萬人陷於赤貧與垂死的邊緣。而隨後的水患也波及十六省，讓3千多萬人無家可歸，家當全毀。宣教士也經歷了水火的潑及。

在大復興前，教會的光景不冷也不熱；當時宣教士來華宣教已經近30年，他們開始明白教會中有許多會友和教會領袖，僅在頭腦上贊同信仰，但卻沒有實質的新生命經歷。會友大多只有敬虔的外貌，卻沒有敬虔的生命。宣教士們也無可奈何？雖然心裡有了極大的重擔，但一切無計可施只能禱告。後來所發生的復興正是上帝回答了這些痛苦中的禱告……孟瑪麗教士禱告初期，參考了許多世界各地復興的歷史，漸漸體會到當時中國教會光景荒涼、沒有屬靈生命。孟教士意識到必須從用心讀上帝的話語開始，而真理也必須實現在生活中；當時不單孟教士心裡有如此的體驗，許多宣教士也有同樣的領受。

早期宣教士都會在教會中開識字班，讓婦女能夠讀神的話，後來成為查經班，姐妹們更渴慕讀神的話，也開始學習禱告。復興之前，上帝先熬煉祂的工人，在孟教士兩次返回挪威度假的時候，上帝將沈重的重擔壓在她的心頭，她對她的宣教工作感到沮喪無力，對自己能帶給信徒的訓練及恩賜也失去了信心，她感到自己一無所有。這心頭的重擔，在她第二次返國度假後，不單沒有放鬆反到更形沈重！壓得孟教士常常突然中止了與同工的交談，選擇自己安靜地默禱。她奇怪的舉止，也讓其它宣教士開始擔心，不明白她的事奉為何好像停止了前進……他們都沒有察覺到這是神對孟教士的美好旨意及禱告的回應，是要她學會不靠自己單單依靠神。



來自挪威的孟瑪麗教士是啟動山東大復興的人物（

<https://aaajack.wordpress.com/>）

柯理培 Charles Lee Culpepper 1895 — 1986

1895年3月10日，柯理培出生于美国德克萨斯州 Shiner, Lavaca County, Texas。在21个兄弟姊妹当中，柯理培排行第十九。他出生的时候，父亲已经68岁。柯理培7岁那年，父亲便去世了；母亲当年43岁便要独力抚养孩子们。柯理培于1919年毕业于 Baylor University，取得文学学士学位，并在同年9月17日与奥拉·雷恩小姐（Ola Lane）结婚。大学毕业后，柯理培进入德州西南浸信会神学院（Southwest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修读神学，并于1922年取得神学硕士学位。1923年，柯理培受美南浸信会（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海外宣教部（Foreign Mission Board）差派，偕同妻子和3岁的儿子查理斯（Charles Lee Culpepper Jr.）前往中国山东莱州宣教，由此开始了他42年的宣教生涯。

当时莱州约有六万人，而信主的人只有一百多位。柯理培和师母在中国生了两个女儿。大女儿凯若琳生于1924年，但不幸的是，她在4岁的时候就得病去世了；小女儿玛莉生于1926年。1928年，柯牧师一家搬到黄县，到当地的神学院任教。从1931至1942年间，柯理培担任华北浸信会神学院（North China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的主席。1941年日本偷袭珍珠港事件发生后，柯理培被软禁在家中八个月；次年九月他被递解回国。在美国期间，柯理培回到自己的母校西南浸信会神学院攻读了一个神学博士学位，其博士论文的题目是中国宗教里罪的概念。

1945年，柯理培再次回到中国，担任中美双方的翻译员及联络员。柯理培在中国宣教生活的转折点可算是三十年代发生的山东属灵大复兴。在大复兴之前，中国教会属灵气氛低落，信徒们好像只是相信一个宗教，而并非相信主

耶穌基督本身。他們並沒有徹底對付自己內心的罪，以致他們沒有真正經歷到重新得救後所帶來的生命的改變。甚至有一些宣教士本身亦未曾經歷過被聖靈充滿。柯理培親身經歷過這次屬靈的大復興，而他自己的屬靈生命亦隨之得到深層的改變。柯理培的屬靈復興經歷與他太太的眼疾有關。當時他的妻子患上視覺神經衰弱病已經大約有十年的時間。她曾經接受過一位德州的醫生的診治，經診斷後，醫生認為她的一只眼睛是永久性受損的，必需要佩戴眼鏡才能看得清楚。當他們在煙台的時候柯師母的眼睛又開始感到疼痛，甚至到了難以忍受的地步。

當時有一位挪威福音派信義會（Norwegian Evangelical Lutheran）來華宣教士，名叫孟瑪麗（Miss Marie Monsen），她是這次山東屬靈大復興的主要推動者。她在不同的地方召開屬靈復興大會，傳講重生得救的生命信息。她提醒信徒們要認真地對付自己的罪，並要與弟兄姊妹和好，以便建立個人的屬靈生命。孟教士根據歷代志下 7 章 14 節，相信只要信徒們肯在神面前謙卑自己，向神禱告，尋求神的面，並且轉離惡行，那麼中國信徒的屬靈生命就會經歷一次大復興。有一次，孟瑪麗教士到柯理培夫婦所在地附近分享她宣教時所遇到病人得醫治的奇妙經歷。柯師母聽到後，很想跟孟教士談論一下自己的眼疾。於是第二天柯理培夫婦便到孟教士的家中拜訪她。孟教士第一次看到柯理培時就問他說：柯牧師你有被聖靈充滿嗎？面對這突如其來的問話，柯牧師一時不能給出一個確實的答案。孟教士便與他們分享加拉太書 3 章 14 節所提及關於聖靈必會臨到外邦人當中的應許。

【代下七 14】 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

【加三 14】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

他們三人便約定第二天到柯牧师家中為柯师母的眼睛祷告。那天早上大約有二十多人到柯牧师夫妇的家中，一起為柯师母的眼睛祈祷。經過數小時熱切的祷告后，他們覺得他們在靈里合而為一。不久柯师母的眼睛不再感到痛楚，并徹底得到治療。這件事情發生過後，柯理培一直思考自己為甚么未能立即答复孟教士所問之問題。於是他決心仔細查考聖經，以便明白關於被聖靈充滿的教導。柯理培廢寢忘食地花了近一個星期的時間去研讀聖經，以至他家中的一位中國籍廚師還以為他生了病。這個時候聖經對柯理培來說，就好像是一本全新的書，吸引他不停地去研讀。經過懇切祷告后，柯理培想起十年前自己做過的一件錯事。

當時他在貝勒大學擔任學校飯堂的出納員。在一個星期日晚上，有一個家庭來到學校飯堂進晚餐。結賬時這個家庭所需付的費用是四元，結果他們付了十元。當時柯理培沒有足夠的零錢找換給他們，那個家庭便說他們會遲一點再回來拿取零錢。誰知那個家庭當晚並沒有回來拿取零錢就離開了飯堂。柯理培就一直把那六塊錢留在身上。過了不久，柯理培收到一份電報，得知他的姐姐去世了。因當時身上沒有足夠的錢買車票回家，於是他就暫時借用那六塊錢來買車票，心想日后再歸還這筆錢給那個家庭。可是那個家庭一直都沒有回來取那六塊錢，而柯理培亦慢慢地把這件事忘記了。這時在聖靈的光照下，柯理培看到這是一個盜賊的行為。為了彌補自己所犯的罪，柯理培心想要用十倍於所欠之款項，捐給孤兒院或作其他教會事工之用。但他內心一直為著不想把這件事告訴其他人而心里感到不平安。主好像這樣對他說好

吧，你就隱瞞這件事吧。沒有人會知道這件事的，你就做一個表面上的宣教士罷。但是我實在不會認可你所做這件事的，我的靈也不會充滿你的。

柯理培想到要寫一封信把這件事告知大學的校長。可是，又有另一個聲音叫他不要這樣做。因為這件事如果讓學校校長知道後，差會就可能不再支持他宣教的工作，而他家人的生活也可能會受到影響。最後，在聖靈的催促下，柯理培終於鼓起勇氣給貝勒大學的校長寫信，將整件事情如實稟告校長。信寄出後，柯理培心中頓感平安，並且能夠坦然地向神祈禱了。當時的書信是通過船運遞送的，經過近兩個月時間的等待，柯理培終於收到校長的回信。校長說他很欣賞柯理培能夠如此誠實地處理這件事，並諒解了他的錯失。這件事成為柯理培人生的一個重要轉捩點，讓他反省以往一切所做過的錯事，並徹底地為所犯過的罪向神認罪及悔改。這次的經歷讓柯理培真正感受到被聖靈充滿的滋味。

這次山東大復興亦幫助到柯理培所任教的神學院。以往學院的學生人數一直在下降，到最後只剩下 4 位學生。當大復興來到後，每年都有 20 多位學生的增長，到第六年時，學生人數已達 150 位之多。在復興臨到前，有些教會甚至已經停止了平常的崇拜聚會，只有在宣教士來訪的時候才會有聚會。復興之後教會恢復了每星期的崇拜及祈禱會。禱告會不再是枯燥乏味的聚會，而是弟兄姊妹熱淚盈眶地互相代禱及互相認罪。有一些禱告會甚至長達兩至三個小時之久。未信主的人見到弟兄姊妹的好見證後，也決定要跟隨主耶穌基督。在這次屬靈大復興運動中，亦有許多神蹟奇事相伴隨，許多牧師、師母、傳道人，以及信徒們都經歷了靈命上徹底的更新；還有 50 位宣教士藉著這次的復興而親身體驗到被聖靈充滿。

共产党占领中国后，柯理培举家搬到香港，并担任香港浸信會宣道會（Hong Kong Baptist Mission）的财务部总监。此间，他致力于帮助美南浸信會的宣教士离开共产党所管轄的地区。1952年柯理培全家搬到台湾，同年9月15日在台湾创立了台湾浸信會神学院（Taiwa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并担任该院的首任院长直至1965年退休為止。神学院初期的设施非常简陋，只有一间教室和一个办公室，并且还要與差會共用。1958年，神学院迁移至台北市东部占地三万多平方公尺的新校址。神学院大部份的物业都是在柯牧师任期内购置的。柯理培退休后仍然热心事奉主，參與不同的圣经班、研討會，及屬灵奋兴會。他回到美国后写下一本书叫完全降服于神的旨意之下（*Total Abandonment to the Will of God*）[10]。在书中柯理培提醒信徒要认识清楚我們所相信的是三位一体的真神，因為以人的头脑是很难明白三位一体的概念的，所以我們必須要凭著信心來接受。一個信了主的人仍然有老我把信徒拉回到旧有的生活當中。基督徒要過得勝的生活就必须要靠著主耶穌來管治好我們這個老我。信徒要把身体獻給基督，承认自己一切的罪過，并求圣灵充滿及管治我們的生命。信徒必须要有一個渴慕追求主的心，才會愿意放弃自己來寻求神。我們也要认清圣经中提及的应许，并抓緊神的应许來幫助我們成长。基督信仰的精义就是在於主耶穌基督活在信祂的人的心中。柯理培牧师于1986年8月21日因心脏衰竭而與世长辞，享年91歲。他的兩個儿女都是美南浸信會海外宣教部所差派的宣教士，儿子在台湾宣教，女儿则在日本服事主。



海外宣教士獻身來華的大時代，山東大復興的宣教士李叔青（1875-1908）

伍約翰（吳伯瑞，John Woodberry）

美国宣道會传教士。1895年，吳伯瑞夫婦受宣道會的差遣，舉家自費來到中国天津。他們在天津的傳教工作相當成功，到1900年時有許多醫學院的學生接受了福音，並開始熱心傳福音。這些學生中包括李叔青和张汝舟（倪柝声岳父）、张汝霖、张汝励兄弟。1900年夏天，北方受到义和團事件的冲击，宣道會的华北传教工作全部被毀，伍約翰移居到上海，在虹口北四川路1578号设立了守真堂，附设守真中小学和一所圣经学校，他的兩個女儿伍恩兰

(Ethel Woodbery)、伍美兰(O ra Woodberry)和儿子伍尔牧师(Rev. Earl Woodbetry)都來到上海加入宣教工作。1902年1月18日，吳伯瑞夫婦代表宣道會，前往歸化城(呼和浩特)內蒙古自治區的首府，位於內蒙古中南部。主持在1900年8月23日在鐵圪旦溝天主教堂避難被燒死的瑞典籍宣道會傳教士艾禮舜(Emil Olson)一家、林白(Carl L. Lundberg, 1867-1900)一家、安牧師(Edwin Anderson, 1871-1900)一家和曩姑娘(Emelie Erickson, 1862-1900)共14人的葬禮。吳伯瑞去世後，由他的兩個女兒伍恩蘭和伍美蘭負責守真堂，並參加環球復興禱告運動，及1958年虹口區聯合禮拜。

李叔青 (1875-1908)

歷史是上帝過去工作的見證。回顧中國基督教近代的奮興歷史，對今天的意義仍然重大。1905年-1949年期間是中國的基督教奮興時期。中國基督教從引進、介紹、翻譯西方學者的研究資料到開始關注中國本土教會發展。中國本地傳道人的興起，就開始帶來了各地教會的奮興。這一時期很多傳道人在中國各地巡回佈道，舉辦福音奮興大會，大大推動了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1905年作為中國教會奮興的開始，李叔青是主要推動和奠基的人。李叔青曾經是一名擁有銀飯碗的軍醫。魯迅先生棄醫從文，而李叔青先生棄醫從教。

他們是自由傳道，沒有受聘於任何宗派或堂會，卻接受各地教會的邀請，主領奮興會。奮興佈道可以說是起源於舊約，舊約的先知在大街上講道。新約

中施洗約翰也是奮興佈道的典型，他不拘泥形式，引眾人悔改。近代西方奮興佈道家代表人物如：懷特腓、約翰·衛斯理、愛德華滋、芬尼、慕迪。約翰·衛斯理被稱為是馬背上的傳道人，他傳道 40 多年，在馬上行走了 25 萬英里，講道 4 萬次，大小著作 230 多冊。在 1949 年之前的近代中國本土奮興佈道家代表人物，可將他們分為兩代：

第一代奮興家：1905 年前後，李叔青、丁立美、余慈渡；

第二代奮興家：1920-1930 年以後，倪柝聲、王載、王明道、宋尚節、趙世光等。

奮興運動 1905 年到 1949 年間，影響力較大的有東北、上海、山東大復興。

東北大復興 1908 年，加拿大長老會古約翰在奉天（沈陽）启动東北大復興，主題是不是依靠勢力，不是依靠才能，乃是靠神的靈方能成事。本次復興蔓延至東北九省，延及中國西南部的成都。

上海大復興 1924 年元旦，余慈渡參加在上海虹口林安德（美南長老會牧師）住宅舉行的環球禱告復興運動。第一次聚會。有 20 多位在上海基督徒領袖參加聚會，余慈渡是唯一的中國人。環球禱告復興運動多次舉辦靈修聚會、復興聚會。1925 年 6 月在蘇州路的新天安堂舉行聚會，聚會連續 50 多天，王

載在這次復興中擔任翻譯。有大約 50 位中国青年信徒在會中決志奉獻，其中有不少人成為第二期復興运动的重要人物。包括計志文、周志禹牧师、胡美琳女教士、女神学家蓝如溪、石美玉醫生和胡遵理教士、趙世光等。

山東大復興 1927-1937 年。20 世纪二、三十年间，山東有兩次著名的奮興運動。一次在清末民初之交，由奮興家古約翰發動，中国牧师丁立美接手，持续多年。第二次是 1936 年孟玛丽启动、柯理培牧师參與的山東大復興，主要以浸信會為主，运动影响到其他新教组织和信徒。初期的奋兴家所帶領和參與的佈道團體：中华国内佈道會（1918 年）1918 年 8 月 19 日，石美玉同余日章、陈维屏、诚靜怡，胡素贞，蔡苏娟等七人，在牯岭莲谷夏令营，组成中华国内佈道會，由丁立美牧师任总干事。這是華人第一個国内佈道组织。中华国外佈道團（1928 年）19 世纪 90 年代，李叔青所領導的“天津守真堂布道會”是中国第一個向海外宣教的團體。1925 年，在中国教會复兴史上是一個关键性的年代。上海復興后，王載扩大他奮興佈道的职事到中国沿海各大城市，进而扩大到海外。1928 年，他应邀到香港主領聚會，結识了加拿大籍的宣道會教士翟辅民牧师。次年他與翟教士组成“中华国外布道團”，到南洋各地布道，成為中国最早海外宣教團體之一。伯特利环游布道團（1831 年）1931 年 2 月計志文在上海发起成立布道團。團长計志文主要帶領團員灵修、查经及白天聚會。佈道團成员有宋尚節博士（晚上聚會及大佈道會讲道）、李道荣、林景康牧师、聂子英。他們對中国 20 世纪 30 年代福音的广传影响很大，代表奮興佈道派的主流。這些奮興佈道團體主要是李叔青之後兴起。李叔青英年早逝，但他短暂的一生對於中国教會奮興佈道史意义重大。李叔

青的人生三阶段：早年、生命转折、奮興佈道李叔青 1875 年出生于苏州，父親李子义是牧师，后调至嘉定县。李叔青從小在教會学堂学习，受到教會学校和教會醫院的影响。13 歲，前往上海的美国圣公會创办的圣約翰书院读书。1891 年在圣約翰书院求学期间，在美国聖公會受堅信礼，成為圣公會教友，那年他 16 歲。但當時他與普通基督徒学生并無分別，好名利、贪虚荣、专顾己。1893 年，李叔青入天津北洋醫學堂学习西醫，因當時北洋醫學堂屬清政府，学生每月有一余兩银子津贴。学成后将获得五或六品顶戴，服务于北洋水师，享有百余兩月薪、軍醫官官銜等。李叔青此時與其他学生一樣生活放蕩不羈。李叔青在 1895 年認罪悔改，重生得救。1895 年伍約翰夫婦受宣道會派遣來華，駐天津。伍約翰夫婦為向天津的北洋醫學堂和北洋水師學堂學生傳教，建了一禮拜堂叫守真堂（Beulah Chapel），向懂英文的人傳道。伍約翰夫婦在天津的工作取得成功，受其影響的人包括李叔青、張汝舟（倪柝聲岳父）、張汝川、張汝勵、張伯苓。伍約翰夫人向聽道的基督徒學生詢問：你們得救了沒有？他們回答說：我們在小孩的時候，已經受過了洗。伍約翰夫人說：雖然在小孩的時候受了洗，這卻算不得得救的憑據。李叔青回答說：我 16 歲時，受了聖公會的堅信礼，有公會監督已經為我按手，行過堅信礼了。伍約翰夫人說：這個礼也算不得得救的憑據。此后，李叔青受伍約翰夫婦影響透過讀經，於 1895 年認罪悔改，獲得重生得救的確據。并于 1896 年 3 月由宣道會牧師施浸礼。李叔青重生後有三大改變：第一個改變：向同學認罪，凡以往與他有仇恨之人，不管是人虧欠他或他虧欠人都去認罪。第二個變化：拋棄對世俗的虛榮，放棄銀飯碗。他原喜歡穿華服，重生後賣

掉华服银表，換上简朴的衣服，把卖來的钱全部用來传道和賑济贫民。第三個變化：決心終生侍奉神，并十分热心传道。他创立中国教會历史上第一個世界性即海外布道團體--天津守真堂布道團。并在天津学醫期间，撰写《耶穌必快來》。1897年李叔青作為北洋醫学堂第四届毕业生被留校，但因热心传福音，不听总办劝告，放弃軍醫官职位，而得罪总办，被软困在醫校內兩年。在這兩年內，他在天津向学生、市民和地方紳士們传道，騎馬到天津郊区数百村镇巡回布道，在教會中牧养新信徒。1899年冬，26歲的李叔青隨伍約翰夫妇南下上海。李叔青參與伍約翰夫妇创建的守真堂工作，因不喜欢從事布道之外的工作，不愿意做教會領袖而退出。1900年春-1905年，先后在上海的中西书院及苏州东吴大学堂擔任英文及圣经教授。并在1900年娶温惠玉為妻。1905年10月-1908年8月，李叔青生命被点燃，也点燃別人。李叔青在苏州东吴大学任教期间，也就是1905年10月开始奮興佈道。并于1905年底辞去教职。之後至上海、南京举办奮興佈道會，再到芜湖、宁波、杭州、紹兴、江阴、庐州（合肥）、镇江、宁国、长沙、烟台、周家口等多地佈道。期间與中国第一位女奮興佈道家余慈渡主持奮興布道大會。1906年10月，武昌教會邀请江苏李叔青牧师前來布道3天。陳崇桂听李叔青讲道后前去拜访，听他劝勉之后大受感动，经历悔改重生经验。此后，陳崇桂立志做专职传道人，并于1907年冬开始專职傳道。李叔青被伍約翰夫妇点燃，然後他也点燃了很多入，包括陳崇桂，成寄歸（中国新教復興史上的名牧），诚质怡、于力工的母親等。李叔青还有一些文字工作：1906年，他翻译塞斯（J.ASeiss）的三卷本《启示录注解》。1907年6月，创办季报《福音指

引》。1908年8月14日，李叔青积劳离世。临终语是：或生或死，我都是

屬主！李叔青英年早逝，去世后，很多人写文章悼念他。其中一篇文章大意是，

“20世纪以来国内回应上帝呼召的人很少，而李叔青是像亚伯拉罕一样回应呼召的人。”李叔青悔改之后的生命就是在回应上帝的呼召。李叔青一生的主要工作：1、在众人面前讲道；2、个人谈论，比起在公众面前讲话，他更喜欢私下交流；3、文字布道、翻译。李叔青还有个梦想，也是他的未竟之志：设立“中国的北田”，即在中国做自己的神学院，希望栽培信心纯一的人。

1909年余慈渡在上海创建祈祷查经处，成为中国第一个本土传教士培训所，帮助他完成心愿。李叔青短暂的一生中，只有三年的时间全职传教，没有轰轰烈烈的壮举。

1、李叔青对人从不会说婉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

2、他待人接物的原则：不讲自己的难处，苦处；不言自己的穷处，短处。

3、不喜欢社交应酬。他说：我实在是一个不适合做牧师的人，因为牧师需要多多跟人交往采取主动，我的性情却非常孤独。

4、李叔青对于金钱特别谨慎，放弃工作，但不接受任何人财物上定期供应，不接受会众为他公开募款。

5、他对于田园的工作特别有兴趣。

6、他认为信徒不应当属于任何人，因为只要崇拜人就会遮掩福音的真光使人看不见耶稣基督的真相。

透过李叔青的一小部分布道文，我们今天可以得见他布道的语言风格和特色。“我们很容易想到别人灵魂的事，不容易想到自己灵魂的事。我自己若没有悔改承认我所有的罪，我怎么可以劝别人悔改他的罪呢？如果我自己的心灵是冰冷的，我怎么

可以劝别人热心呢？如果我自己的心离开上帝，我怎么可以劝别人亲近上帝呢？

如果我自己的心愛慕世上荣华富貴，我怎麼可以勸別人去撇棄世界呢如果……總而言之，自己如果沒有得救，怎麼可以救別人？如果耶穌還沒有使我們勝過我們的老脾氣，如果還是照著情欲行事為人，我們怎麼可以見證耶穌救人的大能呢？如果，耶穌現在不能感化你，拯救你，就是你講他從前怎麼替我們死，以後怎麼救我們到天上去，這一切都是可疑的了。李叔青大量使用排比句，語言口語化、情感化，信息簡單、透明，但是直指人心。李叔青奮興神學的主要思想來源：**1、宣信**。李叔青在宣道會里成長，受宣道會創始人加拿大牧師及神學家宣信（**Albert Benjamin Simpson**）的影響很大。宣信的主要思想是四重福音，強調耶穌的四重身份：基督是救主；基督是聖別者；基督是醫治者；基督是要來的君王。**2、慕迪**。慕迪，美國布道家，在他所處的世代中被譽為最傳奇的傳道人。由於慕迪經歷了聖靈的重生和能力，所以他強調人必須重生。**1889年9月**，慕迪創辦了慕迪聖經學院。首任院長是叨雷（**Reuben Archer Torrey 1889-1908**）。叨雷寫了一本小冊子《為什麼神使用慕迪》，書中列出慕迪蒙福的秘訣：慕迪是個完全降服神的人；是個禱告的人；是個高深和實用的聖經學生；慕迪非常謙卑；不貪愛錢財；熱愛失喪的靈魂，確實得著上頭來的能力。李叔青的生命與慕迪十分相像。**3、預言**。李叔青對聖經預言的解釋來自卜藍斯通的《耶穌將再來》和塞斯的《啟示錄注釋》，他的思想受到前千禧年的影響。**4、開西大會及內在生命派**。開西大會是一個一年一度在英格蘭坎布里亞郡開西舉行的福音派屬靈奮興聚會。始於**1875年**，是英國較高生命運動（**Higher Life movement**）的催化劑和焦

点，至今活跃。對近現代中国基督教影响巨大。英国开西大會的讲员的主要信息是：內在生命的认识與经历。开西大會是強調內在生命，追求更高生命的运动。李叔青一生短暂，但是影响很大，后世對他的评价有以下几点：**1**、清末著名本土游行布道家或巡回布道家;是最早期中国本土自养、自立传道人之一，中国本土奋兴运动先驱。奋兴运动的主线是：用生命感动生命，生命点燃生命。一個生命借著他人被圣灵点燃以后，再由圣灵借著自身去点燃其他人。生命感染生命的方式，是生命接力运动的一個環節。就像伍約翰夫妇点燃李叔青，李叔青又点燃了许多中国教會領袖。**2**、最早开展海外布道。需要确定的一点是中国基督教是普世基督教的一個部分。中国基督教既是三自原则下的基督教，也是普世的基督教，中国基督教有責任與义务走出去，成為本地及普世基督教。李叔青在一百年前就看到中国不能局限于中国本土，而且要走出去。**3**、大学生传教工作先驱，后继者有丁立美、赵君影。李叔青是近現代中国学生传教工作三巨人之一，他在中西书院以及东吴大学任教期间對学生传福音。但是因為去世较早，這方面工作沒有完全开展起來。**4**、集教师、传道人及醫生三重身份于一身。他先后放弃醫生以及教师的职份，在学术上，因為早逝，成果不多，留有中文圣经注释译著，但未見到中文原书。其神学思想為第二代奋兴布道家提供了思想來源。

丁立美（1871—1936），

山東省膠州大辛疇人，中国著名布道家。二十世纪初开始，中国传道人逐渐成为宣教的新兴力量，并最终成为核心群体，出了不少优秀的布道家。而其中丁立美牧师无疑是具有开创性的人物，他是华人布道的先驱人物，在中国教会自传史上，写下了精彩的一笔。丁立美被很多人称为中国的慕迪。他在1871年10月2日生於山东胶州大辛疇一个基督徒家庭。父亲丁啟堂为山东最早的基督徒之一，热心于传扬福音。在他的影响下，丁立美从小就认识真理，渴慕福音。父亲丁啟堂是当地最早期的基督徒，1900年庚子拳乱时，把自己绑在大树上，才躲过拳民的追杀。弟弟丁立介后来擅长解经。1884年，13岁的丁立美前往登州文會館學習，22岁时完成所有学业，后留校任教三年，主领学生读经班，常到乡村布道。1896年丁立美在圣灵感动下进入文會館學習神学，两年后畢業，被按立为牧师。而他所在的班级则有另一位著名的布道家、解经家，那就是賈玉銘牧师，两人也是关系密切的肢体。1900年，義和團席卷华北大地，丁立美被抓進牢裡40天，遭到笞杖二百下，打得皮开肉绽。不久袁世凱擔任山东巡抚，镇压义和團。美国宣教士赫士请求袁救助丁立美，终于使他得到自由。丁立美出狱后，没有因为遭遇苦难而埋怨，而是深深体会到中国人民灵魂的需求。同时看到正是中国教会没有实现独立自主，才导致了教案频发，他下定决心要把福音传遍中国各省。建立一个真正的中国人教会。他深知主的教会一日不兴，我国同胞就一日受苦。

丁立美在山東的長老會侍奉，他经常被邀请到全国各地去主領奮興佈道會。由于丁立美拥有扎实的神学基础和渊博文化素养，因而講道對知识分子特別

有吸引力，青年人奉獻歸主者甚众。教會復興之火燃起，悔改歸主者日益增加。

1909年3月，宣教士路思義邀請丁立美到母校廣文學堂（即文會館）主領奮興聚會，決志人數達到116人，占全校學生三份一以上，並開始了中華學生立志布道團。

路思義（Henry Winters Luce，1868—1941年）

他是一位在19世紀末、20世紀初在中國華北齊魯大學與燕京大學兩校的美國傳教士。路思義是在1897年按立為牧師，該年9月才帶著新婚三個月的妻子伊麗莎白受美北長老會的派遣乘船橫越太平洋，經上海前往山東登州（蓬萊），在狄考文（Calvin Mateer）辦的文會館中擔任物理教師。在那裡路思義發起了山東省歷史上第一場籃球比賽。他在中国住了31年。1928年，他擔任康涅狄格州哈特福德肯尼迪傳教學院的教授職位，直到1935年退休。在台灣台中市東海大學校園中建有紀念他的路思義教堂。

1910年6月，基督教青年會在河北通縣召開華北基督徒學生大會，大會成立了中國學生立志獻身布道團。他們的口號是：在我們這一代遍傳福音於中國與世界。丁立美被任命為首任的巡行幹事。這一年他主領了87次布道會，講道200余次。足蹟踏遍十餘省，帶領了許多知識青年信主，並鼓勵了不少人

奉獻，形成強大的學生福音隊伍。他**有時在一個月之內帶領千餘大學生信主**，在幾十所大學中設立支團，團友達到**1600**多人，獻身終生傳道者甚多。

在這些人里面，不乏**社會精英**，比如曾國藩的孫女、女教育家**曾寶荪**。她回憶說：我在馮氏高等女校的第二年第一個學期，我想是**1910**年春季，……，有丁立美牧師來杭州傳道，每日聽道者數百人，我也去了多次，也表示有慕道之心。著名歷史學家，太平天國史研究的權威**簡又文**也回憶說：**1912**年我有一極重的宗教經驗，有丁立美牧師由北方來校（廣州嶺南中學）宣道，情辭動人，聲淚俱下，誠懇之情，感我至深，我自此決心學習宗教、哲學、神學，立志獻身，畢生以服務為目的為職志。

1918年8月間，丁立美、**蔡蘇娟**等**6**人在江西**牯嶺**，發起成立**中華國內佈道會**。**1919**年年初，丁立美牧師率領傳道團六位牧師，前往**雲南**，在**祿圭**，**大理**，**騰沖**等地展開工作，向苗人傳福音。次年，丁立美親自帶領佈道團，到雲南、貴州、西康、蒙古等邊遠省份傳道，把福音帶到少數民族苗人中間。到**1919**年，他實現了他曾許下的諾言，將福音傳至中國**18**個省份。由於身體原因，無法擔負巡回佈道的長途跋涉，丁立美把侍奉重點轉向神學教育。**1922**年8月，約**150**名基督徒代表在江西牯嶺，發起成立**中華基督教學生立志佈道團**，**丁立美**當選為幹事。**1923**年到**華北神學院**任教，他與**賈玉銘**同工，造就了不少靈命與學識都很優秀的傳道人。

1932年，丁立美到天津通聖會建立的聖經學院擔任教授。不久宋尚節博士來到天津舉辦**奮興會**，帶領不少人信主。丁立美知道**奮興會**後跟進的重要性，

遂利用晚上的課餘時間，開了六個查經班。丁立美積極跟進初信者，造就他們。奮興會決志的信徒很多只是一時的感動，如果沒有及時的跟進，隨著時間、環境的影響，屬靈激情往往會淡化，甚至遠離。丁立美牧師成為大布道家，一個重要原因就是他能夠深入中國各地，了解各種民情，採取適合中國的，中國化的宣教策略。丁立美一生見證了基督教中國化的合理性。1936年9月22日丁立美牧師安息主懷，享年65歲。葬於天津的英國墳地。

登州文會館 Tengchow College，美北長老會差會宣教士狄考文夫婦在山東省登州府城蓬萊建立的一所教會學校。



登州文會館的創建者狄考文（Calvin Wilson Mateer）

1861年6月，美北長老會差會（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s，North）的倪維思夫婦來登州，在蓬萊購買一間名為觀音堂的破廟作為居所和傳教場所。1862年，倪維思夫婦在觀音堂招收寄宿女生入學，學制包括小學和三年

制初中，学生多中途辍学。1863年，[狄考文](#)、[狄邦就烈](#)夫婦，和[郭显德](#)夫婦同到登州，與先來的[梅理士](#)夫婦同住在观音堂，不久郭夫人因病去世。[狄考文](#)夫婦和郭显德與其他人一道合力编著官話类编及华语大词典，兩书成為其后的外国人学习汉语的主要教材。

1864年，[狄考文](#)夫婦接管登州教区。同年9月狄考文夫婦利用原女校校址（即原观音堂）创办男童寄宿学校（Tengchow Boy's Boarding School），中文稱蒙养学堂，當地人稱之為蒙塾。尽管蒙养学堂早期的招生条件極為优渥，但因為當地人對传教士的极度不信任，狄考文夫婦仅招收6名住宿生和2名走读生，且不久就有3人退学。為稳定學生來源，狄考文开始在招生時和学生的父兄簽約规定必须学滿6年，否则需要將入学以來所耗经费一概偿还。隨著学生的增多，学堂在1868年进行扩建，扩建后可容纳30名寄宿生。同時，狄考文兴建了自家住宅。

1871年，增加中学班，并设高等科。1876年，定名為登州文會館。1882年提高到大学程度，中文名仍為登州文會館，英文名為“Tengchow College”，為今中国大陆境内第一所現代高等教育机构，為中国国内最早的教會大学。清光绪二年（1876年），登州文會館分设中学和小学。光绪三十年（1904年），小学迁出蓬萊。同年改办為文會中学，学生82人，学制6年，1941年停办。

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文會中学设道学、经学、国文、算术、历史、地理、理化、博物等课程；高中学生选科包括宗教、家政、無线电等；初中学生选科包括商业、英语、無线电等。[赫士](#)（Watson McMillen Hayes，1857—1944）赫士出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毕业于阿勒格尼学院。1882

年 8 月 15 日按立牧师，同年受美北長老會派遣，前往中国传教^[4]。赫士任教于美北長老會在山东登州（今蓬莱）开设的文會馆，1896 年擔任该校馆主（校长）。

1900 年，文會馆因义和團事變而停办。1901 年，慈禧太后下诏變法；頒諭各省兴办大学。应山东巡抚袁世凯之请，赫士前往济南，擔任山东高等学堂总教习，^[4]率領文會馆中外教师，在 1 個月之內就创办了中国第一所省立大学——山东高等学堂。学校使用的教材和各项制度完全仿照文會馆制度。慈禧太后又頒諭全国各省仿行山东办学经验，嘉奖赫士办学的功劳，于是各省爭相聘用文會馆毕业生。同時，赫士还创办了山东省的第一份日报，山东時報。他又上书清廷，仿照世界惯例实行星期日休假制度，被清廷采纳^{[5][6]}。山东高等学堂從一开始就实行星期日休假^[4]。但是，到 1901 年末，赫士和 6 名他帶來的中国基督徒教师因反對強迫学生祭拜孔子而辞职。此后，他任教于烟台長老會神学班。

1917 年，廣文大学由潍县西迁济南南关，更名齊魯大学，赫士任齊魯大学神学院院长。1919 年，赫士（Watson McMillen Hayes）因坚持保守信仰而辞职离开齊魯，在潍县另外创办華北神学院；1922 年，華北神学院迁址滕县，成為北方最有影响的保守派神学院。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已经年迈的赫士夫妇和他們的儿子赫約翰（John D. Hayes，1888–1957）均被日军拘押于潍县（今潍坊）長老會乐道院改建的集中营，并且放弃了国际紅十字會主持下的美日兩國交換俘虏的機會，拒絕被遣返原居地。1944 年 8 月 2 日，赫士病逝于集中营內，享年 87 歲。一年后的 1945 年 8 月 12 日，美军解放了這座集中营。赫士的長子赫約翰继续留

在中国传教并教授英文，直到 1951 年作為间谍被捕。在入狱 10 個月后，他被驱逐出中国。他在中国的受审经历，成為[读者文摘](#)一篇文章赫約翰的洗脑以及一部同名电视剧的主题。

安汝慈 Ruth Paxson (1876-1949)

在今天是一個陌生的名字，卻在二十世紀初的上海基督教圈子裡，廣為人所認識。[王載的妻子潘少蓉](#)，是她帶領信主的；[暗室之后蔡蘇娟](#)曾作她的翻譯；中華聖經聯會、中華國內佈道團、環球禱告復興運動和中華神學院，都有她服侍的腳蹤。當時的上海廣學會（基督教文藝出版社），亦先後翻譯出版了她的兩本著作，其中最為人熟知的是[最高的生命](#)。書中說到世上有三種人：屬血氣的、屬肉體的和屬靈的；惟有屬靈人能達到最高的生命。這生命要經歷三個階段：得救恩、得生命和得勝；她追求的就是這最高的生命。

安汝慈生於 1876 年的美國[愛荷華州曼徹斯特市](#)。十五歲那年的一天，她獨自在房中，主親自向她顯現。她看著主的手、腳、頭和身有血流出。主又對她說：我的手流血，為要得著你的手為我作工；我的腳流血，為要得著你的腳為我奔跑；我的頭、我的身，為你受苦，你是否願意將你自己奉獻給我用呢？安汝慈信主和蒙召後的道路並不是一帆風順的，期間歷經波折。雖是蒙召，她的生命中仍有瑕疵，最明顯的是[性急，躁動](#)起來，甚至對最親近的家人，也常說不客氣的話，既傷害別人，自己也感傷心，經常痛哭。她曾立誓不發脾氣，並用意志去克制，但終究失敗且失望痛苦。在憶述這經歷時，她說：因覺著生命的虛偽，所有的快樂都離開我了，我不能愛神，我恨惡自己，因我成為別人譏笑主的對象。直到有一天，在極度灰心和失落中，她躲進房裡，誓言若生命得不著改變，決不踏出房門。她向神祈禱說：求你指示

我，什麼是基督徒的生活和怎樣得著這種生活？不然，我要離開你，叫教會除我的名。

主用兩節經文照進她的心，釋放了她，叫她奉獻給主：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 19 – 20）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從前，她不知身體和悔改有什麼關係，更不知聖靈已將她的身體作主的殿，這對她是個驚人的啟示。她回憶說：當我想到，神居住在我的身體中，這是什麼意思？若世上的君王來告訴我，他要與我同住一日，我將如何收拾房子？有多少我喜歡的東西，要拿出來與他分享？我要如何作出預備？想到這裡，我裡面立時有聲音回應說：你已經把靈魂奉獻給主，祂要你的身體有什麼用？神讓人藉著聖經認識祂，明白真理；也同時藉著祂所給予信徒的生命，去讓世人認識祂。此刻，她得著啟示，**主要住在她身體裡，藉著她的身體向世人見證祂，讓世人認識祂。**

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往日她看自己的生命是屬自己的，將生命的主權交給別人，是麻煩了別人；而且，放棄自己的一切主權，不是很危險的事嗎？她又認為，若生命的主權屬於祂，那又有什麼是主不能向她要的呢？主看穿她的心思，主的話如兩刃的利劍，刺入她的心，打碎她裡面的詭辯、虛偽和頑梗。她其後見證主的話說：這句話揭穿了一切的虛偽，我們常說我是屬基督的，但主權卻牢牢握在自己手中，這是多麼虛偽。這句話如斧子放在樹根上，直劈人心。若我們不讓主成為我們生命的主，我們就是以自己為主。

你們是重價買來的：她誤解了自己的主權，常想著要以自己為禮物，獻予基督。將主權交給祂，但主這句話啟示她，她不用老是想要如何將自己獻給主，她已經屬基督了，因祂已用重價把她贖來。安汝慈被主的話震懾了，但心裡很是掙扎，仍不願交出生命的主權，直至她看到那付重價的主，是無瑕疵的羔羊、是神的兒子，是祂付上無瑕疵、無玷污、無罪的生命為她死，救了她這無用、有罪、自私的生命；那是一條生命換一條生命。是時，她跪在主面前說：我可以將我所有的，給為我捨棄生命的主嗎？

安汝慈從慕迪聖經學院畢業後，任女青年會的巡迴幹事，在美國東岸的女子大學中佈道。她也是學生志願運動的活躍分子，曾到各處學校和教會講道。35歲時，主呼召她到中國宣教，她於1911年抵達北京，不久，辛亥革命爆發，政權更迭，惟未影響她侍主的心。

幾年後，她轉到上海，當時的中國續行委辦會舉辦了婦女佈道會，她擔任講員，逐漸顯露出她佈道的恩賜。她曾發表代禱與佈道一文，講述佈道的根基在祈禱，而佈道的果效全賴祈禱的力量。翌年又發表了振興代禱，呼籲信徒和宣教士都應有分於代禱的工作。她說：學習禱告的路只有一條，就是禱告。

主又呼召她去牧養在中國不同宣教機構的宣教士，幫助他們靈命進深。她遂於華北設立了避暑之家，專供宣教士退修用。她也開辦了三科聖經函授課程，內容是美國羅省聖經學校提供的素材翻譯過來的。學生的反應很好，有不清楚救恩得以悔改重生的；也有領受福音託付而願意奉獻的。

1930年，她奉主呼召回美，就將課程交給剛創辦的中華神學院接辦。在美期間，她完成了第一本著作最高的生命，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由慕迪聖經學院出版。內容是她多年來主持訓練課程時使用的素材，八百多頁宏大的篇幅分為三部

分：一、人與基督的關係；二、基督徒與基督的關係；三、聖靈內住工作的反映。

1928年10月，安汝慈隨一班新任的女宣教士，從美國回到中國。航程中，她每天以聖經和即將出版的最高的生命，勉勵她們，又提醒她們對未來的服侍不要存過多憧憬。她帶著憐恤的心分享道：各位女士，到達中國後，你們本性裡的渣滓都會浮上來……」當中一位宣教士聽後，內心有很大的震盪，暗想：渣滓，這豈不是一個強烈的字眼嗎？我們都是不錯的宣教士呀！說我們有渣滓，未免有點太過分了。」這位正是後來被稱作女使徒的楊宓貴靈。貴靈到中國後在雲南山區服侍了十多年，直到1950年離開，轉到泰國山區，服侍移居當地的僱傭人。許多年後，當貴靈回顧那次震盪時，她說：我就是這樣，對肉體在到達中國時所要發生的反叛，絲毫沒有警覺。後來有一天，我跪在主面前說：主啊，渣滓，是唯一能形容我的字眼。安汝慈在船上分享的，當然不是先知的指斥，只因她也曾經歷過，幸有主幫助她對付了這些軟弱，她的分享是對新宣教士的勸勉，讓她們及早對肉體的軟弱有所警惕。

1929年7月，安汝慈被邀請來到香港，擔任港九培靈研經大會講員。當時大會少有邀請女講員，而她又是外國人，是十分難得的，可見她甚受尊重。安汝慈在大會中分享的題目是最高級的人生，她指出生命有三個等級，最高級的生命就是屬靈人，要達到這地步，有三個步驟：得救恩、得生命和得勝。而這生命只有在基督裡才可以得著。這最高級的生命，也就是聖靈充滿的生命。在大會的最後一天，她指出被聖靈充滿的人，就有能力為福音作見證；她蒙召原是為此，也是她最初被召來中國的服侍。

安汝慈 54 歲時（1930）轉到瑞士服事，60 歲（1936）那年被邀請到英國的開西大會擔任講員。當時大會對女性公開講道仍持保守態度，所以她只能在黃昏和晚上，向一班婦女分享，分享的題目分別是：與基督聯合，Oneness in Christ；與基督同住 Liveness in Christ；在基督裡的豐富，Fullness of Christ 和基督的戰士，Spiritual Warfare；當中顯示了她踏入中年以後，屬靈生命到了另一階段，正如她自己所說屬靈道路的三個階段。

她又出版了得勝的迦勒，一本五十多頁的小書，似是她自身的寫照。她說：一個平凡的人，都可以有非常的得勝，這不是人的努力，也不是周遭環境的推動，只單單是信心、順服和勇敢，就能成為跟隨主的人。書中引言謂：迦勒一無所有，所以神成為他的一切，迦勒所有的，就是主自己。他與主的關係若清楚，其他一切都清楚。迦勒好像是走在一條直線上，沒有一點偏離。在他年青時，在他晚年時，無論處身困難或失望，或是遭到人的反對，他仍是完全的跟隨主。

安汝慈以完全跟從主為迦勒屬靈生命的秘訣，她亦以此審視自己的事奉生命，從青年、中年到晚年，她都緊緊跟從，沒有偏離。她於美國麻省安息主懷，在世寄居 73 年；她曾說：死是得勝的獎賞，不是撒但的俘虜，因死是上到屬天生命的門，是地上服侍的結束。老年不是一個奉獻者最榮耀的結束嗎？離世是主在她的白髮上，放上得勝的冠冕。

內地會丁良才 [1872–1953](#)

巴若蘭 (Elizabeth Fischbacher, 1897—1967)

巴小姐，[英國內地會女傳教士](#)，布道家，後加入[地方教會](#)。在 1930 年代，曾對兩位中國教會領袖[楊紹唐](#)和[倪柝聲](#)產生影響。1897 年 3 月 31 日，**巴若蘭**出生在[蘇格蘭格拉斯哥](#)一個敬虔的基督徒家庭。她是家中長女，家中弟兄姊妹 8 人，其中有三入加入[內地會](#)到中國傳道。1922 年（25 歲），巴若蘭受[內地會](#)差遣，前往中國服事，留駐[山西省曲沃縣](#)，講道很有恩賜。1930 年代初，**巴若蘭**將山東大復興帶到山西省，影響該省中國傳道人[楊紹唐](#)。曾在洪洞縣山西聖經學院任教。

1935 年，巴若蘭從內地會辭職，成為自由宣教士，在煙台主領奮興會，受[靈恩運動](#)影響，說方言，唱靈歌，使[倪柝聲](#)也一度受到影響。**巴若蘭**一度回到蘇格蘭，與史百克同工。1938 年，倪柝聲赴英國，與史百克交通，並參加開西大會。巴若蘭又陪同倪柝聲赴丹麥帶領特別聚會。倪柝聲回到倫敦後，將工作的再思譯為英文，巴若蘭和另一位內地會女傳教士德文蘭（P M Deck，1910 年由內地會派遣來華，駐山西省曲沃縣）從中協助。

開西大會（Keswick Convention）是一個一年一度在英格蘭坎布里亞郡開西克舉行的福音派基督徒屬靈奮興聚會。開西大會始於 1875 年，是英國較高生命運動（Higher Life movement）的催化劑和焦點，創立者是聖公會的克福（T. D. Harford-Batters）和貴格會的威爾遜（Robert Wilson）。第一次開西

大會有 400 多人參加。他們在“在耶穌基督裡是一（All One in Christ Jesus）的旗帜下聚集。

1939 年，巴若蘭和德文蘭追隨倪柝声回上海。倪柝声回到上海后，在法租界蒲石路（長樂路）637 弄友华村设立了同工招待所，名為基督徒交通傳道處，安排來自英国、加拿大的巴若蘭、德文蘭、（Mary Jones）、赖恩喜（Lena Clarke，來自加拿大，1904 年由內地會派遣來华，驻四川省夔州府）等多名女傳教士居住於此，接受培训。1942 年，倪柝声被上海地方教會停止聚會後，仍然继续照顧這些傳教士。1939 年倪柝声第二次访问欧洲回到上海后，和弟弟、圣約翰大学化学博士倪怀祖在胶州路武定路口開辦了中国生化制药厂。1942 年底，發生倪柝声被上海教會的長老們革除的事件，不久，进入租界的日军封閉了上海地方教會。

（1924 年春，福州教會出現激烈的爭議。王載等人的工作重点是热心于复兴布道的工作，要走個人奋兴家的道路，到各地巡回布道，并且去上海接受宣道會守真堂的美国传教士伍柏莱的按立，成為牧师。而倪柝声查考使徒行传，認為工作重点在于建造地方教會，坚持反對。1924 年夏天，倪柝声在聚會中发表“是跟隨會幕呢？或是跟隨約柜呢？”的演讲，隨後倪柝声去杭州、南京讲道。在离开期间，倪柝声被福州教會革除出去。）

（倪柝声的妻子张品蕙是他青梅竹馬的恋人，毕业于燕京大学生物系。兩人的祖母、父親、姐姐都是同学。1920 年，倪柝声接受福音后，张品蕙不愿接受。倪柝声在痛苦之中，結束了他們的恋情。10 多年以后，张品蕙已经接受了福音，于是二人恢复了交往。1934 年 10 月 19 日，在杭州的全国性第四次得勝聚會結束的當天，他們在杭州东街路會所举行了結婚儀式。但這件婚事

沒有得到张品蕙姑母的同意，她曾经在《申报》上一连多日登載攻击倪柝声的文字。倪柝声和张品蕙一生相愛很深。张品蕙在倪柝声被捕以后，尤其在文革中，作為基督徒和反动派家屬，被定為反革命分子，身心遭受嚴酷的迫害，期間無權得到醫治，最后在 1971 年 11 月 7 日死在上海中山醫院的走廊里。倪柝声始終未能實現出獄照顧生病的张品蕙的愿望，第二年也在獄中逝世。张品蕙死后十五年，上海市公安局為其平反。）

直到 1943 年 3 月 18 日，巴若蘭等宣教士被日本人關進龙华集中營。战后巴若兰返回英国，仍與史百克同工，并接待來訪的李常受。1956 年，巴若蘭和钟玛琍回到遠東，定居香港，與香港地方教會負責人陳則信同工，住在尖沙咀天文台道五号聚會所四樓。巴若蘭於 1967 年 12 月 24 日在香港去世，安葬在九龍城聯合道基督教墳場。

陳則信（1908 年—1986 年），福建漳平人，曾為香港教會的長老。陳則信早年就讀福建漳州的寻源中学。1926 年倪柝声在福建南部厦門、漳州等地帶領特別聚會，陳則信受到鼓勵，中學畢業後進入厦門闽南圣道神学院。後帶領厦門鼓浪嶼內厝沃聚會所，為地方教會闽南地区同工之一。1935 年特別聚會後遷居上海，次年被倪柝声安排到汕頭帶領教會。第二次世界大戰後遷居泰国曼谷。1949 年，倪柝聲電召陳則信自泰國到香港負責教會。1955 年以後，香港教會內部開始出現不和谐。香港教會的長老魏光禧等人跟從李常受，支持李常受（1905 年 9 月 3 日—1997 年 6 月 9 日）為海外的總工頭，陳則信等人則認為倪柝聲打發李常受是往台灣，各地教會應是獨立向主負責的。1970 年，李常受與张晤晨從台北到香港聚會，擁護李與反李的雙方一度发生爭執，有人乘此制造混乱，直到有人報警。雙方為爭使用天文台道會所而鬧上法院，陳則信等人同意退出，并讓擁李派使用天文台道會所，外出另行聚

會。20 年後封志理率眾公開反對李常受，得大部分信徒支持，少數李常受派的信徒只得離開天文台道另立聚會。1975 年陳則信移民美國，定居加州舊金山。1983 年底應江守道所邀聯名發起遠東基督徒事奉特別聚會，惜身體不適未能出席特會。1986 年陳則信去世。

江守道 (Stephen Kaung, 1915 年—2022 年 7 月 2 日) 出生上海，1935 年，江守道從東吳大學畢業，得到他父親的同意，成為倪柝聲的同工，在上海和中國大陸各地事奉。

余慈度 Dora Yu 1873 — 1931



余慈度是最早脫離西方差會經濟支持，而完全憑信心生活的傳道人。她所創辦的查經祈禱處，即後來的江灣聖經學校，以及每年冬、夏二季的查經培靈會，為中國教會培訓出不少稱職的傳道人。她所結的屬靈的果子，在二十世紀中國教會復興運動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倪柝聲弟兄就是在余慈度於福州舉行的一次復興大會上，因聽見她的講道而悔改信主，並且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

余慈度（英文名為 Dora Yu）祖籍浙江，祖父是一個篤信孔孟之道、富有而頗具名望的紳士。其父原為外科醫生，曾在清軍中任軍醫，后被太平軍俘虜，遂被留在太平軍中救死扶傷。太平天國敗亡后，余父棄醫，入杭州一神學院進修，而後成為美國長老會的牧師。余慈度日后曾回憶說：實在感謝神，是祂使我生在一個基督徒的家庭中，在當中被撫養長大。父親的慈愛在她一生中有極大的影響，造就出她仁愛、謙卑的品格。她心地仁慈，尤其對老人、弱者和窮人特別有愛心。她嚴肅平實，謙卑誠實，雖有時被人譏笑為不懂世故，她卻認為自己只是簡單易碎的瓦器，相信神會以聖靈充滿并賜予大能。

余慈度于 1873 年出生在杭州美國長老會差會的大院里，那時，余父還只是個見習的傳道人。當她二歲半時，父親被派到杭州附近的一個村庄里作牧師。不久，父親被調回到杭州市內一所教會事奉。余慈度 5 歲時，和姐姐一起到長老會所辦的兒童日校讀書，從那時起，她就已經開始學習禱告，對神懷著一顆單純的信心。她日後作見證說：自從我能記事開始，我就每天學習向神禱告。我很少忘記這樣做。對我來說，基督是一個實在的具有位格的神。我的姐姐在夜間常因為黑暗而害怕，但是我對自己說，既然有耶穌與我同在，我為什麼害怕呢？

1888 年，余慈度 15 歲時，离家到蘇州博習高等醫學堂學醫，那時她的名字叫俞靈芝。在兩年時間內，她的父母相繼因病去世。在醫學院讀書期間，她自己亦經歷了痛苦的靈性掙扎。事情發生在 1895 年的一段時間內，那時她強烈地感覺到自己被定罪的感覺，她說：……我覺得在我靈魂中，這種可怕的感覺是不可為外人道的。我只覺得我是一個被神定罪的人，我似乎正站在地獄的邊緣上，隨時都會被推下去似的。無論白日或黑夜，當她獨處之時，常常大聲哀哭，懇求神的憐憫，但那種罪惡感仍然揮之不去。這種感覺困擾她兩

個多星期之久，使她痛苦万分，精神几乎崩溃。最后經過彻底的认罪悔改，心灵向神完全敞开，一直到兩周后的一個晚上，在熄灯之前，神忽然把天向我开启了，并且使我充滿了神的愛。那時，她向主大声呼喊說：主啊，這就是你的愛嗎？這是我從來沒有经历過的啊！……在那個時候，我虽然沒有听見神對我說我一切的罪都已经得到祂的赦免，我卻感觉到祂的愛是那樣充滿了我的心。那些被定罪和恐懼的感觉都顿然消失無蹤了。她馬上跪在地上向主感謝外，再也說不出別的話來，人的言语是無法表达我內心被充滿的喜乐。

第二天，似乎整個世界的面貌都改變了，甚至于太阳也照得更为耀眼。此后有一年半之久，她都生活在那种屬天的喜乐中。余慈度在醫學院苦读八年，1896年她和另外一位女学生石馥梅成為這所醫學院的首屆女毕业生，那時她23歲。毕业后，她留在博習女子醫學堂婦孺醫院服务，有時应邀到監理會所办的女子学校传道。

美国衛理公會大分裂，北方教會的稱為美以美會，南方的教會稱為監理會。

余慈度曾于1892年订婚，但不久因其性格、信仰和事奉的緣故而解除了婚約，此後終生未嫁。她在生活嚴謹，追求敬虔、聖潔的基督徒生活。

余慈度是中国第一批跨文化宣教士之一，早在1897年10月，她隨美国南監理會（循道會）婦女海外佈道會的Campbell師母（Mrs. Josephine P. Campbell）去韓國宣教。在醫學院读书期间，Campbell師母無論在灵性，还是在生活上，都對余慈度关爱有加，兩人关系形同母女。在汉城，她和Campbell師母一面行醫，一面向當地婦女传福音，工作卓有成效。1899年4月，因健康原因，余慈度回国就醫，最終靠祷告病得醫治。

1900年1月重返韓國漢城繼續其宣教工作，直接參與教育、醫務以及傳福音等事工。由於教會人數增多，她和Campbell師母的日常工作量增加了三倍。她協助Campbell師母創立了培花學堂；1901年春，她們又一起建立了茶洞禮拜堂（Louisa Walker Chapel），余慈度作為該堂主要傳道人有一年半之久。長期勞碌，使她的身體大受虧損；同時她也強烈地感覺到聖靈的催促和帶領，終於在1903年10月返回中國。當時中國的教會正經歷一波接一波的復興浪潮。余慈度回國後的頭四年，只是在江浙一帶從事奮興布道工作。

1904年，余慈度放棄行醫，開始憑信心全時間事奉主，她是中國教會最早脫離西方差會金錢供應，而完全憑信心生活的傳道人。1907年冬她經歷了一次聖靈充滿後，便投入到復興的大潮中去。她把1908年稱為她蒙神呼召的新階段，她的佈道範圍遍及南方各省。1909年5月，她出版了中國教會史上最早的一本奮興佈道詩歌選集。在1910年代末，中國教會復興運動形成了北有丁立美，南有余慈度的局面。余慈度作為一個神復興工作的使者，深知屬靈恩賜的重要性，但她注重神的生命過於注重神的恩賜。她說：聖靈諸般恩賜是我們事奉神所需要的；但是如果恩賜不在耶穌基督的生命和愛的控制之下，它就可能成為一個危險的東西。許多人因為過於重視恩賜，而使他們在事奉神的功用上受到破壞，正如一只觸礁的船一樣。

余慈度講道和事奉的能力，來自她渴慕追求聯於元首基督。她所追求的目標是，要一直活在神的面前，讓神來純潔我的思想和話語，這樣才能保持我在神面前的生活和我在人面前的生活的一致。她在禱告中向神如此祈求：

1) 求神一直保守我活在屬天的境界里；

- 2) 求神使我不住地向罪算自己是死的，向神算自己是活的；
- 3) 求神賜給我順服的靈，像嬰孩般遵從神的旨意；
- 4) 求神使我常被神占有，考慮到別人的需要；
- 5) 求神用祂的愛浸透我，好使她能夠像神一樣去愛人；
- 6) 求神使我以神的觀點去看今世的事物，一直儆醒等候主榮耀的再來。

余慈度在復興大會上經常引導信徒看見：一個基督徒不僅要常常對付自己以往所犯的罪，更要天天有勝過罪的生活。她雖然是個大有能力的佈道家，但她卻謙卑、真誠地說：縱然我在許多事上仍然很幼稚，也很愚昧，但是神竟然用我微弱的見證把祝福賜給祂的子民。

1909年，余慈度看到日益增長的教會的需要，自己募款在上海創建了查經祈禱處，這實際上是一所聖經學校，其特點就是建立在聖經和禱告的基礎上。1916年隨著新校舍建成，正式改名為江灣聖經學校。1923年，為滿足聚會崇拜的需要，伯利恆會堂在校園內落成，著名奮興佈道家古約翰（Jonathan Goforth）親臨獻堂禮並致詞。此外，余慈度還在冬、夏兩季開辦查經培靈會。余慈度的教育和培訓事工為許多教會增添了力量，也為中國教會預備了不少領袖人才，特別是當時普遍缺乏的稱職的女傳道人。

1910年12月，她參加了第一屆全國佈道協會在漢口召開的大會，並做了婦女工作的專題演講。余慈度繼續受邀到各地帶領奮興會：1911年在蘇州，1912年和1913年在寧波。1919年，余慈度和知名女宣教士安汝慈（Ruth Paxton）一起加入了中華國內佈道團。共同的追求與事奉，把她們緊密地聯繫在一起。

1920年，余慈度到福州開奮興會兩個月，為福州教會帶來大復興。就是在這次奮興會上，倪柝聲的母親林和平重生得救，不久十七歲的倪柝聲也因听了余慈度的講道而信主，并將自己完全奉獻給基督，并隨即到余慈度的聖經學校學習。可以說，沒有余慈度，就沒有倪柝聲。除倪氏母子外，她还造就了王載、王峙兄弟等一批年輕人。1924年，美国傳教士 Henry Woods 師母（Mrs. Henry Woods）聯合多位教會人士成立一個委員會，發起全球復興代禱運動，余慈度是其中唯一的中國人。

在1925年上海教會大復興中，余慈度和王載配搭同工，使許多冷淡多年的教會得到復興，成百上千的人在復興聚會中痛哭流涕，認罪悔改。此外，還有50多位青年信徒決志終生奉獻於佈道工作，其中包括中外現代著名傳道人和教會領袖，如計志文、周志禹、藍如溪、石美玉、胡遵理，以及趙世光等。

1927年，余慈度应邀赴英国參加著名的开西大會（Keswick Convention），并擔任主要講員。由於开西大會致力於追求基督徒的聖潔與成聖生活，推動全球的宣教運動，以及恢復基督身體的合一，因此被視為普世教會追求屬靈最高境界的象徵。余慈度在演講中呼籲會眾警惕新神學的危險，并呼籲西方教會阻止派送新神學派宣教士到中國去。她的發言被刊載在英国著名的教會雜誌（China's Missions）和基督徒報（The Christian）上面。在長期的事工合作中，她與內地會的領袖們也建立起密切的關係。余慈度于1929年离开英国，經美国返回上海。多年的勞累奔波，使余慈度積勞成疾，晚年時再不能承擔過多的工作。1931年春，當中國新生代佈道家從她手中接過宣教薪火，繼續傳遞下去的時候，余慈度終於擺脫多年疾病的纏繞，在上海得享永久安息。她雖然死了，卻因信，仍舊說話，希伯來11：4。就在余慈度的安息禮拜上，胡蘊琳，中國教會1930至1940年代女佈道家，受感奉獻終生給主。

（胡蘊琳姊妹，1900—1980，她在蘇州出生，她輾轉到上海江灣愛育學校念書，得以初聞基督真理，兩年後決定受浸歸主。十五歲時初次將自己奉獻給神，同時也學習什一奉獻。二十歲那年，在學校的奮興會里，她聽到神選召她作產業的聲音，再次將自己奉獻給神。在余慈度姊妹的安息禮拜里，她得著從神而來的呼召，便往外國念書去。在她進修期間，主仍繼續發出呼召：全世界的人都渴慕得到愛，中國有三類急需救助的人：孤兒、寡婦，以及無子女的老人。蘊琳經過幾年的學習和等候，於1937年夏天回到上海。不久，就爆發八一三事變，她開設了孤兒院的事奉。）

楊紹唐（1898—1969年）

楊紹唐弟兄曾被英國內地會傳教士賴恩融譽為中國教會三巨人之一。楊紹唐出生在山西省曲沃縣，楊家莊的基督徒家庭，早年就讀於內地會學校，1923年進入山東滕縣華北神學院。（長老會傳教士赫士博士創立，Dr. Watson Hayes）1925年畢業後，回到家鄉傳教。1934年在候馬創立靈工團。1939年，日軍焚毀候馬靈工團房屋，楊紹唐遷往北平。1946年，楊紹唐出任南京泰東神學院教授，並創立黃泥岡教會。

1919年，齊魯大學神學院院長、美北長老會傳教士赫士博士（Dr. Watson Hayes）因神學觀點與自由派人士不合而辭職，前往濰縣，有18名長老會神學生隨他前往，美北長老會山東差會支持赫士成立華北神學院，由他擔任院長。

華北神學院的宗旨在於為中國基層教會培養領袖，其生源並不局限於長老會，而是來自於十餘個宗派，地區則遍布中國十餘個省份，乃至朝鮮與南洋。1927年，華北神學院的學生數達到186人，成為中國學生人數最多的一個新教神學院。華北神學院的教職員屬中美兩國，院長為赫士博士（Dr. Watson Hayes），中國教授中曾擔任正副院長者有丁立美、張學恭、賈玉銘、丁玉璋。

1951年6月5日到7日，在控訴運動中，南京市基督教會團體代表控訴帝國主義分子、反革命敗類大會上，政府鼓動信徒檢舉、控訴。主持南京黃泥崗教會的楊紹唐作為屬靈派反動分子，因散布反動謠言而遭到南京大學的學生紀文鎮和金陵大學教授李揚漢的控訴。8月8日至9日，黃泥岡教會內部舉行控訴會，胡竟銘、翟美德、紀文鎮等信徒中的積極分子宣布楊紹唐是帝國主義分子的忠實走狗，靈工通訊是極端反動的刊物，將楊紹唐驅逐出教會。幾位傳道也上台做出深刻檢討。

楊紹唐前往上海，當時西方傳教士撤離中國，他接管了靜安區烏魯木齊北路25號內地會傳教士的專用教堂上海公共禮拜堂，改為迪化北路聚會所。6月10日，楊紹唐已經代表該教會出席上海基督教萬人控訴大會，為主席團成員之一。

1957年反右運動時，楊紹唐被定為右派，1966年文革后被定為反革命，監督勞動。1969年春節後，被街道責令到弄堂彎腰敲冰，心肌梗死發作而去世，安葬在家乡山西曲沃。

華北神學院，為 20 世紀上半葉在中國創立的一所有影響的基要派神學院。1949 年，因戰爭關係，校務一度停頓。1991 年於台灣正式復校，現時校址為於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 90 號 3 樓。1919 年，齊魯大學神學院院長、美北長老會傳教士赫士博士（Dr. Watson Hayes）成立華北神學院，由他擔任院長。1922 年，華北神學院遷址津浦鐵路沿線的山東省滕縣北關外長老會大院，與新民學校（1929 年改為華北弘道院，抗戰後改為私立弘道中學）共用一個校園。後來，在江蘇省北部傳教的美南長老會江北差會也加入進來。1937 年中日戰爭爆發，山東滕縣大部分市民均進入校內尋求庇護，直到 1940 年，校內仍有 2000 余人。1941 年太平洋戰爭開始後，日軍逮捕華北神學院全體美國傳教士，運往濰縣樂道院集中營關押。1944 年赫士博士死於集中營中。1943 年日軍佔領神、弘兩院。1945 年底，八路軍佔領滕縣，不久山東淪為國共兩黨爭奪的主要戰場。1946 年初，華北神學院在江蘇徐州復校（原址位於今王陵路 57 號徐州市第二職業中學）。1948 年底，淮海戰役爆發，徐州亦淪為戰區，華北神學院再度南遷到江蘇南部的無錫梅园前。弘道中學亦南遷常州。1949 年，因戰爭關係，校務停頓。1951 年，華北神學院的西教士全部回國。1952 年 11 月，在中國高等教育校系調整的高潮中，華北神學院和華東地區其他十所神學院聯合組成南京金陵協和神學院。教務長孫漢書系華北神學院畢業生。在國共內戰中，山東滕縣原神、弘兩院四層教學大樓、禮拜堂等絕大部分建築均毀於炮火，僅余牧師樓二座（現存一座，為第一中學佔用）。1946 年，张学恭院长在南京黄泥岗创办泰东神学院。1949 年後，美籍資深教授道雅伯博士，胡鴻文博士暨校友等到達台灣，為繼承並發揚華北神學院的歷史與精神，先在淡水辦理崇正基督神學院，其後又辦理東方神學院，本純正信仰，培養合乎主用的聖工人才，蒙神帶領先後畢業同學已逾千餘人。1991 年聖誕節，華北神學院於台北市正式復校，由胡鴻文博士擔任院長。

計志文（1901-1985）

計志文是上世紀中國教會著名的福音派領袖、布道家及慈善家。他於 1901 年 1 月 10 日生於上海，是計家的長子。父親計友仁是位傳統的知识分子，飽讀經史子集。他在家裡開設私塾，教導學生。計志文從小在家接受父親的儒家教育，直到十二歲。母親陸氏賢慧慈祥，善於待人接物，只是未受教育。計家夫婦共生育四男三女。計志文未滿十歲時，三個幼弟先後夭折。弟弟的遭遇，使這顆幼小的心靈開始思考人為什麼會死？以及死後去哪等問題。十二歲那年，計志文的父親逝世。此後計志文隨母親及妹妹度日，母親每天早起晚歸，耕田織布，獨立支撐家庭。計志文也時常幫助母親耕種、施肥、擔水等。為了維持生計，母親不得不忍痛把最小的女兒給了人家，以供兒子教育的費用，並勉勵兒子，不怕貧窮，要刻苦立志向學。為謀生計，計志文到一家布店當學徒。置身商場，他很快染上不少惡習。這段時間的經驗，使他明白，必須學習英文，才可以獲得更高的收入。後來發現，在距他家不遠的地方，有一所伯特利中學，是石美玉醫生和美國宣教士胡遵理創辦的，因為是教會學校，收費不貴。就這樣，計志文到伯特利中學就讀。

石美玉（1873--1954 年）

英文名 Mary Stone，祖籍湖北省黃梅縣人，1873 年 5 月 1 日出生於江西省九江市。石美玉是密歇根大學最早獲得醫學博士學位的亞洲女性、中國醫學界最早留學美國的女醫師之一，二十世紀中國著名的女布道家。石美玉終身

未婚，1954年12月30日，石美玉在美国加州靜靜地离开了人世，享年81歲】



【胡遵理 Jennie V. Hughes (1874年—1951年11月29日)，[美国基督教](#)女傳教士，和中国女醫生石美玉一同創立了伯特利教會。1874年，胡遵理出生於美國[新澤西州](#)的傳教士家庭。1905年受[美以美會](#)派遣，前往中國[江西省](#)[南昌](#)傳教。次年发生[南昌教案](#)，胡遵理逃离南昌，到[九江](#)任諾立女書院校長。1920年，她與留美回国的中国女醫生石美玉脫离信仰已经轉變成為[現代派](#)的

美以美會，從九江來到上海，在南市制造局路 639 号创立了伯特利教會和伯特利醫院（今上海市第九醫院），又陆续增设伯特利中学、伯特利神学院、伯特利孤儿院。1930 年代，曾经每年组成全国巡回布道團，成员中著名的有宋尚節和計志文，影响很大。1937 年，淞沪會战爆发，伯特利神学院迁往香港九龙嘉林边道，醫院迁往上海法租界內的白赛仲路（今复兴西路），胡遵理和石美玉則赴美國退休定居。1951 年 11 月 29 日，胡遵理在美國去世，享年 77 歲。】

有一天，內地會宣教士提班到伯特利中学講道，题目是：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神在這次布道會檢選了他的僕人計志文。計志文受聖灵感动，使他認識到自己是個罪人。當晚，他第一次跪在神面前，向神大声呼喊說：我的神，你是我的救主，求你憐憫我這個罪人。從此，神除去了他一切的重擔，使他內心充滿了平安和喜樂。

1924 年，計志文考入上海郵政局工作，收入頗豐，且有社會地位，前途充滿希望。但他的內心并未因此感到滿足。第二年，福州的王載到上海佈道，計志文聽到他大有能力的講道之後，深受感动，遂請王載為他施洗。此後，計志文更加渴慕神的真理，熱心參加教會各種聚會。他為自己取名安德烈，立志能向使徒安德烈一樣，做一個領人歸主的人。接著他先後帶領自己的兩個妹妹、母親及祖母信主。1925 年，在英國佈道家衛克斯的夏令會上，計志文立志將自己完全獻給基督。他經過長久激烈的掙扎，辭去郵政局收入高而穩定的職位，進入伯特利聖經學院。聖經學院畢業後，成為伯特利小學的校長。他先後跟隨佈道家石美玉醫師和丁立美牧師學習佈道。

計志文曾多次隨石美玉到各地主領奮興佈道會。不久，由桑达士牧师按立為牧师。緊接著到廣西、廣東、福建等地教會舉行佈道會或奮興會。聖靈與他同在，使他講道大有能力，每每在佈道會結束時，都有數百、上千人認罪悔改，決志信主。1928年1月10日，計志文從外地佈道回到上海，在伯特利教會與張多加女士舉行婚禮，結為夫妻。僅一周後，夫婦二人就應邀到杭州浸信會佈道，他們的蜜月就這樣在佈道工作中度過。從1927年至1937年這十年，神藉著許多佈道家在中華大地点燃了福音之火，使中國教會經歷了一場屬靈的大奮興。計志文是這場奮興運動的主要領袖之一。

1930年從美國遠道而來的衛理公會的亞斯伯里大學環球佈道團參加伯特利夏令聖經會。來自彼岸的那些年輕人，全憑信心仰望神，供應他們一切需要。伯特利教會受聖靈感動，決定效法他們。1931年2月，計志文在上海發起成立了伯特利環球佈道團。佈道團主要成員有李道榮、林景康、聶子英、和宋尚節，計志文任團長。佈道團通常由計志文帶領團員靈修、查經及白天聚會。宋尚節在晚上及大佈道會講道。其餘三人按恩賜負責財務、通訊、記錄、領唱、樂器及翻譯。佈道團於2月18日出發，四年間共跑了五萬公里，足跡遍及全國133個城市，舉行了3389場聚會，向40萬人傳福音，其中約有近二萬人決志信主。在悔改歸主的人中間，有中國人也有外國人；有工人、農民、商人，也有青年學生和軍人，甚至還有土匪、貪官、惡棍和謀財害命者。因著他們強有力的宣道和見證，所到之處，無不帶來復興。由於宣教工作的需要日增，伯特利佈道團還在全國各地成立了十個分團，傳揚福音，復興教會。在他們的帶動下，許多地方的教會也成立了佈道團。計志文和伯特利佈道團，不僅把福音之火燃遍長城內外和大江南北，也把福音的種子撒向內蒙古、雲南、西藏和新疆等邊陲地區。

1938 年後期，計志文和欧伊文博士經雲南进入越南，到河內和海防等地佈道，并在西贡举行全国性的佈道會，同樣給越南的教會帶來奮興。他們宣道的方法是個人見證、露天聚會、福音大會和奮興培灵等，也常有神蹟奇事相伴隨。計志文將伯特利佈道團的成就，完全歸功于圣灵的工作。抗战爆发后，計志文將上海伯特利教會的同工，包括石美玉和胡遵理女士，还有神学生和孤儿等 100 多人帶往香港，在九龍開辦教會、小学和孤儿院。战乱造成许多孤儿流离失所，計志文响应宋美齡女士的号召，分別在香港和貴州创办孤儿院，收容战地难童。不久計志文到美国讲道，并推动救助孤儿等事工，得到美国主内弟兄姐妹的支持，他們除志愿认領一千多孤儿外，还捐款支持計志文的孤儿院。

抗战勝利后，計志文在上海发起成立了中国佈道會，從事佈道和孤儿院事工。中国佈道會的發展現已遍及台湾、香港、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亚、泰国、印度尼西亚、美国八個国家和地区的华人社区。1949 年 2 月，計志文应邀赴美，在美国基督教會芝加哥年會上擔任講員。計师母因肺病发作，赴香港醫病。不久，国内政治形勢发生變化，二人被阻香港。既不得返回国内，計志文就租借九龙佐敦道上的快乐戏院，作為聚會場所。每礼拜前來參加主日崇拜的都有 1200 多人。1951 年 8 月，他與他的同工正式成立教會，由于聚會人数日增，他們就发动會众奉獻，购地建堂。1956 年 10 月新堂落成，取名為中国佈道會迦南堂。五十年代初，計志文开始了在东南亚国家的宣教工作。此后数十年间，他先后应邀到菲律宾、馬來西亚、印尼、新加坡、泰国等地开荒佈道，建立教堂，主領奮興會和佈道會，為各地教會帶去大复兴，成百上千人決志信主。計志文的宣教事工對东南亚诸国华人教會产生了深遠的影响；他傳福音的足蹟遍及全世界五十多個国家，环游世界达十五次之多。在宣教過程中，計志文还应华人教會的需要，先后在各地建立了多所神学院，

其中包括台中圣经学院、印尼东南亚圣道神学院、香港圣道学校和泰国伯特利神学院等。造就出数以千计的传道人，其中包括东南亚圣道神学院院长的黄彼得及大布道家唐崇荣等。1981年，印尼圣道神学院为了纪念他，兴建起一座能容纳 1200 人的大礼堂，命名为計志文纪念堂。

計志文还是位慈善家，在其有生之年，为难童、孤儿创办多所小学、幼稚园和托儿所，其中包括澳门的儿童院恩慈院、印尼玛琅的中小学、台北的[圣道兒童之家](#)、马来西亚的聖道幼稚园等，为那些流离失所的兒童提供衣食住行和教育，不仅挽救了千百人的生命，还使他们成长为对社会有贡献的人。他興辦過数所孤兒院，他没有自己的孩子，但他收容的孩子以千百计。計志文还十分重视文字宣道事工。在香港，成立了聖道出版社，發行生命雜誌，是華人教會讀者相當多的刊物。先後擔任主編的，有陈終道，吴恩溥等著名解经家。此外，并出版基督教書籍，供应生命灵粮。負責文宣事工最長久的，是李启荣牧师，直到他年老退休。計志文於 1978 年 10 月在美国洛杉矶中国布道會總會正式退休。他從年輕時就患有肺病，经常咳血，但神恩待他，重用他，並藉他成就了偉大的事工。1985 年 2 月 13 日，侍奉主 53 年的計志文安息主怀，享年 85 歲。

賴恩融 Leslie Theodore Lyall，（1905—1996）

[英国內地會](#)派往中国的传教士，也是一位中国专家，曾写過多部关于中国與教會的著作。1905 年，賴恩融出生於英國中部的[切斯特](#)，父親是著名佈道家，在 1910 年賴恩融年僅 4 歲時去世。1928 年，賴恩融毕业于[剑桥大学](#)，恰逢

內地會呼召 200 名前往中国的传教士，于是在 1929 年，赖恩融前往中国，在安庆语言学校学习中文后，被派往山西，负责教會的儿童與青年工作。在山西期间，赖恩融曾经與來訪的伯特利佈道團及宋尚節合作，帶來當地教會的復興，并結识內地會的中国传道人楊紹唐。

1938 年，赖恩融與妻子祝美蘭（著名宣教士祝康寧的孫女，生於中國，先後在山東及加拿大受教育，1930 年重返中國）一同回到中國，在河北省获鹿和山西工作。1940 年初，差會下令撤退在日軍控制區域內宣教士轉移往西南內陆地区，赖恩融被调往貴州安順。赖恩融通過开设英文查經班接触搬迁到當地的 2 所大学的师生，2 年多時間內有 100 多人受浸。1944 年，日軍进攻貴州，赖恩融一家取道印度乘船返回英國。

1946 年战争結束，赖恩融一家重返中國，在北平租得东城西总布胡同 33 号一幢大公館，作為大專學生福音團契總部。1950 年中国大陆驱逐外国传教士，赖恩融被迫返回英國，又在內地會辦事處工作 13 年。赖恩融回英国后始終关注中国教會，组织祈禱會、演講會，并寫了多部有關中国與教會的著作。1996 年 2 月 14 日，赖恩融在英国去世。

王明道（1900~1991）

王明道（1900~1991），原名王永盛，十四歲時重生成為基督徒；十五歲時立志當政治家，及至屬靈生命日漸成長，他又期望成為傳道人。1920 年，他順服神的旨意，放棄從政的意念，竭力追求神的真理；因此，他特別取名明道，

意謂明證真道。在他一生的經歷中，足可見證他名符其實。王明道的《五十年來》是他前半生的自傳，而這本《又四十年》是他的門生王長新弟兄耗費數年心血，將王明道後半生的四十年經歷一一述諸筆端。王明道的後半生約可分為三個時期：

（一）從五十歲到五十五歲被捕入獄前，這五年是他得勝的時期。他堅持不加入三自會，並經常撰文駁斥他們為不信派，並用聖經真理來宣講福音和建立教會；在在展現他是一位真理的勇士，威武不屈。

（二）從被捕到判處無期徒刑，共有八年，是他失敗的時期。因他的害怕而陷入說謊的罪惡中，連自己都無法想像；他在如此困境中依然呼求神的幫助，至終神為他開路，給他領受神話語的應許。

（三）從神的話語臨到他一直至安息主懷，共廿八年，是他復興的時期。過往他曾得罪了神，因為他願意誠心悔改，向神認罪，因而靈命得以大大的復興。

累積這數十年的人生閱歷，他晚年的信息重點就是，要多多認識神、倚靠神和等候神；這是王明道弟兄給我們最重要的訓誨！王明道弟兄一生忠心於主的真理，在動盪的中國作時代的先知，傳講福音真理、堅守教會立場、正確解明神的道，實在是中國基督徒的榜樣。他的軟弱與剛強、受苦與復興，充分見證神的大能作為。

賈玉銘（1901~1964）

1901年，因為庚子拳匪之亂，登州的文會館（廣文大學前身）只畢業了兩名學生，其中之一是賈玉銘（德新）。他繼續進教士館（神學院），成為中國影響力最大的神學家。賈玉銘，山東昌樂縣小嶺村人。畢業後，任安邱縣逢旺支會牧師，及濟寧州，沂州府牧師。1907年，赫士博士（Dr. Watson M. Hayes, 1857~1944）在濰縣創辦女子神學院。因為信仰問題，1919年，又創辦華北神學院，後來於1922年遷往滕縣，規模頗為宏敞。大約是經過丁立美的推薦，賈玉銘牧師被聘為教授。

賈玉銘的神學思想是保守的，但不故步自封；中庸，卻不是沒有主見。他所讀的廣文大學，原是狄考文（Calvin Wilson Mateer, D.D., LL.D. 1835-1920）創立的文會館，是中國第一所現代大學，信仰上屬於長老會傳統，自然是改革宗信仰。赫士博士來華後，則先在文會館任教，後繼任校長，創立華北神學院；他的信仰是非千禧年主義（Amillennialism）。賈玉銘可能是中國最早受達秘（John Nelson Darby, 1800-1882）思想影響的人。前千禧年信仰，到英國弟兄會的達秘的時候，又發展成為時代論。美國作過律師的神學家司可福（Scofield, 1843~1921），講述著作，並有司可福註釋聖經，更助長其發展。賈玉銘接受了前千禧年論和時代論，但沒有接受弟兄會廢棄牧師名銜，仍然為牧師。因此，他不能跟赫士博士繼續同工，導致他的離開。

賈玉銘到了南京，成為金陵女子神學院的院長。他也辦了一個靈光報。如果單看這個名字，頗有諾斯替派（Gnosticism）的意味。其實，那也是弟兄會習用的語詞，對於青年人，“亮光”特別有吸引力。賈玉銘愛栽培青年人，提拔後進。李淵如女士到福州領會，認識了有追求的青年倪柝聲；由李和蔡蘇

娟女士，把他介紹給賈玉銘，在靈光報學習幫忙了約九個月，直到 1927 年，廣東北伐軍逼近南京。在三月二十八日，發生大火，靈光報在火光中被燒光了。不久，倪也離開了。

約在那時，也有山東大復興，教會圈子裡開始有“靈恩運動”這個名詞。許多信徒對此批評，輕視，或竟反對，形成不怕罪，不傳福音，不重品德，惟獨怕靈恩的怪現象。賈玉銘也未見過；但他不像別人，沒見過的事就是錯誤，不同於我的就是不對的。他困惑，但不認為該盲目反對。他曾為復興長久禱告；但復興臨到的時候，卻跟他想像的不同。是否他的想像是成見？當然不能以自己想像決定神工作的模式。他的辦法是放下自己，謙卑禱告，要自己經歷聖靈充滿。他認罪，他禱告，大聲禱告。後來，他自己見證，確實經歷了聖靈的充滿。他去山東自己觀察後，回到南京，不作消極的批評，只是積極的禱告。他的禱告生活，成為學生和傳道人的楷模，使這位本來道德文章就為人推重的牧者，更成為禱告人的榜樣。據他的學生說：賈牧清早三，四時即起身禱告，常禁食禱告。到後來日軍侵華，逃難去重慶，靈修院在南山上複課，他仍然在天未亮扶杖上山禱告。他們記得他以杖拄地，說：“哈利路亞”的情形，難以忘懷。

在他所著的神道學中說：愛是最大的靈恩，作先知講道，是最重要的靈恩，是教會最需要的，是世界最需要的，也是人受過靈洗後最顯然的。如五旬節聖靈沛降，彼得講道，一日三千人悔改歸主。因人受過靈洗，即得了“上頭來的能力”，大有靈權靈能，顯為聖靈的利器，建設靈國，拯濟亡魂，作靈工，結靈果，以歸榮於神。他又說：未受靈洗不能成為進步的基督徒，不能成為有能力的傳道人，這五旬節的應許，是應許，給我們和我們兒女的，切望主內信徒，勿放棄權利。不過，他同時警告信徒，不可偏重靈恩，要謹防

邪靈。並要有相當準備：1.須先倒空己心—即除去一切罪汙，算清罪債，備空器皿；亦除去成見，並一切阻礙之物；2.完全奉獻... 3.誠心禱求...4.堅信與順從。”

賈牧所有著作甚多，其中**神道學**是最重要的一本，內容雖然簡略卻完備，綱舉目張，影響華人教會至為深鉅。起初於 1921 年出版，為文言文；後來，繼續修訂，於 1949 年第七版，改為白話文，略有淺文言，因之更為風行。可惜，華人教會，多接受其前禧年之教義，而忽略其聖潔，與平衡的靈恩教導。但賈牧在神學界之領導地位，則無可爭議。

在美國，有人把相當鉅大的遺產，捐贈給南京的金陵神學院。執行人知道南京有兩所神學院，一男一女，認為宜合併才可完成捐贈人的意願。不過，兩所神學院名同，而信仰並不相同。多數人以為金錢就是信仰，贊同有錢則合；但賈牧覺得信仰很重要，不應該，也不願留在自由派的旗下。而且他看到傳統神學教育的問題，是只重知識，而不重信仰，因此，**他出來創辦學術與靈命並重的靈修院**。到中日戰爭期間，靈修院內移逃難。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遷到上海恢復。這可見賈牧在信仰上，持守純潔的原則；和在神學教育上的卓見，只是曲高和寡，不僅未能發展，連繼續也不可能。

1948 年，國際教會聯合會（The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Christian Churches, 簡稱 ICCC）在荷蘭阿姆斯特丹，開成立大會，賈牧應邀出席；荷蘭的駐華大使高柯（Arie Kok）主席，美國多名代表包括跋扈好戰的麥金泰（Carl McIntire）。會中見不到屬靈氣氛，只是黨同伐異的政治把戲。高柯的開幕致辭，說是如同基甸與米甸之戰，當然自比神的勇士，把反對的人一律打成米甸人，自然是應該趕盡殺絕！會後，年老的賈牧，感慨的對青年于中一說：中一，我們

受騙了！這樣，賈牧雖然受人尊敬，但在信仰上，左右不逢源，大致走的是孤單的道路。

賈玉銘牧師的著作甚豐，而且堅實，信仰純正，是神給華人教會恒久的賜福。其中包括神道學，羅馬書講義，以弗所書講義，宣道法，完全救法，聖經教義，拔摩異象，靈修日課等多種；還有他所編著的靈交詩歌，聖徒心聲，有許多他自己的作品，和夫人的作品一首；不論是他自己寫的，或翻譯作品，都是明白易懂，音韻和諧，為最受教會歡迎的中文詩歌。賈牧伉儷情深，相敬如賓，為後輩所樂道。賈師母朱德馨女士，患有癌症，在床臥病；賈牧師體貼的親自照顧，直到她離世。賈玉銘牧師因病于 196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離世，安息主懷，享年 86 歲。

宋尚節（1901~1944）

1901 年九月 27 日，恰是農曆的中秋節，在福建省興化縣之一小村莊裡，有位宋學連牧師家中，他們第六個孩子呱呱墮地了，這時正逢宋家生活最貧寒的時代，這孩子的誕生可說又增加一份家中的困難，但因宋家有基督豐盛的生命，反把這初生的男孩賜以嘉名，主恩，這便是後來被視為中國使徒，宋尚節弟兄。

宋尚節於九歲時參加家鄉舉辦的一次盛況空前的奮興會，在他生命中是神為他開映劇本的第一幕，十三歲開始隨父下鄉佈道。由於他的學習成績超人，後得多人之助到美國留學，假期中也常下鄉佈道。得到很好效果。直到他得

化學弟兄榮銜之後，才決志獻身傳道。宋弟兄是窮牧師之子，父親希望他回家能替他肩負經濟重任，誰知回國東渡之際，將七年用血汗換來的文憑獎狀、金鈔等都拋入太平洋，以示獻身的決心。

宋尚節弟兄一生的 15 年工作中，共分五個階段，每階段各為期三年。其表徵是水，門，鴿，血，墓五個時期。第一階段是水：即預備的時期，從 1927 年十一月由美國回中國途中，好像施洗約翰用水施洗，是為了預備主的道。第二階段是門：從 1930 年十一月起，他離開福建家鄉，主為他開了福音之門。第三階段是鴿：由 1933 年十一月開始，中國教會得聖靈的澆灌，好像鴿子的降臨。在這階段的三年中，宋弟兄帶領十萬人悔改歸主，其中有許多人獻身於聖工上。第四階段是血：從 1936 年十一月起，正是日本攻打中國時期，到處都有流血事件，宋弟兄本身的痔漏也在出血。第五階段是墳墓：從 1939 年開始，他因病被關閉在醫院裡，恰好當時中國所有港口也都被日本人封閉，這階段正應驗了他的豫言：他再不能四處奔跑傳福音，有許多人時常到他家中尋求神智慧的言語，查考聖經要道。到了 1942 年八月 16 拂曉，他對宋師母說：神已指示我，我就要回去了。18 日凌晨，他便安息主懷。正應驗神早先所應許的，他只能為主工作 15 年的啟示。

宋尚節是神特選的僕人：在他到美國留學期間，神使他經歷貧病交困，雖拖病工作而學年考試仍是名列前茅，他懂得是神格外的恩惠。在假期中他常下鄉佈道，悔改人數逐增，使宋尚節在美國報紙上巍然出頭露面，然而他後來回憶當時的情況，承認自己只不過是倚靠他的學問，才幹、口才、並沒有經歷受聖靈充滿。他雖多次得到神的異象和指示，但生命尚未完全更新。

在美國禁脔弟兄之後，進入知識代替信仰的協和神學院，使他在信仰上神魂顛倒，莫衷一是，自覺如一葉扁舟，在渺茫的苦海中漂泊。既無羅盤針，也無心靈上的掌舵人。直至一次奮興會後，他開始悔罪更生，因此他得到了靈洗，神的靈運行在他的心中，因此赦罪的喜樂使他長歌不已，時高時低，時而流淚，時而歡笑感謝神。他的一些令人誤解的言行，致被誤送入瘋人院一百九十三天，是神使他學習十字架順服之路，並在醫院中用神所指示的四十種方法，把全部聖經讀了四十遍，使他深刻領會神所啟示聖經真理何等珍貴。神屢次藉著異象異夢啟示和呼召他完全獻身，向萬民作見證，但世界的誘惑也非常強烈，兩者之爭戰，直到歸船駛近中國時，他把箱中的文憑，金鑰匙，榮譽獎章等等，一概拋入海中，以表示把世界和由世界來的榮名厚利，拋棄得乾乾淨淨。難怪他成了神重用的器皿。然而主替他改名為約翰，意味著施洗約翰是主耶穌初次降世時的開路先鋒，而宋尚節可以說是主基督再來的先鋒之一。

密室靈交是他成功的訣竅：他每天必須有數小時的讀經禱告，很少閱讀其他參考書，唯一的書就是聖經。深夜還常雙膝跪在桌旁，把從主所啟示的亮光速記，晝夜沉浸在神話語中，難怪他的靈力充沛，雖然他的語言帶著難懂的福建口音，講道卻是生氣勃勃，使聽者聚精會神，聚會場所總是水泄不通，此乃靈交中從神得來超人的靈力。

為信徒們代禱工作的徹底，是他工作效果持久的要因：不但毫無保留地講道給渴慕主道的人聽，又在會後向大家調查常犯的各種罪惡，使各人審查自己，徹底認罪悔改，然而最難得可貴的是他在百忙之中，既要為自己的工作禱告，還為數千人代禱，他都把這些須代禱的名單，裝在兩個大手提箱內，隨身攜帶，每天熱切為他們代禱，這種與眾不同的禱告生活，正是他的偉大恩賜之

一，保證了他有持久的聖工果效，使他所到的任何地方，都有許多持久守住真理和信心的基督徒，傳宗接代，結果累累，這也是他成功的因素之一。

宋尚節的性情顯然迥別於眾，按他的本性，表面看來是矛盾的，實際上卻毫無圓鑿方柄之處。例如：他有如火如荼熱愛靈魂之心，卻缺乏一般信徒的和顏悅色。外觀不修邊幅，所講的道理只是簡明之十字架福音，從不揚才炫學，內在卻是造詣絕高的學者。在臺上講道是手舞足蹈，大聲疾呼，一下講台則沉默寡言，特喜離群索居。對罪攻擊不遺餘力，卻傳神之仁愛道理。他有卓越的領導才幹，卻不願立宗派做領袖。他是大膽無偽，專一信靠神的人，受盡人的愛，也遭到多人之憎。他把生命和學問完全放在神的祭壇上，毫無為己留下分毫，確是一個優美而和諧的靈魂，在世只寄居四十三年，一生為神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宋尚節的一生確是不平凡，他所到之處，聽道者常是摩肩繼踵，匯成人海，有的為了佔有座位，提早二、三個鐘頭先到會場，會畢仍留場不去。在聖靈澆灌的三年期中，就有十萬人悔改歸主，其中不少是掛名基督徒，無靈命的教會領袖或飽學之士，卻因宋弟兄的講道悔改更新，變為生氣勃勃，忠於基督的傳道人。宋弟兄在他短短的十五年聖工中，震憾了中國和南洋教會，尤其許多人以後雖歷各種患難，仍能屹然獨存；經他復興的教會，也靈命久留不絕，都看見這位配稱二十世紀最偉大的中國佈道家宋尚節弟兄，完全彰顯聖靈充滿的大能，使他的勞苦功效永銘人心。

和受恩 (1869—1930)



和受恩 (M.E. Barber) 的名字曾出現於英文本的荒漠甘泉裡。她是英國人，但是世界名人錄 (Who's Who) 裡找不到她。她是個傳教士，但是她不像李文斯敦、戴德生等，留下一些轟轟烈烈的事蹟。她工作的範圍不大，也許僅限於中國一角的荒僻鄉村，不像約翰衛斯理能說：全世界是我的牧區。她寫詩，但是不像查理衛斯理、以撒華滋等人的詩歌，幾乎見於每一基督徒歌本詩集。她愛主，屬靈生命成熟，但是不像陶勒、蓋恩夫人、慕安得烈等有許多著作留傳後代。

她似乎是個孤單的客旅，靜悄悄地來到這世界。1869 年生在英國 Suffolk 的 Peasahall 這個地方，61 年後又靜悄悄地走了。在這短短的人生旅程中，她曾兩度答應主的呼召，拋棄了家園，隻身飄洋過海地來到幾千里外、那時候還是十分落後的中國，在靠近福建省城的某些地方住下，默默地把她一生最好的時光獻上，為主工作，忠心到死。當她被送到墓地安葬時，有位弟兄說：她所作的，是盡她所能的，像馬利亞一樣。一生得她助益很大的倪柝聲弟兄，當時雖不在場，但後來感慨地說：她為主把自己枉費，糟蹋了。在屬靈名著

正常的基督徒生活，其中的一章福音的目的裡的信息就是和教士一生最好的寫照。

有一次有人問她：作工的條件是什麼？她回答說：作工的條件就是肯為神不作工。得她幫助的一些中國年青人為她著急，希奇她為什麼不出去設立聚會，到些較大的城市作工呢？住在一個小小的鄉村裡，什麼事情似乎都不會發生，對於她簡直是枉費。那時候，一位去看她的弟兄幾乎是嚷著對她說：沒有人像妳那樣地認識主，妳最能活讀聖經，妳不看見周圍的需要麼？為什麼妳不出去作一些事呢？妳坐在這裡，什麼也不作，實在是枉費時間，枉費精力，枉費金錢，什麼都枉費了！真的枉費了麼？五十幾年後的今天，人們清楚了，她是神在中國種下的一顆生命的種籽。這一粒種籽確曾孤單、卑微、隱藏，但是感謝神，祂使她開花結果，只有神知道有多少的人直接或間接地得著了她屬靈的幫助。希奇的是，神使她結果纍纍，但她活著的時候，神卻沒讓她知道。

和受恩教士到榮耀裡去已經五十餘年了。當時得她幫助、如今還健在的人已是屈指可數，時間不能沖淡和教士給人們深刻的印象，一位在少年時見過和教士、而今髮已斑白的姊妹仍能記得：她是中等身材，蛋圓面孔，給她的印象是慈祥、穩重、敬虔、端莊，滿了主的光輝，使人坐在她身旁，感到渾身溫暖。她說話時聲調柔和，充滿喜樂，能講流利的福州話，逢人總是堆著充滿了愛的笑臉，使人看了，會忘記人間的苦楚。論到和教士給人的屬靈供應，這位姊妹回憶說：她所釋放的話語，滿有亮光和生命，會叫人撇下一切，終生跟隨主。另一位曾是和教士的學生、同工、並真兒子的，現已高齡的弟兄回憶說：我初次見她時，她眼如閃電，髮如銀絲，臉面發光像天上的使者，顏容慈愛像人間的母親，行為極其聖潔，服裝極其樸素，笑容可掬，和藹可

親，與其他僑居中國的外國人不一樣。行事為人非常謹慎，不僅有好名聲，也有好榜樣，事事處處都是為主，為著榮耀神。

在那一本正常基督徒生活裡，作者倪柝聲常提起一位在屬靈上影響他很深的老姊妹，所指的就是和教士。當她被主接去時，他發表感想說：她是主裡一個頂深的人，她與主的交通和對主的忠心，在我看來是世界上少有的。後來無論是在講台上，或私下的談話中，也常提起她，他說：我一生中，她給我的幫助最大。又說：我一生一世頂大的幸福，就是叫我能夠認識和教士。1933年，倪弟兄訪問英美，並會晤一些當時著名的基督徒領袖後，他說，他真不容易找到一位可與和教士相比的。1936年他和一位同工談到事奉，曾很感慨地說：若是和教士還在，我們的光景應該是不一樣。他形容她是一個發亮的基督徒，只要走進她的住處，立刻覺得神在那裡。倪弟兄起首為主作工的時候，心裡定規無論如何要遵行神的旨意，所以就自認不錯了。但是什麼時候他去見一見和教士，和她談一談主，讀一讀聖經，就叫他知道自己是不足的。

和受恩姊妹住在白牙潭的時候，常起來為主說話，神不只藉著她的話語表達祂的旨意，也藉著她這個人說話。倪弟兄有一次作見證說：我聽到好多弟兄姊妹談到成聖兩個字，所以我就去研究成聖的道理，我在新約聖經裡找出二百多節，關於聖的經文，把它們都背熟，都編好。但什麼叫成聖，我仍不清楚，我裡頭感覺是空的，直到有一天，我碰著這位老姊妹，她是那樣的聖潔，那一天，我的眼睛被開啟了，真正看見什麼叫作成聖，我所碰著的那個人就是聖潔的。那一個光夠厲害，那一個光叫我往前。1922年，和教士53歲，倪弟兄尚年青，得救才兩年，心中有許多藍圖，美麗的思想，動人的計劃，等著神來批准，以為他有千百件事，若一旦實現，一定好得無比。他興奮地帶著這些到和教士那裡去，想用這些事來說服她，替她作主張，這一件、那一

件都是該作的。他後來見證說：在我還沒有開口說明我的計劃之前，她先說了幾句極重的話，哦，光來了！使我深覺羞愧。我的作為竟是如此的出乎天然，充滿了人的成份。我被光帶到一個地步，只得向主說：主呀，我的心思只注意肉體的活動，但是這裡有一個人，她完全不想這些，她只有一個動機，一個希望，就是為著神。在一張她曾用過的活頁紙上，有這麼一句話：為己我無所求，為主所求一切。後來倪弟兄也採用了這句動人的禱告，作為他的座右銘。無疑的，這個發自和教士深處的禱告，恰切的描繪並解釋了她的一生。

和受恩教士第一次受差遣到中國，是在 1899 年（30 歲），到福建省福州市，在倉前山聖公會所辦的陶淑女子中學裡教了七年書。她有基督豐盛的生命，溢流出美好的生活，吸引許多學生圍繞在她身旁接受教育，因而引起了校長的不滿，加於她莫須有的十大罪狀，當她安靜省察的時候，在主面前覺得：姆指與小指爭吵，都是叫頭受傷，還是離開這裡罷。她就完全順服，悄然地離開了陶淑女子中學，雖然如此，那些告她的罪狀還是送到了英國差會的總部。那時她就學了在十字架蔭影下默默無聲的功課，寧可忍受委曲，不為自己申辯，直到差會負責人對她說：我用職權吩咐妳，不要隱瞞。她才把一切的原委說了出來。後來她在英國遇見了潘湯弟兄（D.M. Panton）；得了他許多屬靈的幫助，並一同聚會。潘湯弟兄是當時基督徒雜誌黎明的主筆，是一位非常認識聖經預言，並明白得勝真理的弟兄，他影響了和教士的一生作一個等候主回來的人。那時她在英國等候兩年，等主再為她開路前來中國作工，那段時期，生活非常艱難。甚至連一塊肥皂，都需要用信心禱告求主預備。終於在她四十二歲的那一年，她再度回到中國。

這一次，沒有一個有力的差會在背後支持她，陪伴她的只有比她小廿歲的外甥女黎愛蓮（M.L.S. Ballard）。黎教士還帶著少數私房錢，而和教士只擁有詩篇廿三篇作她唯一的產業。正像亞伯拉罕一樣，用信心仰望主，負她一切的責任。當她們的船駛進閩江口的時候，她心中默默仰望神為她安排前途，這時看到左岸羅星塔附近的白牙潭景色宜人，內心感覺這就是今後神為她所預備工作的地方，後來果然在白牙潭租到了房子，定居下來。房東是開辦孤兒院的院長夏姊妹。白牙潭是一個荒僻靠海的地方，而和教士所住的又是幾間簡陋的木屋，和她第一次來中國時，在福州城裡所住的花園洋房相較，真是形成了強烈的對比。

那時候從福州到白牙潭，要先坐汽船到馬尾，再用小木船渡到白牙潭，然後，還得沿山邊小路走一程，才能到達小山坡上的幾間舊木屋，那就是和教士的住處了。山坡頂上的一間是她的臥室，和她自己單獨與主交通的地方，旁邊一排房屋是為著接待用的。這白牙潭在她的心目中，就像亞伯拉罕的迦南地一樣，是應許之地。神會中途收回這地麼？事實上卻曾有兩次驚險的經歷，原因是房東夏姊妹曾兩次堅決要把房子收回給孤兒院用，並且派了土木工將房子整修了一番後，要她在限期內遷離。眼看這些房屋要被收回已成定局，然而她相信神的應許不會落空，她鎮定安然地向神禱告說：父神啊！求你堅定你的應許。結果房東先後兩次，都派專人來說：整修好的房子仍舊由你們來住下罷。從那時起，直至 1930 年和教士安息主懷裡後，仍由黎愛蓮教士繼續在白牙潭工作，一直到 1950 年她回英國，才離開了這個神所應許之地。

雖然白牙潭是神所應許的，然而在那裡的日子，祂並沒有應許天色常藍。有一天她因為各種的壓力，幾乎灰心絕望，然而主站在她身邊，加給她力量，她就寫了一首詩：當向標竿力前。這一首詩中所表達的艱苦與孤單，似乎可

以從下面一位同工的回憶中略窺一二：她從繁華的倉前山遷到偏僻的白牙潭，過著孤單清靜的生活，沒有人同心與同情，沒有受人一文錢的幫助，她眼目單單仰望主負她全部的責任。她有時也遭遇經濟窘迫。有一次她的口袋已空，又有幾筆款項必須付出去，正當這時，一個新神學派的人，拿了一筆款子來幫助她，但是他給的時候卻多說了幾句話，勸她不要太迷信。雖然這一筆款對和教士是急需的，但她還是謝絕了。她負責向主忠心，主也負她的責任。第二天非常奇妙的，在英國的潘湯弟兄電匯了一大筆款給她，她曾寫信問潘湯弟兄為什麼匯款給她，並且為什麼要電匯。潘湯弟兄回信說，他也不知道為什麼，只是在禱告的時候覺得該匯這筆數目，並且該電匯給她。

和教士是個講求屬靈原則的人，她寧可像以色列百姓天天在曠野撿嗎哪，像以利亞在乾旱的基立溪旁等著神差遣烏鴉叨餅和肉給她。有一次從外國來了兩位弟兄，到了白牙潭看望和教士和同工們，關心她們的生活和經濟問題，建議同工們為主的緣故做點生意，帶著職業事奉主，可以把中國的絲、茶、刺繡等出產品寄到國外給他們代售，賺些利潤為主工作使用，和教士為著持守所領受的屬靈原則，還是婉謝了他們的建議。

和受恩教士是一個禱告的人，她不只仰望主在日常生活的需要上供給她，她也求主為他們的工作開路。她和黎教士深深知道，她們在肉身上極其有限。從外面來看，兩個沒有差會支持的弱女子，能為主作什麼呢？但是她們的屬靈眼光一點都不弱。一心要得著當時十分落後的廣大中國歸向基督，這似乎是一個遙遠的美夢。但是，她們看準，神必須為自己興起一些有為的青年來，為此，她們就專一為這件事禱告了十年，神聽了這個禱告，在她住處的附近，有一個很大的復興，神興起了一些愛主的青年，其中有王載、王連俊、陸忠信、倪柝聲、陳再生、張詩貞等弟兄。姊妹中有葉松芳、宋希娟、林瑞玉等，

尤其為主撇下教職的葉松芳姊妹，前往白牙潭服事，一直陪伴和教士，直到她離世為止。之後，神又感動宋希娟姊妹，她為懷念和教士，並且不忍眼見葉姊妹一個孤守海隅，她也遷到白牙潭，和葉姊妹朝夕相守，直到葉姊妹也被主接回。

為著應付這許多屬靈的需要，和教士在白牙潭她所住的地方，預備了一排宿舍，作為接待用。另外有一間較大的，作聚會場所。就在這裡，時常有定期的造就聚會，以一週或半月的時間，幫助各地有心追求的學生與知識青年等。據與會的人回憶：大會期間每天聚會查經三堂，會後還要做筆記，抄詩歌等等。此外，為著鄰近村莊的慕道朋友們，也設立了學習真道班，對於福音真理給予有系統地講解，就如：神的存在、人的罪惡、審判、主的救恩、如何得救、天堂、地獄、得救以後等。像這樣一個類似辦教育、培養屬靈人才的工作，不只需要有屬靈的眼光和忍耐，並且需要有龐大的經濟支持，和教士如何應付這局面呢？她不靠募捐，不作廣告，也不靠什麼有力的財團，只是單單仰望神的供給。

有一次一位弟兄，麥克博士，從外國來到白牙潭，參觀和教士的工作，接見了許多可愛的同工們，非常歡喜，很受激勵，他說：他想到同工們沒有固定的薪俸，生活費用必定有困難，你們可不可以定一個名稱，如某某組織，或某某單位，待我回國的時候報告我所在地的教會，他們就能按時寄款給你們，這樣你們就可以安心工作，不必再為經濟擔心了。但這一片好意，卻沒有被擇善固執的和教士所接受。信心的道路的確是孤單的。她怎樣幫助青年人，可從一位老姊妹的回憶中得知一鱗半爪：大家以為她年紀老了，都尊稱她為和師姑，但她不肯接受，說：我們在主裡，不管年長、年幼，都是一樣的。年日在主裡算，沒有什麼差別，你們叫我受恩姊妹好了。以後弟兄姊妹們為

著尊敬，不叫她名字，把和師姑改稱和姊妹。從此以後，對年長的其他姊妹，都以她們的姓稱她某姊，如葉姊、宋姊、...這稱呼都從那時開始。她對姊妹的教導，非常強調必須端莊，立志做安靜的人；反覆以帖撒羅尼迦前書、提摩太前書兩部書闡述綦詳，引人入勝，感人深刻。她教姊妹順服真理，順服權柄的真義，並強調姊妹蒙頭的重要。她勉勵姊妹們，少言語，學習仰望神，不可為言語爭辯，因為這是沒有益處的，只能敗壞所聽見的人，正如帖撒羅尼迦前書二、三章所教導的。她對真誠愛主的人，極為尊重，視為珍寶。她愛護倪柝聲、魏光禧、陸忠信等弟兄，說是：因信主，作為我的真兒子。把她幾十年事主所獲得的恩賜和亮光，毫無保留地交通給他們，感動得他們撇下一切，終生事奉主。

倪柝聲弟兄和同時被主興起的一些年青人，常到和教士那裡受教導、得幫助。她責備人非常嚴厲，但是每次被對付之後，都使人覺得獲益不淺。那時，七位在福州聚會的青年，每週五聚在一起交通教會的事務，但其中大部分時間，都花費在倪弟兄和另一位領袖的辯論上。這位做領袖的弟兄年長五歲，各人都以自己的意見為是，且輕易地批評對方的想法。有的時候，倪弟兄就到和教士那裡，向她申訴，請她主持正義，和教士卻責備倪弟兄說：聖經上說，年幼的應當順服年長的，你得服他。倪弟兄不服氣，就為自己辯護說：這樣我作不來，基督徒也該按道理行事。她說：不是理由的對錯，是看聖經怎樣說，年幼的應當順服年長的。倪弟兄因著不愉快的爭執，前天晚上已哭了一場，現在聽了這一番話，氣得回家再哭一場，他恨自己為什麼不早一點出世，那麼該順服的，就不是他而是另一個弟兄了。有趣的是，在另外一次爭論中，這位比他大五歲的弟兄沒有順服另外一位比他還年長的弟兄。這一次倪弟兄覺得自己非常有理，是那個同工如何不對，他以為這一次一定得勝。但她說：那個同工錯與不錯，是另外一個問題，而你現在在我面前控告你的弟兄，你

說你像不像一個背十字架的人？像不像一隻羔羊？倪弟兄後來作見證說，她只說了這幾句話，他立刻覺得羞愧。他承認在那一段日子，學習了他一生中最寶貴的功課。

和受恩姊妹知道如何幫助別人。有一次，倪弟兄一個晚上寫了好幾首詩，拿去給和受恩姊妹看，他以為一定會得著稱讚，沒想到被澆了一盆冷水，她說：詩像奶與蜜一樣，是生命的流露，都是經過學功課、受對付而來，不是一朝一夕成功的。倪弟兄決定出來為主作工之後，見到和教士，她就讀馬太十五章分餅的事給他聽，然後鄭重的說：所有在主手裡的餅，主都擘開了才分出去的，沒有擘開的餅，是不能變化而養活別人生命的。她又說：多少時候，我們好像餅那樣奉獻在主的手中，但是，心中偷偷在對主說：主啊，奉獻是奉獻了，但千萬不要把我擘開。弟兄，請你記得：每一塊擺在主手裡的餅，是沒有不被擘開的。

和受恩姊妹給人的幫助，常是句句中肯，扣人心弦。有一次，有一位老姊妹因為順服主，受到人的批評，就去告訴和教士。她警告說：撒但的攻擊，你或許知道靠主站住；撒但的笑臉，恐怕你會降服。又有一次，她寫信給余慈度小姐說：撒但若能抓住我們的思想，撒但就已經抓住了我們所有的生活。她每逢有人生病的時候，即便是傷風小病，她總問說：你知道是為什麼？她經常對人說一句話：不要怕，只要信。有一次，她和一位年青弟兄在山上一同禱告，又讀了一段聖經，以西結書四十四章關於事奉主還是事奉殿的那一段。她說：小弟兄，我廿多年前就讀到這段聖經了，那時，我立刻把聖經合起來，跪下禱告說：主啊，讓我事奉你，不讓我事奉殿。像這樣對青年聖徒的幫助，不知道遠超過多次的特別聚會和多少篇的講章。後來證明，這些幫助是有永久的功效，它供應了得幫助者的一生。

雖然和教士被公認是善於教導和造就，然而她沒有放棄傳福音的本分。起初，她因為不會講中國話，對於傳福音的工作感到困難，於是聘請一位聖公會的李愛民牧師教她學習福州話，不久她就學會了。她搶救靈魂心切，常到鄰近的地方佈道宣揚福音，主的聖靈與她同在，結果陸續有一班人接受主耶穌的救恩，離棄偶像歸向神，其中有的甚至一生奉獻為主，並且做了她的同工。過了不多年，各地信主的人數增多，就在長樂、連江各縣幫助興起了教會。和教士只是在屬靈上輔助他們，照著主的話建立基督的身體，對於他們的行政從來不過問。經多年勞苦的功效，同工人數也逐漸增加，經過她培訓後，就在長樂、閩侯各縣工作。

她在主的工場上，始終殷勤忠心，在各地佈道時，常受人的藐視、凌辱和厭棄。但她以為主受苦為樂，為福音、為人的靈魂並不灰心喪膽，數十年工作如一日，始終堅持不懈。在工作上，她不只以屬靈的原則要求自己，也同樣要求她的同工，譬如：當她自己和同工們出外佈道時，對於外邦人一無所取，她強調同工要學當初的十二使徒們，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她不傳新派的社會福音，只傳耶穌和祂的十字架。她的同工雖來自不同的背景，她卻勸他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同心合意，興旺福音，分別自己為聖，脫離世俗與罪惡，成為聖潔合乎主用的器皿。她重視禱告過於工作，常召集各地同工，每月舉行月禱會，以禱告來托住各地的工作，使各項工作得到順利的開展。

主使用這位姊妹的原因在哪裡呢？她作工的秘訣是什麼呢？為什麼人會得她的幫助呢？她的職事是根據她的生命。後來倪柝聲弟兄的幾句格言是最好的解釋：主的工作，就是生命的流露；不是為主作工，乃是讓主作！她能為主作工，是因為她自己肯讓主在她身上工作、雕刻。她有一顆愛主、向著主的

心。有一次，她遭遇到一個非常為難的處境，因為那個環境所要求的代價是她所有的一切，為此，她仰起帶著淚痕的臉向主說：主啊！為著使我能滿足你的心，我願意破碎我的心。另一次，倪弟兄問她，在遵行神的旨意上有什麼經歷。她說：每一次若神遲延告訴我祂的旨意，我就能斷定在我裡面還有不願遵行祂旨意的心，我裡頭還有不正當的目的，這是從許多經歷中看出來的。她常問倪弟兄：你喜愛神的旨意麼？而不是問他：你遵行祂的旨意麼？有一次，她在某一件事上和主起了爭執，她知道主要什麼，在她的心中，她也實在要這一個，但這件事太難了。倪弟兄聽見她禱告說：主啊！我承認我不肯學這經歷，但是請你不要向我屈服；主啊！請你稍等，我會向你屈服的！她不願意主向她屈服，而減少祂對她的要求，她什麼都不要，只要討主喜悅！

和教士離世後幾個月，有人寄給倪弟兄一包她的遺物，其中有一張紙上寫著寥寥的幾句話：神啊！我感謝你，因為有一個命令說，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她曾說過：明白神旨意的秘訣是：百分之九十五是肯順服神的旨意，剩下的百分之五就是明白了。事實證明，她的確是一個明白神心意、認識神的人。有一次，倪弟兄和她談一個問題：到底主向信徒要求得多，還是信徒向信徒要求得多？倪弟兄的意思是：主要求得多。她說：不！我們所看見的，都是人明顯的失敗；主所看見的，是人暗中的得勝。這些認識，顯然是她在主面前一個一個功課踏實學來的，難怪她那樣有把握地相信神，那樣堅定地拒絕仇敵。有一次，一連四天她病倒在床上，同工都不在，錢也沒有了，廚子也因事回家去了，她就問神：為什麼她會生病？主清楚給她看見，這不是出於神，而是仇敵的攻擊，她對主說：如果我錯了，就可以病下去；如果是撒但的攻擊，就病不得！她已發四天高燒，但是她立刻起來寫了一首詩。這首詩最主要的一句話是：我對撒但總是說不！寫完之後，就

出去做事，病也好了。神不僅藉著疾病讓她學功課，也安排其他的環境試驗她，看她能否對父神總是說是。

和受恩姊妹對於主，無論在客觀的認識上，或是主觀的經歷上，都非常豐富且極有深度。根據曾在白牙潭與和教士同工的陳再生弟兄的瞭解，她對於真理的認識大約是這樣的：她相信全部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她按著正意分解神的道。她防止異端邪道侵入教會，防備引誘迷惑人的邪靈，勸信徒儆醒禱告，抵擋魔鬼，免受牠的欺騙。她宣講國度的真理，勉勵人要努力進國度。她宣傳十字架同死、同葬、同復活的真理，勸人向罪算自己是死，向神在基督耶穌裡算自己是活的。她宣傳得勝的真理，勸人要答應神得勝的呼召。她宣講基督再來，勸人儆醒預備等候祂來，不要做愚拙的童女，不要做掘地埋金的惡僕。

關於她在主觀上的屬靈經歷，最顯著的莫過於她所學的信心功課，以及所走的信心的道路。關於這一點，陳再生弟兄曾寫道：和教士身體非常健康，得返老還童的恩典，精神像摩西，體力像迦勒，她一生沒有大病，只有小恙，她相信神的神蹟奇事能隨著信祂的人，只要信，就能得到神的醫治，見證神是全能的神。在日常生活中，和教士學習在最小的事上仰望神的供給，即使是一塊肥皂，或一隻髮夾。據說，她的頭髮是全然金黃色的，配上中國製的黑色髮叉，很不相稱。為此，她就禱告，不多日，她收到國外寄來金色的髮叉。她年老時，有一次很盼望有一件皮衣來禦寒，她一禱告，主就感動在美國的肢體，寄來一件的輕裘皮衣。有一天，她穿上皮衣，遇到一位弟兄，那弟兄說：和教士，你是個主的工人，怎能穿這樣上好的皮衣呢？和教士聽了之後，從那一天起直到她被主接去，都沒有再穿這件皮衣了。她覺得如果因為穿皮衣叫人跌倒，就寧可不穿。

【羅一 17】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致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

信心像蔬菜一樣是會長的，和教士的信心不只成長，而且愈過愈成熟。有一次，和教士覺得是神的旨意要她預備十幾間房子，專門用來接待信徒，好像公寓一樣。她就為這事禱告，神安排鄰近一所工業學校停辦，將學校房屋轉租給她，事就這樣成了。過了四年，那個學校又要開辦了。倪柝聲弟兄因為父親是該校董事之一，當他知道這個確實的消息後，特別去見和教士，問她知道不知道這個消息。她說，她已接到他們的通知，定規秋季要開學，並且從美國請的兩位工程師，他們已動身了，按著他們來看，勢在必行了。倪弟兄問她搬不搬？她說：不搬。問她禱告了沒有？她說：沒有。這次連禱告都不必，在旁邊有一位弟兄說，她要受撒但欺騙了。她說：你慢慢說，等著看。倪弟兄問她為什麼這樣有把握？她說：神不會與我們開玩笑，神說要找一個公寓，我就找了；神沒有命令我停辦，難道會把我們攆出去？於是她平靜的上鼓嶺山去渡她的暑假，好像沒有這回事。到了快下山的時候，忽然有一封信給她告訴她，學校不開了，還是請她續租房子，原來他們突然有了變動，他們破產了。

雖然和教士給那時在主裡還十分年青的倪柝聲弟兄許多屬靈的幫助，但這並不是說，他們在一些真理上的看法和見解沒有一點相異。比方說，關於婦女講道，他們的看法不同。後來，她的外甥女黎教士作見證說，和教士從來沒有跟倪弟兄為這事互相爭辯。有時候倪弟兄來到白牙潭，和教士很樂意把講台讓給他，她自己坐在下面安靜地聽。從這裡可以看出，主在她身上所做的工是多麼的深。需要一個無己的生命，才能忍受別人的異議，記著別人的好

處。這一切對於年青的倪弟兄，實在有深遠的影響。她在聖經上的認識，得了不少潘湯弟兄的幫助。關於主的再來，對她不僅是一個道理，更是一個等待，她是一個的的確確活著等主回來的人。1925 年除夕，倪弟兄與和教士一同禱告，她禱告說：主啊！難道你真的要讓 1925 年過去麼？難道你真的要等到 1926 年才來麼？但是在這末了的一天，我還是求你今天就來！幾個月以後，他們在路上相遇，和教士拉著他的手說：真希奇，為何緣故到今天祂還沒有來？也許是另一個年底，她和倪弟兄一起散步，當她正在街上走著的時候，她對倪弟兄說：也許在路口轉彎的時候，我們會遇見祂。

和受恩只留下一些詩歌。其中有一首著名的詩歌是神啊，你名何等廣大決滄。和受恩姊妹是充滿信心的人，有疾病，不請醫生、不服藥、不打針。當 1930 年二月底，她患了小腸炎，外甥女黎教士也病臥在床。當她高燒頭痛時，請同住的李牧先姊妹為她按摩。等頭痛稍減時，就不住的為許多同工代求，按同工名字一一提名祈求。曹姊妹問說：和教士，妳應當為自己求，為何一直為我們求呢？她回答說：你們諸位同工常常記在我的心內，我有負擔，所以為你們禱告。大約病了十餘天，就離開了世界。據說，當她將要離世之前，不住的喊說：生命！生命！和受恩姊妹在她去世、喪事結束後，僅剩下幾十元，她實在是積攢財寶在天上。當她逝世的消息傳開後，許多同工都放聲大哭，非常傷痛，一直到國外弟兄來信說：這事出於耶和華。才得了安慰。她葬於白牙潭山嶺的一座西國人公墓裡。她的墓碑上大概是這樣寫著：和受恩教士安息之墓。願感動和受恩姊妹的靈加倍感動我們。

汪佩真 (Peace Wang, 1899—1971) 是倪柝声的重要同工。



汪佩真籍贯安徽休宁。她原名汪亦荪，是家中的長女。其祖父汪鸿庭為清朝一品大员，父親汪楚生官至中將，生母早亡，由日本籍继母泽美代子撫育長大。汪佩真在杭州的教會学校弘道女中读书時，由于女佈道家石美玉醫師的佈道而相信耶穌，背著父母受浸加入甘惠泉師母的浸礼會；1918年又因余慈度主領的奮興會而受感，立志全身心奉獻，守独身傳福音，并改名為佩真。她不顧父母的反對，堅持退婚，离家出走到南京就读金陵女子神学院。金陵女子神学院是数家美国基督教會在南京聯合創辦的女聖經学校。

弘道女校是杭州颇有名氣的教會学校。1844年（清道光24年），美国基督教浸禮（信）會傳教士和北長老會傳教士相继到寧波、杭州宣教，建立教會，

開設學校。1912年（民國元年）將三所女校合併，正式定名為弘道女校，分中學、高小、初小三部，並有附設幼稚園。

石美玉（Mary Stone，1873—1954年）



DR. MARY STONE, HEAD OF THE DANFORTH
MEMORIAL HOSPITAL, KIUKIANG

石美玉，祖籍湖北黃梅縣，1873年5月1日出生在江西九江。她的父親石宅嶠（1838-1901）是美以美會在華中地區最早的牧師之一，母親吳氏也是一名傳道婦女（Bible woman）。石美玉是長女，下面有一個弟弟、兩個妹妹。她自幼在美以美會（Methodist Episcopal Church）所辦女子學校學習。1892年，在美以美會的支持下，石美玉和同學康成進入美國密歇根大學醫學院學習，四年後，她們以優異的成績畢業。她們和更早的金韻梅、許金訶是最早

几名留学海外的中国女性。石美玉創辦了九江但福德醫院、[伯特利教會](#)，在醫療和傳教兩方面享有聲譽。1906年，美國女傳教士[胡遵理](#)來到九江接手她剛去世的妹妹的工作，之後，石美玉和胡遵理兩人成為了一生的好友和同工。1915年至1916年，她在[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完成了一年的研究生課程。石美玉非常擅長撰文、演說，結合她自己的經歷，她成為了當時女傳教士中的明星人物。1920年，由於和美以美會女布道會總部之間的紛爭，石美玉和[胡遵理](#)一同辭職。在美國的朋友的支持下，兩人赴上海創辦伯特利教會，[伯特利醫院](#)、[伯特利中學](#)。1930年代，[伯特利教會](#)組織了伯特利布道團，到中國各地傳教，講員有宋尚節、計志文等。1937年[淞滬會戰](#)爆發後，伯特利教會遷往香港，醫院暫時遷入上海法租界。石美玉和胡遵理由於年事已高，到[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帕薩迪納](#)定居，1954年12月29日，石美玉在帕薩迪納去世。她一生未婚，但她和胡遵理撫養了數十名孩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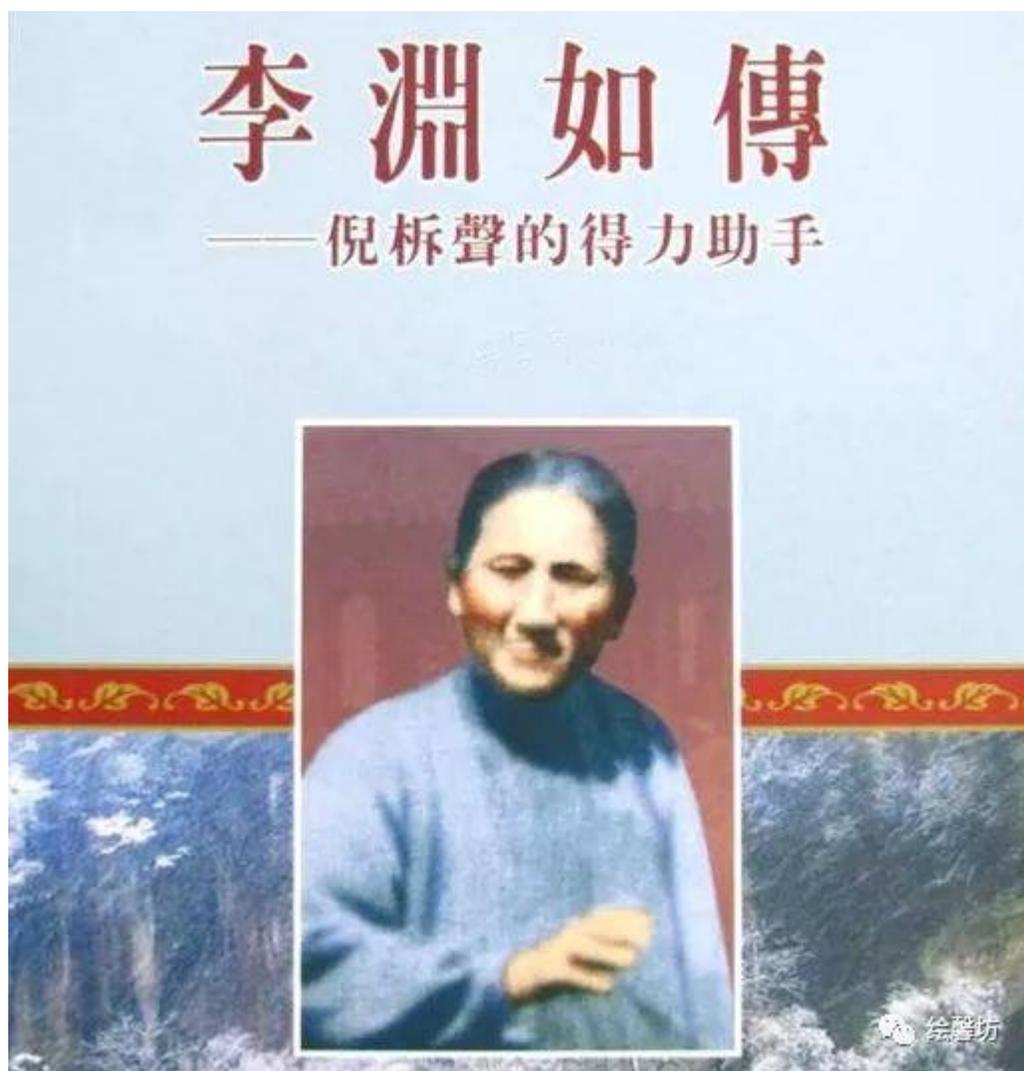
汪佩真在[南京](#)期間結識[李淵如](#)和[王載](#)。1921年，她從[金陵女子神學院](#)畢業之後，開始到中國各省講道。她的傳講很有能力，廣受歡迎，[號稱中國的女司布真](#)。1925年，她到烟台傳福音，[李常受](#)因而得救。1924年[第二次直奉戰爭](#)期間，汪家自杭州遷避上海，汪佩真在父母住處附近的[上海公共租界](#)西區[新聞路](#)944弄（今泰興路口東側）租屋居住。約在1926年，汪佩真接受[地方教會](#)的道路，1927年3月，[南京事件](#)（日本對南京的大屠殺）發生，靈光報社被砸，[李淵如](#)從南京避居上海，與其同住，在其賡慶里住處開始[上海教會](#)最早的聚集，後來遷往哈同路文德里。在[上海教會](#)建立以後，她負責[姊妹](#)工作和青年學生的福音工作，不再上講台講道。許多人見證，她在[屬靈](#)的事上達到相當的高度。既有慈愛，親切、謙卑的心，幫助過無數在屬靈和物質上有需要的人；同時也有敏銳的鑒別力、和坦率的性格。

1942 年底，上海教會起了風波，批評倪柝聲經營[中國生化製藥廠](#)，倪柝聲採取一貫不為自己表白的作風。上海教會的長老同工要求倪柝聲停止職事。在這期間，汪佩真獨自一人堅定站住，抵擋所有對倪柝聲的誤會與攻擊。不久由於日軍的干涉，上海教會停止聚會。1946 年，戰爭結束之後，汪佩真和俞成華努力恢復上海教會的聚會，並從青島邀請李常受來上海、南京一同作工，帶進復興。1947 年—1948 年，汪佩真和李常受南下到香港、廣州、汕頭、廈門、福州等地，使各地教會都，帶進復興。1948 年初，汪佩真和李常受到倪柝聲的家鄉福州，在恢復倪柝聲的職事的過程中起重要作用。1949 年 8 月，鼓嶼第二期訓練結束後，到 1953 年，汪佩真在鼓嶼和福州海關巷 14 號，幫助訓練工作。其間已經經歷了農村土改等諸多政治運動的衝擊，她以其屬靈的智慧幫助青年人應付這些困難。在 1950 年曾前往香港看望當地教會，又回到福州。

1950 年 6 月 28 日，中國政府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改革法，7 月，倪柝聲、李淵如、俞成華、汪佩真聯名指示全國各地 475 個聚會處負責人，發動信徒 32,782 人簽名，由汪佩真等人送往福建省人民政府，要求保留鼓嶼執事之家的房產土地。後來，鼓嶼執事之家被定為團體地主。1951 年 3 月，全體在鼓嶼執事之家的人員受到管制達半年之久。管制結束之後，執事之家的全部土地、房屋概行沒收，執事之家的人員全體離開。1953 年年底，汪佩真從福州回到上海，那時倪柝聲已經被捕，汪佩真一方面致力於青年學生工作，許多大專學生在這時加入教會，使上海地方教會繼續興旺。這時，她開始傾向於王明道激烈反對三自運動的立場。由於地方教會內許多人非常敬重汪佩真，她的態度也影響到全國各地的地方教會，原來已經參加三自的各地地方教會紛紛退出。1956 年 1 月 29 日，在肅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運動中，汪佩真在上海弟弟家中，和李淵如、張愚之、藍志一等同工在同一天晚上被

捕，被打成倪柝声反革命集團，遭到疲劳性的审问，最后以反革命罪被判處十五年徒刑，下監關進提籃橋監獄。1971年刑滿釋放，當時已經中風不省人事，由於仍是文革期間，親友迫於壓力無人力接待，於是安排去青浦勞改農場，同年在那里去世。1955年7月1日，中共中央發出《關於展開鬥爭肅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在中國大陸各省、市、自治區、人民解放軍和中央一級黨的、政府和群眾團體的機關開始肅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

李淵如（1894—1969）



李淵如又名如愚，是倪柝声在文字出版方面的重要同工。她才学深博，精明能干，眼光独到，性格严谨，有女狀元之稱。1894年，李淵如出生于湖北省沔阳县，幼年丧父，家境贫寒。李淵如生長在一个非基督教的家庭，她以为自己是一个好人，不需要得救。从小虽然不知到底有没有神，但总有一些畏罪敬神的观念。等到学年稍长，知识较多，就放任起来。后来到了天津亲戚所办的学校里教课。表舅是个信徒，学粹品端，是我所敬佩的。然而，我认为他有点迷信。我到一個西国女教士處去学英文，却不参加他們的查经班。我在南京女师當校監的時候，常劝学生不要信基督。

畢業於省城武昌第一女子师范学校，畢業考試時母親去世。畢業後曾去保定、天津教书，1917年來到南京女子師範学校任校監，职责是將学校非基督化。當時该校音乐教师蔡蘇娟帶領200名学生中的72名学生相信耶穌，引起家長反對。并有报章刊載此事。李淵如嚴厲地對待基督徒学生，燒毀從宿舍搜出的37本圣经。1913年，美国教會美北長老會、美以美會、監理會、美北浸礼會和基督會決定在長江流域聯合創辦一所女子大学，11月13日，組成校董會，选定南京為校址所在地。1915年，金陵女子大学在南京东南绣花巷李鸿章花园舊址开学。首任校长德本康夫人（Mrs Laurence Thurston）。

1918年，李淵如一改反對基督信仰的態度，在美北長老會女傳教士李美琳（Mary Leaman）處接受福音，在長老會顏料坊福音堂受洗，並轉到長老會明德女中任校監。李滿（Charles Leaman）美北長老會差會傳教士。1874年，李滿受美北長老會差會差遣，前往中国傳教，駐蘇州。後調往南京，是南京的最早的長老會傳教士之一。1884年，李滿在南京漢西門內的四根杆子建成四根杆子禮拜堂，為南京的第一座教堂；李滿開辦了明德女書院。李滿

的兩個女兒李美琳（Mary A. Leaman）和（Lucy A. Leaman）均在美国接受教育後，分別于 1901 年和 1909 年返回南京傳教。

李淵如 1920 年 3 月离开教职，成為全時間事奉的女傳道人，與學生繆韻春、張耆年同工；她任教于賈玉銘院長主持的金陵女子神學院，自 1919 年起又擔任賈玉銘、高師竹、成寄歸所創辦的著名屬靈刊物靈光報主編。1923 年 1 月，李淵如應王載之邀去福州傳福音，帶進了當地的屬靈復興，並結識了倪柝聲。1926 年，李淵如和成寄歸邀請倪柝聲去南京養病，那時她已經接受倪柝聲地方教會的道路，和她的學生繆韻春、張耆年，開始了南京的擘餅聚會。

1927 年 3 月，北伐軍攻打南京時，發生攻擊基督教的南京事件，砸壞了靈光報報社，於是倪柝聲從軍的弟弟用軍車把倪柝聲、李淵如、繆韻春、張耆年接出南京，前往上海，加入在新聞路賡慶里汪佩真家的聚會，同年開始與倪柝聲同工，負責上海福音書房的文字編輯工作。李淵如、繆韻春、張耆年三位姊妹在哈同路文德里 26 號租房居住，擘餅聚會就搬到文德里 26 號樓下的客堂。次年初（1928 年）聚會遷到同弄 34 號倪柝聲住所的樓下。1933 年，福音書房出版通問匯刊，1937 年出版敞開的門，李淵如都作為倪柝聲的代理編輯。李淵如在地方教會的同工中比較年長（比倪柝聲大 9 歲），在屬靈方面有相當的分量，因此雖然地方教會公開教導不贊成女性居于領導地位，李淵如（以及汪佩真）卻仍然長期受到普遍的敬重。

抗戰期間，李淵如前往西南一帶布道。1942 年上海地方教會許多信徒批評倪柝聲經營中國生化製藥廠，常有信徒到李淵如家去告狀。李淵如被卷入這一風波，意志消沉，和張耆年離開侍奉到蘇州隱居。但到 1946 年時，她已經懊悔自己的舉動。1948 年春，李淵如與倪柝聲又恢復了交通，繼續任上海福音

书房编辑。1950年代初，李淵如投入很大精力，幫助倪柝声將 1948 年和 1949 年鼓岭训练中所释放的重要信息，如[人的破碎與靈的出來](#)，[神話語的職事](#)，[主工人的性格](#)等，以最快的速度出版。1956 年 1 月 29 日晚，62 歲的李淵如和汪佩真、张愚之、蓝志一等同時在上海被[公安機關逮捕](#)，被控是[倪柝声反革命集團](#)成员，判處 15 年徒刑。她和汪佩真一同囚禁在[上海市提籃橋監獄](#)女監。李淵如一直沒有出獄，1970 年代病故。

蔡蘇娟（Christiana Tsai，1890-1984）

是一位[中國基督教](#)佈道家、作家，暗室之后的作者。1890 年 2 月 12 日（[清朝光緒](#)十六年），蔡蘇娟出生在中國[南京](#)的一個官宦世家，乳名太多。父親蔡兴华是清朝末年的[江蘇省](#)的[藩台](#)（[江寧布政使](#)），[庚子之亂](#)時又代理[制台](#)（[兩江總督](#)）。她在 24 位弟兄姊妹中排行第 18 位。蔡蘇娟 16 歲時，1906 年，在[美北長老會](#)傳教士李滿（Charles Leaman）設立的明德女子學校就讀期間，不顧家庭反對，接受了基督信仰，隨後又成功地帶領全家 55 人都接受了基督信仰，並與美國傳教士、李滿長女李美琳（Mary Leaman）廣傳福音，並致力於編寫[注音符號](#)版的中文[聖經](#)。



1874 年，長老會宣教士查尔斯·李曼（Charles Leaman）



1921 年她與李美琳女士到美國各地證道，並曾受到哈定總統的接見。哈定（Warren Gamaliel Harding，1865 年 11 月 2 日—1923 年 8 月 2 日），美國第 29 任总统。共和党籍。1931 年冬天，蔡苏娟在上海罹患嚴重的瘧疾，時值日軍侵華上海事變，無法得到適當治療，最後導致眼睛無法見光，中耳受損，多年必須居住在暗室之中。1949 年，59 歲的蔡苏娟與李美琳往美國賓州蘭開斯特的樂園鎮（李滿故里）養病。雖然她非常希望繼續服事基督與傳福音，但自己年老衰弱，不覺得有什麼前途。然而她於暗室之中所寫的文章卻極具能力，帶給當代年輕知識份子極大的鼓勵。成千上萬的人慕名前來，在病榻前聆聽這位屬靈巨人的勸勉。這其中包括葛培理（Billy Graham）牧師與全家。許多年輕人，將她的鼓勵信息錄下，廣為傳播。後因機遇，讓她在 1953 年由芝加哥慕翟圣书出版社出版了她的口述見證《暗室之后》（*Queen of the Dark Chamber*），當時非常受歡迎，并被譯成 50 多種文字（1957 年中文本出版）。英文版由葛培理牧師親自作序推薦。之後她在一間不透光的暗室裡招待了許多訪客，為他們作見證，并出版更多著作，包括蔡蘇娟—暗室之后續本、靈修默想集，暗室珍藏等。

蔡蘇娟姐妹與李美琳女士在 1963 年結識使者協會創辦人周主培牧師并蔡錫慧夫婦，深被使者協會（AFC）為基督贏得華人知識份子的異象所吸引，將自己的家族農場捐贈作為使者總部并發行中心直到如今。蔡蘇娟姐妹於 1984 年 8 月 25 日在美國蘭城逝世，享年 94 歲。她的一生極具傳奇色彩，經歷晚清、民國、中共及美國四個人生階段，但不論上帝如何帶領，她始終滿懷喜樂的信靠跟隨。她的名言，床榻不是我的監獄，乃是受訓的學校；圣灵是我的導師，訪客是我的功課，我從沒有問過一次上帝，為何這樣的事發生在我的身上，只是問你要我如何成為很多遭遇病患之人的鼓勵。

史百克 (Theodore Austin-Sparks, 1888—1971) ,



英国基督教注重神的話和內裡的生命的一位領袖。史百克生于英国倫敦，年幼時被送到蘇格蘭的親戚家长大，17 歲時在格拉斯哥街頭被熱切的傳福音所吸引。

1912 年，24 歲的史百克成為倫敦北部 (Stoke Newington) 公理會的牧師。1915 年與佛蘿倫絲·羅蘭結婚。大約 10 年後，他轉任倫敦東南部的貴橡浸信會牧師。1923 年，史百克成為內里生命派的重要人物，賓路易師母 Mrs. Jessie Penn-Lewis 的年輕同工，擔任她的出版和話語職事，*Overcomer Testimony* 的國際秘書長。

1926 年 12 月，史百克宣布脫離浸信會，同時也離開賓路易師母，帶領一批志同道合的信徒，在倫敦東南部的 Honor Oak Road 租到一所房子，Forest Hill House，開始聚會，取名貴橡基督徒交通中心。有不少基督徒來此，住在 guest quarters 一段時間，有一些居住數年，參加聖經課程和教會服事。1931 年，

又加上一個位于苏格兰 Clyde 的 Firth, Kilgreggan House 的规模较小的夏季特會中心。

史百克及其同工出版一份雙月刊，*A Witness and a Testimony*，（從 1923 年直到 1971 年史百克去世），以及史百克著作或講道记录。史百克的著作很多，其中至少有 3 本被認為是基督教经典著作：（*The School of Christ*, 1941 年）、（*The Centrality of Jesus Christ*, 1936 年）。和 *The House of God*。贯穿史百克著作的是主耶穌基督的 exaltation。史百克曾在[英国](#)、[美国](#)、[瑞士](#)、[台湾](#)（1955、1957 年）、[菲律宾](#)（1964 年）等多處传道。许多信息用录音磁帶和书籍的形式保存下來。史百克於 1971 年去世，其妻佛蘿倫絲于 1986 年去世。

史百克信息的重点：聖灵是信徒的生命；神在基督里永遠的旨意；基督徒屬灵的爭战；基督身体之屬天本质與使命。史百克在基督徒交通中心的工作產生了世界性的影响，影響了许多傳教士和基督教教師，并且與其他实行新約教會模式的一些著名基督徒領袖關係密切，例如中国的倪柝声，印度的巴辛（Bakht Singh），美国弗吉尼亚州的江守道。

史百克是一位對[倪柝声](#)影响很大的基督教領袖。1933 年，[倪柝声](#)應弟兄會之邀，第一次访问倫敦期间，接触了史百克。史百克的著作開始被[倪柝声](#)介紹到中国，強調基督是一切，在凡事上居首位。1939 年，倪柝声曾有一個時期在倫敦和史百克有很密切的交通，視他為屬灵的導師。兩人一同參加了[開西大會](#)。1950 年代，[李常受](#)兩次邀請他访问[台湾](#)（1955 年、1957 年），史百克不同意[李常受](#)嚴格的地方教會立場的观点，不久台湾地方教會出現了分裂的局面。

1959年，徐爾建（Herald Hsu，1922，基督徒聚會的同工之一）等青年同工退出。1962年，徐爾建到馬尼拉教會事奉，史百克派（Bro.C.R.Golsworthy）與其同工，並於1964年，應邀訪問了馬尼拉。

1922年，徐爾建出生在中国山東臨沂基督教長老會家庭中，6歲喪父。1936年受洗。初中就讀于山東滕縣華北弘道院。1940年初三時接触到倪柝声福音小冊。1942年因太平洋戰爭爆發，赴安徽國立第22中讀高中。畢業後赴重慶，1945年考取交通大學機械系，并开始參加重慶地方教會的聚會（在張郁嵐家客廳，江守道講道）。初中畢業後患左胸積水，住院一年。期間禱告，痊癒後愿作傳道。

1946年，日本投降，交大遷回上海，而上海教會也已恢復聚會。1947年，李常受和汪佩真到交通大學開展校園福音工作，吸引一批青年學生，徐爾建也是其中之一。這時他熱切參加聚會（當時在哈同路文德里）、禱告、交通、佈道等教會活動，开始背讀聖經，成為交大學生團契負責人。1948年春，戰後第一次全國地方教會同工長老特會在上海召開，徐爾建也受邀參加。在同工聚會上，倪柝声表示他經營中國生化製藥廠的目的，是為了賺錢來养活同工們。帶頭把中國生化製藥廠奉獻出來交給工作。與會者均受感動，寫條子奉獻財產。受到交出來的激勵，徐爾建和一批交通大學的青年學生熱烈地在校園和街頭傳福音，曾于夜間在大樓上張貼高五十尺的巨幅福音廣告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又在衣服上掛福音標語。此為青島、南京、上海等各處地方教會仿效，信徒們成立福音隊，走上街頭進行福音遊行，身穿福音背心，敲鑼打鼓，呼喊福音口號。這些地方的教會都經歷了一段復興。

1949年5月9日，[解放军](#)攻占上海前夕，[徐爾建](#)從交通大學畢業，乘船赴[台灣](#)，先在[鐵路局](#)實習十個月時間。1950年，他和來自上海的另外四位青年信徒[史伯誠](#)、[魏建章](#)、[何廣明](#)、[林三綱](#)，開始全時間跟隨李常受學習事奉。主要包括兩方面內容：追求屬靈生命，以及教會地方立場。1950年代，以上5人被派往台灣各地地方教會擔任同工，[史伯誠](#)負責[嘉義](#)教會，[林三綱](#)去[台中](#)，[魏建章](#)去[基隆](#)，[何廣明](#)去[新竹](#)，[徐爾建](#)去[台南](#)。1958年，李常受派[徐爾建](#)到[高雄](#)服事。1959年初，[徐爾建](#)邀請李常受到高雄三軍球場傳福音，參加者有一萬人。

1955年和1957年，[史百克](#)兩次受李常受之邀訪問台灣，公開表示不能因為地方教會立場損害基督身體（教會）的合一。上述5人受到影響，認為[史百克](#)看見了聖經更高的亮光。1959年4月，李常受在[台北教會聚會所](#)宣佈不再和[史百克](#)同工後，[徐爾建](#)即不再參加同工會，在[高雄中學](#)教書。1960年，開始出版得勝報，編譯[史百克](#)作品。1961年，[馬尼拉](#)地方教會發生分裂，於是[徐爾建](#)受[繆紹訓](#)、[吳仁傑](#)之邀赴馬尼拉事奉。

1966年夏秋之間，[徐爾建](#)也參與了[林三綱](#)、[魏建章](#)、[何廣明](#)、[史伯誠](#)、[張貴富](#)、[邵遵瀾](#)等7人的台北交通聚會，決定自行開始聚會（永康街基督徒聚會）。

1973年，遷居[美國新澤西州](#)，1990年又遷居[加州](#)洛杉磯。基督徒聚會 Christian Assembly，由[倪柝聲](#)的同工[史伯誠](#)、[魏建章](#)、[林三綱](#)、[徐爾建](#)及[何廣明](#)等人創立。[史伯誠](#)自1965年在[美國加州](#)成立同工團，基督見證使團後，數十餘年來在北美及台灣各地建立地方教會，教會名稱以當地地名加上基督徒聚會來命名，如[矽谷基督徒聚會](#)、[台北基督徒聚會](#)等。

從 1920 至 30 年代於上海倪柝聲創立的基督徒聚會處（時稱小群教會），在中國大陸拓展迅速盛極一時，興起屬靈風潮，同時開拓至海外的華人社會，特別在許多東南亞國家建立教會。1946 年，上海教會恢復聚會，李常受和汪佩真開展校園福音工作，吸引一批積極追求的青年學生，史伯誠因此得救受浸。

1965 年，史伯誠等 5 位同工們，受史百克影響並堅持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個人之內的異象，離開教會聚會所，隨後在美國加州成立全時間傳道人同工團，基督見證使團。基督見證使團分為三個部門：職事之家、見證書室及門徒之家，負責各地特會需求、出版屬靈書籍及培訓青年同工。由該同工團差派自各地建立之基督徒聚會。數十餘年來，在北美及台灣各地都有建立教會。

教會制度上，設有傳道人、同工與負責弟兄。傳道人與同工是經過推薦、陪談、訓練後按立。負責弟兄則是經過同工團與其他負責弟兄的承認而認可。信徒互稱弟兄姐妹，專職的傳道稱同工，而教務管理者稱長老或稱負責弟兄，每一個主日要舉行一次擘餅聚會。在內容方面，多傳講神的旨意、國度、教會建造等主題，尊崇倪柝聲弟兄及史百克弟兄等人的教導。各地教會平時在行政、管理上獨立自主，但經常在一起追求及彼此相助。

史伯誠等人離開教會聚會所後，各地信徒仍持續聚會，但聚會一段時間後，聚會需要有一個名稱，不然無法向政府登記。經尋求後，史伯誠與各地的同工、長老召開聚會，訂定基督徒聚會作為教會名稱。其命名原因，認為這名稱沒有宗派味道，且基督徒聚會是一個太普通的名稱，全天下所有教會的聚會，都是基督徒聚會。若教會落於平常，也只不過是千千萬萬基督徒聚會之

中的一個聚會而已。史伯誠成立的基督徒聚會與倪柝聲在上海創立的基督徒聚會處（時稱小群教會）和李常受在台建立的教會聚會所，召會，名稱雖然相近，但並不是同一體系。

趙世光（1908年—1973年）

趙世光原名趙元昌，是20世紀著名的基督教華人牧師、佈道家，出身衛理公會，是上海靈糧堂的創辦者。1908年，趙世光生于上海，在学校接触到福音，1924年在衛理公會慕尔堂受洗。1926年高中畢業後，进入宣道會北四川路守真堂所设的圣经学校。1928年被守真堂聘為傳道。1932年被按立為牧師。1936年參加中華國外佈道團前往南洋布道。趙世光牧師在第二次南洋布道返上海後，1942年成立靈糧堂和靈糧世界布道會。先借学校礼堂聚會，1945年，在地丰路严家宅建简陋教堂。1947年，信徒增至1085人，於是购得梵皇渡路（今万航渡路）187号，先建一臨時聚會所，1956年信徒奉獻兴建新堂。此外又在南京、苏州成立分堂。并且開辦華東神学院、靈糧中学等机构。

二十世紀中國一位偉大佈道家，論及中國佈道事業的提倡和推行，先於本世紀初葉，華人信徒有感庚子賠款危及國家的存亡關鍵，教會信徒須自立圖強，免受西方差會的控制。於1903年，中國基督徒會在上海成立，以後各地教會紛紛響應，大力鼓吹自傳運動，1908年更成立了山東佈道會。其後各地教會多有佈道部（或稱傳道部）的組織，制定工作範圍，進行佈道。1918年八月，香港胡素貞女士、南京蔡蘇娟女士、九江石美玉女士、北京宋發祥夫人、上海陳維屏博士、余日章博士、誠靜怡博士等七人推動全國性的聯合佈道工作，

在廬山牯嶺商討成立中華國內佈道會，其後組織籌備委員會聯合各省六十九人加入工作，于翌年正式成立中華國內佈道團。

當時佈道地點是以雲南省為目標，其後更擴展到黑龍江省。1930年，計志文牧師（1901－1985）、林景康牧師組織的伯特利環遊佈道團，更有聶子英、李道榮、宋尚節參加，佈道會及奮興會于冀北、魯西、東北、江浙、福建、兩廣、港九、山西、內蒙各地舉行。由此可見，華人佈道工作在三十年代發展相當蓬勃。宣道會翟輔民牧師（Rev. Dr. R. A. Jaffray）由於早年曾在越南（Vietnam）傳教，對南洋一帶情況甚是瞭解，於1928年組織中華國外佈道團（Chinese Foreign missionary Union），由王載、黃原素、翟輔民、趙柳塘、梁細羔、吳濟華、劉福□、王峙等人出任委辦。王載、趙柳塘、王峙等人都是當代著名的佈道家，他們在南洋各地佈道，引領不少華人歸主。此外，為配合南洋佈道工作，建道聖經學校每年亦派出不少畢業生前往南洋開設基址工作，使佈道團工作得以承接。因此二十至三十年代可說是本土佈道和南洋佈道的黃金時代。

趙世光牧師可堪稱為二十世紀中國的一位偉大佈道家，他的蒙召和事奉，與他在上海的生活環境是息息相關的。趙牧師生長在不信的家庭，但由於讀書的關係，自小學到中學都有機會接觸到教會，在主日中聽聞福音真理，並於1924年十二月在上海監理會慕爾堂（現稱沐恩堂）受洗歸主。信主後心中火熱，渴望追求真道，並參加上海宣道會守真堂所開設的聖經學校課程，常抽暇參加在滬上禮拜堂舉行的奮興會和培靈會，靈命大大增長。中學畢業後留校任教聖經科，於1928年七月被上海宣道會守真堂聘請為傳道。趙牧師當年得力於禱告和謙遜的個性，常被邀請擔任佈道會講員，他的佈道恩賜致被教會賞識和重用，期間曾參加「中華國內佈道團」在廬山牯嶺舉行的宣教會議，

從中獲益不少：一九三二年被上海宣道總會按立牧師聖職；1936年蒙翟輔民牧師安排作首次南洋佈道，首途經香港，主持兩晚的佈道會，其後往馬尼拉（Manila）、孟加錫（Makassar）、婆羅洲（Borneo）、Bali、爪哇（Java）、安南（即越南舊稱）等地作為期五個半月的佈道工作；1938—1941年期間亦曾作過一次長期的南洋佈道。

1949年往美國（United States of America）參加宣教會議，趙牧師被邀往世界各地主持佈道會；1952年七月二日離開香港，趙牧師作一次遠東區的佈道之行，包括印尼（Indonesia）、馬來西亞（Malaysia）、泰國（Thailand）、印度（India）、日本（Japan）、韓國（Korean）、臺灣等地；1955年後，曾被邀在美國、英國（United Kingdom）、德國（Germany）、瑞典（Sweden）、荷蘭（Netherlands）、法國（France）、瑞士（Switzerland）、南斯拉夫（Yugoslavia）等地主持佈道會，成為一位國際知名的佈道家。趙世光牧師雖然沒有接受過正規的神學訓練，但佈道和講道均以聖經詮釋真理、傳揚福音，他所出版的聖經寶藏更可以說明他是一位中國本色化的佈道家。

趙世光牧師是一位有屬靈能力和有佈道恩賜的佈道家，在他準備講道時，以八分作祈禱的準備、二分作講道的準備。他講道時，不但富有講道的技巧和動作，聲音清澈洪亮、扣人心弦，而他全情投入，貫注於上帝真道之中，對聽道者有真誠逼切的期望，顯現出一種屬靈的感染力，使人毫不抗拒地接受神的道。所以他談到傳道的經驗時說：傳道人需要全心傳道！當我們傳達神信息的時候，我們需要如同哈拿禱告那樣，傾心吐意地把神的信息灌注入人的心裡，使許多人的心靈得到意外的滿足。傳道人需要隨聖靈的引導傳道：傳一篇信息是容易的，但是要得著從神那裡來的信息，卻需要等候和長時期的祈禱。傳信息的時候，不可依靠所預備的講章，乃要隨著聖靈的引導，將

神的信息傳達出來。當我們在真理中得到意想不到的新亮光時，是何等的喜樂，並要滿心讚美主！

趙牧師佈道的地點有在會友的客廳、百多人的小型教堂、數千人的大教堂，更有在可容納十多萬人的大球場。特別當趙牧師到香港之後，因為沒有聚會的地方，故在 1950 年九月一日開始借用香港娛樂戲院舉行佈道聚會，開創香港戲院佈道的先河，使許多人在戲院聽道信主，成為神的兒女。趙世光牧師是一位樂於佈道的佈道家，他一生的成就和貢獻與他的佈道事奉是一致的。上帝賜給教牧同工的恩賜各有不同，有的善於佈道卻未必善於牧會；善於佈道又能夠建立教會，則屬少有。趙世光牧師自 1936 年參加中華國外佈道團前往南洋佈道，在上海守真堂從事牧會佈道工作，先後有八年之久。趙牧師體會到佈道領人歸主，同時必須要建立教會栽培和牧養決志者。

趙牧師在第二次南洋佈道返上海後，於 1941 年十二月籌辦靈糧堂，成立靈糧世界佈道會和出版靈糧月刊，各地會友紛紛回應支持。雖然其時太平洋戰事已經爆發，但建立教會工作並無阻礙，1942 年一月，先於上海協進中學大禮堂設立上海總堂；不久又在南京和上海成立分堂。戰後更在蘇州、杭州、青浦、虹口、滬南創設教會，並且開辦華東神學院、華東聖經學校、靈糧中學、靈糧小學、靈糧幼稚園、靈糧孤兒院、靈糧養老院等機構，使教會聖工有整全性的發展。這是中國教會史上，華人單一教會發展最有成績的一家自立教會。

趙世光牧師於 1949 年十月一日逃難到香港，於十一月六日借得九龍山林道浸信會舉行崇拜，首次聚會有上海靈糧堂會友三十多位。翌年一月一日借娛樂戲院聚會，該院有一千零八十一個座位，兩年來受洗的信徒已超過一千四百

多人，並且為建堂籌得奉獻港幣二十四萬元，以興建位於九龍嘉林邊道一號的靈糧堂。九龍靈糧堂於 1951 年九月九日落成和舉行奉獻禮，趙牧師自那天晚上開始，一連舉行了一百晚的佈道會，這不但破了香港教會史上的記錄，更破了一個佈道家在所屬堂會佈道的紀錄。趙牧師來自上海，在香港並無教會和人事的背景支持，只憑赤手空拳作佈道工作，便能於短短一年零九個月的時間內興建一家教會，這是香港教會史上前所未見的。

為配合趙牧師的佈道工作，他分別在臺灣、印尼、印度、泰國等地成立教會。至今世界各地共有 83 家靈糧堂：香港 14 家、臺灣 23 家、美國 7 家、加拿大 2 家、新加坡 1 家、泰國 1 家、澳洲 1 家、法國 1 家、印尼 9 家、菲律賓 9 家。趙牧師培植教會信徒眾多，人材輩出，如欒傳真牧師、周主培牧師、寇世遠教授、羅素文教士、香港的蔡惠師牧師、董志恒牧師、羅榮光牧師都是接受趙世光牧師的差派，拓展各地教會的工作。在華人教會佈道家中，趙牧師既能牧會又能建立教會。趙世光牧師生活在中國教會佈道工作復興的大時代，他受到中華國內佈道團和中華國外佈道團的造就和差遣，畢生忠於上帝佈道使命的託付，由上海至國內其他地區、由國內至南洋、由南洋至遠東、由遠東至環球，成為國內外知名的佈道家；此外，他藉著佈道工作建立了靈糧堂，由上海至香港、由香港至亞洲、由亞洲至歐美，這種事業顯見他的真知灼見，以及上帝的祝福。趙牧師的成就及貢獻，實可堪稱為二十世紀中國一位偉大的佈道家。

俞成華（1901—1956）

俞成華 1927 年畢業於上海聖約翰大學，後作眼科醫生帶職事奉，為上海基督徒聚會處的長老；譯有與神同在和馨香的沒藥等教會古典屬靈名著，著有生命的信息及進入神生命的道路。其譯作和著作強調內在生命，走裡面的道路，對二十世紀的中國聖徒頗有影響。俞弟兄 1956 年在中國教會所遭遇的大逼迫中殉道。

從祖父的心志講起，祖父俞封泉（又名俞和全）是鐵匠，有兩三個徒弟。堂前（即客廳）作鐵匠鋪。那時，連最簡單的鐵釘也是手工打的。祖父是我們俞家第一代基督徒。他身材高瘦，主日聚會時，為了不擋別人的視線，總是坐在最末排的窗前。他平素愛講幽默話，愛作詩。他盼望兩個兒子長大後都做醫生，並用詩句表示醫生的接觸面最廣：上與君王同坐，下與乞丐同行。在當時，特別在海外傳道人中間，流傳著這樣一句話：**醫生是向缺醫少藥的中國人傳福音的最好職業，要比鐵匠職業接觸更多的人。**後來伯父和父親果然一生都行了醫，傳了福音。祖父的夙願得償。這位又高又瘦、愛坐末位的祖父身上了。在鏗鏘作響的鐵匠鋪子裡，那烏黑的鐵塊在祖父的手下、在火紅的爐口如何捶打成器，祖父裡面的屬靈生命也照樣在神的手下、在烈火的試煉中捶打成了，大戶人家……貴重的器皿”（箴 17：3；提後 2：20,21）

【箴十七 3】鼎為煉銀，爐為煉金，惟有耶和華熬煉人心。

1900 年，基督徒格殺勿論！（不論你是富貴或貧賤，一律殺掉）這一口號，竟然同時從滿清政府和義和團喊出，好象蓋天烏雲，由華北向江南蔓延。在殺聲前，祖母和祖父的反應不同。當時，我父親剛滿周歲，伯父 11 歲，大姑

母 17 歲，還有二姑母。勤操家務的祖母聽到格殺勿論，很害怕，心想：如果丈夫被殺，一家五口靠什麼糊口啊？（當時社會，妻子不做社會工作。）那時，她因聽了不敬虔人的勸告（詩 1：1），就對祖父說：聽說灶上貼個灶司菩薩（舊時南方人的迷信，就是掌管全家禍福財氣的灶神），就可免殺。祖父卻毫無懼色，厲聲回答：要殺就殺！就是不貼灶司菩薩！感謝神！坐末位的祖父卻有受苦的心志作兵器。

結果，華北聖徒遭殺了，江南卻沒有。為什麼？原來，當時電報機尚未普及，全國只有兩台。基督徒格殺勿論的電報先由慈禧太后發給南京，再由南京向江南各地張榜通告。當時，南京的兩位報務員收到？深感大有手下留情、筆下超生之必要。要不然，長江以南會有多少眼淚、多少悲傷！他倆竟大膽把格殺勿論而改成一律保護，保住了江南基督徒千家萬戶的性命。不久，時局變遷，慈禧太后收回殺令之時，發現王命在江南竟被篡改，隨即下令腰斬這兩位報務員。腰斬是用大刀把活人橫腰斬成兩段，一種極其殘酷和慘痛的死刑。江南肢體們聞訊後，眾心齊信，異口同聲：公義的神必以永生報應那兩位報務員（參羅 2：7;太 5：10~12）。阿們！

殺聲和受苦心志的第一回合發生在祖父（第一代）身上，半個世紀後，第二回合發生在父親（第二代）身上。逼迫臨到時，家裡第一個被隔離審查的（把人單獨關鎖，不可與外人聯系，坦白交代自己的問題及檢舉揭發別人的罪行）是瘦高、象祖父的二哥崇信（在上海第二醫學院讀書），那是 1956 年 1 月（此時他不准回家已有五個月了）。有一天，他忽然被放回家來。看來政府是要放長線釣大魚。二哥想，今天回家去，應盡量少說話，免得明天返校後又添麻煩（難免要匯報交代，昨天跟父親說了什麼）。但是有一點他覺得應該告

訴父親的，就是接下來政府是要整他（指把父親關起來，要他交代問題）和其他教會負責人。

二哥剛把這消息說完，二十年來盡心操練與神同在的父親，又沉著又剛毅地以主的回答作回答：它在我裡面是毫無所有（約 14：30。這句話是這世界的王將到之時，耶穌所回答的豪言壯語）。

【約十四 30】以後我不再和你們多說話，因為這世界的王將到；牠在我裡面是毫無所有；

事隔約三十年後（1982 年），我們有機會跟父輩同工陳恪三老弟兄交通。陳老弟兄是先父的同工，福建福清人，比父親小四歲。當我們講到父親說的這句話時，他激動地說：今天的交通真夠豐富了，夠回味了，實在太寶貴了！他補充說：這節經文的見證，我這次是平生第二次聽到。第一次是親耳聽和受恩教士說的。原來，有一段時期，撒但經常攻擊和教士。有一天，她獨自在牯嶺山上靈修，到了晚上，並沒有風，但是住房的老式木門卻轉動起來，門臼嘎嘎作響。那時，撒但已是赤膊上陣，企圖要嚇倒她。而她滿有神的同在，滿有信心、滿有力量地對著門，輕蔑地、厲聲地說：你在那裡乒乒乒作什麼？我告訴你，你在我裡面是毫無所有！這句話一出口，門就不響了。

在那大逼迫（教會肅反運動）來臨前夕，盡心操練親近神的父親有預感地對我們說：不要怕，因為那在我們裡面的（指基督），比那在世界上的（指撒但）更大（約壹 4：4）。後來他所經歷的事實證明，他在與神同在的心態中所說的不要怕，正是他的實際，他所說的和他所是的，是一致的。他認識祂、愛祂，所以他沒有懼怕（約壹 4：18）。哦！讓我們在親近神中認識祂、愛祂，

也把懼怕除去。我們幾個弟兄（第三代）在遇逼迫時，就常想起父親引用的這句聖經的話。

1955年，中國大陸開始了宗教界的肅清反革命分子運動，先在天主教，後在基督教。1956年1月29日夜，對上海基督徒聚會處的十餘個負責人進行突然的、同時的大逮捕、大抄家。俞成華也被帶走，他們先被關在教堂裡（上海南陽路145號基督徒聚會處接待部，父親關在福音書房樓上靠馬路的第一間）作隔離交代，重點交代他平生所互敬互愛的一位弟兄。他們甚至讓他聽這弟兄本人的自供錄音，等於叫他重複錄音的內容寫一遍作為揭發而已。但他始終一言一字不交代，每天晚上總是白卷一份攤在桌上。每晚都從他房門傳出政府幹部的拍案吼叫聲：知道你身體不好，每天給你吃面條、喝牛奶（這在當時算是很好的待遇）。一天下來，你連一個字也不寫嗎？

撒但在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今天，我豈能在撒但的差役的壓力下，控告我親愛的弟兄呢？弟兄的失敗，都已在寶血的底下，我豈敢把寶血下的事在上官府面前揭發、控告呢？弟兄勝過它，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啟12：11）。在這嚴峻的考驗前，與神同在的父親的臉面，一直蒙神保守，朝著約櫃的贖罪蓋上的寶血，沒有離開過（出25：20，施恩座就是贖罪蓋）。幾天後，一位管教堂的工人得到政府的信任，被差來端送麵食給父親吃。那管教堂的放下碗，背朝著父親（意思是，我沒有對你說話，你不必向政府交代），拍著身說：他們（指其他十餘個正在接待部作隔離交代的教會負責弟兄姊妹）都已經向政府交代了，你一個人不交代，沒有意思了，趕快交代吧！父親卻泰然地回答說：我俞醫生，飯吃得下，覺睡得著，良心平安！請你放心。

父親在教堂接待部關了約二十天之後，政府幹部說他是抗拒交代。為了進一步幫助他（這是幹部的語言，其實是要施加更大的壓力），把他押送到監獄作拘留審查；不算逮捕，也沒有逮捕證。後來得知，政府一則要從他得到控告弟兄的最高旁證；二則要利用他在弟兄姊妹中的威望，希望他靠攏政府，將來作猶大，出賣耶穌，出賣聖經真理。據當時關在提籃橋的犯人透露，這所謂的幫助是車輪戰，即日夜輪流審訊。在換班的間隙，他稍一瞌睡，立即被下一班幹部拍案驚醒，繼續下一輪的審訊。父親身體本來不強壯，肝有病，怎能支持多日不眠呢？據說在監獄的五十天之內，竟昏迷了三次，他還是不交代。

哦！唯有基督復活生命的大能才能承受如此嚴峻的考驗。沒有神的能力充滿，彼得哪有膽提出倒釘十字架呢？父親第三次昏迷後，眼看活不成了。監獄醫生說，他活不過 24 小時。當局可能想：若本人沒有罪，又死在監獄，將來斃命之責由誰承當？所以他們就重演彼拉多洗手（參太 27：24）之故伎，立即電告我母親，叫她趕快釋外就醫，好讓他死在監外。當時監獄誤稱保外就醫，其實並無可保。從提籃橋公安醫院送到宏仁醫院（二哥在醫院實習）治療。約 21 小時之後，即四月十三日，父親以生命實踐了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約壹 3：16）這一經訓。這無偽之信和捨命之志，是先在我祖父心裡，現又在我父親心裡（參提 1：5）。父親突然去世之後，沒有可能向弟兄姊妹寄發追思會通知，也不敢通知；即或通知了，誰敢來呢？也沒有訃告。追思會在我家對面，膠州路的萬國殯儀館（後改為假肢廠）。除了我們一家之外，有從家鄉新昌趕來的大伯，有同弄堂的孫毓光弟兄，有與我媽來往最多的高周保貞姊妹等很少數人。想到救主耶穌，神擊打牧人，羊就分散，我想到群羊的榜樣是要先上祭壇。在大逼迫中，祭壇前豈是趕熱鬧的地方？

形勢空前恐怖，大家心照不宣：誰要是同情反革命，誰就可能被抓判刑或勞改，誰在政治上就等於宣判死刑了；不但本人不再有前途（在人眼中），一家老少也別想堂堂正正作人了。那時（1956年1月底），教會的主要同工先被捕，當局對他們施加政治壓力，用手段叫他們承認自己是反革命，錄下音來，在教堂內當眾播放；更意外的是把教會中個別人的陰暗面加以渲染，不但播放出來，還組織集體去看 XX 反革命展覽會。在不少事情面前，許多人都泣不成聲，一個個倒了下去。除了早已學習住在主裡面、把樹栽於松嵩，在河邊紮根的少數人，還有誰仍能不見一人，只見耶穌、有誰仍因看見主坐在寶座上而不動搖呢？說說是容易，真刀真槍面前，許多人的心就銷化了。

常言說，該來的不來，不該來的來了。令人深思的是：殯儀館來了一位素不相識、穿土布衣服的老姊妹，名叫董銀珠。她還帶了一隻大母雞，是給我哀慟的母親補養的。神要感動誰，人是測不透的。後來得知她就是要來我們中間擘餅而被拒絕的一位公會聚會裡的姊妹。我想神這樣的引導，沒有別的，無非是無聲有聲地叫我們合而為一，又教導我們何為基督裡的愛。董老姊妹是護士（不是醫院裡的，而是自由職業到病人家裡，遵醫囑，替病人按時打針的），為主守童身。抗戰時期上海淪陷之前，她住孤兒院附近，照顧生病的孤兒。日本人時期，她專門寄包裹給集中營裡不認識的西國傳教士。1968年，她因從1960年起就專門寄包裹給勞改營裡的弟兄（包括我大哥）而被判7年徒刑，實際上關了11年多。她這樣一關進監獄，除了隨身一點日用品，世上一切的一切，包括住處、僅有的一點點家俱、生活用品，全沒有了，更談不上個人前途、出路等等，都成了空白，真是一位舍棄一切、唯要基督的姊妹。我特地去看了張貼在弄堂口的她的罪行，除了寄包裹，還有送手錶、自行車給戴著反革命帽子，卻還在暗中事奉主的寧波的弟兄。這樣愛主的姊

妹，過去基督徒聚會處怎麼會把她拒之門外呢？是否因為她穿著土布衫、黑球鞋、說話不夠俐落呢？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 13：7-8）

1901年1月5日，父親出生于浙江省新昌縣；1956年4月13日，在上海為主捨命。他在地上的年歲，只有五十五年。我母親為此極度悲鬱，甚至一生行醫傳道、德高望重的大伯俞成榮，從新昌趕來上海，也安慰不了她。人的盡頭，神的開頭。三日之後，神的時候到了，神就親自給她一句話：只要活得好，不要活得長。當時大哥崇恩和二哥崇信陪站床邊，異口同聲說：主耶穌在地上也只活了三十三歲！感謝神，還是神親自用話才安慰了她。父親離世歸天的那一日，母親在從醫院回家的路上，一直仰天高喊：冤枉啊，冤枉！她巴不得她那向天高喊的冤聲，能夠長翅突雲，飛達天庭；她渴盼坐寶座的神速伸張公義！然而，只有主自己的話是帶有能力的（路 1：37）。主的話平靜了她的紛擾胸臆；消除了她的滿懷沉冤；擦幹了她的悲痛眼淚。母親靜心思想：沒錯，俞醫生（平時母親對父親的稱呼）確實活得好呀！他一生為主而活，最後又為主而死。如果活得長而活得不好，又有什麼意思呢？感謝賜安慰的神，我母親的生命在乎神，我母親的安慰也在乎神，並不在乎人。（母親 1901 年 11 月 22 日生於新昌，1992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安息主懷，終年 90 歲餘。）正因為安慰在神，我們更當學習如何靠主安慰勸勉人，作神安慰的管道，而不是放棄人的安慰的責任。

回憶父親後二十年的生涯：1936 年，全家在湖南長沙安家落戶已三年，父親在美國人辦的湘雅醫院作眼科主任。湘雅醫院是美國耶魯大學（原譯為雅禮大學）醫學院的附屬醫院。1936 年是本世紀我國歷史上最富的一年；湖南又

是我國的魚米之鄉；醫院的待遇又是那麼優厚（每月 175 元，每年加 25 元，約為一般工資收入的五倍以上）。試看當時之物價：雞蛋一元 120 個；廣柑一元 120 只；米五元 100 斤；煤三元（卡車運，燒半年）。真是貨足而價廉。當時，全家七口住一幢雅禮園（醫師教授宿舍區）的花園洋房，有十幾間之多。前院草坪很大，有專職花匠栽培、剪草，且把種好了的盆花放在我們的門口和房內；這些均為職工福利。這三年是我們家不長的好景。

在雅禮園我家住房的竹籬笆外，是一潭農民的魚池。一下雨，池塘水就會漫上來，魚就隨著水從籬笆縫裡流進前院的大草坪上。魚鱗觸草而騰躍，不必釣，彎腰撿即可，孩子們就拾在菜籃子裡。真有趣，多開心呀！雨後，父親一定會把塘主叫到籬笆邊，按市價付錢給他，皆大歡喜。家裡還有一位貼心女傭，叫張嫂。她原是個瞎子（白內障），是經我父親開刀後復明的農村婦女，後來也信了主。這樣的生活，就象桃花源記中所描寫的，多麼富有詩意啊！然而誰曾想到，好景不長，天色不常藍、花香不常漫。離開長沙之後約一年，竟會有長沙大火燒（抗戰時期）呢？只有神知道明天。1936 年初，倪柝聲弟兄從上海一再來電報，倪、李（淵如）等又聯名寫信，敦請父親回上海教會繼續作長老服事（20 年代末，父親已是上海基督徒聚會處長老）。他們是那麼急切，最後一封電報中甚至說：如果你清楚了是神的旨意，即或是討飯也要來。因雙方都知道，兩地生活之差將會很大。儘管父親十分尊重他們，也看重他們的邀請，但他無論如何，尊重神一定要過於尊重人。他就邀請了一位名叫羅一的弟兄一起為此事禁食禱告一天，同心專心尋求明白神的旨意。但在環境上還未印證，尚需學習等候神的時候。

父親就在神面前禱告，要求在環境上有五項印證：

(1) 妻子同意；(2) 院長同意；(3) 長沙教會要有同工接替；(4) 接替前，教會要有一次復興；(5) 要有去上海的船。這些要求很快在一兩個月內全部印證、實現了，全家七口人乘船，平平安安到了上海。一天，倪弟兄召集各地的同工，在聚會時嚴肅地提出一個問題：你們出來傳道，是自告奮勇（源頭是自己）呢？是環境需要（源頭是人）呢？還是清清楚楚有神的差遣（源頭是神）呢？如果清楚有神的差遣，是否請把奉差遣的見證給大家講講，因為神的話說，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羅 10：15）。接著，大家一個接一個地講了自己蒙神差遣出來傳道的經過。輪到父親時，他只是泰然一笑，沒有講，原因是神沒有引導他放下職業出來事奉，他是帶職事奉的。他的長老事奉的見證，已很明顯，不是人的按立，乃是神的按立（徒 20：28）。既是神的按立，只要他不斷謙卑依靠神，神一定會負責他的見證，無需自白。

認識神的人知道，那天在會上開口的，未必都源於神的差遣。另一面，真正重生的人都是君尊的祭司（彼前 2：9），祭司是終生以事奉神為業。若為主工作、生活，則作奴僕也是事奉主（西 3：23~24）。反之，一個傳道人若只是為了糊口，則他的傳道也是俗工，不是聖工。是職業，不是事奉。父親在翻譯前的禱告：主啊！如果我不是渴慕與神同在的人，主你攔阻我，不讓我翻譯；主啊！如果我不是肯出代價舍己背十字架的人，主你攔阻我，不讓我翻譯。感謝主！神的憐憫臨到了他。二十多年，父親忠心操練舍己、與神同在，逐漸到達不間斷的地步。他特別注意所是和所行的關係。住在主裡，決定了他的所是。他的所行就是彰顯他、榮耀他。另外，在環境上，神讓他從英國舊書店順利地函購到了馨香的沒藥一書的英文原版 Sweet Smelling Myrrh。

父親為主而死二十多年後，弟兄們懷念他，珍惜他生前在信徒消息等教會的雜誌上刊登過的信息。當神安排弟兄們整理、出版父親的講道集時，大家很

清楚地看到，神在他身上的對付很集中，也很單純，始終是關於屬靈生命方面的信息，其核心就是住在基督裡，接受神十字架的破碎。這就是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的信息（約 10：10）。父親的兩卷講道集，生命的信息就是這樣取名的。許多人的講章在一、兩天就擬成了，但是他說，有的信息他需要在神面前學習等候五年、十年，有一定的經歷了，才敢講。進入神生命的道路就是其中之一。他說，神特別重視你所是的（What you are）。他常講，我們所講的要和我們所是的相稱。生命的信息是主再來之前最需要的信息，是不可須臾或缺的。神賜給父親的職事，就象當年使徒約翰的職事。約翰被召時在補網，預表要補生命的信息，以免魚從網裡漏掉。今天的講台，有多少是有十架的呢？我們得救了，得著生命了，還要得的更豐盛！

葛理翰（葛培理）（William Franklin Graham；1918—2018 年）

生於[美国北卡羅萊那州夏洛特](#)，[美国基督教新教福音派布道家](#)，被按立為[美南浸信會](#)牧师，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福音派教會](#)的代表人物之一。

葛培理從 1949 年开始在中产阶级以及适当保守的新教徒中享有声誉。他在各地开始举行大型的戶內和戶外的宗教集會，并且他的讲道也在广播和电视台上播放，其中有些讲道到今天还在重播^[2]。

在他长达 60 年的电视布道生涯中，葛培理主要通过主持每年的“葛培理布道大會”而被人们知晓。他從 1947 年开始举行布道大會，直到 2005 年終止并從电视布道節目退休。與此同時，從 1950 年到 1954，葛培理也在主持他非

常流行的廣播節目抉擇時刻。葛培理反對種族隔離政策，並且他在踐行自己的宗教宗旨的同時，也幫助改變了基督教基要派和福音派的觀念，教導他們以一種理解的姿態去看待聖經和當代世俗觀念上的同異。葛培理通過電視、廣播、電影和網絡接觸的聽眾比歷史上任何人都多，**超過 2 億人**，**分布于 185 個國家**。

倪柝聲（Watchman Nee；1903 年 11 月 4 日—1972 年 5 月 30 日）

倪柝聲，原名倪述祖，英文初名 **Henry Nee**，籍貫福建福州。1903 年 11 月 4 日（清光緒廿九年農曆九月十六日）生於廣東汕頭，父親當時在汕頭任海關官員。倪柝聲是家中的長子，倪家是福州最早的基督教家庭之一，他的祖父倪玉成（1840 年—1890 年）於 1853 年就讀於公理會保福山男校，自 1862 年成為福州公理會最早的華人牧師之一，在鋪前頂救主堂任牧師達二十八年之久，閩中三公會（美以美會、聖公會、公理會）時常把他輪流借用。並且不顧當地風俗，堅持與外省人——廣東人基督徒結婚。父親倪文修（Ni Weng-Sioe，1877 年—1941 年）是兄弟七人中的第四個，畢業於福州美以美會所辦的著名學府鶴齡英華書院，對於教會的傳統和教會詩歌相當熟悉，1896 年 3 月進入汕頭潮海關任職，1941 年在香港去世。母親倪林和平則是福利公司經理林姓富商的養女，6 歲時全家受洗成為基督徒，11 歲時進入毓英女塾接受新式教育，1890 年代後期為準備到美國留學，而進入上海中西女中學英文（以英文水準高著稱的教會學校）。1899 年 10 月 19 日，按照父母之命嫁給倪文修。她性格剛毅，曾因支持孫中山的革命事業，而獲愛國勳章。她積極參與社會活動。1911 年發起組織婦女愛國會，自任總幹事，又出任基

督教福建孤兒院董事。倪文修與林和平夫妻共有五子四女。倪林和平所生的前 2 個孩子都是女兒（倪閨臣和倪閨貞），常受重視男嗣的婆婆諷刺。再次懷孕時，就模仿《聖經》中撒母耳的母親哈拿的禱告，應許如果所生為男孩，就將他一生獻給神⁵。此後共生有五子，分別為：倪述祖（倪柝聲）、倪懷祖、倪承祖、倪洪祖、倪興祖。

1916 年，倪柝聲就讀於英國聖公會愛爾蘭都柏林聖三一大學布道會在南台俄國領事館原址上創辦的著名的福州三一學校漢英書院（位於今福州倉山區公園西路福州外國語學校），接受西式教育。福州三一學校包括漢英書院（Anglo-Chinese School，八年制，中學和大學一、二年級，主要學科均採用英文教學）、廣學書院（六年制中學，教學以漢語為主）和橋南兩等小學校（六年制小學）。在三一學院，倪柝聲是名列前茅的優等生：我在校中是何等不得了的學生，同時也是了不得的學生。壞的方面，我是一個常犯規的學生；好的方面，神給我天生的聰明，每次考試都是第一名，論文常是貼榜的。1919 年五四運動中，倪柝聲的民族意識高漲，被推舉為三一學校學生會副代表，帶頭組織學生運動，分發油印傳單，抵制日貨。我是學校中最反對漢英書院主理來必翰的學生，來必翰甚至公開罵我作魔鬼。三一學校當局對倪柝聲作出停學一年的處分。

1920 年 2 月，倪柝聲 17 歲，還在三一書院讀書停學期間，中國自由女布道家余慈度醫生（倪林和平在上海中西女中讀書時結識的好友）應邀來到福州，在福州天安堂傳福音。2 月 21 日，原本在信仰上不冷不熱的倪林和平深受余慈度的講道所感動，行為方面有令人驚訝的改變：不僅放棄了打麻將的嗜好，而且主動為自己曾向家人發脾氣而認罪悔改，請求家人饒恕。年輕的倪柝聲對母親的改變非常驚訝，因好奇也去天安堂聽余慈度講道，深受感動，接受

了福音，整夜認罪悔改，並且立志終身奉獻（4月29日），毅然放棄原來的理想和計劃，並取了新的名字—倪柝聲，英文 Watchman Nee。1920年春，倪柝聲隨余慈度到她在上海江灣開辦的聖經學院受訓練，半年後因「太愛世界」被余慈度勸退，回到福州繼續完成他的課程（主修化學）。這時他不顧受嘲笑，熱心向同學傳揚福音，把70名同學的名字一一記在本子上，天天代禱，到畢業時，有69人接受福音，其中繆紹訓，陸忠信，魏光禧，王峙等人後來成為他的同工。

以後幾年間，倪柝聲一面刻苦查讀聖經，奠定了堅實的聖經基礎，同時博覽大批基督教歷史名著；一面和一批年輕人，赴已隱居在福州閩江口附近，馬尾羅星塔對岸的村莊白牙潭（今屬長樂市營前街道）多年的年邁的英國無宗派的獨立女傳教士（沒有任何差會支持）和受恩（Margaret E.Barber，1866年—1930年）那裡求教，從她那裡得到屬靈上極大的幫助，被她的屬靈生活所折服（倪柝聲形容她是「一位發光的基督徒」，1930年代倪兩次訪問西方，接觸史百克等許多基督徒領袖以後，認為極少有人能與她的屬靈深度相比），並且由於和受恩的介紹，倪柝聲得以接觸到英國弟兄會和內里生命派的著作，對倪柝聲一生的事奉道路產生深遠的影響。

倪柝聲早年刻苦查讀聖經時，發現了基督教很多宗派的傳統中存在許多不合聖經真理的地方，他反對跟隨這些傳統，將每一項都與聖經認真核對，逐一丟棄他認為不準確、不合乎聖經的教訓和實行，恢復他認為準確的、合乎聖經的教訓和實行（如一地一教會）。在尋求的基督徒當中，製造出尋求真理的空氣。有些用辭，如交通、聚會、弟兄、姊妹等，沿襲至今已成為許多基督徒的常用語。

1921年3月28日或復活節（3月27日），倪柝聲發現幼年所受的點水禮不合乎聖經，於是和母親倪林和平、弟弟倪懷祖三人到馬尾白牙潭英國女教士和受恩處，在蓋山鎮陽岐村受浸。

1921年夏初暑假期間，19歲的倪柝聲查讀使徒行傳，發現自己過去接受的傳統中的聖餐儀式並不合乎聖經真理，和在查經會結識的24歲的退役海軍軍官王載交通後，決定跟隨初期教會的榜樣，在一個主日，福州倉山毓英女校（現福州第十六中學）王載的臨時住所，開始第一次擘餅聚會，只有3人參加：王載夫婦和倪柝聲。不久，王連俊、陸忠信、繆紹訓、王峙等相繼加入（後來福州教會的七位同工），在倉前山子園王載家中聚會，建立了第一處地方教會——福州教會。

1921年下半年，倪柝聲從保羅的哥林多前書第一章中，又受普利茅斯弟兄會亞力山大·麥歇（Alexander Marshall，1846年12月13日—1928年8月9日）所著的直道一書的啟發，看見分門別類的宗派不符合聖經真理，是分裂基督身體的罪惡，信徒要順服聖經，就必須要與宗派組織斷絕關係。倪柝聲花了好幾個月工夫說服他母親，最終於1921年底，全家人的名字從美以美會天安堂名冊上除名，脫離宗派。1926年秋，倪柝聲在閩南廈門期間，發現自己患了嚴重的肺結核病。這時，他受邀到南京養病，同時幫成寄歸翻譯司可福聖經函授課程。那時，李淵如、汪佩真等人已經接受地方教會的道路，在南京開始擘餅聚會，倪柝聲加入了他們的聚會。

1927年3月，北伐軍進入南京時，發生攻擊基督徒和外僑的南京事件，靈光報社被砸，李淵如於是帶著她的兩個學生繆韻春和張耆年，搭乘倪柝聲弟弟的軍車，從南京遷往上海。1927年，倪柝聲一度病情加重，於是遷到無錫附

近的漕橋鎮，專心寫作屬靈人。1927年，倪柝聲遷居到上海。此後直到1952年失去自由，上海一直是他工作和出版的中心。他將福音書房也遷至上海，稱為上海福音書房。在上海，他得到兩位重要女同工汪佩真、李淵如的幫助，在地方立場上興起了上海教會的見證。同年，倪柝聲、李淵如、汪佩真和中國內地會的年長傳教士祝康寧共4人，在上海公共租界西區新閘路944弄廣慶里（今泰興路口東側）汪佩真住所舉行上海地方教會的第一次擘餅聚會。聚會不久遷至哈同路240弄文德里26號的李淵如住所。

1928年1月，倪柝聲租到位於上海公共租界西區哈同路240弄文德里34號的一幢石庫門房子，在樓下的客堂召集第一次得勝聚會。主題是神永遠的旨意和基督的得勝，參加人員約五十人，其中一半是來自浙江南部的溫州平陽縣（內地會、自立會背景）和江蘇北部的阜寧、淮安（美南長老會背景）的傳道人。各處地方教會的行政都是獨立的，由當地的長老們負責。上海教會最著名的長老是俞成華。

1931年10月，倪柝聲在上海召聚第二次得勝聚會，主題是神的約和神的智慧，內容後來刊印成書，就是什麼是新約的前半部分。1932年11月召開特別聚會，與來自英國、美國和澳洲的弟兄會信徒交通。1934年1月，第三次得勝聚會，主題有2個：基督的中心與普及，和神的得勝者。1934年10月，第四次得勝聚會在杭州舉行，主題有2個：亞伯拉罕的生平，和屬靈的爭戰。1942年底，上海教會有不少信徒無法理解倪柝聲幫助二弟倪懷祖經營中國生化製藥廠的行為，覺得不夠屬靈，並且質疑^[14]倪柝聲在期間做了昧良心的事，以致生化藥廠變成了生話藥廠，教會的屬靈氣氛也受到很大影響，甚至李淵如也退出事奉，到蘇州隱居。在這樣的情形下，上海教會的長老們（張愚之、俞成華、唐守臨等人）將倪柝聲革除出上海教會，在此後的6年時間裡，倪

柝聲尊重上海教會的決定，停止了一切事奉，且不知何故一直沒有參加任何地方教會的擘餅。即使在重慶期間，張郁嵐長老邀請他出來講道，倪柝聲也只能拒絕。1948年春，倪柝聲回到上海，在同工聚會上，表示他經營中國生化製藥廠的目的，是為了賺錢來養活同工們。倪柝聲也把中國生化製藥廠奉獻出來交給工作。於是當年上海教會定罪他的人，特別是李淵如和張愚之，表示後悔自己過去的做法。上海教會的十二位同工（包括唐守臨、杜忠臣、繆韻春、俞成華、許達微、李淵如、張光榮、朱臣、江守道、張愚之、張耆年等），聯名在敞開的門刊物上發表聲明：對於倪柝聲個人，我們在主面前都能同心見證，他是神的一個忠心僕人。他雖然在經營生產事業，但他的目的從來沒有為著他個人的什麼。在真理上、在事奉上、在經營生產上，我們和他都是同心合意的。那時，上海教會大復興，人數從幾百人擴增到數千人，其中知識分子、青年學生占三分之一。於是信徒踴躍奉獻，建造了南陽路 145 號聚會所，可容納 3,000 人，是全上海容納信徒人數最多的一個基督徒聚會場所。整個上海教會又分為 26 個家，使信徒可以就近聚會，彼此關心扶持。直到 1958 年，南陽路 145 號聚會所被政府關閉，併入陝西北路懷恩堂的聯合禮拜。

1948 年和 1949 年的夏季，倪柝聲在福州郊外的避暑地鼓嶺他用經營中國生化製藥廠的收入買下的房子裡，舉辦了兩期同工長老訓練。內容有人的破碎與靈的出來，神話語的職事，主工人的性格，權柄與順服，讀經之路，教會的事務，屬靈的判定與判定的實例，以及初信造就，如何作神代表的權柄等著作。倪在權柄與順服中說：或有人說，權柄作錯了事怎辦？神敢信託作權柄的人，我們就敢順服。作權柄的人有無錯，那與我無關，換句話說，作代表權柄的人作的對或錯，由他向神直接負責。服權柄的人只要絕對服，服錯了主不算有罪，這罪主要向代表權柄追討。換言之，即使作權柄的人解釋聖

經有錯誤或曲解聖經，也要聽從，否則就是叛逆神。倪的這種教導產生了嚴重的後果。邵遵瀾先生曾撰文說：到了後來，特別在台灣的聚會所，講權柄講的太過份……有一個弟兄說：某弟兄是我的權柄，他講黑的，就是黑的，他講白的，就是白的。有反應說：弟兄，我們事奉一個主，你事奉兩個主。他說：不！我事奉某弟兄，就是事奉主。所以成了基督教裡面的天主教，難怪有人說某人成了教皇了！生殺予奪之權大到一個地步，簡直要你死都可以，這是我親身經歷過，我知道我在講什麼。

1951年4月，韓戰爆發不久，倪柝聲接受邀請去北京參加政府召開的「處理接受美國津貼的基督教團體會議」，他擬了一個通知，是由北京協和印刷局承印的，通知聚會處的信徒都要擁護三自會。那時中共正在進行三大運動：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和鎮壓反革命，同時在基督教內開展三自愛國運動和控訴運動。原來主要由西方差會資助的各大公會，在政治形勢變化並失去經濟來源以後，信徒人數嚴重流失，很快都「認清形勢」，「與帝國主義劃清了界限」，積極主動在政治上靠攏新政府，並在傳福音方面採取低調。而由中國信徒自己創立的幾個基督徒團體，如耶穌家庭、真耶穌教會和地方教會，認為自己早就實行了三自原則，因此基本未受政局影響，繼續大傳福音，大講屬靈生命之道，在1949年—1951年間的短時期內繼續迅速擴展，甚至達到歷史上的鼎盛時期。不過，不久以後，這幾個基督徒團體就在1950年代的幾次政治運動中成為受打擊的主要對象。

1952年4月10日，三反五反運動中倪柝聲在東北被秘密逮捕拘禁。直到4年後的1956年肅反運動中，才與在那一年1月29日被捕的同工汪佩真、李淵如、張愚之、藍志一等人一同在上海，被作為倪柝聲反革命集團公開控訴。倪柝聲被捕以後，1954年底，上海聚會處正式表示，要改變倪柝聲參加三自

的決定，退出三自。1956年，上海聚會處經過改組，由唐守臨、任鍾祥以及左弗如負責。他們和北京教會的負責人閻迦勒宣布再次革除倪柝聲。許多信徒不再去南陽路聚會。在政府召開的控訴大會上，倪柝聲被「揭發」出一連串罪名：政治上無比反動，如其中的一個罪名是在1940年代不贊成學生信徒上街進行反對國民政府的遊行示威（因為堅持聖經中順服政府權柄的要求），另一個罪名是讓青年學生移居台灣這個水深火熱、暗無天日的地方；欺騙政府，雖然是中國人自辦教會，卻與外國傳教士有過來往，對他們還有過同情，因此沒有站在堅決反帝的人民立場上；其他還有反革命等罪名。如同他一貫的作風，倪柝聲依照他多年來跟從主所得的教導和學習，對於這些缺少證據且形同誣衊的指控，沒有任何辯解。他保持沈默的結果，導致地方教會大量信徒屬靈生命受到破壞。但許多基督徒不相信這些指控屬實，並同情倪的遭遇。生化藥廠審核主任張錫康（張光榮之子）以及同工陳則信之子陳福中作證說，認罪書上的簽名並非倪柝聲本人的筆跡。由於地方教會一向強調順從聖靈的權柄，學習主耶穌基督背十字架的精神，因此倪的家人和海外地方教會人士，至今沒有要求政府為他平反。地方教會裡受倪柝聲教導而忠心愛主的信徒，普遍都認為各種誹謗和誤解，都是屬於十字架的苦難，對信徒屬靈生命的長大有益，因此沒有必要主動從十字架上下來，如活到1980年代、後來出獄的藍志一不顧子女的再三苦求，也始終不肯向政府要求平反，因他認定那是為主受苦，是基督徒的榮耀。

倪柝聲被控訴、判刑之後不久，中國大陸基督教於1958年實行聯合禮拜。上海教會使用不到10年的南陽路聚會所也被迫獻給國家，後來改為靜安體育館。倪被判刑15年，關進上海提籃橋監獄，以後一直沒有出獄。倪柝聲的妻子張品蕙是唯一允許前去探監的人。在文革中，張品蕙因不肯與丈夫離婚而遭受嚴重迫害，曾經多次被鞭打，以至全身多處受傷，1969年上海市公檢

法軍管會給她戴上反革命分子的帽子，交群眾監督改造。1971年11月，張品蕙在岳陽路200弄88號家中骨折，送至醫院後無人為其醫治，11月7日，病故於上海中山醫院的走廊中。